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611)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公告**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計業績。本公告列載本公司2024年年度報告全文，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年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之要求。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2024年年度報告及本業績公告將分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tja.com](http://www.gtja.com))上刊發。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按需求向H股股東寄發2024年年度報告。在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刊載2024年年度報告。

承董事會命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朱健  
董事長

中國上海  
2025年3月28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朱健先生以及李俊傑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信義先生、管蔚女士、鐘茂軍先生、陳華先生、孫明輝先生、張滿華先生、王韜先生以及陳一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丁瑋先生、李仁傑先生、白維先生、王國剛先生、嚴志雄先生以及浦永灝先生。

## 重要提示

- 一、本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年度報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完整，不存在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承擔個別和連帶的法律責任。
- 二、公司全體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
- 三、公司國內及國際年度財務報告已經分別由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和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計，並出具了標準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
- 四、公司負責人朱健、主管會計工作負責人聶小剛及會計機構負責人(會計主管人員)董博陽聲明：保證年度報告中財務報告的真實、準確、完整。
- 五、董事會決議通過的本報告期利潤分配預案或公積金轉增股本預案

以本次分紅派息的股權登記日公司總股本扣除公司回購專用證券賬戶持有股份後的股本總額為基數，向A股股東和H股股東每10股分配現金紅利2.8元(含稅)。公司已於2025年3月14日完成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並募集配套資金事宜，若按照批准2024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的董事會召開日公司已發行的總股數17,629,708,696股扣除公司回購專用證券賬戶的股份47,786,169股，即17,581,922,527股為基數計算，擬分配的現金紅利總額為4,922,938,308元(含稅)。本年度公司分配現金紅利的總額，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現金紅利1,335,559,593元，合計為6,258,497,901元(含稅)，佔公司2024年度合併報表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淨利潤的48.05%。

公司2024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已經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審議通過，尚需公司股東大會審議。

## 六、前瞻性陳述的風險聲明

適用  不適用

本公告所涉及的未來計劃、發展戰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構成公司對投資者的實質承諾，投資者及相關人士均應當對此保持足夠的風險認識，並且應當理解計劃、預測與承諾之間的差異。

## 重要提示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非經營性佔用資金情況

否

八、 是否存在違反規定決策程序對外提供擔保的情況

否

九、 是否存在半數以上董事無法保證公司所披露年度報告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

否

十、 重大風險提示

公司在經營過程中面臨的主要風險包括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風險及聲譽風險，具體體現為：因市場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公司可能發生損失的風險；證券發行人、交易對手、債務人未能履行合同所規定的義務或由於信用評級的變動、履約能力的變化導致債務的市場價值變動，從而對公司造成損失的風險；公司無法以合理成本及時獲得充足資金，以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資金需求的風險；由於內部制度流程失效、員工行為不當、信息技術風險，以及外部事件影響所造成損失的風險；及因公司經營、管理及其他行為或外部事件導致對公司聲譽產生負面評價的風險等。

公司建立了有效的內部控制體系、合規管理體系和動態的風險控制指標監管體系，以使公司經營在風險可測、可控、可承受的範圍內開展。

有關公司經營面臨的風險，請投資者認真閱讀本公告「第三節董事會討論與分析」的相關內容。

十一、 其他

適用  不適用

## 董事長致辭

各位股東：

2024年，新「國九條」及資本市場「1+N」系列政策文件陸續出台，股票交易活躍度顯著抬升，「以投資者為本」的理念深入踐行，行業降費讓利措施持續落地，投資者回報顯著增強。我們按照年初制定的總體工作思路，堅決保持戰略定力，持續釋放改革動力，有效激發奮鬥合力，圓滿完成全年主要經營管理目標任務，經營業績穩居行業前列。2024年，公司期末合併總資產10,477.45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3.22%；合併營業收入433.97億元，同比增長20.08%；歸母淨利潤130.24億元、扣非歸母淨利潤124.40億元，同比分別增長38.94%和42.70%；淨資產收益率8.14%，同比上升2.12個百分點。公司連續17年獲得A類AA級最高監管評級，保持中資券商最高的國際信用評級，持續入選證券公司「白名單」，連續四年獲得行業文化建設實踐評估最高評級。公司積極響應號召，發布實施「提質增效重回報」行動方案，全年向股東分紅2次、合計62.58億元，公司市值穩步提升。

**這一年，我們大力提升三種能力。持續增強服務的專業性**，以投顧隊伍建設為抓手升級零售客戶服務體系，以強化客群分類服務完善機構客戶服務體系，以聚焦服務機制、產品體系和平台建設加快構建企業客戶服務體系。**不斷提升業務的協同性**，推動三大客戶服務體系互聯互通，建立綜合價值量考核機制，把組織架構與業務模式匹配起來，實現跨部門、跨區域、跨市場協同，增強了「以客戶為中心」協同開發和綜合服務的共識和動力。**深入強化戰略的敏捷性**，注重戰略投資、長期價值投資，積極主動對接國家戰略，聚焦上海「五個中心」建設，積極服務上海穩增長，從創新加速、產業轉型、消費升級、城市更新等重點領域，搶抓新的機遇、拓展新的業務，全年為百餘家上海企業募集資金逾5,600億元。

## 董事長致辭

這一年，我們積極把握三大機遇。主動擁抱數字化轉型，基本建成企業級數據庫，完成管理駕駛艙全面改版升級，初步落地智能化基礎設施，行業首家實現將大模型能力全面融入客戶服務體系。深入貫徹綠色化經營，帶頭踐行ESG理念，推動構建具有中國特色的ESG標準體系和規則指引，加強ESG金融產品和服務創新，幫助企業提升ESG能力和合規經營水平，MSCI ESG評級跨級提升至全球最高評級AAA級。穩步推進國際化戰略，持續推進國際化布局，優化國際業務頂層架構，健全風險管控體系，深化與外資同業機構合作，加強國際人才培養儲備，進一步提升跨境協作效果和服務能力。

這一年，我們妥善處理三組關係。以落實功能性提升盈利性，始終將功能性放在首位，做好資本市場看門人、直接融資服務商、社會財富管理者、市場穩定維護者、長期資金服務者、科技創新先行者、金融安全守護者和市場開放推進者。以高質量發展促進規模增長，始終堅持可持續發展理念和高質量擴表方向，推進多元化資本補充，優化資產配置結構，長期保持行業最高的國際信用評級，營業收入和淨利潤增長速度顯著高於資產規模增長。以配套約束保障激勵效果，始終堅持以績效導向與價值取向結合的激勵約束機制，在考核中引入風險成本，對重點崗位人員全面實施薪酬遞延支付，建立起物質激勵與精神激勵並重、當期激勵與長期激勵統籌、強激勵與強約束對稱的長效綜合激勵機制。

這一年，我們紮實做好兩項任務。從嚴從實抓好幹部隊伍建設，堅持壓責任、盯關鍵，着力加強年輕幹部和國際化人才培養力度，深入落實「三能」機制，持續強化作風建設，積極服務國家重大戰略，全力以赴落實改革深化提升行動，奮力書寫「五篇大文章」。積極培育弘揚中國特色金融文化，開展立足崗位作貢獻大討論、文化大家談等活動，引導廣大幹部員工當好改革發展的施工員和實干家，努力營造家國一體、砥礪奮進的濃厚氛圍，加快推進一流投行建設。

## 董事長致辭

2024年，我們與海通證券通過吸收合併方式實現強強聯合、優勢互補，在創建一流投資銀行的征途上，邁出了極其關鍵的一步。按照兩公司2024年末財務數據，合併後，公司總資產1.73萬億元、歸母淨資產3,283億元，資本實力已位居行業第一。

展望2025年，有外部環境不確定性的挑戰，有新舊動能轉換的壓力，宏觀政策取向更加積極有為，超預期逆周期調節力度加大，各方合力穩市機制更加健全，資本市場自身投資價值進一步凸顯。對公司而言，我們既要正視風險挑戰，做好應對風險的充分準備，更要堅定信心，紮紮實實辦好自己的事，以自身發展的確定性應對外部環境的不確定性，堅持以專業性承載功能性，不斷提升全球資產配置、交易投資、價值發現等能力，更好服務健全資本市場功能、建設金融強國等目標，有力提升在全球市場的競爭力和話語權。2025年，公司要努力實現四個跨越，為建設具備國際競爭力和市場引領力的一流投資銀行奠定堅實基礎。

**要跨越文化理念碰撞的挑戰。**立足「開明睿智、大氣謙和、海納百川、追求卓越」的上海城市精神，承繼兩家公司具有高度共性的核心價值和基礎理念，深入挖掘各自文化中的亮點和長處，堅持「風控為本、合規為魂、客戶至上、穩健優先」核心價值觀，強調「協同協作、珍惜聲譽、社會責任、精誠勇進、創新開拓、尊重規律、崇尚專業」的發展理念，突出「以業績為導向、有作為才有地位」激勵標準，順應數字化轉型科技趨勢增加「擁抱科技」文化要素，持續構建「成為具備國際競爭力和市場引領力的一流投資銀行」為遠景目標的文化理念體系。

## 董事長致辭

**要跨越資產規模激增的挑戰。**完善創新保障機制，提升合規賦能業務發展的意識和效率，牢牢守住合規底線。打通橫向協調與縱向穿透管道，建立統一管理平台，緊盯母子公司、境內外、表內外等重點環節，強化對重點部門的風險管控，不斷提升風控效率和賦能能力。分階段實現境內外清算運營一體化，高質量推進集中營運3.0建設，助力實現集約降成本和底層穿透管理。推動高質量擴表，構建資產類業務和收費類業務之間的雙向循環，強化風險成本經營理念，打造與高質量擴表相匹配的風控合規、財務管控、戰略管理、人才支撐等基礎能力，推動實現更強健、更高效的資本運用。

**要跨越服務功能整合的挑戰。**堅持「以客戶為中心」的經營理念，打破豎井、強化協同，明晰職責邊界，實施專業化分工，將架構邏輯從以業務牌照、監管功能為中心轉變為以客戶為中心，推動專業化能力發揮到極致。全面對標境內外最佳實踐，充分尊重合併重組現實基礎，按照因情施策、因勢利導、因地制宜原則，分階段、分步驟整合資源，推進實現目標經營模式。完善配套機制，研究在前中後台引入客戶滿意度考核指標，適度擴大量化指標範圍，逐步落地價值量考核，構建「以客戶為中心」的績效考核機制。

**要跨越競爭能力提升的挑戰。**在傳承原有戰略體系基礎上，結合新形勢、新背景、新要求，與時俱進、迭代發揚，制定新的戰略發展規劃，清晰準確向社會、股東、員工描繪實現高質量發展的新藍圖。不斷提升價值發現、交易服務、全球定價等核心能力，實現客戶經營增量擴面、提質增效，當好直接融資服務商、社會財富管理者和資本市場看門人。通過更強健、更高效的資本運用，更專業、更綜合的服務能力、更集約、更堅實的管理保障，充分釋放協同效能，發揮牌照互補和客戶增厚效應，穩固和提升國內全面領先地位，直面與國際頂級投行的競爭，實現資產規模和收入水平邁進全球前列。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朱健

2025年3月28日

## 目錄

第一節	釋義	3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5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15
第四節	公司治理	79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189
第六節	重要事項	201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233
第八節	優先股相關情況	248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249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273
第十一節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432

# 第一節 釋義

## 一、釋義

在本公告書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如下含義：

### 常用詞語釋義

本公司／公司／ 國泰君安	指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團／集團	指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屬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章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包括A股及H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持有人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監事會	指	本公司監事會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中國證監會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
上海證監局	指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上海監管局
證券業協會	指	中國證券業協會
上交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深交所	指	深圳證券交易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國際集團	指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國資公司	指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深圳投控	指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海通證券	指	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君安資管	指	上海國泰君安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國泰君安期貨	指	國泰君安期貨有限公司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	指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公司	指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及其控股的子公司
國泰君安國際	指	國泰君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由國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控股並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眾公司（股份代號：1788）

## 第一節 釋義

國泰君安創投	指	國泰君安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國泰君安證裕	指	國泰君安證裕投資有限公司
華安基金	指	華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證券	指	上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
國翔置業	指	上海國翔置業有限公司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 浦發銀行	指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農商銀行	指	上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
證券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
上交所上市規則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企業管治守則	指	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新「國九條」	指	《國務院關於加強監管防範風險推動資本市場高質量發展的若干意見》
本報告期／報告期	指	2024年度
元	指	人民幣元
A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內資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並以人民幣買賣
H股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於香港聯交所掛牌上市的境外上市外資股份，並以港元買賣
ESG	指	環境、社會及管治
FICC	指	固定收益證券、貨幣及商品，英文全稱為「Fixed Income, Currencies and Commodities」
道合APP	指	機構客戶服務APP
君弘APP	指	零售客戶服務APP

##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稱	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簡稱	國泰君安、國泰君安證券
公司的外文名稱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稱縮寫	GTJA、Guotai Junan Securitie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朱健
公司總經理	李俊傑

### 公司註冊資本和淨資本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註冊資本	<b>8,903,730,620</b>	8,904,610,816
淨資本	<b>98,387,241,939</b>	92,603,555,793
股本	<b>8,903,730,620</b>	8,904,610,816

### 公司的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公司的經營範圍是：許可項目：證券業務；證券投資諮詢；證券公司為期貨公司提供中間介紹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具體經營項目以相關部門批准文件或許可證件為準）一般項目：證券財務顧問服務。（除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外，憑營業執照依法自主開展經營活動）

截至本報告期末，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各項業務資格的詳細情況請參見附錄一。

##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 二、聯繫人和聯繫方式

	董事會秘書	證券事務代表
姓名	聶小剛	梁靜
聯繫地址	上海市靜安區南京西路768號	上海市靜安區南京西路768號
電話	021-38676798	021-38676798
傳真	021-38670798	021-38670798
電子信箱	dshbgs@gtjas.com	dshbgs@gtjas.com

### 三、基本情況簡介

公司註冊地址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商城路618號
公司註冊地址的歷史變更情況	不適用
公司辦公地址	上海市靜安區南京西路768號
公司辦公地址的郵政編碼	200041
公司網址	<a href="http://www.gtja.com/">http://www.gtja.com/</a>
電子信箱	<a href="mailto:dshbgs@gtjas.com">dshbgs@gtjas.com</a>

### 四、信息披露及備置地地點

公司披露年度報告的媒體名稱及網址	中國證券報 <a href="http://www.cs.com.cn/">http://www.cs.com.cn/</a> ； 上海證券報 <a href="http://www.cnstock.com/">http://www.cnstock.com/</a> ； 證券時報 <a href="http://www.stcn.com/">http://www.stcn.com/</a> ； 證券日報 <a href="http://www.zqrb.cn/">http://www.zqrb.cn/</a>
公司披露年度報告的證券交易所網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 <a href="http://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a>
公司年度報告備置地地點	上海市靜安區南京西路768號

### 五、公司股票簡況

股票種類	股票上市交易所	公司股票簡況		
		股票簡稱	股票代碼	變更前股票簡稱
A股	上交所	國泰君安	601211	不適用
H股	香港聯交所	國泰君安	02611	不適用

##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 六、公司其他情況

#### (一) 公司歷史沿革的情況，主要包括以前年度經歷的改制重組、增資擴股等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國泰君安是在國泰證券有限公司和君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合併的基礎上發起設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簡要歷史沿革如下：

1999年8月，經中國證監會批准，國泰證券有限公司和君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合併，國泰證券有限公司和君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的股東及其他投資者共同發起設立本公司，註冊資本37.2718億元。

2001年12月，經中國證監會批准，本公司採取派生分立的方式分立而成兩個具有獨立法人資格的公司，本公司作為存續公司擁有及承擔與證券業務有關的資產、業務及與該等資產和業務相關的負債，公司註冊資本變更為37億元。

2006年1月，經中國證監會批准，公司向中央匯金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增發10億股股份，公司註冊資本變更為47億元。

2012年3月，經上海證監局核准，公司增資14億股股份，註冊資本變更為61億元。

2015年6月，經中國證監會核准，公司首次公開發行15.25億股A股股票，並於2015年6月26日在上交所上市，註冊資本變更為76.25億元。

2017年4月，經中國證監會核准及香港聯交所批准，公司發行10.4億股H股並於2017年5月在超額配售權獲行使後發行0.489338億股H股，註冊資本變更為87.139338億元。

2019年4月，公司根據一般性授權完成配售新H股1.94億股，註冊資本變更為89.07947954億元。

##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 (二) 公司組織機構情況

√ 適用 □ 不適用

#### 1、本集團的組織架構圖

截至本報告期末，本集團的組織架構圖請參見附錄二。

#### 2、子公司情況

截至本報告期末，公司直接擁有6家境內子公司和1家境外子公司。具體情況如下：

序號	子公司名稱	註冊地址／住所	成立日期	註冊資本／ 法定代表人／		聯繫電話
				實繳資本	負責人	
1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	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一期15樓1506-08室	2007年8月10日	26.1198億港元	韓志達	0852-31831118
2	國泰君安資管	上海市黃浦區南蘇州路381號409A10室	2010年8月27日	20億元	陶耿	021-38676666
3	國泰君安期貨	上海市靜安區新閘路669號29層、30層	2000年4月6日	55億元	姜濤	021-33038999
4	國泰君安創投	上海市浦東新區銀城中路168號上海銀行大廈 11F07-09室	2009年5月20日	75億元	韓志達	021-38675884
5	國泰君安證裕	上海市楊浦區周家嘴路3255號1106室	2018年2月12日	45億元	徐嵐	021-38672928
6	華安基金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臨港新片區環湖西二路 888號B樓2118室	1998年6月4日	1.5億元	朱學華	021-38969999
7	國翔置業	上海市黃浦區外馬路688號C號主樓2-12層	2011年12月30日	10.5億元	穆青	-

#### 3、分公司情況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在境內共設有37家證券分公司和27家期貨分公司，分公司的基本情況請參見附錄三。

##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 (三) 公司證券營業部的數量和分佈情況

適用  不適用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在境內共設有346家證券營業部。分支機構設立和處置情況請參見附錄四。

本集團境內證券營業部的數量及分佈情況如下：

省市或地區	營業部數量	省市或地區	營業部數量	省市或地區	營業部數量
安徽	5	北京	15	福建	14
甘肅	9	廣東	44	廣西	6
貴州	6	海南	6	河北	10
河南	9	黑龍江	6	湖北	15
湖南	17	吉林	9	江蘇	24
江西	18	遼寧	7	內蒙古	5
青海	1	山東	14	山西	7
陝西	6	上海	23	四川	15
天津	6	西藏	1	新疆	4
寧夏	1	雲南	8	浙江	25
重慶	10				

### (四) 其他分支機構數量與分佈情況

適用  不適用

##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 七、其他相關資料

公司聘請的會計師事務所(境內)	名稱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辦公地址	北京市東城區東長安街1號東方廣場東2座辦公樓8層
	簽字會計師姓名	王國蓓、汪霞
公司聘請的會計師事務所(境外)	名稱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辦公地址	香港中環遮打道10號太子大廈8樓
	簽字會計師姓名	陳少東
中國內地法律顧問	北京市海問律師事務所	
香港法律顧問	富而德律師事務所	
A股股份登記處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H股股份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 八、近三年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 (一) 主要會計數據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主要會計數據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減(%)	2022年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b>61,757,078</b>	52,303,831	18.07	49,086,921
經營利潤	<b>16,356,424</b>	11,768,452	38.99	13,387,391
所得稅前利潤	<b>16,662,242</b>	12,147,898	37.16	14,139,971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 持有人的本年度利潤	<b>13,024,085</b>	9,374,143	38.94	11,508,784
經營活動產生/ (所用)的現金淨額	<b>-4,337,421</b>	24,439,062	-117.75	44,321,212

##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 上年同期末 增減(%)	2022年末
資產總額	<b>1,047,745,412</b>	925,402,484	13.22	860,707,917
負債總額	<b>870,271,715</b>	752,024,474	15.72	696,862,458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 持有人的權益	<b>170,775,389</b>	166,969,253	2.28	157,718,338
股本	<b>8,903,731</b>	8,904,611	-0.01	8,906,673

### (二) 主要財務指標

主要財務指標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減(%)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b>1.39</b>	0.98	41.84	1.25
稀釋每股收益(元/股)	<b>1.39</b>	0.97	43.30	1.23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b>8.14</b>	6.02	上升2.12 個百分點	7.88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 持有人的每股淨資產(元/股)	<b>19.18</b>	18.75	2.29	17.71
資產負債率(%)	<b>77.69</b>	76.77	上升0.92 個百分點	75.36

##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報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註1：資產負債率=(負債總額－代理買賣證券款－代理承銷證券款)/(資產總額－代理買賣證券款－代理承銷證券款)。

註2：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權益1,707.75億元、股本89.04億股，根據「每股淨資產=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權益/股本(扣除庫存股)」公式計算，公司每股淨資產為19.18元(2023年12月31日：18.75元)。上述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淨資產包含公司發行的永續債，扣除該影響後，2024年末，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淨資產為17.50元(2023年12月31日：16.51元)。

### (三) 母公司的淨資本及風險控制指標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淨資本	<b>98,387,242</b>	92,603,556
淨資產	<b>146,820,231</b>	145,798,689
風險覆蓋率(%)	<b>240.16</b>	201.54
資本槓桿率(%)	<b>16.96</b>	16.14
流動性覆蓋率(%)	<b>333.90</b>	269.72
淨穩定資金率(%)	<b>139.51</b>	128.83
淨資本/淨資產(%)	<b>67.01</b>	63.51
淨資本/負債(%)	<b>21.09</b>	20.11
淨資產/負債(%)	<b>31.47</b>	31.67
自營權益類證券及證券衍生品/淨資本(%)	<b>40.13</b>	33.19
自營非權益類證券及證券衍生品/淨資本(%)	<b>351.11</b>	343.14

註： 母公司淨資本及各項風險控制指標均符合中國證監會《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的有關規定。

##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 (四) 近5年的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 1 盈利情況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b>61,757,078</b>	52,303,831	49,086,921	56,411,187	46,445,340
總支出	<b>45,400,654</b>	40,535,379	35,699,530	37,837,629	31,728,921
所得稅前利潤	<b>16,662,242</b>	12,147,898	14,139,971	19,112,281	14,871,944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本年度利潤	<b>13,024,085</b>	9,374,143	11,508,784	15,013,480	11,122,099

#### 2 資產狀況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股本	<b>8,903,731</b>	8,904,611	8,906,673	8,908,450	8,908,448
權益總額	<b>177,473,697</b>	173,378,010	163,845,459	150,636,592	146,237,818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權益	<b>170,775,389</b>	166,969,253	157,718,338	147,123,665	137,353,260
負債總額	<b>870,271,715</b>	752,024,474	696,862,458	640,636,223	556,661,354
代理買賣證券款	<b>252,069,517</b>	178,055,072	195,718,783	172,483,608	157,408,158
資產總額	<b>1,047,745,412</b>	925,402,484	860,707,917	791,272,815	702,899,17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b>1.39</b>	0.98	1.25	1.65	1.20
稀釋每股收益(元/股)	<b>1.39</b>	0.97	1.23	1.62	1.19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b>8.14</b>	6.02	7.88	11.05	8.54
資產負債率(%)	<b>77.69</b>	76.77	75.36	75.64	73.19

## 第二節 公司簡介和主要財務指標

### 九、境內外會計準則下會計數據差異

(一) 同時按照國際會計準則與按中國會計準則披露的財務報告中淨利潤和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資產差異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二) 同時按照境外會計準則與按中國會計準則披露的財務報告中淨利潤和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資產差異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三) 境內外會計準則差異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一、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 (一) 總體經營情況

2024年，本集團堅持以客戶為中心，聚焦「業務競爭力提高、全面數字化提速、管理精細化提效」等重點任務，紮實做好科技金融、綠色金融、普惠金融、養老金融和數字金融「五篇大文章」，主動服務國家和上海重大發展戰略，加快改革深化提升行動及與海通證券的合併重組，全力推動各項業務經營發展，鞏固提升核心競爭優勢，經營業績快速增長，建設一流投資銀行穩步推進。其中，財富管理業務強化客戶拓展，提升買方資產配置能力，證券經紀保持領先、產品銷售和基金投顧業務規模大幅增長；投資銀行業務深化協同協作機制，全面延伸業務鏈條，主要業務排名和市場份額持續提升；機構與交易業務強化客群經營，優化交易投資策略，客戶服務能力和交易定價能力不斷增強；投資管理業務加強投研能力建設，推動產品創新和多元化發展，管理資產規模保持增長；國際業務優化頂層架構，持續推進跨境一體化和海外佈局，業績表現優異。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內，公司強化頂層設計，制定並落實改革深化提升行動工作方案；全面推進零售、機構、企業三大客戶服務體系建設，推進投顧隊伍體系化和分支機構標準化，深化機構客群分類經營策略，明確企業客戶全產品服務清單，客戶基礎不斷夯實；加快推進全面數字化轉型，深入推動重點業務和管理流程線上化，將大模型能力全面融入客戶服務體系；提升綠色金融服務能力，MSCI ESG評級提升至AAA級；深入實施「集約降本、提質增效」，全面落地集中營運2.0，推動財務共享中心和採購管理中心建設，提升精細化管理能力；持續完善組織架構，優化人力資源管理機制，激發員工隊伍活力；堅持高質量擴表，優化資產配置，提高資產負債運用效率；完善合規風控管理體系，全面築牢業務單元、合規風控、稽核審計三道防線，加強重點領域的風險管控，合規風控管理機制健全有效。公司已連續17年獲得中國證監會A類AA級分類評價，持續入選證券公司「白名單」，連續4年獲得行業文化建設實踐評估最高評級，保持標普BBB+和穆迪Baa1的國際信用評級，評級展望均為穩定。

### (二) 主營業務經營情況分析

#### 1、 財富管理業務

##### (1) 零售經紀及財富管理

根據滬深證券交易所等統計，2024年，滬深兩市股票基金交易額292.87萬億元、同比增長22.0%；公募基金新發行份額11,871.18億份、同比增長4.7%。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2024年，集團財富管理業務深化分客群經營模式，夯實買方資產配置能力，全面推進財富管理轉型。報告期內，集團完善分類分層的零售客戶服務體系，優化渠道拓客模式、堅定高質量拓客，通過一站式投顧展業平台輸出智能化場景和數字化工具、強化專業賦能，深化協同展業，夯實零售客戶基礎；加強智能交易推廣，精細化量價管理，強化ETF策略交易，股基交易份額持續提升，經紀業務保持領先；優化ETF生態圈和私募綜合服務，加強與優質管理人的深度合作，推進以優質產品配置為核心的資產端能力建設，夯實優質底層資產庫，代銷產品業務快速增長；推進總部資產配置中心建設，推出標準化君理財資配服務模式，加強私人訂制和企業家辦公室綜合服務的推廣，提升買方資產配置能力，基金投顧業務規模快速增長；搭建統一的管理體系、培訓體系、服務內容體系和數字平台體系，推進投顧隊伍體系化建設，着力提升投顧專業能力和客戶滿意度；加快推進分支機構標準化建設，優化網點布局，加強營業部分類分級管理，持續提升區域競爭力；互聯網創新定位的上海青浦分公司正式投入運營、打造集約化的互聯網運營模式；優化君弘百事通全連接平台、企業級財富管理數據中台、互聯網數智經營中台和客戶端平台功能，推出君弘靈犀大模型，提升智能化服務邊界和效能。

報告期末，君弘APP用戶4,163.97萬戶、較上年末增長3.0%，平均月活884.71萬戶<sup>1</sup>、同比增長11.1%。個人資金賬戶數1,931.94萬戶、較上年末增長8.3%，其中，富裕客戶及高淨值客戶數較上年末增長17.9%。「君享投」投顧業務客戶資產保有規模264.16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07.5%。報告期內，境內股基交易份額5.17%、較上年提升0.41個百分點；金融產品銷售額9,505億元、同比增長27.7%，金融產品月均保有量2,589億元、同比增長6.9%。

1 月活數據來自易觀千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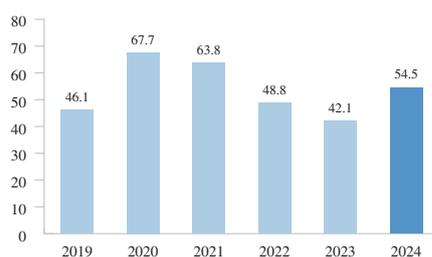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2024年本集團證券經紀業務規模變化(單位：億元)

	項目	本報告期	上年同期
股票	交易額	<b>259,144</b>	196,388
	市場份額	<b>5.09%</b>	4.63%
證券投資基金	交易額	<b>43,817</b>	32,249
	市場份額	<b>5.75%</b>	5.80%

數據來源：公司業務數據。

代理買賣證券業務淨收入(億元)



代銷金融產品月均保有規模(億元)



數據來源：公司業務及財務數據。

#### (2) 期貨經紀

根據中國期貨業協會統計，以單邊計算，2024年，期貨市場累計成交額619.26萬億元、同比增長8.9%，其中，商品期貨累計成交額428.33萬億元、同比下降1.6%；金融期貨累計成交額190.93萬億元、同比增長43.4%。截至2024年末，期貨公司客戶權益規模15,386.80億元、較上年末增長8.1%。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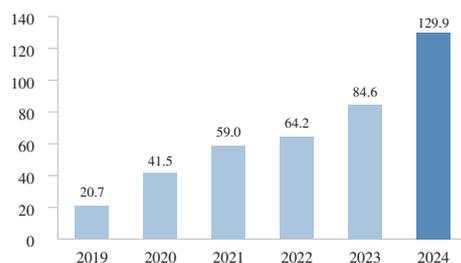
2024年，國泰君安期貨全面融入集團一體化平台，升級協同展業模式，積極服務實體經濟和產業客戶，交易及客戶權益的市場份額大幅增長；聚焦境內外客戶需求，加強跨境協同，跨境業務規模快速增長。報告期內，國泰君安期貨期貨成交金額129.94萬億元、同比增長53.7%，市場份額10.49%、較上年提升3.06個百分點。在上海期貨交易所、大連商品交易所、鄭州商品交易所、中國金融期貨交易所和廣州期貨交易所的成交份額分別排名第2位、第3位、第3位、第2位和第3位。期末客戶權益規模1,344億元、較上年末增長33.9%，繼續排名行業第2位。

#### 2024年國泰君安期貨主要業務指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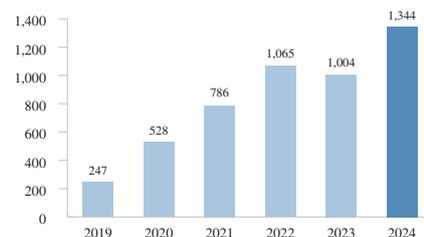
項目	本報告期	上年同期
成交金額(萬億元)	<b>129.94</b>	84.55
成交手數(億手)	<b>13.08</b>	10.91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累計有效開戶數(戶)	<b>240,456</b>	208,958
期末客戶權益(億元)	<b>1,344</b>	1,004

數據來源：公司業務數據。

國泰君安期貨成交金額(萬億元)



國泰君安期貨期末客戶權益(億元)



數據來源：公司業務數據。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3) 融資融券業務

根據Wind資訊統計，截至2024年末，市場融資融券餘額18,645.83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2.9%，其中，融資餘額18,541.45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7.4%，融券餘額104.38億元、較上年末下降85.4%。

2024年，集團融資融券業務全面融入三大客戶服務體系，圍繞客戶需求，挖掘業務場景，優化業務策略；深化協同協作，強化總分一體化營銷，新開戶數顯著增長；加強精細化運營，優化業務機制，持續提升專業服務能力。報告期內，淨新增融資融券客戶數3.05萬戶、同比增長96.1%。報告期末，本集團融資融券餘額1,006.19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3.1%，市場份額5.40%。

### (4) 股票質押業務

2024年，集團股票質押業務積極引入市場優質資源，加強對核心客戶的綜合服務，融資標的覆蓋多個支柱性產業、多為產業龍頭或細分龍頭；堅持「低槓桿、高流動性」的發展策略，推動資產結構不斷優化；加強合規及風險管控，完善風險處置化解機制，持續提升資產質量。報告期末，股票質押及約定購回業務待購回餘額229.23億元、較上年末下降19.1%。

## 2、 投資銀行業務

根據Wind資訊統計，2024年，全市場證券公司承銷證券金額103,538.13億元<sup>2</sup>、同比下降1.3%，其中，股權融資總額2,475.96億元、同比下降72.8%；債券融資總額101,062.17億元、同比增長5.5%。經交易所審核通過的併購交易金額751.19億元、同比下降36.8%。

2 承銷金額不含地方政府債。下同。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2024年，集團投資銀行業務積極應對市場形勢變化，深化拓展業務策略，強化內部綜合管理，主要業務排名和市場份額持續提升，債券業務收入快速增長；深化協同協作機制，加快建設企業客戶服務體系，推動投行、投資、投研聯動和境內外投行一體化，綜合服務能力不斷增強；全面延伸業務鏈條，加大挖掘併購重組、財務顧問(FA)和ESG諮詢等業務機會。報告期內，本集團證券主承銷額9,967.14億元、同比增長16.9%，市場份額9.63%、較上年提升1.51個百分點，排名穩固行業第3位。具體來看，股權主承銷額163.27億元、同比下降71.2%，市場份額6.59%、較上年提升0.38個百分點，其中，IPO主承銷家數9家，排名穩固行業第3位；IPO主承銷額45.76億元、同比下降85.6%，市場份額6.90%、較上年下降1.93個百分點，排名提升至行業第4位。債券主承銷額9,803.86億元、同比增長23.2%，市場份額9.70%、較上年提升1.40個百分點，排名穩固行業第3位。其中，公司債主承銷額3,719.86億元、同比增長17.0%，市場份額9.42%、較上年提升1.17個百分點，排名行業第3位；金融債主承銷額2,655.56億元、同比增長34.9%，市場份額8.81%、較上年提升2.06個百分點，排名提升至第4位。全年完成併購重組項目8個、財務顧問(FA)項目26個。積極服務上海及國家重點區域戰略，在長三角、京津冀和大灣區的證券承銷額排名分別位居第2位、第4位和第2位。積極服務科技創新和綠色發展，科創類債券主承銷額635.33億元、同比增長36.3%，排名行業第3位；綠色債券主承銷額296.36億元、同比下降35.29%，下降幅度與市場持平，排名行業第3位。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2024年本集團投資銀行業務規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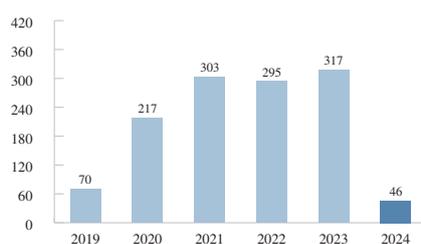
	項目	本報告期	上年同期
IPO	主承銷家數	<b>9</b>	22
	主承銷金額(億元)	<b>45.76</b>	317.14
再融資	主承銷家數	<b>13</b>	34
	主承銷金額(億元)	<b>117.51</b>	249.26
企業債 <sup>註1</sup>	主承銷只數	<b>11</b>	21
	主承銷金額(億元)	<b>27.73</b>	83.58
公司債	主承銷只數	<b>954</b>	798
	主承銷金額(億元)	<b>3,719.86</b>	3,178.29
金融債	主承銷只數	<b>261</b>	180
	主承銷金額(億元)	<b>2,655.56</b>	1,967.92
其他債券 <sup>註2</sup>	主承銷只數	<b>1,332</b>	1,024
	主承銷金額(億元)	<b>3,400.71</b>	2,728.30

數據來源：Wind，公司業務數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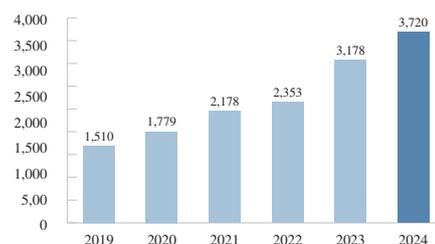
註1：企業債不包含政府支持機構債券

註2：其他債券包括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資產支持證券、標準化票據、可交換債及政府支持機構債券

IPO主承銷金額(億元)



公司債主承銷金額(億元)



數據來源：Wind，公司業務數據。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3、機構與交易業務

#### (1) 研究業務

2024年，公司研究業務優化研究團隊、強化研究能力、完善研究體系，重點客戶研究排名大幅提升，市場影響力不斷增強；持續推進跨境研究一體化，共享境內外研究資源，推動海外新興市場研究，加強對海外機構客戶的研究服務力度。報告期內，公司研究所共完成研究報告9,066篇，開展對機構客戶路演51,235人次，其中，對核心客戶路演33,900人次、同比增長2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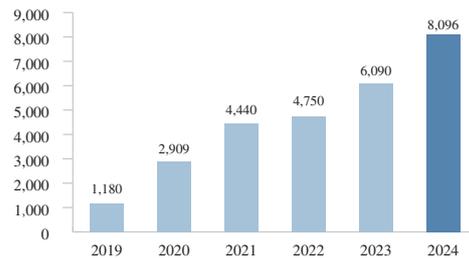
#### (2) 機構經紀業務

2024年，本集團機構業務推進開放聯結的機構客戶服務體系建設，持續構建客戶分類分層的差異化服務模式，打造「1+N」綜合金融服務體系，致力於實現機構客戶服務的專業化、綜合化和平台化，加強「機構+」協同，對公募基金、保險、銀行理財子公司、信託、私募基金和海外機構的綜合服務能力不斷增強，機構客戶覆蓋率穩步提升。報告期內，機構客戶股基交易份額及席位佣金份額持續增長，QFII及券商交易結算等業務快速發展，託管與基金服務業務繼續保持行業領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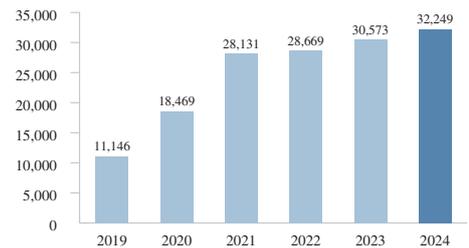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報告期內，機構客戶股基交易額14.89萬億元、同比增長34.8%，市場份額2.54%、較上年提升0.24個百分點，其中，QFII股基交易額6.28萬億元、同比增長88.5%。機構客戶綜合服務平台——道合平台活躍度顯著增強，報告期末，道合銷售通保有規模766.38億元、較上年末增長75.0%。PB（主經紀商）交易系統客戶資產規模8,095.50億元、較上年末增長32.9%。託管與基金服務業務規模32,249億元、較上年末增長5.5%，其中，託管私募基金產品數量繼續排名證券行業第2位、2024年新增證券類私募基金產品託管數量市場份額排名行業第1位，託管公募基金規模2,077.58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8.5%，繼續排名證券行業第1位。

**PB客戶資產規模（億元）**



**託管與基金服務業務規模（億元）**



數據來源：公司業務數據。

#### (3) 交易投資業務

根據Wind資訊統計，2024年，上證指數上漲12.67%，中債總全價（總值）指數上漲5.43%，美元兌人民幣上漲2.92%，南華商品指數下跌1.26%。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本集團交易投資業務繼續圍繞打造「卓越的金融資產交易商」，堅定向客需驅動的低風險、非方向性業務轉型，夯實一流的交易定價能力和客戶服務能力。報告期內，公司場外衍生品業務累計新增名義本金12,383.45億元、同比增長40.1%；期末存續名義本金2,853.77億元、較上年末下降12.4%。

權益業務方面，權益投資把握市場機遇，積極調整投資策略，加大優質資產配置力度，加強做市和量化交易能力，取得良好投資回報，首批獲得互換便利業務資格。做市業務功能性持續提升，場內期權做市規模保持行業領先，保持交易所AA評級；ETF做市交易規模2,200億元，做市品種和規模顯著增加；科創板做市標的股票88隻，做市標的數量繼續排名行業第3位。場外衍生品業務發揮創新引領，不斷豐富產品標的覆蓋和結構類型，着力提升客盤交易能力和風險對沖能力；完善跨境交易業務模式，推進全球配置系列產品供給，南向跨境業務規模快速增長。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FICC業務方面，固定收益投資加強市場研判，優化資產配置，準確把握境內外市場趨勢及波動性交易機會，提升多資產、多策略交易能力，取得良好投資業績。做市業務加強精細化管理，交易能力持續提升。報告期內，公司在銀行間債券市場現券交易量6.80萬億元，交易所債券做市規模超7,000億元，債券淨額清算交易量排名行業第1位，為13隻公募REITs提供做市服務，獲得國債期貨主做市商資格。客需業務把握各類重點客群資產配置和風險管理需求，創設FICC策略指數、「國泰君安避險」等多元化產品系列，加強對三類客戶的綜合服務，業務規模快速增長。外匯業務穩健開展人民幣外匯和外幣對自營交易，交易活躍度增強；對客重點推進港股通、QFII等外匯衍生品業務。商品業務有效挖掘跨期、跨品種、跨市場套利機會，收入大幅提升；拓展對客服務範圍，實體企業客戶數量及交易規模穩步增長。碳金融業務搭建對客服務體系，碳撮合交易規模同比增長超過四倍，綠色金融服務能力快速提升。

#### (4) 另類投資業務

2024年，國泰君安證裕重點推進戰略投資、助力上海科創中心建設，聚焦戰略性新興產業和未來產業、穩健開展產業投資，優化退出管理、多樣化實現項目退出。報告期內，新增投資項目11個、新增投資金額3.91億元，完成11個項目退出、退出項目投資成本10.50億元。報告期末存續投資項目73個、投資金額51.46億元，其中，存續跟投項目13個、跟投投資金額10.48億元。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2024年末國泰君安證裕另類投資業務情況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期末投資項目數量(只)	<b>73</b>	73
其中：跟投項目數量(只)	<b>13</b>	21
期末投資項目金額(億元)	<b>51.46</b>	54.47
其中：跟投金額(億元)	<b>10.48</b>	16.87

數據來源：公司業務數據。

#### 4、投資管理業務

##### (1) 基金管理

根據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統計，截至2024年末，公募基金管理機構管理公募基金規模32.83萬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8.9%，其中，非貨公募基金管理規模19.22萬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7.7%。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2024年，華安基金持續加強投研核心能力建設，着力打造「中心化研究平台+多元化投資團隊」，主動權益類基金中長期投資業績表現良好；堅持多元化業務佈局，總資產管理規模再創新高，主動權益、被動指數、固定收益、專戶、公募REITs等各類業務實力顯著增強；持續打造特色化優勢，黃金ETF、創業板50ETF等產品保持市場領先；強化產品前瞻性佈局，全年新發行32隻公募基金、合計募集規模218億元；堅持創新驅動，發行上海首單消費類REIT、首批A500場外指數基金等產品。報告期末，華安基金管理資產規模7,724.05億元<sup>3</sup>、較上年末增長14.4%。公募基金管理規模6,931.69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4.7%，其中，非貨公募基金管理規模4,135.38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7.5%。專戶資產管理規模792.36億元、較上年末增長11.3%。

#### 2024年末華安基金管理資產規模(單位：億元)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管理資產規模	<b>7,724.05</b>	6,752.92
公募基金管理規模	<b>6,931.69</b>	6,040.77
其中：非貨幣公募基金管理規模	<b>4,135.38</b>	3,520.18
專戶資產管理規模	<b>792.36</b>	712.15

數據來源：公司業務數據。

3 管理資產規模不包含華安基金香港子公司管理規模。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2) 資產管理

根據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統計，截至2024年末，證券公司及其資管子分公司私募資管產品規模5.47萬億元、較上年末增長3.0%。

2024年，國泰君安資管深化投研核心能力建設，打造泛權益、泛固收及融資業務核心競爭力，公募量化指數增強、中短債等重點產品業績表現良好，管理資產規模保持增長。報告期內，搭建「企業嘉」服務平台、深化公私募產品銷售合作，全面融入集團三大客戶服務體系；持續完善產品佈局，加大對固收產品線期限和策略的覆蓋、首批發行A500指數增強型公募產品、加快打造「君理財」、「君享投」私募產品；積極推進REITs生態圈建設，提升行業影響力。報告期末，國泰君安資管管理資產規模5,884.30億元、較上年末增長6.5%，其中，集合資產管理規模2,393.24億元、較上年末增長9.1%，單一資產管理規模1,295.38億元、較上年末下降2.6%，專項資產管理規模1,404.01億元、較上年末下降4.1%。報告期內，新發公募產品10隻，首發規模合計61.39億元；期末存續公募產品57隻，管理規模791.67億元、較上年末增長47.3%。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2024年末國泰君安資管管理資產規模(單位：億元)

業務類別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管理資產規模	<b>5,884.30</b>	5,524.35
集合資產管理業務規模	<b>2,393.24</b>	2,192.82
單一資產管理業務規模	<b>1,295.38</b>	1,330.10
專項資產管理業務規模	<b>1,404.01</b>	1,463.95
公募基金管理業務規模	<b>791.67</b>	537.48

數據來源：公司業務數據。

註：管理業務規模以資產淨值計算。

### (3) 私募股權基金管理

根據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統計，截至2024年末，已登記私募股權／創業投資基金管理人12,083家、較上年末減少6.3%，管理私募股權投資基金30,282隻，規模10.94萬億元、較上年末下降1.6%。

2024年，國泰君安創投堅持投行、投資、投研協同聯動，深耕科技創新、深化與產業龍頭合作，加強母基金產業龍頭CVC(企業風險投資)佈局，推進產業直投基金、併購基金以及城市更新與新基建基金業務開展，優化投後和退出管理，持續提升「募投管退」核心能力。報告期內，新成立產業直投基金2隻、合計規模23億元，新成立併購基金3隻、合計規模23億元，成立國內首單商業Pre-REIT基金——百聯國泰一號基金。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2024年末國泰君安創投私募股權基金業務情況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管理基金數量(只)	<b>38</b>	37
管理基金累計承諾出資額(億元)	<b>632.62</b>	621.04
管理基金累計實際出資額(億元)	<b>413.21</b>	407.90

數據來源：公司業務數據。

#### 5、國際業務

根據香港聯交所統計，2024年，恒生指數上漲17.67%，港股市場成交金額32.43萬億港元、同比增長27.08%，首次上市募集資金總額874.78億港元、同比增長88.9%。

本集團國際業務涵蓋經紀、企業融資、資產管理、貸款及融資和金融產品、做市及投資業務等，並積極在美國、歐洲及東南亞等地進行佈局。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2024年，集團國際業務完善頂層架構設計，加強跨境一體化管理，優化海外資產負債結構，業績表現優異。報告期內，財富管理業務挖掘本地客群跨境需求，完善產品佈局，首批入選跨境理財通試點券商並展業；投行業務跨境一體化合作效應顯現，全年完成3個IPO和10個配售項目；跨境衍生品業務豐富產品品類，加大拓客力度，業務規模持續增長；海外佈局取得積極進展，越南子公司增資獲得越南證監會批覆，英國子公司實現E-FICC大類資產全覆蓋，澳門子公司正式投入運營。2024年，客戶資產期末託管金額較上年末增長16.7%，資產管理期末規模117.7億港元、較上年末增長178%，投行業務承銷債券規模3,890.83億港元、同比增長85.2%；跨境衍生品累計新增名義本金6,127.86億元、同比增長35.5%，期末餘額1,172.37億元、較上年末下降28.1%。

#### 2024年國泰君安國際主要收入構成(單位：千港元)

項目	本報告期	上年同期
費用及佣金收入	<b>871,755</b>	689,574
利息收入	<b>2,314,006</b>	1,810,154
交易及投資淨收入	<b>1,235,848</b>	717,644
<b>總收益</b>	<b>4,421,609</b>	<b>3,217,372</b>

數據來源：國泰君安國際相關公告。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二、報告期內公司所處行業情況

#### (一) 公司所處行業情況

近三十年來，伴隨着我國證券市場的發展，我國證券業經歷了不斷規範和發展壯大的歷程，證券公司創新步伐逐步加快、業務範圍逐步擴大、盈利能力逐步提升、抗風險能力逐步增強；同時，我國證券業盈利模式以經紀、自營、承銷、信用交易和資產管理等業務為主，行業的收入和利潤對證券市場變化趨勢依賴程度較高，伴隨着證券市場景氣周期的變化，我國證券業利潤水平也表現出周期波動特徵。就近幾年的盈利變化情況看，2019-2021年行業連續3年實現了盈利增長，2022-2023年利潤則有所下滑。

2024年，我國經濟運行總體平穩、穩中有進，高質量發展紮實推進。4月份，國務院出台新「國九條」，以強監管、防風險、促高質量發展為主線，聚焦強本強基和嚴監嚴管，着力提高上市公司質量，支持中長期資金入市，健全投資和融資相協調的資本市場功能，這些政策措施的推出，為資本市場的長期持續發展奠定了堅實的制度基礎。9月份以來，提振資本市場的一攬子增量政策陸續出台、基礎性制度建設加快實施，互換便利、回購增持再貸款等工具先後落地，資本市場迎來新的發展契機，活躍度顯著提升，為證券行業加快轉型升級和高質量發展創造了難得機遇，證券公司紛紛加快改革轉型步伐，提升服務新質生產力和居民財富管理的綜合能力。與此同時，中國證監會提出「到2035年形成2-3家具備國際競爭力與市場引領力的投資銀行和投資機構」，支持頭部機構通過併購重組、組織創新等方式提升核心競爭力，為頭部券商做優做強、加快推進建設一流投資銀行指明瞭發展方向，證券公司為實現強強聯合、優勢互補而進行的併購重組步伐明顯加快。

#### (二) 公司所處的行業地位

本集團是中國證券行業長期、持續、全面領先的綜合金融服務商。本集團跨越了中國資本市場發展的全部歷程和多個週期，歷經風雨，銳意進取，始終屹立在資本市場的最前列，資本規模、盈利水平、業務實力和風險管理能力一直位居行業領先水平。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三、主要獎項與榮譽

獲獎對象	頒獎機構	所獲獎項或榮譽
公司	中國人民銀行	金融科技發展獎一等獎
	財聯社	ESG金融年度大獎
	第一財經	年度證券公司
	中國證券報	金牛證券公司
財富管理業務	深圳證券交易所	優秀ETF營銷機構
	上海期貨交易所	2024年度優秀會員金獎
	證券時報•券商中國	2024中國證券業全能財富經紀商君鼎獎、投資顧問服務君鼎獎、財富服務品牌君鼎獎(君享投)、數字化先鋒APP君鼎獎、APP運營團隊君鼎獎、中國優秀期貨風險管理子公司君鼎獎
	財聯社	財富管理•華尊獎 — 最佳財富管理機構、最佳數字財富管理獎、最佳投資者教育獎、最佳基金投顧獎、最佳投顧團隊獎  2024財聯社資本市場最具價值影響力榜單評選 — 最佳財富長青獎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獲獎對象	頒獎機構	所獲獎項或榮譽
	中國基金報	2024英華獎－優秀財富管理示範機構、優秀財富管理品牌示範案例(國泰君安818理財節)、優秀券商APP示範案例、優秀券商投資者教育示範案例、優秀ETF銷售商、優秀私募銷售券商示範機構
	每日經濟新聞	2024年度金鼎獎－最佳財富管理綜合實力券商
	亞洲銀行家	中國年度基金投顧
投資銀行業務	上海證券交易所	債券市場綜合服務銀獎
	新財富	第17屆新財富最佳投行評選－本土最佳投行、最佳踐行ESG投行、最佳股權承銷投行、最佳債權承銷投行、最佳IPO投行、最佳再融資投行、最佳併購投行、最佳公司債投行、最佳資產證券化(ABS)投行、科技與智能製造產業最佳投行、新能源產業最佳投行
	證券時報·券商中國	2024中國證券業全能投行君鼎獎、併購重組財務顧問君鼎獎、區域投行君鼎獎－華東地區
	中國證券報	金牛投資銀行團隊
	每日經濟新聞	2024年度金鼎獎－券商投行最佳管理人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獲獎對象	頒獎機構	所獲獎項或榮譽
機構與交易業務	上海證券交易所	優秀科創板股票做市商
	中國金融期貨交易所	股指期權優秀做市商
	新財富	「新財富最佳分析師」評選共計9個研究團隊入圍，6個研究團隊排名前3位
	中國基金報	2024英華獎－優秀ETF託管人、優秀私募託管券商示範機構
	The Asset雜誌	中國區最佳境內託管機構(券商類)、最佳私募基金託管機構、最佳私募基金行政服務機構-QDLP
	中國證券報	ETF20週年金牛生態圈典型精品案例－ETF金牛生態圈卓越託管機構
	債券通有限公司	2024年度北向通優秀做市商
	北京金融資產交易所	2024年度最具市場創新力機構、2024年度最具市場引領力機構、2024年度最具市場凝聚力機構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獲獎對象	頒獎機構	所獲獎項或榮譽
投資管理業務	母基金研究中心	2024最佳國資市場化母基金TOP6
	中國基金報	2024英華獎－優秀ETF管理人、優秀券商資管示範機構、固收類券商資管示範機構
	投中榜	2024年度中國最佳創業投資領域有限合夥人TOP30、中國最佳母基金TOP20、中國最受GP關注的母基金TOP10
	中國證券報	基金投顧顧問服務金牛獎
	每日經濟新聞	2024年度金鼎獎－最具實力券商資管、最具ABS實力的券商
	證券時報•券商中國	2024中國證券業全能資管機構君鼎獎
國際業務	財資	2024年AAA可持續金融獎
	亞洲企業管治	第14屆亞洲卓越大獎－最佳投資者關係公司(中國)、亞洲可持續發展獎
	債券通有限公司	一級市場創新機構(承銷商)、北向通優秀投資者(投資銀行類)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四、報告期內公司從事的業務情況

本集團以客戶需求為驅動，打造了零售、機構及企業客戶服務體系，形成包括財富管理業務、投資銀行業務、機構與交易業務、投資管理業務和國際業務在內的業務板塊，主要盈利模式為通過為客戶提供金融產品或服務獲取手續費及佣金收入、利息收入以及通過證券或股權投資等獲取投資收益。

就具體業務來看：

財富管理業務主要為客戶提供證券及期貨經紀、金融產品、投資諮詢、融資融券、股票質押、約定購回等服務；

投資銀行業務主要為企業和政府客戶提供上市保薦、股票承銷、債券承銷、結構性債務融資、併購財務顧問、企業多樣化解決方案等服務；

機構與交易業務主要由研究、機構經紀、交易投資以及另類投資等組成。其中，機構經紀主要為機構客戶提供主經紀商、席位租賃、託管外包、QFII等服務；交易投資主要負責股票、固定收益、外匯、大宗商品及其衍生金融工具的投資交易，以及為客戶的投融資及風險管理提供綜合金融解決方案；

投資管理業務包括為機構、個人提供基金管理和資產管理服務；

國際業務涵蓋經紀、企業融資、資產管理、貸款及融資和金融產品、做市及投資業務等，並積極在美國、歐洲及東南亞等地進行佈局。

2024年，本集團實現總收入及其他收益617.57億元，同比增長18.07%；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本年度利潤130.24億元，同比增長38.94%。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2024年集團的業務構成及收入驅動因素

主營業務類別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千元)	同比增長 (%)	對總收入及其他 收益貢獻度(%)
財富管理	20,140,033	15.47	32.61
投資銀行	2,805,736	-23.53	4.54
機構與交易	26,258,208	25.52	42.52
投資管理	4,587,855	2.53	7.43
國際業務	7,096,032	51.26	11.49
其他	869,214	-21.51	1.41
合計	<b>61,757,078</b>	<b>18.07</b>	<b>100.00</b>

### 報告期內公司主要資產變化情況的說明

2024年末，本集團資產總額為10,477.45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3.22%。其中，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為4,084.73億元，較上年末增加9.64%，主要系本集團根據市場環境調整投資規模所致；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為220.21億，較上年末增加1,074.04%，主要因為本集團考慮市場環境、互換便利等因素，增加了相關非交易性權益投資；融出資金為1,062.68億，較上年末增加18.40%，主要是由於證券市場行情波動所致；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為2,025.68億，較上年末增加42.71%，主要是由於證券市場行情波動所致。

其中：境外資產1,729.59（單位：億元；幣種：人民幣），佔總資產的比例為16.51%。

## 五、報告期內核心競爭力分析

適用  不適用

在長期的發展歷程中，公司逐步形成了綜合服務平台、領先數字科技、穩健合規文化三大核心競爭優勢，對集團的長期持續穩健發展發揮了不可替代的支柱性作用。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一) 綜合服務平台

本集團牌照齊備、業務全面、佈局全國、輻射海外，主營業務均居行業前列，綜合服務能力強。從設立以來，集團始終堅持綜合服務理念、為客戶提供綜合化服務，競爭能級持續躍升、經營業績保持領先、行業地位不斷鞏固。1999年面對全面合併、深度整合的任務，集團提出了堅持以客戶為中心的綜合服務發展方向。2015年A股IPO上市後，集團積極把握資源稟賦優勢，探索推進協同協作。近年來，面對客戶需求和市場格局的新變化，集團明確了打造綜合服務平台的目標、方法和任務，積極把握國資國企綜合改革契機，深入推進綜合化服務，統籌設立零售、機構及企業三大客戶協同發展委員會，優化完善協同展業的配套保障機制，推動橫跨條線、縱貫總分、打通境內外協同協作，總分子公司之間、各業務條線之間協同協作更加緊密，集團綜合金融服務平台優勢逐步凸顯。報告期內，集團全面推進零售、機構和企業三類客戶服務體系建設，加強客戶服務體系的互聯互通、協同協作，初步建立綜合價值量機制，全面建成OneID客戶主數據體系，上線OneLink分支機構一體化平台，以客戶為中心的綜合化服務體系日臻完善。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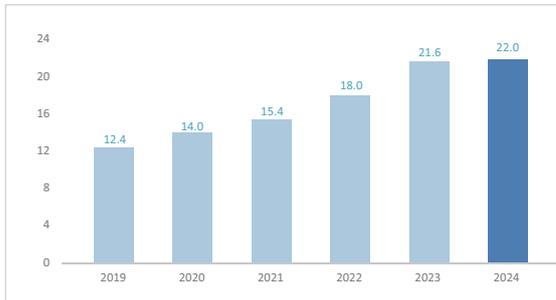
### (二) 領先數字科技

本集團高度重視對科技的戰略性投入，持續推進自主金融科技創新，是金融科技在證券行業應用的先行者，信息技術投入始終位居行業前列。2003年，面對行業規模化、集約化發展趨勢，集團率先建成大規模應用的集中交易系統。2014年，集團建成行業首家高等級、大容量、園區型綠色數據中心，有力保障了2015年極端行情下的系統穩定運營。2017年，前瞻提出AI in ALL的人工智能應用策略，探索AI在各領域應用。近年來，面對證券行業與數字技術加速融合、深度互嵌的發展新趨勢，在業內首次創造性地提出打造「SMART投行」的全面數字化轉型願景及「開放證券」生態化發展理念，首家完成全鏈路全棧信創分佈式證券核心交易體系的建設和切換，獲得中國人民銀行金融科技發展一等獎，引領行業數字科技發展。2024年，全面完成企業級數據庫建設，建成覆蓋全流程的OneID客戶主數據運作體系，推出OneLink分支一體化數智展業服務平台，數據治理和應用能力大幅提升，為公司在併購整合中快速實現一體化展業奠定堅實基礎。全面升級人工智能應用，實施「ALL in AI」策略，發佈業內首家千億參數多模態證券垂類大模型——君弘靈犀大模型，行業首批本地化部署DeepSeek，公司是目前行業唯一完成網信辦算法備案、上海市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務登記的證券公司。持續升級以君弘APP為核心的數字化財富管理平台、以道合APP為核心的機構客戶綜合服務平台和投行數智平台，期末君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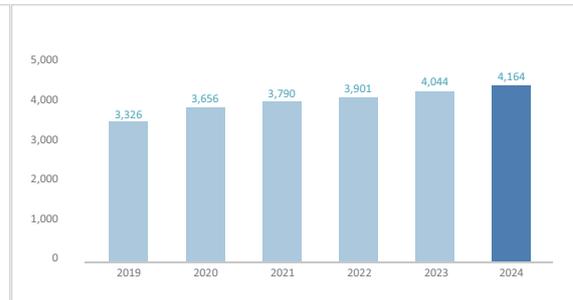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APP手機終端用戶4,163.97萬戶、較上年末增長3.0%，平均月活用戶排名行業第2位；道合平台用戶累計8.18萬戶、覆蓋機構和企業客戶1.06萬家，分別較上年末增長12.4%和16.2%；投資銀行全數智能化展業，質控審核效率提升50%以上。2024年，公司信息技術投入22.00億元、同比增長1.8%，數字科技的持續投入對增強客戶體驗、推動業務發展、提升管理能力的支撐和引領作用日益顯現。

信息技術投入(億元)



君弘APP用戶數(萬戶)



數據來源：公司業務及財務數據。

註：公司信息技術投入包括母公司及證券子公司的IT資本性支出、IT日常運維費用、機房租賃或折舊費用、線路租賃費用以及IT人員薪酬等。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三) 穩健合規文化

本集團堅信風險管理是證券公司的首要核心競爭力。自成立以來，本集團堅守穩健合規的經營價值觀、堅持穩健合規的企業文化，建立了全面有效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體系，通過完善的風險管理制度、科學的風險管理模式和方法、先進的風險管理手段準確識別和有效管理風險，推動了本集團長期持續全面發展。1999年公司設立之初，提出要聚焦主業賺取陽光利潤。2004-2007年行業綜合治理時期，首創第三方存管模式，成功穿越行業週期。2015年面對股市異常波動，融資融券業務率先採取逆週期調節，最大限度保護了客戶資產安全。近年來，面對合規風控日趨嚴格的新環境，集團逐步夯實集團化統一風險管理制度基礎，着力構建業務單元、合規風控、稽核審計三道防線，推動形成一整套科學完備、運行高效、集約專業的集團化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全面築牢高質量發展生命線；不斷強化全面風險預判預警和應對能力，持續提升合規風險管理的精細化水平，穩步推動風險管理由事後懲治向前瞻研判、從被動管理向主動賦能轉變，確保了集團的平穩健康發展。2024年，集團持續健全合規風控管理體系，不斷優化機制流程，加強重點部位穿透管控，強化專業賦能，牢牢守住不發生系統性金融風險的底線。迄今，公司在行業內唯一連續17年獲評中國證監會A類AA級分類評價，連續4年獲得行業文化建設實踐評估最高評級。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六、報告期內主要經營情況

#### (一) 財務報表分析

##### 1 綜合損益表情況分析

##### (1)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結構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2024年1-12月		2023年1-12月		變動情況	
	金額	構成	金額	構成	金額	比例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21,080,124	34.13%	18,748,922	35.85%	2,331,202	12.43%
利息收入	15,064,409	24.39%	15,635,577	29.89%	-571,168	-3.65%
投資收益淨額	14,795,459	23.96%	9,120,378	17.44%	5,675,081	62.22%
總收入	<u>50,939,992</u>	<u>82.48%</u>	<u>43,504,877</u>	<u>83.18%</u>	<u>7,435,115</u>	<u>17.09%</u>
其他收入及收益	<u>10,817,086</u>	<u>17.52%</u>	<u>8,798,954</u>	<u>16.82%</u>	<u>2,018,132</u>	<u>22.94%</u>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u>61,757,078</u>	<u>100.00%</u>	<u>52,303,831</u>	<u>100.00%</u>	<u>9,453,247</u>	<u>18.07%</u>

2024年，本集團實現總收入及其他收益為617.57億元，同比上升18.07%，其中：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為210.80億元，佔34.13%，同比上升12.43%，主要是由於證券經紀業務和期貨經紀業務收入增加；投資收益淨額為147.95億元，佔23.96%，同比上升62.22%，主要是由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投資收益增加；其他收入及收益為108.17億元，佔17.52%，同比上升22.94%，主要是由於銷售大宗商品收入增加。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2) 總支出結構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2024年1-12月		2023年1-12月		變動情況	
	金額	構成	金額	構成	金額	比例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5,953,030	13.11%	3,681,163	9.08%	2,271,867	61.72%
利息支出	12,707,342	27.99%	12,832,969	31.66%	-125,627	-0.98%
僱員成本	10,475,942	23.08%	9,910,878	24.45%	565,064	5.70%
折舊及攤銷費用	1,591,874	3.51%	1,514,452	3.73%	77,422	5.11%
稅金及附加費	197,149	0.43%	185,331	0.46%	11,818	6.38%
其他營業支出及成本	14,183,742	31.24%	12,115,669	29.89%	2,068,073	17.07%
資產減值損失	41,602	0.09%	32,399	0.08%	9,203	28.41%
信用減值損失	249,973	0.55%	262,518	0.65%	-12,545	-4.78%
總支出	<u>45,400,654</u>	<u>100.00%</u>	<u>40,535,379</u>	<u>100.00%</u>	<u>4,865,275</u>	<u>12.00%</u>

2024年，本集團總支出為454.01億元，同比增加12.00%，其中：手續費及佣金支出為59.53億元，佔13.11%，同比上升61.72%，主要是期貨經紀業務支出增加所致；其他營業支出及成本為141.84億元，佔31.24%，同比上升17.07%，主要是由於銷售大宗商品成本增加所致；信用減值損失本期計提2.50億元，系考慮市場環境及項目情況變化等因素，結合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評估後，本年計提了信用減值準備。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2 合併現金流量表分析

2024年，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55.53億元，其中：

經營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為43.37億元，主要是由於(i)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增加604.25億元；(ii)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和衍生金融工具增加330.54億元；(iii)融出資金增加166.00億元。該現金流出部分被下列各項所抵消(i)代理買賣證券款增加739.46億元；(ii)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增加281.27億元。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為87.25億元，主要是由於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和其他投資資產支付現金1,077.95億元，部分被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和其他投資資產收到的現金955.61億元所抵消。

籌資活動產生現金流量淨額75.09億元，主要是由於(i)貸款和借款收到的現金914.30億元；(ii)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318.81億元；(iii)發行短期債務工具收到的現金593.50億元。該現金流入部分被下列各項所抵消(i)償還貸款和借款支付的現金941.41億元；(ii)償還債券支付的現金631.56億元。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3 合併財務狀況表分析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變動情況	
	金額	構成	金額	構成	金額	比例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4,329,909	0.41%	4,345,379	0.47%	-15,470	-0.36%
投資性房地產	1,033,781	0.10%	1,067,254	0.11%	-33,473	-3.14%
使用權資產	2,158,939	0.20%	2,311,388	0.25%	-152,449	-6.60%
商譽	4,070,761	0.39%	4,070,761	0.44%	-	0.00%
其他無形資產	908,140	0.09%	840,235	0.09%	67,905	8.08%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8,154,064	0.78%	7,556,250	0.82%	597,814	7.91%
對合營企業的投資	5,067,765	0.48%	5,234,512	0.57%	-166,747	-3.19%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3,584,371	0.34%	3,010,433	0.32%	573,938	19.0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66,907,683	6.39%	76,450,493	8.26%	-9,542,810	-12.4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21,395,129	2.04%	1,806,371	0.19%	19,588,758	1084.4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810,988	0.17%	1,783,561	0.19%	27,427	1.5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2,083,399	1.15%	22,550,093	2.44%	-10,466,694	-46.42%
存出保證金	69,011,661	6.59%	56,787,627	6.14%	12,224,034	21.53%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24,446	0.14%	2,457,519	0.27%	-1,033,073	-42.04%
其他非流動資產	275,077	0.03%	199,939	0.02%	75,138	37.58%
<b>合計</b>	<b>202,216,113</b>	<b>19.30%</b>	<b>190,471,815</b>	<b>20.58%</b>	<b>11,744,298</b>	<b>6.17%</b>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13,082,258	1.25%	16,823,117	1.82%	-3,740,859	-22.24%
其他流動資產	2,685,088	0.26%	2,409,925	0.26%	275,163	11.42%
融出資金	106,268,255	10.14%	89,753,965	9.70%	16,514,290	18.4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410,934	0.04%	604,110	0.06%	-193,176	-31.9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19,120,035	1.82%	17,696,292	1.91%	1,423,743	8.0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626,186	0.06%	69,309	0.01%	556,877	803.4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58,834,713	5.62%	67,882,530	7.34%	-9,047,817	-13.3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96,390,006	37.83%	350,024,147	37.82%	46,365,859	13.25%
衍生金融資產	9,016,783	0.86%	9,672,698	1.05%	-655,915	-6.78%
結算備付金	9,813,170	0.94%	7,315,428	0.79%	2,497,742	34.14%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202,568,220	19.33%	141,939,238	15.34%	60,628,982	42.71%
現金及銀行存款	26,713,651	2.55%	30,739,910	3.32%	-4,026,259	-13.10%
<b>合計</b>	<b>845,529,299</b>	<b>80.70%</b>	<b>734,930,669</b>	<b>79.42%</b>	<b>110,598,630</b>	<b>15.05%</b>
資產總額	1,047,745,412	100.00%	925,402,484	100.00%	122,342,928	13.22%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項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變動情況	
	金額	構成	金額	構成	金額	比例
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9,196,390	1.06%	11,661,690	1.55%	-2,465,300	-21.14%
應付短期融資款	47,491,065	5.46%	19,372,094	2.58%	28,118,971	145.15%
拆入資金	5,416,271	0.62%	11,744,902	1.56%	-6,328,631	-53.88%
代理買賣證券款	252,069,517	28.96%	178,055,072	23.68%	74,014,445	41.57%
應付職工薪酬	8,072,898	0.93%	7,728,844	1.03%	344,054	4.45%
應交所得稅	632,231	0.07%	1,078,951	0.14%	-446,720	-41.40%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244,937,517	28.14%	216,829,590	28.83%	28,107,927	12.9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66,269,045	7.61%	57,623,628	7.66%	8,645,417	15.00%
衍生金融負債	9,391,575	1.08%	11,488,606	1.53%	-2,097,031	-18.25%
應付債券	31,392,278	3.61%	32,443,108	4.31%	-1,050,830	-3.24%
合同負債	22,076	0.00%	80,141	0.01%	-58,065	-72.45%
租賃負債	666,432	0.08%	615,271	0.08%	51,161	8.32%
其他流動負債	80,698,295	9.27%	82,087,047	10.92%	-1,388,752	-1.69%
合計	756,255,590	86.89%	630,808,944	83.88%	125,446,646	19.89%
流動資產淨值	89,273,709		104,121,725		-14,848,016	-14.26%
非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539,495	0.06%	549,552	0.07%	-10,057	-1.83%
應付債券	102,606,187	11.79%	101,582,435	13.51%	1,023,752	1.01%
租賃負債	975,153	0.11%	1,214,080	0.16%	-238,927	-19.68%
遞延所得稅負債	397,060	0.05%	155,141	0.02%	241,919	155.9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						
損益的金融負債	9,014,927	1.04%	17,200,633	2.29%	-8,185,706	-47.59%
其他非流動負債	483,303	0.06%	513,689	0.07%	-30,386	-5.92%
合計	114,016,125	13.11%	121,215,530	16.12%	-7,199,405	-5.94%
負債總額	870,271,715	100.00%	752,024,474	100.00%	118,247,241	15.72%
權益總額	177,473,697		173,378,010		4,095,687	2.36%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產總額10,477.45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3.22%；負債總額8,702.72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5.72%；權益總額1,774.74億元，較上年末增加2.36%。

本集團資產結構主要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為4,084.73億元，佔總資產的38.98%；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為2,025.68億元，佔總資產的19.33%；融出資金為1,062.68億元，佔總資產的10.14%；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860.28億元，佔總資產的8.21%；買入返售金融資產為606.46億元，佔總資產的5.79%。其中，流動資產為8,455.29億元，佔資產總額的80.70%，本集團資產流動性良好，結構合理。此外，考慮到市場波動影響，本集團已對存在減值跡象的資產計提了相應的減值準備，資產質量較高。

#### 非流動資產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非流動資產為2,022.16億元，較上年末增加6.17%，其中：存出保證金為690.12億元，較上年末增加21.53%，主要系證券市場行情波動所致；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為213.95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084.43%，主要因為本集團考慮市場環境、互換便利等因素，增加了相關非交易性權益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為669.08億元，較上年末減少12.48%，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為120.83億元，較上年末減少46.42%，主要系本集團根據市場環境調整投資規模所致。

#### 流動資產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流動資產為8,455.29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5.05%，其中：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為3,963.9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3.25%，主要系本集團根據市場環境增加該類投資的規模所致；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為2,025.68億元，較上年末增加42.71%，主要系證券市場行情波動所致。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流動負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流動負債為7,562.56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9.89%，其中：代理買賣證券款為2,520.70億元，較上年末增加41.57%，主要系證券市場行情波動所致；應付短期融資款為474.91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45.15%，賣出回購金融資產款為2,449.38億元，較上年末增加12.96%，主要系集團根據業務發展需要，並結合負債結構優化，增加了上述負債的規模所致。

### 非流動負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非流動負債為1,140.16億元，較上年末減少5.94%，其中：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為90.15億元，較上年末減少47.59%，主要系集團調整負債結構所致。

### 權益

本集團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權益截至2024年12月31日為1,707.75億元，較上年末增加2.28%。

### 截至報告期末主要資產受限情況

所有權或使用權受到限制的資產，具體參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 借款及債權融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及債券融資總額為1,912.25億元，具體明細見下表：

單位：千元 幣種：人民幣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貸款及借款	<b>9,735,885</b>	12,211,242
應付短期融資款	<b>47,491,065</b>	19,372,094
應付債券	<b>133,998,465</b>	134,025,543
合計	<b>191,225,415</b>	165,608,879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貸款及借款、應付短期融資款和應付債券的利率和期限，請詳見年度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除借款及債務融資外，本集團還通過拆入資金和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取得資金，截至2024年12月31日，拆入資金餘額為54.16億元，賣出回購金融資產餘額為2,449.38億元。上述各項債務合計4,415.79億元。

除在本公告中已披露的負債外，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未償還按揭、抵押、債券、其他債務資本、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債項、保證或其他重大或有負債。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2024年，本集團的前五大客戶所貢獻的收入低於總收入及其他收益的2%，前五大客戶均非關聯方。公司董事、監事及其各自聯繫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東未在公司前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由於業務性質的原因，本集團沒有主要供應商。

### (二) 投資狀況分析

#### 對外股權投資總體分析

適用  不適用

#### 1、重大的股權投資

適用  不適用

#### 2、重大的非股權投資

適用  不適用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3、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資產類別	期初數	期末數	常規變動	對當期利潤的影響金額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	297,749,978,422	333,189,433,322	35,439,454,900	10,358,099,81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94,146,784,972	86,027,717,556	-8,119,067,416	2,969,881,97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1,875,680,246	22,021,314,908	20,145,634,662	394,036,890
衍生金融工具	-1,815,908,441	-374,791,684	1,441,116,757	3,151,367,684
合計	<u>391,956,535,199</u>	<u>440,863,674,102</u>	<u>48,907,138,903</u>	<u>16,873,386,363</u>

#### 證券投資情況

適用  不適用

#### 證券投資情況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 私募基金投資情況

適用  不適用

#### 衍生品投資情況

適用  不適用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4、重大資產重組整合的具體進展情況

適用  不適用

為實現資源共享和優勢互補，加快打造具有國際競爭力和市場引領力的一流投資銀行，公司積極推進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以下簡稱「本次交易」）相關事宜。本次交易採取公司向海通證券的全體A股換股股東發行5,985,871,332股A股股票、向海通證券的全體H股換股股東發行2,113,932,668股H股股票的方式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換股比例為每1股海通證券A股換取0.62股A股、每1股海通證券H股換取0.62股H股；同時，公司向國資公司發行626,174,076股A股股票募集配套資金人民幣100億元。

本次交易進展情況如下：

2024年9月6日，因籌劃本次交易，公司A股及H股股票停牌。

2024年10月9日，公司召開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八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預案〉及其摘要的議案》及其他相關議案。當日，公司與海通證券簽署了《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與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協議》。2024年10月10日，公司A股及H股股票復牌。

2024年11月19日，本次交易獲得上海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批覆（滬國資委產權[2024]211號）。

2024年11月21日，公司召開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九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報告書（草案）〉及其摘要的議案》及其他相關議案。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2024年12月13日，公司召開2024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報告書（草案）〉及其摘要的議案》及其他相關議案。

2025年1月9日，本次交易獲得上交所併購重組審核委員會審核通過。

2025年1月15日，香港聯交所就作為換股對價將予發行的公司H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授出有條件批准。

2025年1月17日，本次交易獲得中國證監會《關於同意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募集配套資金註冊、核准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變更主要股東及實際控制人、富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變更主要股東、海通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變更主要股東及實際控制人的批覆》（證監許可[2025]96號），並已取得為合併目的所有視為需要的司法管轄區的必要批准。

2025年2月25日，上交所決定對海通證券A股股票予以終止上市，香港聯交所批准撤回海通證券H股股票於香港聯交所的上市地位。

2025年3月4日，海通證券A股股票於上交所終止上市，海通證券H股股票於香港聯交所的上市地位撤銷。

2025年3月13日，本次交易涉及的A股換股及募集配套資金的新增A股股份的股份登記已完成。2025年3月14日，本次交易涉及的H股換股的新增H股股份的股份登記已完成。

2025年3月17日，本次交易涉及的A股換股及募集配套資金的新增A股股份、本次交易涉及H股換股的新增H股股份分別於上交所及香港聯交所上市交易。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自2025年3月14日起，公司承繼及承接海通證券的全部資產、負債、業務、人員、合同、資質及其他一切權利與義務；公司將辦理公司名稱、註冊資本等相關的工商變更登記手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價值超過其總資產5%的重大投資。

### (三) 重大資產和股權出售

適用  不適用

### (四) 主要控股參股公司分析

適用  不適用

#### 1、國泰君安金融控股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通過其控股的國泰君安國際及其子公司主要在香港開展經紀、企業融資、資產管理、貸款及融資和金融產品、做市及投資業務。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實繳資本26.1198億港幣，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下，截至2024年12月31日，國泰君安金融控股總資產為1,906.19億港元，淨資產為174.35億港元；2024年，實現總收入78.34億港元，淨利潤14.23億港元。

#### 2、國泰君安資管

國泰君安資管的主營業務為許可項目：公募基金管理業務。一般項目：證券資產管理業務。

國泰君安資管註冊資本20億元人民幣，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國泰君安資管總資產為77.34億元，淨資產為63.12億元；2024年，實現營業收入17.09億元，淨利潤3.37億元。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3、 國泰君安期貨

國泰君安期貨的主營業務為商品期貨經紀、金融期貨經紀、期貨投資諮詢、資產管理。

國泰君安期貨註冊資本55億元人民幣，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國泰君安期貨總資產為1,513.94億元，淨資產為105.09億元；2024年，實現營業收入124.11億元，淨利潤8.17億元。

### 4、 國泰君安創投

國泰君安創投的主營業務為從事股權投資業務及中國證監會允許的其他業務。

國泰君安創投註冊資本75億元人民幣，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國泰君安創投總資產為83.38億元，淨資產為77.81億元；2024年，實現營業收入1.88億元，淨利潤0.42億元。

### 5、 國泰君安證裕

國泰君安證裕的主營業務為股權投資、金融產品投資等證券公司另類投資子公司管理規範所規定的業務。

國泰君安證裕註冊資本45億元人民幣，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國泰君安證裕總資產為67.50億元，淨資產為63.59億元；2024年，實現營業收入5.42億元，淨利潤3.81億元。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6、華安基金

華安基金的主營業務為基金設立、基金業務管理及中國證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

華安基金註冊資本1.5億元人民幣，公司持有其51%的股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華安基金總資產為77.67億元，淨資產為56.87億元；2024年，實現營業收入31.10億元，淨利潤9.10億元。

### 7、上海證券

上海證券的主營業務為證券業務（證券經紀；證券投資諮詢；與證券交易、證券投資活動有關的財務顧問；證券（不含股票、上市公司發行的公司債券）承銷；證券自營；證券資產管理；融資融券業務；代銷金融產品業務）；證券投資基金銷售服務。一般項目：證券公司為期貨公司提供中間介紹業務。

上海證券註冊資本53.26532億元人民幣，公司持有其24.99%的股權。

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上海證券總資產為855.27億元，淨資產為188.07億元；2024年，實現營業收入52.60億元，淨利潤9.55億元。

### （五）公司控制的結構化主體情況

適用  不適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合併了134家結構化主體，這些主體包括資產管理計劃、基金及合夥企業。對於本集團作為管理人或持有的基金或資產管理計劃，以及作為普通合夥人或投資管理人的合夥企業，在綜合考慮對其擁有的投資決策權及可變回報的敞口等因素後，認定對部分基金、資產管理計劃及部分合夥企業擁有控制權，並將其納入合併範圍。2024年12月31日，上述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對集團合併總資產影響為78.23億元；對2024年合併營業收入和合併淨利潤的影響為0.91億元和0.38億元。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六) 分支機構設立和處置情況

#### 1、 分公司及營業部設立和處置情況

報告期內，本集團在境內共新設4家證券營業部及10家期貨分公司；完成了5家證券分公司、38家證券營業部的同城遷址；撤銷了2家證券營業部。設立和處置詳細情況請參見附錄三。

	分公司新設	營業部新設	分公司遷址	營業部遷址	營業部撤銷
本公司	-	4	5	38	2
國泰君安期貨 <sup>註</sup>	10	-	-	-	-

註：國泰君安期貨有8家營業部升級為分公司

### (七) 主要的融資渠道、長短期負債結構以及為維持流動性水平所採取的措施和相關的管理政策，融資能力、或有事項及其對財務狀況的影響

#### 1、 融資渠道

公司在境內主要採用同業拆借、債券回購、短期融資券、金融債、公司債、次級債、收益憑證、轉融資、永續債、可轉債、增發、配股等融資品種，依據有關政策、法規，根據市場環境和自身需求，通過交易所、銀行間和櫃台市場等場所進行短期融資和中長期融資。同時公司還可以在境外通過配售、可轉債、供股、發行中期票據等方式融入資金，支持公司業務的發展。

#### 2、 負債結構

詳情請參見本節「六、報告期內主要經營情況」之「3 合併財務狀況表分析」。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3、流動性管理政策和措施

為保持公司資產的流動性及兼顧收益率，公司建立流動性儲備池體系，同時建立了自有資金及流動性管理和運作的相關機制，對涉及部門建立了明確的職責分工和授權機制，提高流動性管理及運作的專業化水平。公司建立並完善了融資策略，不斷提高融資來源的多元化和穩定程度，使公司的整體流動性狀態能有效維持在較為安全的水平。在流動性運作方面，公司始終在境內交易所和銀行間市場維持着比較穩定的拆借、回購等短期融資通道，同時不斷開拓新的交易方式和交易對手。

### 4、融資能力及融資策略分析

公司經營規範，信譽良好，資本實力、盈利能力和償債能力較強，多年保持標普BBB+和穆迪Baa1的國際信用評級，長期與各大商業銀行保持良好的合作關係，銀行授信額度充裕。同時，公司各項風險監管指標均滿足監管相關要求，融資渠道暢通，具備較強的短期和中長期融資能力。作為上市證券公司，公司也可以通過股權再融資等方式，合理確定融資規模和時機，解決長期發展的資金需求。

公司不斷加強資產負債組合管理，結合市場環境和業務資金需求，動態規劃融資策略。公司將加強境內外資金需求的聯動統籌管理，繼續提升公司資金總體配置效率，保證業務發展的資金需求。同時，公司將持續探索多樣化的境內外融資模式、融資品種，加強利率和匯率市場的研究運用，兼顧好融資安全和成本可控。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七、公司關於未來發展的討論與分析

#### (一) 行業格局和趨勢

適用  不適用

2024年以來，新「國九條」及資本市場「1+N」系列政策陸續出台，突出強監管、防風險、促高質量發展的主線，強調「強本強基」、「嚴監嚴管」，對推動證券行業回歸本源、加快轉型升級和高質量發展提出了更高要求。在此背景下，證券行業強化履行功能性職責使命，不斷提升專業服務能力和國際化水平，證券業進一步呈現服務綜合化、競爭差異化、發展國際化和運營數智化的發展態勢。

#### 1、服務綜合化

我國資本市場已進入建設中國特色現代資本市場的新階段，隨着資本市場改革的持續深化、我國居民財富的不斷積累，證券公司傳統的業務模式亟待轉型創新。與此同時，以銀行和保險為代表的其他金融機構，也憑藉自身優勢向證券業務滲透，對證券公司的綜合化服務能力提出挑戰。未來，為適應客戶需求和競爭環境變化，證券公司將加快創新業務推進力度，不斷拓展業務和服務的深度與廣度，從業務、產品、渠道、支持服務體系等方面進行整合，向具有完整業務鏈、產業鏈和服務鏈的全方位綜合金融服務商轉變，由原來被動的通道提供者，轉變為市場的組織者、企業的陪伴者、產品的創設者、風險的管理者和價值的發掘者。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2、 競爭差異化

歐美發達國家的經驗表明，差異化和集中化是證券行業發展的必由之路。近年來，隨着市場化程度提高、市場競爭日趨激烈，我國證券行業已逐步由同質化、分散化和通道化向差異化、集中化和專業化轉型，資本、利潤和主營業務份額向頭部證券公司集中。日益激烈的市場競爭和創新業務的迅猛發展，對證券公司的資本實力、人才隊伍和風險管理能力等提出了更高要求，同時也為證券公司開拓了更廣闊的發展空間，推動證券行業日益呈現出業務差異化以及優質項目資源向頭部證券公司集中的態勢。中國證監會提出「到2035年形成2-3家具備國際競爭力與市場引領力的投資銀行和投資機構」，頭部證券公司將通過內生增長和外延發展持續擴大規模、增強實力，在全市場、全業務領域加速增強競爭優勢，實現全面領先。與此同時，綜合實力不具備優勢的中小型證券公司將集中優勢資源和其他有利條件，在某些細分業務領域或區域市場形成競爭優勢，與頭部證券公司形成差異化、多層次的競爭格局。

### 3、 發展國際化

隨着進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和對外開放制度的持續優化，我國資本市場和證券行業繼續擴大高水平制度型開放，加快推出並落實各項開放舉措，企業境外上市融資制度不斷完善，互聯互通標的不斷擴容，國際化產品體系日益豐富，境內外市場合作持續深化。在這一過程中，我國證券行業的國際化水平進一步提升，國內證券公司越來越多地通過機構設立、業務合作和收購兼併等方式加大海外市場開拓力度，特別是在「一帶一路」沿線地區完善機構設置和團隊佈局，為全球機構投資者、境內外產業客戶提供跨境投融資綜合服務。未來，資本市場高水平雙向開放進一步深化、跨境投融資便利度進一步提升，將帶來更加豐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富的跨境業務場景和服務工具，為證券公司的國際化發展帶來更多機遇，同時也要求證券公司在牌照資質、系統搭建、客戶獲取、產品儲備、能力建設等多個方面做好前瞻性佈局，加強跨境一體化風險管控與業務協同。這其中，領先的證券公司通過在全球範圍內配置資源、服務客戶、管理風險，更有潛力成長為具有國際競爭力的大型投資銀行。

#### 4、 運營數智化

先進數字化、智能化技術深刻地改變了證券行業的運營環境和競爭格局，為應對互聯網的滲透和大模型引發的新一輪革命，證券公司紛紛加大對信息技術的投入，運用先進的數字科技改善客戶體驗、優化業務流程、提升經營效率、降低風險成本，日益推動我國證券公司的業務從傳統的收費型模式向注重專業服務、深化客戶關係和利用網絡服務等多元化模式轉化。近年來，我國數字經濟的頂層佈局規劃持續完善，中央金融工作會議提出的「科技金融」、「數字金融」也對證券行業金融科技數字化轉型提出明確的要求，為增強服務實體經濟能力、提升自身發展質量，證券公司必須進一步強化數智化經營思維，將數智科技作為變革的重要力量，充分運用大數據、人工智能等領先技術，推動組織變革、流程創新和商業模式升級，不斷提升整體運營效率，自上而下形成數字科技驅動的戰略合力，為投資者提供更加智能化、個性化、精準化的產品與服務，更好地服務實體經濟。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二) 公司發展戰略

適用  不適用

#### 1、發展面臨的機遇與挑戰

從外部環境來看，資本市場改革持續深入推進，基礎制度進一步完善，投融資功能不斷協調，內生穩定性提升，為證券公司的長期持續健康發展提供良好的政策環境和外部條件；同時，證監會支持頭部證券公司通過併購重組、組織創新等方式提升核心競爭力，為頭部券商做優做強、加快推進建設一流投資銀行指明了發展方向。從內部條件看，集團堅定深化改革、加快推進與海通證券的合併重組，優化組織架構及配套運營機制、完善激勵約束機制，為集團的進一步創新發展創造了有利條件。但宏觀環境挑戰與機遇併存，資本市場開放日益加快、證券行業降費讓利持續推進，競爭日趨激烈，對集團的未來發展帶來諸多挑戰。

#### 2、公司的行業優勢和不足

本集團的行業優勢主要包括：綜合服務平台、領先數字科技、穩健合規文化（具體請參見本節「五、報告期內核心競爭力分析」）。在未來的發展過程中，本集團將推進外延式發展與內生性增長並舉，進一步提升主營業務核心競爭力以及中後台管理支持能力、優化集團一體化協同機制，逐步縮小與國際領先投資銀行之間的差距。

#### 3、發展戰略

2020年，結合國家與區域發展戰略，以公司願景為總目標，公司提出分階段、分步驟實施「三個三年三步走」的中長期戰略發展構想。第一個三年（2020-2022年），重在打基礎、補短板，鞏固頭部券商市場地位。第二個三年（2023-2025年），重在提能力、強長項，核心指標處於行業領先地位。第三個三年（2026-2028年），重在綜合化、國際化，成為受人尊敬、全面領先、具有國際競爭力的現代投資銀行。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2025年3月，公司已完成與海通證券的合併重組。立足新起點，公司將在傳承上述戰略體系的基礎上，錨定具備國際競爭力與市場引領力的一流投資銀行戰略願景，以新戰略、新文化和新架構繪就發展的新藍圖。公司將依托更強大、更穩固的客戶基礎，通過更強健、更高效的資本運用，更專業、更綜合的服務能力，更集約、更堅實的管理保障，充分釋放協同效能，發揮牌照互補效應和客戶基礎增厚效應，鞏固行業領先地位、努力實現綜合競爭力邁進全球前列。

### (三) 經營計劃

適用  不適用

2025年是公司實施改革深化提升行動方案的決勝之年，更是公司與海通證券完成合併重組邁向新徵程的開局之年。公司將堅持「加強學習、依靠研究，提升站位、凝聚共識，尊重規律、求真務實，敬畏市場、崇尚專業」的工作思路，千字當頭，奮力一跳，深化改革，穩步提升各項業務的行業地位；平穩有序推進合併整合工作，貫徹市場化、專業化原則，不斷推動隊伍、制度、經營等方面的全面融合；將合併重組和改革提升結合起來，不斷提升公司可持續高質量發展的核心競爭力，朝着建設具有國際競爭力和市場引領力的一流投資銀行的目標不懈努力。

就全年的重點任務來看，首先是要持續打磨三大客戶服務體系，深化零售客戶服務體系標準化和市場化改革，提升機構客戶服務體系重點客戶覆蓋深度廣度和經營質效，加快企業客戶服務體系對產業能力提升和企業客戶綜合服務賦能；其次，全面深化數字化轉型，重點建設各對客服務及管理平台，深入實施「All in AI」策略，深化集團數據治理；第三，推進國際化戰略，優化跨境一體化管理機制和發展模式，持續深耕重點區域市場，加強「一帶一路」國家的佈局，全面提升公司業務、人員和運營的國際化水平。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具體到各項主營業務，財富管理業務要堅持財富管理和交易服務雙輪驅動，推進高質量拓客，加快資產配置能力建設，優化互聯網客戶經營模式；期貨業務要充分發揮客群聯動作用，輸出交易能力；融資融券業務要分區域、分客戶完善業務策略，全面融入三大客戶服務體系；股票質押業務要以客戶綜合服務為導向，提升綜合帶動效應；投資銀行業務要加強產業能力建設，強化投行、投資、投研聯動，提高重點客戶覆蓋率，搶抓併購重組機遇；機構與交易業務要持續推進開放聯結的機構客戶服務體系建設，加強客戶分類分層綜合經營，提升賣方研究市場影響力，推動交易投資業務向客需轉型，創設更多產品和解決方案，做好大類資產配置；投資管理業務要明確定位，提升差異化競爭力，加快融入集團財富管理體系；國際業務要深入推進跨境一體化管理，重點提升交易服務能力、融資服務能力、資產配置能力和研究能力。

### (四) 可能面對的風險

適用  不適用

#### 1、概況

報告期內，公司堅持穩健的風險文化，明確以「合規風險管理」為公司核心戰略之一，持續建立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完善風險管理制度、優化風險管理組織體系、探索風險管理模式和方法、建設風險管理信息系統、提高風險管理專業水平，以確保公司長期穩健發展。

#### 2、風險管理架構

公司建立了董事會(含風險控制委員會)及監事會、經營管理層(含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部門、其他業務部門與分支機構及子公司的四級風險管理體系。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1) 董事會(含風險控制委員會)及監事會

董事會是公司風險管理的最高決策機構，對公司全面風險管理負有最終責任。董事會負責推進風險文化建設；審議批准公司風險管理的基本制度；審議批准公司的風險偏好、風險容忍度以及重大風險限額；審議公司定期風險評估報告；任免、考核首席風險官，確定其薪酬待遇；建立與首席風險官的直接溝通機制。公司董事會下設風險控制委員會，負責審議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基本政策；審議風險管理的機構設置及相關職責；評估重大決策的風險和重大風險的解決方案；審議風險評估報告；受董事會的指派，最少每年討論一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

公司監事會對公司全面風險管理承擔監督責任，對董事會及高級管理人員風險管理職責的履職盡責情況進行監督檢查並督促整改。

### 2) 經營管理層(含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

公司經營管理層對公司全面風險管理承擔主要責任。負責組織和實施風險文化的宣傳；制定風險管理制度，並適時調整；建立健全公司全面風險管理的經營管理架構，明確全面風險管理職能部門、業務部門以及其他部門在風險管理中的職責分工；制定風險偏好、風險容忍度以及重大風險限額等的具體執行方案，確保其有效落實，並對其進行監督，及時分析原因，並根據董事會的授權進行處理；定期評估公司整體風險和各類重要風險管理狀況，解決風險管理中存在的問題並向董事會報告；建立涵蓋風險管理有效性的全員績效考核體系；建立完備的信息技術系統和數據質量控制機制。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公司經營層設立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對公司經營風險實行統籌管理，對風險管理重大事項進行審議與決策，履行以下職責：審議公司、公司對子公司合規風控機制安排和重要制度，進行決策或提交相關決策機構審議；審議公司風險管理基本政策、年度風險偏好、自有資金業務規模和最大風險限額，審議公司半年度及年度合規報告、風險管理報告、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等，報公司董事會及其風險控制委員會審批；在董事會授權範圍內，審議決定公司各類投融資業務規模、風險限額分配方案、重要風控指標及其重大調整，若所審事項超出董事會授權範圍，報董事會及其風險控制委員會審批；審議公司重大創新業務風險、合規評估報告，進行決策與授權；審議決定在風險評估與風控機制安排方面存在重大爭議的公司業務事項；對於監管形勢、風險形勢進行前瞻性研判和識別，對風控應對方案進行決策；審議決定公司重大風險事項的處置方案；審議決策經營活動中其他重大風險管理事項等。

合規與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包括公司總裁、首席風險官、合規總監、戰略發展部負責人、計劃財務部負責人、法律合規部負責人、風險管理部負責人、集團稽核審計中心負責人、內核風控部負責人、信息技術部負責人、行政辦公室品牌中心負責人。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3) 風險管理部門

履行風險管理職責的部門包括風險管理部、內核風控部、法律合規部、集團稽核審計中心、計劃財務部、資產負債部、信息技術部、數據中心、營運中心、行政辦公室等部門。風險管理部管理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操作風險和流動性風險等，履行具體風險管理職責；內核風控部負責公司一級市場證券發行業務的風險審核與評估工作；法律合規部負責識別、評估、通報、監控、報告和防範公司法律合規風險，避免公司受到法律制裁、重大財務損失或聲譽損失；集團稽核審計中心對公司各部門、各分支機構及下屬控股子公司的業務、管理、財務及其它經營活動的合規性、合理性，資產安全性、效益性，內部控制的健全性、有效性，進行獨立、客觀地檢查、監督、評價和建議；計劃財務部負責公司計劃預算、財務管理、會計核算與淨資本管理；資產負債部負責公司流動性管理及流動性風險管理；信息技術部與數據中心是公司IT運作的管理與運行機構，負責公司信息系統的規劃、建設、運行與管理，建立實施IT相關制度，對公司IT風險進行評估與控制；營運中心是公司日常營運管理部門，負責公司各類業務統一清算、交收、核算、第三方存管業務運行，承擔相應的風險管控職責；行政辦公室負責公司聲譽風險的管理工作。

### 4) 其他業務部門與分支機構及子公司

各業務部門、分支機構、子公司的主要負責人是各單位風險控制工作的第一責任人。為增進一線風險責任意識，加強前端風險控制，及時、有效地發現和防範風險，公司持續強化各業務委員會、業務部門、分支機構以及子公司的風控功能。公司建立子公司合規與風險管理制度，要求子公司建立健全自身風險管理體系，有效提升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水平。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3、風險管理制度體系

公司根據自身業務特點及經營風險水平，建立並持續完善四級風險管理制度體系，包括：全面風險管理辦法，按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操作風險、流動性風險和聲譽風險等不同風險類型制定的風險管理辦法，各類業務和產品的風險管理制度，以及具體的業務操作規程。報告期內，公司根據最新監管要求，修訂了授權管理辦法、市場風險管理辦法、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風險報告管理辦法、機構客戶授信管理辦法、操作風險管理辦法、操作風險事件及損失數據收集(LDC)管理指引、操作風險與控制自我評估(RCSA)管理指引、操作風險關鍵風險指標(KRI)管理指引。

### 4、風險偏好體系

風險偏好是公司充分考慮淨資本、資產負債、償債能力、流動性、外部評級、合規經營及未來業務風險和機遇等情況，在滿足債權人、客戶、監管機構、評級機構等利益相關方要求的前提下，面對風險的總體態度，以及所願意承受的風險類型和水平。

公司梳理了各利益相關方包括股東、監管機構、評級機構、董事會及管理層等對公司的期望和要求，圍繞發展戰略、經營績效、資本實力、流動性、合規性及外部評級等核心維度設定具體目標，構建了公司的風險偏好指標體系。在總體風險偏好設定完善的基礎上，公司以量化的風險容忍度指標描述了在整體及大類風險等不同維度上的風險邊界。在風險偏好及風險容忍度約束下，公司對關鍵風險指標設置了限額，並據此進行風險監測與控制。

報告期內，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公司明確了2024年度集團風險偏好、容忍度和限額，並區分風險類型、各子公司等不同維度進行分解和傳導，在日常經營中予以執行。2024年集團各類指標均在風險偏好體系下平穩運行。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5、各類風險的應對措施

#### 1)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是指因市場價格的不利變動而使公司可能發生損失的風險，市場價格包括但不限於利率、匯率、股票價格和商品價格等。公司涉及市場風險的業務主要包括權益類證券及其衍生品交易投資、固定收益類證券及其衍生品交易投資，以及外匯、貴金屬、大宗商品等交易。

公司對市場風險實施限額管理，制定包括業務規模、虧損限額、風險價值VaR、敞口、希臘字母、對沖有效性和集中度等在內的市場風險限額體系和各類風險指標，確定市場風險的預警標準、警示標準及應對措施。公司使用風險管理系統監測業務的運作狀況，對市場風險限額進行逐日監控，報告市場風險監控和管理情況，對風險事項等進行專項分析，為決策提供依據。公司採用風險價值VaR和壓力測試等方法分析和評估市場風險。公司風險價值VaR計算採用基於前12個月歷史數據的歷史模擬法，假設持有期為一天、置信水平為95%，VaR的計算模型覆蓋權益類價格風險、利率類風險、商品類價格風險、匯率類風險，公司定期地通過回溯測試的方法檢驗VaR模型的有效性。

下表列示於所示日期及期間公司按風險類別分類計算的風險價值：(1)截至相應期末的風險價值；(2)於相應期間的每日風險價值的平均值、最低值和最高值。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2024年本集團風險價值VaR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分類	2024年	2023年	2024年		
	12月31日	12月29日	平均	最低	最高
股價敏感型金融工具	35,369	17,585	27,049	16,039	35,475
利率敏感型金融工具	15,679	7,354	13,513	7,037	20,263
商品價格敏感型金融工具	698	2,676	1,400	527	2,500
匯率敏感型金融工具	2,357	2,901	1,855	284	3,137
<b>整體組合風險價值</b>	<b>33,654</b>	<b>24,860</b>	<b>27,312</b>	<b>19,230</b>	<b>34,716</b>

註：集團風險價值VaR覆蓋集團自有資金投資業務金融資產。

作為對風險價值VaR的補充，公司積極運用壓力測試計量和評估市場極端變動狀況下的可能損失。公司定期開展綜合和專項壓力測試，加強對交易投資業務的風險評估與動態監控，並將其壓力測試結果運用於市場風險管理及限額管理。

報告期內，公司對於涉及匯率風險的資產進行匯率風險管理，通過調整外匯頭寸、使用外匯衍生品進行對沖等手段管理匯率風險敞口，將其控制在可承受的範圍內。

2024年，公司市場風險總體可控，未發生重大市場風險事件。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證券發行人、交易對手、債務人未能履行合同所規定的義務或由於信用評級的變動、履約能力的變化導致債務的市場價值變動，從而對公司造成損失的風險。公司目前面臨的信用風險主要集中在債券投資業務、融資融券業務、股票質押式回購交易業務、場外衍生品業務等。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公司對信用風險實行准入管理，在開展信用風險相關業務前，對客戶進行信用評級，對於符合准入條件的方可授信與開展業務。各業務部門根據業務實際情況開展盡職調查管理，並對客戶信用資質進行評價和確定交易額度。

公司採取收取保證金、合格抵質押物以及採用淨額結算等方式進行信用風險緩釋。債券投資業務設定准入標準，進行白名單管理和集中度控制，並持續跟蹤評估持倉債券信用風險。信用業務部門根據自身開展的業務特徵，設定詳細的抵質押物准入標準及折扣率。場外衍生品業務面臨的信用風險主要指在開展遠期、互換、期權等場外衍生品業務中面臨的交易對手違約風險，場外衍生品交易的交易對手主要為金融機構和其他專業機構，公司通過對交易對手進行資質篩選，每日盯市、追保、強制平倉等手段來控制交易對手的信用風險。

公司對准入標準及折扣率定期重檢，並在市場或政策發生重大變化或相關信用主體發生重大信用事件時，進行不定期重檢。公司對現金以外的抵質押物進行盯市管理，對抵質押物進行估值。公司對各項業務中的信用風險因素進行分析，識別其中的信用風險隱患，開展信用風險集中度管理、計量評估。公司在集中度風險控制目標內對大客戶實施信用風險管理。信用風險計量採用集中度、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信用風險敞口、押品覆蓋率等分析方法。公司設定合理的信用風險壓力情景，開展壓力測試並對測試結果開展分析。

截至2024年12月末，公司信用風險總體可控，債券投資業務未發生重大信用風險事件，股票質押業務融出資金的平均履約保障比例為289.8%，融資融券業務存量負債客戶平均維持擔保比例為268.1%。

#### 3)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公司無法以合理成本或價格及時獲得充足資金，以償付到期債務、履行其他支付義務和滿足正常業務開展的資金需求的風險。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公司主要採用風險指標分析方法進行總體流動性風險評估，即通過對流動性覆蓋率、淨穩定資金率、現金流期限缺口、現金管理池淨規模、流動性儲備比例、資產及負債集中度等主要指標的分析，評估和計量公司總體流動性風險狀況。公司建立了流動性風險限額體系，對流動性風險實施限額管理，並實施限額執行情況的監測與報告。公司建立金融資產流動性變現風險量化模型，對集團各類場內外金融資產的變現能力進行每日計量，用以評估各類金融資產流動性變現風險。

公司拓展維護融資渠道並持續關注大額資金提供者的風險狀況，定期監測大額資金提供者在公司的業務開展情況。公司關注資本市場變化，評估發行股票、債券和其他融資工具等補充流動性的能力與成本，並通過補充中長期流動性來改善期限結構錯配狀況。公司在掌控整體層面流動性風險的前提下，關注各項業務線層面流動性風險管理，分別對資金管理業務、交易投資自營業務、經紀業務、信用業務、投行業務，以及子公司的流動性風險因素進行重點識別、評估、監測和管控。

公司定期或不定期開展流動性風險壓力測試，模擬在極端流動性壓力情況下可能發生的損失，評估和判斷公司在極端情況下的風險抵禦能力和履行支付義務的能力，並針對測試結論採取必要的應對措施。

公司建立並持續完善流動性風險應急計劃，包括採取轉移、分散化、減少風險暴露等措施降低流動性風險水平，以及建立針對自然災害、系統故障和其他突發事件的應急處理或備用系統、程序和措施，以減少公司可能發生的損失和公司聲譽可能受到的損害，並定期對應急計劃進行演練和評估，不斷更新和完善應急處理方案。

2024年，市場流動性整體合理充裕，偶有時點性震蕩；公司流動性覆蓋率、淨穩定資金率均滿足監管要求，日均現金管理池淨規模高於公司設定的規模下限，整體流動性狀況良好。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4) 操作風險

操作風險是指由於內部制度流程失效、員工行為不當、信息技術風險，以及外部事件影響所造成損失的可能性。

公司梳理各業務關鍵風險點和控制流程，運用操作風險管理系統開展日常操作風險管理工作，制定操作風險與控制自我評估程序，各部門、分支機構與子公司主動識別存在於內部制度、流程、員工行為、信息技術系統等的操作風險，確保存續業務、新業務以及管理工作中的操作風險得到充分評估。公司系統收集、整理操作風險事件及損失數據，建立操作風險關鍵風險指標體系，並監控指標運行情況，提供定期報告。對於重大操作風險事件，提供專項評估報告，確保及時、充分了解操作風險狀況，利於作出風險決策或啟動應急預案。

公司持續加強信息系統安全建設，制定了完善的信息安全事件應急預案，定期對應急主預案、子預案開展評估，每年安排公司總部及全部分支機構參加覆蓋全部重要信息系統的故障類、災難類多項場景演練，並結合演練的結果和發現的問題，對系統和應急方案進行完善、改進和優化。

2024年公司信息技術、營運事務工作平穩安全運行，未發生重大操作風險事件。各項信息系統應急演練的故障備份恢復時間均達到設定目標，驗證了公司重要信息系統已具備符合需求的故障、災難應對能力。

### 5) 聲譽風險

聲譽風險是指由於公司行為或外部事件，及其工作人員違反廉潔規定、職業道德、業務規範、行規行約等相關行為，導致投資者、發行人、監管機構、自律組織、社會公眾、媒體等對公司形成負面評價，從而損害其品牌價值，不利其正常經營，甚至影響到市場穩定和社會穩定的風險。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公司將聲譽風險管理納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建立聲譽風險管理機制，在行政辦公室下設品牌中心作為公司聲譽風險牽頭管理部門，要求各部門、分公司、營業部、子公司主動有效地防範聲譽風險和應對聲譽風險事件，對經營管理過程中存在的聲譽風險進行準確識別、審慎評估、動態監控、及時應對和全程管理，全力維護公司聲譽，構建優質品牌形象。

2024年，公司進一步完善聲譽風險管理各項工作，報告期內公司未發生重大聲譽風險事件。

### (五) 其他

適用  不適用

#### 1、報告期內業務創新情況

報告期內，集團以客戶為中心，全面推進三大客戶服務體系建設，完善重點業務的戰略佈局，着力推進各業務的創新發展，鞏固主營業務的競爭優勢。財富管理業務產品銷售市場影響力提升，行業首批落地跨境理財通業務，互聯網創新定位的青浦分公司投入運營；投資銀行業務發行「一帶一路」科技創新公司債、科技創新低碳轉型「一帶一路」公司債等多個債券首單創新品種；機構與交易業務首批獲得互換便利業務資格，一站式產品投研配置平台「道合•智投」對客發佈，券商結算、做市及跨境等業務持續增長，完成首批境外債券做市交易、首批新加坡交易所商品交易及清算；投資管理業務積極推進產品創新，華安基金發行上海首單消費類REIT、發行首批A500場外指數等創新產品，國泰君安資管發行國泰君安中證A500指數增強基金，國泰君安創投設立併購基金；國際業務方面，英國子公司落地首批北向權益和商品對客交易，國泰君安期貨新加坡子公司落地首筆跨境場外衍生品業務。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2、業務創新的風險控制情況

- (1) 公司將創新業務納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針對創新業務發展狀況和風險特徵，建立健全了與業務相適應的決策機制、管理模式和組織架構，制定了相關創新業務合規與風險管理制度，規範了創新業務全流程風險管理，通過開展創新業務風險評估與決策、驗收上線、持續管理等工作，確保了各項創新業務在風險可測可控可承受的前提下持續穩健開展。在創新業務開展前，公司風險管理部門對相關風險進行合規論證和識別評估、計量分析，並指導業務部門完善制度、流程等內控機制建設。
- (2) 公司建立了創新業務的多層次風險監控和預警機制，根據創新業務的風險特徵，設計各類、各層級風險監控指標和風險限額，動態跟蹤創新業務的風險狀況。在具體業務開展過程中，業務部門一線合規風控人員負責日常盯市監控職責，風險管理部進行獨立監控，當風險監控指標出現異常時，及時進行風險提示，根據預警層級採取相對應的風控措施，確保創新業務風險水平始終控制在公司可承受範圍內。
- (3) 公司制定了創新業務定期報告和重大風險事件報告制度，定期出具創新業務的風險信息報告，以確保與創新業務有關的人員、高級管理人員及時掌握必要的業務、風險和管理信息。當創新業務因外部市場突變、內部管理問題、技術系統故障等原因影響到業務持續運作，或可能使公司利益、聲譽受到重大損失時，責任部門或監測到風險的內控部門第一時間向業務分管領導、首席風險官、風險管理部門報告，以便決策層根據實際情況執行原有的應急預案，或擬定新的處置方案。
- (4) 公司定期對創新業務開展情況進行專項檢查，不斷提升創新業務的內控水平和風險應對能力。專項檢查覆蓋創新業務及管理的重要環節，根據檢查發現的問題，各相關部門對創新業務的開展情況及內控機制進行研究分析，不斷完善創新業務管理制度、操作流程以及相應的控制機制，並健全創新業務的應急預案，確保創新業務健康平穩發展。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 3、 ESG風險因素及管理

公司將ESG風險因素納入全面風險管理體系，設立ESG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風險管理工作組，統籌推進ESG風險管理體系建設。公司持續健全ESG風險管控制度及機制，其中，母公司及國泰君安期貨、國泰君安資管、國泰君安國際、華安基金等子公司分別制定各自的《ESG風險管理辦法》，投行業務、權益投資業務、質押融資業務等業務部門也建立了相應的ESG風險管理政策與機制流程。公司將ESG理念全面融入風險管理實戰，在客戶評級與項目審核中納入ESG風險審核要求，不斷強化ESG風險監控和預警，及時提示重要ESG風險政策、事件及相關主體，針對持倉開展常態化排查，持續增強ESG風險感知與研判能力。公司高度重視信息技術在ESG風險管理方面的應用，開發ESG風險管理系統，用信息技術賦能ESG風險管理。公司充分意識到氣候變化對日常經營和金融業務可能帶來的影響，按照國際可持續準則理事會(ISSB)所發佈《國際財務報告可持續披露準則第2號——氣候相關披露》(IFRS S2)的建議框架，從治理、戰略、風險管理、指標及目標四個方面建立氣候風險管理體系，密切關注氣候風險的相關影響，主動做好氣候變化的風險和機遇評估。公司推動ESG風險文化建設，宣導ESG風險管理理念，加強ESG風險管理技術研究，發佈《ESG風險管理聲明》，提高ESG信息披露質量。

### 4、 動態的風險控制指標監控和資本補足機制建立情況，報告期內風險控制指標不符合規定標準的情況及採取的整改措施、整改效果

#### (1) 公司動態風控指標監控機制建立情況

- a) 為了建立健全公司風險控制指標動態監控和資本補足機制，加強風險監控，在風險可測、可控、可承受前提下開展各項業務，根據中國證監會《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證券業協會《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動態監控系統指引》等

### 第三節 董事會討論與分析

相關規定，公司制定了《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淨資本和流動性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和《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風險控制指標動態監控系統工作指引》等內部制度。

- b) 公司按照監管規定，建立風險控制指標動態監控系統，實現風險控制指標的動態監控和自動預警。公司動態監控系統能夠覆蓋影響淨資本和流動性等風險控制指標的各項業務數據，動態計算淨資本和流動性等各項風險控制指標；能夠根據各項業務特點實施動態監控，按照預先設定的監控標準對淨資本和流動性等風險控制指標進行自動預警；能夠生成淨資本和流動性等風險控制指標動態監控報表。
- c) 公司按照中國證監會相關規定監控淨資本和流動性等各項風險控制指標，編製風險控制指標監管報表，及時做好風險信息的分級預警和跟蹤報告；公司各相關部門在其職責範圍內開展工作，及時準確提供相關信息，定期做好指標的跟蹤控制和分析。

#### (2) 不符合規定標準的情況及整改措施

- a) 當公司淨資本或者其他風險控制指標達到中國證監會規定的預警標準或不符合規定標準的，公司分別在該情形發生的三個工作日、一個工作日內向公司註冊地的中國證監會派出機構書面報告，說明基本情況、問題成因以及解決問題的具體措施和期限。
- b) 截至2024年末，公司各項風險控制指標均符合規定標準。

#### 八、公司因不適用準則規定或國家秘密、商業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準則披露的情況和原因說明

適用  不適用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相關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本公司作為在上交所和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嚴格遵守境內外上市地的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要求，規範運作，不斷完善公司治理結構和制度體系，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本公司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證券公司監督管理條例》、《證券公司治理準則》、《上市公司治理準則》等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由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和公司管理層組成的健全、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構，形成了權力機構、決策機構、監督機構和管理層之間權責明確、運作規範、相互協調、相互制衡的完整的議事、決策、授權、執行的公司治理體系。

本公司董事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水平對保持有效的企業營運、建設健全的企業文化、實現穩健的業務發展及維護長期的股東價值均至關重要，故本公司一直以來奉行高標準之企業管治水平。

報告期內，本公司嚴格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有關規定，達到了其中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條文的要求。報告期內，公司修訂公司章程及部分制度；董事長通過會議等多種方式與非執行董事溝通，聽取建議和意見，並專題召開戰略研討會商討改進公司發展戰略；公司管理層每月向董事、監事通報月度經營管理情況；公司董事長、董事、總裁、董事會秘書及其他管理人員通過業績說明會、路演、投資者調研、網絡互動、電話等方式與股東溝通，不斷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報告期內，本公司召開8次股東大會；召開董事會會議13次，其中定期會議4次，臨時會議9次；召開監事會會議7次，其中定期會議4次，臨時會議3次。歷次股東大會、董事會會議、監事會會議的召集、提案、召開、表決、決議及會議記錄均符合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則、監事會議事規則的有關規定，各位董事、監事依照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勤勉盡職地履行職責和義務，獨立董事依據《獨立董事工作制度》認真審議議案和發表獨立意見，充分保障各股東依法行使權利，充分尊重中小股東權益，未發生侵犯中小股東權益的情況。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公司治理與法律、行政法規和中國證監會關於上市公司治理的規定是否存在重大差異；如有重大差異，應當說明原因

適用  不適用

### 二、公司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sup>註</sup>在保證公司資產、人員、財務、機構、業務等方面獨立性的具體措施，以及影響公司獨立性而採取的解決方案、工作進度及後續工作計劃

適用  不適用

本公司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建立了較為完善的公司治理結構、業務運營體系，保證本公司資產、人員、財務、機構、業務等方面均保持獨立性。在資產上，雙方均有各自獨立的經營場所，不存在合署辦公，資產混同的現象，資產權屬關係明晰；在人員上，雙方經營管理層及業務團隊完全分離，不存在兼職情況，在勞動關係、勞動合同、人事、工資管理及其社會保險等方面有獨立完整的體系；在財務上，雙方建立了獨立的財務會計機構，有獨立的會計預算、核算體系和財務管理制度，獨立在銀行開戶，獨立納稅，財務人員沒有在本公司兼職的情況；在機構上，雙方建立了獨立完整的業務體系，獨立的行政管理系統，各職能機構與本公司之間不存在行政隸屬關係；在業務上，雙方建立有獨立的業務運營機制。

註：此處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是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所定義。

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單位從事與公司相同或者相近業務的情況，以及同業競爭或者同業競爭情況發生較大變化對公司的影響、已採取的解決措施、解決進展以及後續解決計劃

適用  不適用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三、股東大會情況簡介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決議刊登的指定網站的查詢索引	決議刊登的披露日期	會議決議
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2024年3月20日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2024年3月21日	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回購註銷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的議案》和《關於選舉李俊傑先生、張滿華先生為公司董事的議案》
2024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	2024年3月20日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2024年3月21日	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回購註銷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的議案》
2024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	2024年3月20日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2024年3月21日	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回購註銷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的議案》
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	2024年5月21日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2024年5月22日	審議通過《2023年公司董事會工作報告》、《2023年公司監事會工作報告》、《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23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續聘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23年年度報告的議案》、《關於預計公司2024年度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2023年公司獨立董事述職報告》、《關於授予董事會增發公司A股、H股股份一般性授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發行境內外債務融資工具一般性授權的議案》、《關於公司發行境內外債務融資工具可能涉及關聯交易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和《關於授權董事會決定2024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決議刊登的指定 網站的查詢索引	決議刊登的 披露日期	會議決議
2024年第二次A股 類別股東會	2024年5月21日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2024年5月22日	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
2024年第二次H股 類別股東會	2024年5月21日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2024年5月22日	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
2024年第二次臨 時股東大會	2024年9月27日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2024年9月28日	審議通過《關於選舉王韜先生、陳一江先生為 公司董事的議案》
2024年第三次臨 時股東大會	2024年12月13日	www.sse.com.cn www.hkexnews.hk	2024年12月14日	審議通過《關於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資 產重組相關法律法規規定的議案》、《關於國泰 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 股份有限公司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方案 的議案》、《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募集配 套資金暨關聯交易報告書(草案)〉及其摘要的 議案》、《關於簽署附條件生效的〈國泰君安證 券股份有限公司與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換股 吸收合併協議〉的議案》、《關於簽署附條件生 效的〈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與上海國有 資產經營有限公司之附生效條件的股份認購協 議〉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構成重大資產重 組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構成關聯／關連 交易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 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第十一條、第四十三 條規定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 司監管指引第9號——上市公司籌劃和實施重 大資產重組的監管要求〉第四條規定的議案》、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決議刊登的指定 網站的查詢索引	決議刊登的 披露日期	會議決議
				《關於本次交易不構成<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 管理辦法>第十三條規定的重組上市的議案》、 《關於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備性、合規 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議案》、《關於 本次交易相關主體不存在依據<上市公司監管 指引第7號——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相關股 票異常交易監管>第十二條、<上海證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6號——重大資產重 組>第三十條不得參與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資產 重組情形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符合<上市 公司證券發行註冊管理辦法>第十一條規定的 議案》、《關於本次交易前12個月內購買、出售 資產情況的議案》、《關於批准本次交易相關的 備考合併財務報表相關文件的議案》、《關於確 認<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國泰君安證券 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 公司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之估值報告> 的議案》、《關於估值機構的獨立性、估值假設 前提的合理性、估值方法與估值目的的相關性 以及估值定價的公允性的議案》、《關於本次交 易攤薄即期回報、填補措施及相關主體承諾的 議案》、《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未來 三年（2024-2026年度）股東分紅回報規劃的議 案》、《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 人士全權辦理本次交易相關事宜的議案》、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決議刊登的指定 網站的查詢索引	決議刊登的 披露日期	會議決議
------	------	--------------------	---------------	------

《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予董事會就換股吸收合併增發A股及H股特別授權的議案》和《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予董事會就募集配套資金增發A股特別授權的議案》

### 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請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

適用  不適用

### 股東大會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四、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情況

#### (一) 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股變動及報酬情況

√ 適用 □ 不適用

單位：股

姓名	職務	性別	年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年初 持股數	年末 持股數	年度內		報告期內從 公司獲得的 稅前報酬 總額(萬元)	是否在公司關 聯方獲取報酬
								股份增減 變動量	增減變動原因		
朱健	董事長、執行董事	男	53	2023年12月29日	至屆滿	-	-	-	-	86.76	否
李俊傑	副董事長、 執行董事 總裁	男	49	2024年3月20日	至屆滿 2024年1月23日	599,686	599,686	-	-	75.46	否
劉信義	非執行董事	男	59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	-	-	-	-	是
管蔚	非執行董事	女	53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	-	-	-	-	是
鐘茂軍	非執行董事	男	55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	-	-	-	-	是
陳華	非執行董事	男	50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	-	-	-	-	是
孫明輝	非執行董事	男	43	2023年12月29日	至屆滿	-	-	-	-	-	是
張滿華	非執行董事	男	50	2024年3月20日	至屆滿	-	-	-	-	-	是
王韜	非執行董事	男	51	2024年9月27日	至屆滿	-	-	-	-	-	是
陳一江	非執行董事	男	51	2024年9月27日	至屆滿	-	-	-	-	-	是
丁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5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	-	-	-	25	是
李仁傑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70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	-	-	-	25	否
白維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0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	-	-	-	25	是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職務	性別	年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年初 持股數	年末 持股數	年度內		報告期內從 公司獲得的 稅前報酬 總額(萬元)	是否在公司關 聯方獲取報酬
								股份增減 變動量	增減變動原因		
王國剛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9	2023年5月29日	至屆滿	-	-	-	-	25	否
嚴志雄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3	2023年5月29日	至屆滿	-	-	-	-	25	否
浦永灝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7	2023年11月30日	至屆滿	-	-	-	-	25	否
吳紅偉	監事會副主席、 職工監事	男	58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	-	-	-	78.18	否
周朝暉	監事	男	54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	-	-	-	15	是
沈賢	監事	男	46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	-	-	-	15	是
左志鵬	監事	男	55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	-	-	-	15	是
邵良明	職工監事	男	53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	-	-	-	91.07	否
謝閔	職工監事	男	55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	-	-	-	32.29	否
謝樂斌	副總裁	男	57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595,000	595,000	-	-	68.58	否
羅東原	副總裁	男	56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595,000	595,000	-	-	68.58	否
聶小剛	副總裁、 首席財務官、 首席風險官、 董事會秘書	男	52	2021年6月28日	至屆滿	315,000	315,000	-	-	67.08	否
				2024年7月5日							
陳忠義	副總裁	男	54	2024年5月24日	至屆滿	211,050	211,050	-	-	40.01	否
韓志達	副總裁	男	42	2024年7月17日	至屆滿	210,000	71,400	-138,600	根據個人資金 需求減持	28.58	否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職務	性別	年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年初持股數	年末持股數	年度內股份增減變動量	增減變動原因	報告期內從公司獲得的稅前報酬總額(萬元)	是否在公司關聯方獲取報酬
張志紅	合規總監、 總法律顧問	女	55	2021年6月28日 2022年8月26日	至屆滿	595,000	595,000	-	-	152.20	否
趙宏	總審計師	男	58	2024年10月30日	至屆滿	595,000	522,300	-72,700	根據個人資金需求減持	24.31	否
王松(離任)	原副董事長、 執行董事、總裁	男	61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1月23日	722,000	722,000	-	-	6.34	否
王文杰 (離任)	原非執行董事	男	55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1月4日	-	-	-	-	-	是
喻健(離任)	原執行董事、 董事會秘書	男	60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5月24日	595,000	595,000	-	-	72.80	否
安洪軍 (離任)	原非執行董事	男	49	2021年6月28日	2024年8月6日	-	-	-	-	-	否
張義澎 (離任)	原非執行董事	男	60	2021年11月25日	2024年8月20日	-	-	-	-	-	否
張志紅	原總審計師	女	55	2023年3月29日	2024年10月30日	-	-	-	-	-	否
合計	/	/	/	/	/	<u>5,032,736</u>	<u>4,821,436</u>	<u>-211,300</u>	/	<u>1,087.23</u>	/

註：上表中部分合計數與各明細數相加之和在尾數上如有差異，系四捨五入所致。

- 1、王文杰先生因工作原因，於2024年1月4日辭去公司董事職務。
- 2、王松先生因到齡退休，於2024年1月23日辭去公司副董事長、董事、總裁職務。
- 3、2024年1月23日，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三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聘任公司總裁的議案》，聘任李俊傑先生為公司總裁。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4、 2024年3月20日，公司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選舉李俊傑先生、張滿華先生為公司董事的議案》，選舉李俊傑先生、張滿華先生為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李俊傑先生及張滿華先生已分別於2024年3月18日及2024年3月15日取得香港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之法律意見，及了解彼等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擔任本公司董事之義務。根據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三次臨時會議決議，李俊傑先生即日起擔任公司第六屆董事會副董事長。
- 5、 喻健先生因到齡退休，於2024年5月24日辭去公司董事、董事會秘書職務。
- 6、 2024年5月24日，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五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聘任公司副總裁的議案》和《關於提請聘任公司董事會秘書的議案》，聘任陳忠義先生和韓志達先生為公司副總裁，聘任聶小剛先生兼任公司董事會秘書；陳忠義先生即日起正式任職；韓志達先生通過證券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水平評價測試後，於2024年7月17日正式任職；聶小剛先生取得上交所頒發的董事會秘書任職培訓證明後，於2024年7月5日正式履職。
- 7、 安洪軍先生因工作原因，於2024年8月6日辭去公司董事職務。
- 8、 張義澎先生因到齡退休，於2024年8月20日辭去公司董事職務。
- 9、 2024年9月27日，公司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關於選舉王韜先生、陳一江先生為公司董事的議案》，選舉王韜先生、陳一江先生為公司第六屆董事會董事。王韜先生及陳一江先生已分別於2024年9月25日及2024年9月26日取得香港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之法律意見，及了解彼等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擔任本公司董事之義務。
- 10、 2024年10月30日，張志紅女士因工作原因，辭去公司總審計師職務；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聘任公司總審計師的議案》，聘任趙宏先生為公司總審計師。
- 11、 根據《證券公司監督管理條例》規定，公司全薪履職的董事長、監事會主席及監事會副主席按照上海市《關於深化國有企業領導人員薪酬制度改革的意見》和上級主管部門的有關工作要求，自2015年1月1日起薪酬結構和水平按《意見》規定執行；公司全薪履職的職業經理人、董事會秘書及高級管理人員年度績效獎金的40%延期支付，延期支付期限為3年，延期支付的發放遵循等分原則，其中公司總裁及副總裁按照經上級主管部門批覆的《進一步深化職業經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實施方案（2022-2024年）》，自2022年1月1日起薪酬結構和水平按《實施方案（2022-2024年）》規定執行。報告期內在本公司領取薪酬的董監高人員最終薪酬仍在確認過程中，其餘部分待確認後再行披露。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12、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報告期內薪酬統計口徑為其擔任董監高職務期間領取的薪酬，在公司內擔任非董監高職務期間領取的薪酬未統計在內。
- 13、根據2020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第六屆董事會董事和第六屆監事會監事報酬的議案》，獨立董事每人每年25萬元(稅前)；股東董事和股東監事每人每年15萬元(稅前)；在公司內部任職的董事和職工監事除其在本公司領取的薪酬外不再另行支付報酬。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劉信義先生、管蔚女士、鐘茂軍先生、陳華先生、孫明輝先生、張滿華先生、王韜先生、陳一江先生和原董事王文杰先生、張義澎先生、安洪軍先生放棄其報酬安排。
- 14、報告期內，韓志達先生、趙宏先生持有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股票，在任職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前，根據個人資金需求減持了部分已解除限售股票。

### 姓名

### 主要工作經歷

朱健

1971年6月出生。朱先生於2023年12月29日起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朱先生曾先後擔任中國證監會上海證管辦信息調研處副處長，中國證監會上海監管局信息調研處副處長、處長，中國證監會上海監管局辦公室主任、機構二處處長，中國證監會上海監管局局長助理、副局長，本公司副總裁，2020年10月至2023年12月任上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1229)副董事長、行長。朱先生分別於1993年和1996年獲得復旦大學法學學士學位和法學碩士學位，並於2013年獲得上海交通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李俊傑	1975年8月出生。李先生於2024年1月23日起擔任本公司總裁，2024年3月20日起擔任本公司副董事長、執行董事，2023年5月起兼任本公司財富管理委員會總裁。李先生曾先後擔任中國銀聯股份有限公司辦公室助理主任；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行政管理總部總經理助理、金融管理總部副總經理；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副主任、主任兼公司證券事務代表；上海證券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副董事長、董事長；本公司副總裁、人力資源總監，期間兼任本公司投行事業部總裁、執行委員會主任。李先生於1999年獲得中國人民大學文學學士學位，並於2002年獲得中國人民銀行金融研究所經濟學碩士學位。
劉信義	1965年7月出生。高級經濟師。劉先生於2020年6月15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劉先生現任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及總裁。劉先生自1993年加入上海浦東發展銀行（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000）後，曾歷任上海浦東發展銀行空港辦事處副主任，空港支行副行長（主持工作），上海地區總部副總經理，上海市金融服務辦公室金融機構處處長（掛職），上海市金融服務辦公室主任助理（掛職），上海浦東發展銀行副行長兼上海地區總部總經理、上海分行行長，副行長兼財務總監、風險管理總監、華一銀行董事長等職；2014年2月至2015年4月擔任上海國盛（集團）有限公司總裁及董事；2015年4月至2019年11月擔任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行長及副董事長，兼任浦發硅谷銀行董事長。劉先生於1988年獲得同濟大學工業管理工程專業學士學位，並於1993年獲得同濟大學技術經濟專業碩士學位。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管蔚	1971年8月出生。曾用名：管朝暉。高級會計師。管女士於2019年7月25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管女士現任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財務總監，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董事長。管女士1993年7月參加工作，曾先後擔任上海申通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管理部經理助理，上海久事公司財務管理部副經理、經理，紀委委員、審計監察部經理、監事會監事，上海都市旅遊卡發展有限公司總經理，上海地產(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總監，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副總經理。管女士2019年7月至今擔任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000)董事。管女士於1993年獲得上海工業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2003年獲得上海財經大學管理學碩士學位。
鐘茂軍	1969年4月出生。鐘先生於2015年6月1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鐘先生現任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董事、總法律顧問、運營總監，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監事長。鐘先生1994年7月參加工作，曾先後擔任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銀行部總經理助理、改制辦副主任，上海市金融服務辦公室金融機構處副處長、金融穩定處副處長(主持工作)、金融穩定處處長、金融機構服務處處長、市屬金融國資監管服務處處長，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運營總監、董事，戰略研究部總經理、資本運營部總經理。鐘先生分別於1991年和1994年獲得北京大學法學學士學位和法學碩士學位。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陳華	1974年6月出生。高級工程師。陳先生於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陳先生1996年7月參加工作，歷任：上海機場(集團)有限公司企業管理部副部長，計劃財務部副部長，戰略發展部副部長，上海機場(集團)有限公司建設開發公司副總經理，上海機場(集團)有限公司貨運樞紐推進事業部(航空物流發展公司)總經理；2018年11月至2023年7月擔任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常務副總裁，2023年7月至今擔任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副董事長、總裁。陳先生於1996年獲得同濟大學經濟信息專業學士學位，於2002年獲得南京航空航天大學航空工程專業碩士學位，並於2009年獲得同濟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博士學位。
孫明輝	1981年9月出生。高級會計師。孫先生於2023年12月29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孫先生現任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總會計師，兼財務部(結算中心)部長(主任)。孫先生曾先後在深圳能源財務有限公司籌備組、深圳能源財務有限公司資金部、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財務管理部工作；2012年2月起在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工作，先後擔任財務預算部融資管理主管、財務部高級主管、董事會辦公室高級主管、財務部(結算中心)副部長。孫先生曾於2020年12月至2024年8月擔任深圳經濟特區房地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0029)董事，2021年2月至2024年7月擔任深圳市紡織(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0045)董事。孫先生分別於2004年和2007年獲得中南財經政法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和經濟學碩士學位。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張滿華	1975年2月出生。張先生於2024年3月20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張先生曾先後擔任康佳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投資中心高級經理，深圳聚龍光電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深圳市深超科技投資有限公司投資部部長；2013年6月起在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工作，先後擔任企業一部高級主管、戰略發展部副部長、資本運營部副部長、法律與風險管理部副部長（主持工作）。2018年10月至今擔任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法律與風險管理部部長；2014年9月至今擔任深圳市物業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0011）監事；2023年3月至今擔任深圳經濟特區房地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0029）董事。張先生分別於1996年和2003年獲得中南大學工學學士學位和管理學碩士學位。
王韜	1973年7月出生。王先生於2024年9月27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王先生1993年7月參加工作，歷任上海市財稅局第四分局查帳一所科員，人教科團總支副書記、科員、副科長、分局一所副所長，上海市財政科學研究所副所長，上海市財稅科學研究所副所長，上海市財稅局規劃處處長、辦公室主任，上海市財政局辦公室主任、監督檢查局局長、監督檢查局黨組書記、涉外經濟處（金融處）處長、一級調研員、二級巡視員；2024年7月至今任上海城投（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總監。王先生分別於1993年和1999年獲得上海財經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和經濟學碩士學位。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陳一江	<p>1973年8月出生。陳先生於2024年9月27日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陳先生現為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黨委副書記、臨時負責人、並擬任總經理，中國保險資產管理業協會機構投資者委員會副秘書長、風控專家委員會委員及中保保險資產登記交易系統有限公司資管計劃外部專家。陳先生自2003年4月加入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A股於上交所上市，股票代碼：601336；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01336)，曾擔任財務管理部財務管理處經理、總經理助理，資金運用管理部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及總經理，投資部總經理。陳先生2024年6月至今擔任中國金茂控股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817)非執行董事。陳先生於1996年獲得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於1999年獲得廈門大學財務會計系管理學碩士學位，並於2002年獲得美國伊利諾伊大學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EMBA)。</p>
丁瑋	<p>1960年1月出生。丁先生於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丁先生曾先後擔任世界銀行及國際貨幣基金組織經濟學家、部門負責人，德意志銀行中國區總裁，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A股於上交所上市，股票代碼：601995；H股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代碼：3908)投資銀行管委會主席兼中金投資銀行部負責人，淡馬錫全球高級管委會成員、全球投資決策委員會成員、中國區總裁，摩根士丹利投資銀行部亞洲副主席，中金資本運營有限公司總裁、董事長。丁先生2021年1月至今擔任廈門博潤資本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創始人、董事長，2021年9月至今擔任恒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570)獨立董事，2022年6月至今擔任重慶長安汽車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0625)獨立董事。丁先生於1982年獲得中國人民大學財政金融專業學士學位。</p>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李仁傑	1955年3月出生。高級經濟師。李先生於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曾先後擔任中國人民銀行福建省分行計劃處處長，香港江南財務公司執行董事，長城證券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興業銀行深圳分行行長，興業銀行副行長，興業銀行董事、行長，陸金所控股有限公司（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LU）董事長。李先生2023年6月至今擔任寧波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2142）獨立董事。李先生於1982年獲得廈門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
白維	1964年11月出生。白先生於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白先生曾先後擔任中國環球律師事務所律師、美國Sullivan&Cromwell律師事務所律師，曾兼任中國證監會第十九屆股票發行審核委員會委員、上交所上市委員會委員、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華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寧夏東方鋁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等職務。白先生1992年4月至今擔任北京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創始合夥人／律師。白先生於1986年獲得北京大學法學學士學位，於1989年獲得外交學院法學碩士學位，並於1997年獲得紐約大學法學學院碩士學位。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王國剛	1955年11月出生。中國社科院學部委員，政府特殊津貼獲得者。王先生於2023年5月29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先生現任中國人民大學財政金融學院一級教授，曾任中國社會科學院金融研究所所長，中國華夏證券有限公司副總裁；現兼任國家社科基金規劃評審組專家、中國金融學會常務理事、中國城市金融學會常務理事、中國農村金融學會常務理事等職。王先生近年主要從事貨幣政策、金融運行和資本市場等相關的理論與實務問題研究，已發表《資本市場導論》《中國金融改革發展的學理探討》等著作50多部，論文1,000多篇；主持過近百項科研課題，其中包括省部級重大、重點課題40多項，獲得了孫冶方經濟科學獎和30多項省部級以上科研教學獎。王先生於1979年畢業於福建師範大學政教專業，於1985年獲得福建師範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並於1988年獲得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
嚴志雄	1961年4月出生。嚴先生於2023年5月29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嚴先生擁有30年以上的財務審計經驗，並且曾經多年來擔任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和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合夥人，直至2021年12月退休。嚴先生2025年2月至今擔任易鑫集團有限公司(香港上市公司，股票代碼：2858)獨立非執行董事。嚴先生是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也是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嚴先生於1984年獲得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浦永灝

1957年10月出生。浦先生於2023年11月30日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浦先生現為弘源資本有限公司高級顧問，香港中國金融協會副主席。浦先生曾在投資銀行擔任高級職位擁有超過20年經驗，浦先生曾先後擔任中銀國際(英國)有限公司高級經濟師兼副總裁，野村國際(香港)有限公司高級經濟師，亞洲開發銀行(Asian Development Bank)高級顧問，瑞士銀行董事總經理兼亞太區首席投資官、首席投資策略師兼亞太區財富管理研究部主管，弘源資本有限公司創始人兼投資總監，伯瑞財富諮詢董事總經理。浦先生2022年9月至今擔任Interra Acquisition Corporation(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份代碼：7801)獨立非執行董事，2020年6月至2024年11月擔任華發物業服務集團有限公司(曾為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於2024年9月30日撤回其上市地位，前股份代碼：0982)獨立非執行董事。浦先生於1982年獲得廈門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於1985年獲得廈門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並於1989年獲得倫敦政治經濟學院科學(人口統計學)碩士學位。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吳紅偉	<p>1966年9月出生。曾用名吳紅衛。研究員。吳先生於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監事會副主席、職工監事。吳先生曾先後擔任上海航天局八〇一研究所設計員、工程組長，科研計劃處處長助理、副處長，科技處副處長，科技委秘書，人事保衛處處長，所務部主任，黨委副書記兼紀委書記，工會主席；上海新光電訊廠黨委書記；上海市社會工作黨委人力資源處副處長(主持工作)、處長，黨委秘書長；上海市國資委紀委書記、黨委委員，上海市紀委駐上海市國資委黨委紀檢組組長；2017年9月至2021年5月擔任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837；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837)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監事會副主席、上海市紀委監委駐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紀檢監察組組長。吳先生2021年5月至今擔任本公司黨委副書記，2024年8月至今兼任本公司工會主席。吳先生於1990年獲得上海交通大學工學學士學位，並於2000年獲得復旦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p>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周朝暉	1971年1月出生。工程師。周先生於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監事。周先生曾先後擔任深圳能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辦公室業務主辦，證券部業務副主任、業務主任、副部長，證券事務代表；深圳能源物流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深圳市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辦公室業務主任，董事長秘書；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秘書，董事會辦公室投資者關係高級經理、代職主任、主任、總經理，證券事務代表；深圳市能源環保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10月至2024年6月兼任長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2939）副董事長、董事；2021年6月至2022年7月兼任深圳市東部電力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2021年11月至2022年7月兼任深圳市鵬灣電力運營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周先生2020年6月至今擔任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0027）董事會秘書；2012年5月至今兼任深圳市創新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監事；2021年11月至今兼任深圳能源環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4年5月至今兼任深圳市能源運輸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周先生於1992年獲得哈爾濱船舶工程學院自動控制專業學士學位，並於1995年獲得武漢水利電力大學工學碩士學位。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沈贊	1978年5月出生。沈先生於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監事。沈先生曾先後擔任上海錦江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計劃財務部職員；上海錦江資本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2006）董事會辦公室助理；上海錦江國際旅遊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900929）規劃發展部副經理、董事會秘書。沈先生2015年6月至今擔任上海錦江在線網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600650,900914）董事會秘書。沈先生於2004年獲得復旦大學會計學專業本科學歷。
左志鵬	1970年1月出生。曾用名左反修。高級會計師，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左先生於2016年6月27日起擔任本公司監事。左先生曾先後擔任安慶紡織廠財務科科員；安徽華茂紡織有限公司財務處處長助理；安徽華茂紡織股份有限公司（深交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碼：000850）董事、財務處處長、副總經理、董事會秘書、財務總監，並在其下多家子公司兼任董事或董事長。左先生2007年3月至今擔任安徽華茂集團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4月至今擔任安徽華茂紡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左先生於1989年獲得安徽財貿學院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2011年獲得暨南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邵良明	1972年1月出生。邵先生於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職工監事。邵先生曾先後擔任揚州市邗江區赤岸中學教師、副校長；上海市崇明縣委組織部組織科副主任科員；上海市金融工作黨委幹部人事處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愛建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副總裁、人力資源部總經理、黨辦主任、財富管理業務總部總經理。邵先生2020年11月至2021年10月擔任本公司人力資源部副總經理，2021年10月至2022年5月擔任本公司黨委辦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黨委宣傳部副部長（主持工作），2022年5月至今擔任本公司黨委辦公室主任、黨委宣傳部部長。邵先生於2001年獲得揚州大學思想政治教育專業本科學歷，並於2008年獲得復旦大學法律碩士學位。
謝閔	1970年1月出生。謝先生於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職工監事。謝先生曾先後擔任江西電力職業技術學院基礎部教師；江西財經大學江西經濟發展研究院研究員；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戰略發展總部高級經理；先後任職於本公司人力資源部博士後工作站項目研究崗和績效管理崗。謝先生2016年12月至今在本公司工會辦公室任職。謝先生於1992年獲得江西師範大學英語專業學士學位，並於2007年獲得江西財經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謝樂斌	1967年8月出生。謝先生於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謝先生曾先後擔任君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投資銀行部常務董事；本公司稽核審計部(滬)副總經理、稽核審計總部副總經理、稽核審計總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稽核審計總部總經理，計劃財務部總經理，副財務總監，財務總監兼營運總監、首席風險官，投行事業部總裁、執行委員會主任。在此之前，謝先生曾在萬國證券有限公司任職。謝先生於1990年獲得上海海洋大學(原上海水產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並分別於1993年和2010年獲得華東師範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和博士學位。
羅東原	1968年11月出生。審計師。羅先生於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羅先生曾先後擔任君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債券部高級經理；本公司債券業務二部業務董事，固定收益證券總部業務董事、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副總經理(主持工作)、總經理，債務融資部總經理，固定收益證券部總經理，交易投資業務委員會總裁、固定收益外匯商品部總經理。在此之前，羅東原先生曾在焦作解放區審計所任職。羅先生2021年7月至今兼任本公司機構與交易業務委員會總裁。羅先生於1997年獲得清華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聶小剛	1972年5月出生。聶先生於2021年6月28日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並兼任首席財務官、首席風險官，2024年7月5日起兼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聶先生曾先後擔任國泰證券有限公司投資銀行部員工；本公司總裁辦公室主管、副經理，營銷管理總部副經理，董事會秘書處主任助理、副主任、主任；國泰君安創新投資有限公司總裁；本公司戰略管理部總經理兼權益投資部總經理、戰略投資部總經理、戰略投資及直投業務委員會副總裁，國泰君安證裕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董事長，本公司風險管理部總經理。聶先生分別於1995年和1998年獲得清華大學工學學士學位和工學碩士學位，並於2006年獲得復旦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
陳忠義	1970年10月出生。陳先生於2024年5月24日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陳先生曾先後擔任君安證券資金計劃部組長，清算部總經理助理；本公司深圳分公司計劃財務部資金管理總經理助理，計劃財務部(深)資金管理總經理助理，財務總部資金管理總經理助理，清算總部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資金清算總部副總經理，營運中心副總經理；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運營管理總部總經理；本公司資產託管部總經理、數據平台運營部總經理。陳先生2023年3月至今兼任本公司機構與交易業務委員會聯席總裁，2024年1月至今兼任本公司營運總監，2024年6月至今兼任本公司研究所所長。陳先生於1993年獲得中央財政金融學院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2015年獲得上海交通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韓志達	1982年9月出生。韓先生於2024年7月17日起擔任本公司副總裁。韓先生2005年7月進入本公司工作，曾先後擔任固定收益證券總部高級經理、助理董事、董事；收購兼併總部執行董事；併購融資部執行董事、董事總經理；投資銀行部北京投行一部行政負責人；國泰君安證裕投資有限公司副董事長、總經理；戰略發展部總經理、數字化轉型辦公室主任，政策研究院院長。韓先生2024年4月至今兼任國泰君安創新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執行委員會主席，2024年11月至今兼任國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會主席。韓先生於2003年獲得中央財經大學管理學學士學位，並於2005年獲得北京大學管理學碩士學位。
張志紅	1969年6月出生。高級經濟師。張女士於2018年11月19日起擔任本公司合規總監，2022年8月26日起兼任本公司總法律顧問。張女士曾先後擔任上海證管辦黨委（紀檢）辦公室副主任、機構處副處長；上海證監局機構監管處處長、機構監管一處處長、上市公司監管一處處長；長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規總監、副總經理；本公司總裁助理、投行業務委員會副總裁，業務總監、投行業務委員會副總裁。張女士2020年5月至2024年8月兼任本公司工會主席，2023年3月至2024年10月兼任本公司總審計師。張女士分別於1991年和1999年獲得上海財經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和工商管理專業碩士學位，並於2005年獲得復旦大學經濟學博士學位。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主要工作經歷

趙宏

1966年9月出生。趙先生於2024年10月30日起擔任本公司總審計師。趙宏先生1988年7月參加工作，歷任河北省邢台市物資局化輕公司業務員，建設銀行河北分行信託投資公司經理，君安證券石家莊營業部總經理助理、營業部負責人，自1999年8月起任職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先後擔任石家莊建華南大街營業部總經理，河北業務總部總經理，營銷管理總部副總監，機構客戶服務總部副總經理，收購兼併總部副總經理，黨委辦公室副主任、主任，人力資源部總經理，人力資源總監，業務總監，上海分公司總經理。趙先生2024年10月至今兼任本公司集團稽核審計中心總經理。趙先生於1988年獲得河北工業大學工學學士學位，並於1999年獲得武漢理工大學工程碩士學位。

其它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二) 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任職情況

#### 1、在股東單位任職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任職人員姓名	股東單位名稱	在股東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劉信義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總裁	2019年11月	至屆滿
管蔚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副總裁、財務總監	2019年9月	至屆滿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21年12月	至屆滿
鐘茂軍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運營總監	2016年5月	至屆滿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監事長	2020年4月	至屆滿
陳華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總裁	2023年7月	至屆滿
孫明輝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總會計師	2024年4月	至屆滿
張滿華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法律與風險管理部部長	2018年10月	至屆滿
王韜	上海城投(集團)有限公司	財務總監	2024年7月	至屆滿
陳一江	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23年10月	至屆滿
周朝暉	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秘書	2020年6月	至屆滿
沈贊	上海錦江在線網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秘書	2015年6月	至屆滿
左志鵬	安徽華茂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2016年4月	至屆滿
在股東單位任職情況的說明	無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2、在其他單位任職情況

適用  不適用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劉信義 管蔚	賽領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月	至屆滿
	上海國盛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3月	至屆滿
鐘茂軍 陳華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7月	至屆滿
	上海諸意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16年1月	至屆滿
	國華衛星應用產業基金管理(南京)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5月	至屆滿
	上海兆芯集成電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11月	至屆滿
孫明輝	長電科技汽車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2月	至屆滿
	湖北深投控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1月	至屆滿
	ULTRARI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董事	2020年11月	至屆滿
	國泰君安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12月	至屆滿
	深圳市城市建設開發(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4月	至屆滿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張滿華	深圳投控國際資本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7月	至屆滿
	深圳市特發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8月	至屆滿
	深圳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8月	至屆滿
	國任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9月	至屆滿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監事會主席	2024年9月	至屆滿
	深圳市物業發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監事	2014年9月	至屆滿
	深圳市建築設計研究總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7月	至屆滿
	深圳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4月	至屆滿
	深圳灣區城市建設發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8月	至屆滿
	深圳市高新區投資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2月	至屆滿
深圳經濟特區房地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年3月	至屆滿	
深圳灣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2月	至屆滿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王韜 陳一江	銀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0月	至屆滿
	新華卓越健康投資管理有限公 司	董事	2016年1月	至屆滿
	新華養老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3月	至屆滿
	通聯支付網絡服務股份有限公 司	董事	2022年7月	至屆滿
	中國金茂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6月	至屆滿
	匯鑫資本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7月	至屆滿
丁瑋	新華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8月	至屆滿
	廈門博潤資本投資管理有限公 司	執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1年1月	至屆滿
	廈門博潤博為諮詢管理有限公 司	法定代表人	2023年1月	至屆滿
	廈門博潤資本控股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執行事務合夥人	2020年10月	至屆滿
	博潤多策略(廈門)股權投資合 夥企業(有限合夥)	執行事務合夥人委派代 表	2021年11月	至屆滿
	恆生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1年9月	至屆滿
	重慶長安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2年6月	至屆滿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李仁傑	廈門國際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1年12月	至屆滿
	寧波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3年6月	至屆滿
白維	北京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	合夥人	1992年4月	至屆滿
王國剛	中國人民大學財政金融學院	教授	2017年9月	至屆滿
嚴志雄	興證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3年12月	至屆滿
	博雷頓科技股份公司	獨立董事	2024年4月	至屆滿
	北京同仁堂醫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24年6月	至屆滿
浦永灝	易鑫集團有限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5年2月	至屆滿
	弘源資本有限公司	高級顧問	2018年2月	至屆滿
	Interra Acquisition Corporation	獨立董事	2022年9月	至屆滿
周朝暉	深圳能源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	至屆滿
	深圳市能源運輸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總經理	2024年5月	至屆滿
	深圳市創新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監事	2012年5月	至屆滿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左志鵬	安徽華茂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3月	至屆滿
	安徽華泰紡織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6月	至屆滿
	安徽華意制線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6月	至屆滿
	安徽華茂織染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1月	至屆滿
	安慶華茂佰斯特紡織科技有限 公司	董事	2012年7月	至屆滿
	安慶華欣產業用布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8月	至屆滿
	阿拉爾市新凱紡織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9月	至屆滿
	源達(香港)貿易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2月	至屆滿
	安徽宜源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	董事	2011年5月	至屆滿
	上海華茂恩迩艾世服飾有限公 司	董事	2012年9月	至屆滿
	安徽華茂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2009年12月	至屆滿
	安慶元鴻礦業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11月	至屆滿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昆明市東川區老明槽礦業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長	2007年6月、 2024年1月	至屆滿
	瀏陽市鑫磊礦業開發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6月	至屆滿
	安徽新天柱紡織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5月	至屆滿
	安徽華經新型紡織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5月	至屆滿
	安慶華維產業用布科技有限公 司	董事	2016年5月	至屆滿
	安慶振風典當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董事長	2016年6月、 2024年10月	至屆滿
	安慶市振風拍賣有限公司	董事、董事長	2016年6月、 2024年10月	至屆滿
	安徽華茂振陽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6月	至屆滿
	安慶新盛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9月	至屆滿
	安慶新益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2024年2月	至屆滿
	國泰君安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 司	監事	2014年4月	至屆滿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任職人員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在其他單位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終止日期
謝樂斌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6月	至屆滿
	上海國泰君安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22年1月	至屆滿
羅東原	中證信用增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5月	至屆滿
	國泰君安證券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7月	至屆滿
韓志達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2024年11月	至屆滿
	國泰君安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執行委員會主席	2024年4月	至屆滿
張志紅	國泰君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24年11月	至屆滿
	華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監事長	2014年8月	至屆滿
在其他單位任職情況的說明	無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三)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情況

適用  不適用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的決策程序 公司董事會設立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考核與薪酬管理制度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按正規且透明的程序制定薪酬政策，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進行考核並提出建議；根據董事會所定的企業經營方針及目標對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提出建議。監事的報酬由監事會提出議案，經股東大會批准。

董事在董事會討論本人薪酬事項時 是  
是否迴避

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關於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事項發表建議的具體情況 詳見本節「七、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情況」之「(三)」。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確定依據	公司依據《進一步深化職業經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實施方案》、《職業經理人考核辦法》、《職業經理人薪酬辦法》等，確定職業經理人薪酬，包括年薪和中長期激勵收入，其中年薪包括基本年薪和績效年薪。職業經理人中長期激勵部分依據公司《進一步深化職業經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實施方案》確定。公司根據《其他領導人員業績考核和薪酬分配方案》確定其他領導人員的薪酬，年度總薪酬由基本年薪、績效年薪與任期激勵收入構成。
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報酬的實際支付情況	詳見本節「四、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情況」之「(一) 現任及報告期內離任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股變動及報酬情況」。
報告期末全體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實際獲得的報酬合計	1,087.23萬元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四) 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 適用 □ 不適用

姓名	擔任的職務	變動情形	變動原因
李俊傑	總裁	聘任	董事會聘任
李俊傑	副董事長、董事	選舉	股東大會、董事會選舉
張滿華	董事	選舉	股東大會選舉
王韜	董事	選舉	股東大會選舉
陳一江	董事	選舉	股東大會選舉
陳忠義	副總裁	聘任	董事會聘任
韓志達	副總裁	聘任	董事會聘任
聶小剛	董事會秘書	聘任	董事會聘任
趙宏	總審計師	聘任	董事會聘任
王文杰	原董事	離任	工作原因
王松	原副董事長、董事、 總裁	離任	到齡退休
李俊傑	原副總裁	離任	工作安排
張義澎	原董事	離任	到齡退休
安洪軍	原董事	離任	工作原因
喻健	原董事、董事會秘書	離任	到齡退休
張志紅	原總審計師	離任	工作原因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五) 近三年受證券監管機構處罰的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2024年2月，公司監事、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周朝暉收到中國證監會深圳證監局出具的《深圳證監局關於對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周朝暉、章順文採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決定》([2024]36號)，因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獨立董事章順文在作出《獨立董事提名人聲明》《獨立董事候選人聲明》過程中存在違反《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辦法》的情形，周朝暉作為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對違規行為負有主要責任，被中國證監會深圳證監局採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監管措施。

2024年4月，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原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丁瑋收到中國證監會北京監管局出具的《關於對丁瑋採取出具警示函行政監管措施的決定》([2024]96號)，因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對子公司業務和投資行為管理不到位的情況，反映出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未能有效實施合規管理，違反了《證券公司和證券投資基金管理公司合規管理辦法(2020年修訂)》第三條的規定，丁瑋作為時任分管上述業務的高級管理人員，負有責任，被中國證監會北京監管局採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監管措施。

### (六) 董事、監事服務合約

公司所有董事和監事，均未與公司或公司附屬公司訂立任何在一年內不能終止，或除法定補償外還須支付任何補償方可終止的服務合約。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七) 董事在與本公司構成競爭的業務所佔權益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陳一江先生2023年10月起擔任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由於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現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下從事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和第9類(提供資產管理)受規管業務牌照，其已經或可能與國泰君安金融控股及其子公司的某些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除本公告披露外，本公司無其他任何董事在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有任何權益。

### (八) 董事、監事在重大合約中的權益

除「第六節重要事項」之「十二、重大關聯交易」中披露的關聯交易外，本公司沒有任何令公司董事、監事或與該董事、監事有關連的實體於報告期內或曾經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 (九) 其他

適用  不適用

公司董事會成員中有六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比例超過三分之一，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和資格均符合境內監管要求以及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

公司董事會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中國證監會《上市公司獨立董事管理辦法》、上交所《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1號—規範運作》和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就其各自的獨立性出具的年度自查確認書。經評估，公司董事會認為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備中國證監會、上交所和香港聯交所相關法律法規等要求的獨立性。

公司已經設立不同的正式和非正式渠道，使獨立非執行董事能夠以開誠佈公的方式表達他們的意見，並在有需要時可以保密方式發表意見。這些渠道包括每年內與董事長的閉門會議，以及與管理層和其他董事會成員(包括董事長)在會議外的互動。若有利益衝突，相關董事將迴避表決並考慮向律師及公司秘書徵詢意見。因此，公司認為董事會可以獲得獨立的觀點和意見。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五、報告期內召開的董事會有關情況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決議
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臨時會議	2024年1月10日	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二個限售期解除限售條件成就並解除限售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預留授予部分第一個限售期解除限售條件成就並解除限售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回購註銷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關於2023年—2024年落實工資決定機制改革的實施方案〉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調整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人員構成的議案》和《關於提請審議調整上海青浦分公司職能定位的議案》
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三次臨時會議	2024年1月23日	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聘任公司總裁的議案》和《關於提請審議提名李俊傑先生為公司董事候選人的議案》
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四次臨時會議	2024年2月29日	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提名張滿華先生為公司董事候選人的議案》和《關於提請召開公司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24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2024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的議案》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決議
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	2024年3月28日	審議通過《2023年度公司董事會工作報告》、《2023年度公司經營管理情況報告》、《董事會審計委員會2023年度履職情況報告》、《關於提請修訂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工作規則的議案》、《公司2023年度利潤分配預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續聘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公司2023年度風險管理報告》、《關於提請審議2024年度集團公司風險偏好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2024年度集團公司自有資金業務規模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發行境內外債務融資工具一般性授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發行境內外債務融資工具可能涉及關聯交易的議案》、《公司2023年度合規報告》、《公司2023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24年度向上海國泰君安社會公益基金會捐贈的議案》、《公司2023年度可持續發展報告》、《公司2023年年度報告》、《2023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關於預計公司2024年度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增發A股、H股股份一般性授權的議案》、《關於提請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和《關於提請審議召開公司2023年度股東大會、2024年第二次A股類別股東會、2024年第二次H股類別股東會的議案》。會議還聽取了《公司2023年度法治建設工作報告》、《公司2023年度信息技術管理專項報告》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決議
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	2024年4月29日	審議通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報告》、《公司2024年度「提質增效重回報」行動方案》、《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決定2024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和《公司內部審計管理辦法》
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五次臨時會議	2024年5月24日	審議通過《關於提請聘任公司副總裁的議案》、《關於提請聘任公司董事會秘書的議案》和《關於提請委任聯席公司秘書和授權代表的議案》
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六次臨時會議	2024年7月5日	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與關聯方共同投資參與設立上海三大先導產業母基金的議案》和《關於提請審議調整公司國際業務委員會職能的議案》
第六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	2024年8月29日	審議通過《公司2024年半年度報告》、《公司2024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公司2024年中期風險管理報告》、《公司獨立董事專門會議工作規則》、《關於提請審議提名公司董事候選人的議案》、《公司2024年中期合規報告》和《關於提請審議調整數據平台運營部名稱及職能的議案》
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七次臨時會議	2024年9月6日	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召開公司2024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議案》和《關於提請增補董事會專門委員會委員的議案》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決議
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八次臨時會議	2024年10月9日	審議通過《關於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相關法律法規規定的議案》、《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方案的議案》、《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預案〉及其摘要的議案》、《關於簽署附條件生效的〈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與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協議〉的議案》、《關於簽署附條件生效的〈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與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之附生效條件的股份認購協議〉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構成重大資產重組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構成關聯交易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第十一條、第四十三條規定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9號——上市公司籌劃和實施重大資產重組的監管要求〉第四條規定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不構成〈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第十三條規定的重組上市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備性、合規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相關主體不存在依據〈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7號——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相關股票異常交易監管〉第十二條、〈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6號——重大資產重組〉第三十條不得參與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情形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證券發行註冊管理辦法〉第十一條規定的議案》、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決議
		《關於本次交易前12個月內購買、出售資產情況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信息公佈前20個交易日公司股票價格不存在異常波動情況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採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議案》、《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及其授權人士全權辦理本次交易相關事宜的議案》、《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予董事會就換股吸收合併增發A股及H股特別授權的議案》、《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予董事會就募集配套資金增發A股特別授權的議案》、《關於批准聯合公告的議案》和《關於暫不召開股東大會審議本次交易相關事宜的議案》
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	2024年10月30日	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報告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2024年度「提質增效重回報」行動方案落實情況的議案》和《關於提請審議聘任公司總審計師的議案》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決議
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九次臨時會議	2024年11月21日	審議通過《關於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相關法律法規規定的議案》、《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方案的議案》、《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報告書(草案)〉及其摘要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構成重大資產重組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構成關聯交易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第十一條、第四十三條規定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9號——上市公司籌劃和實施重大資產重組的監管要求〉第四條規定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不構成〈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第十三條規定的重組上市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備性、合規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相關主體不存在依據〈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7號——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相關股票異常交易監管〉第十二條、〈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6號——重大資產重組〉第三十條不得參與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情形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證券發行註冊管理辦法〉第十一條規定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前12個月內購買、出售資產情況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採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議案》、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決議
第六屆董事會第三十次臨時會議	2024年12月30日	《關於批准本次交易相關的備考合併財務報表相關文件的議案》、《關於確認〈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之估值報告〉的議案》、《關於估值機構的獨立性、估值假設前提的合理性、估值方法與估值目的的相關性以及估值定價的公允性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攤薄即期回報、填補措施及相關主體承諾的議案》、《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未來三年(2024-2026年度)股東分紅回報規劃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不存在直接或間接有償聘請其他第三方機構或個人的議案》、《關於批准聯合通函及相關文件的議案》和《關於提請召開公司2024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議案》
		審議通過《關於公司高級管理人員2023年度考核情況的報告》

### 六、董事履行職責情況

#### (一) 董事會職責

董事會是公司常設權力機構，向股東大會負責。根據公司章程規定，董事會職權包括召集股東大會，並向股東大會報告工作；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研究制定公司中長期發展規劃；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制訂公司的年度財務預算方案、決算方案；制訂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制訂公司增加或者減少註冊資本、發行債券或其他證券及上市方案；擬訂公司重大收購、收購本公司股票（因公司章程第三十條第（一）項、第（二）項規定的情形）或者合併、分立、變更公司形式和解散方案；在股東大會授權範圍內，決定公司的對外投資、收購出售資產、資產抵押、對外擔保、委託理財、關聯交易、對外捐贈等事項；決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的設置；聘任或者解聘公司總裁、董事會秘書、首席風險官、合規總監、總法律顧問、總審計師，根據總裁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總裁、首席財務官等高級管理人員，並決定其報酬事項和獎懲事項；決定設立子公司的方案；制定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訂本章程的修改方案；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項；向股東大會提請聘請或更換為公司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聽取公司總裁、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的工作匯報並檢查總裁、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的工作；對公司合規管理的有效性、全面風險管理承擔最終責任，履行相應職責；決定公司的合規管理目標，履行下列合規管理職責：審議批准合規管理的基本制度；審議批准年度合規報告；建立與合規負責人的直接溝通機制；評估合規管理有效性，督促解決合規管理中存在的問題；決定公司因公司章程第三十條第（三）、（五）、（六）項規定的情形收購本公司股份；推進公司文化建設，指導公司文化建設工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職權。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二) 董事參加董事會和股東大會的情況

董事姓名	是否獨立董事	本年應參加董事會次數	親自出席次數	參加董事會情況		是否連續		參加股東大會情況
				以通訊方式參加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缺席次數	兩次未親自參加會議	出席股東大會的次數
朱健	否	13	13	8	0	0	否	7
李俊傑	否	10	9	5	1	0	否	5
劉信義	否	13	12	8	1	0	否	0
管蔚	否	13	13	8	0	0	否	0
鐘茂軍	否	13	13	8	0	0	否	0
陳華	否	13	13	8	0	0	否	0
孫明輝	否	13	11	8	2	0	否	0
張滿華	否	10	9	5	1	0	否	0
王韜	否	4	4	1	0	0	否	0
陳一江	否	4	4	1	0	0	否	0
丁璋	是	13	13	8	0	0	否	4
李仁傑	是	13	13	8	0	0	否	8
白維	是	13	13	8	0	0	否	8
王國剛	是	13	13	8	0	0	否	7
嚴志雄	是	13	13	8	0	0	否	8
浦永灝	是	13	13	8	0	0	否	4
王松(離任)	否	1	1	1	0	0	否	-
王文杰(離任)	否	-	-	-	-	0	否	-
喻健(離任)	否	6	6	5	0	0	否	6
張義澎(離任)	否	8	8	7	0	0	否	0
安洪軍(離任)	否	8	8	7	0	0	否	0

#### 連續兩次未親自出席董事會會議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年內召開董事會會議次數	13
其中：現場會議次數	5
通訊方式召開會議次數	8
現場結合通訊方式召開會議次數	0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三) 董事對公司有關事項提出異議的情況

適用  不適用

### (四) 其他

適用  不適用

#### 1、 報告期內董事會在企業管治方面的主要舉措

- (1) 企業管治及相關建議。2024年，中國經濟總體平穩、穩中有進，資本市場先抑後揚、波動明顯，中央金融工作會議提出加快建設金融強國的宏偉目標，新「國九條」及資本市場「1+N」系列文件陸續出台，證券市場活躍度明顯提升。公司董事會堅決保持戰略定力，積極把握發展機遇，穩步推進一流投資銀行建設，連續17年獲得A類AA級行業最高監管評級，保持國內行業最高國際信用評級，連續入選中國證監會發佈的證券公司「白名單」，連續4年獲得行業文化建設實踐評估最高評級，取得了良好的經營業績。
- (2) 董事履職及發展。公司建立經營管理情況月度報告制度，及時為董事提供公司經營管理情況、證券行業發展情況等，為其履職提供便利。同時，定期向董事提供最新監管動態，組織中介機構為董事履職提供專業培訓或組織董事參與監管部門、行業協會舉辦的專業培訓，不斷提高董事的履職能力。董事通過參加董事會會議、專門委員會會議以及公司戰略研討會等方式建言獻策，認真履職，持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及能力。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3) 完善治理體系。根據中國證監會、上交所、香港聯交所等監管部門的最新要求修訂了公司章程、制訂治理制度；選聘4名董事和3名職業經理人，董事會及管理層的專業化、年輕化水平進一步提升；制定獨立董事專門會議工作規則，明確會議職責及議事程序，進一步提高公司治理的透明度和公信力；修訂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工作規則，制訂內部審計管理辦法，調整總審計師，加強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對內部審計工作的統一集中管理。
- (4) 完善優化長期激勵約束機制。堅持激勵與約束相結合，完善短期與中長期相結合的薪酬結構，加強董事會、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對管理層的考核；完成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二個限售期及預留授予部分第一個限售期解除條件成就情況評估，嚴格執行考核管理辦法，對激勵對象解除勞動合同或績效考核未達標等情況進行區分，按照不同授予價格進行回購。

### 2、 董事培訓情況

公司持續開展對董事的培訓工作。報告期內，公司對董事進行了反洗錢、廉潔誠信從業等方面的培訓；聘請中介機構對董事進行了專題培訓；組織董事參加了上交所、證券業協會、上海上市公司協會等機構舉辦的專業培訓。同時公司向董事發送經營管理情況月度報告、相關法律法規制定及修訂等閱讀學習資料，幫助董事及時了解行業最新動態、法律法規和政策，掌握公司經營管理、風險合規、財務等方面的重大事項。董事培訓具體情況如下：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職務	培訓方式及內容
朱健	董事長、執行董事	2024年3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公司法修訂解讀》；2024年9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2024年10月參加反洗錢專項培訓；2024年11月參加廉潔誠信從業警示教育培訓；2024年12月參加上海上市公司協會上海轄區2024年第二期上市公司董事、監事、高管培訓。
李俊傑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總裁	2024年3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董事任前培訓、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公司法修訂解讀》；2024年9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2024年10月參加反洗錢專項培訓；2024年11月參加證券業協會2024年從業人員後續培訓，參加廉潔誠信從業警示教育培訓；2024年12月參加上海上市公司協會上海轄區2024年第二期上市公司董事、監事、高管培訓。
劉信義	非執行董事	2024年3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公司法修訂解讀》；2024年9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2024年10月參加反洗錢專項培訓；2024年11月參加廉潔誠信從業警示教育培訓。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職務	培訓方式及內容
管蔚	非執行董事	2024年3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公司法修訂解讀》；2024年9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2024年10月參加反洗錢專項培訓；2024年11月參加廉潔誠信從業警示教育培訓。
鐘茂軍	非執行董事	2024年3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公司法修訂解讀》；2024年9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2024年10月參加反洗錢專項培訓；2024年11月參加廉潔誠信從業警示教育培訓；2024年12月參加上海上市公司協會上海轄區2024年第二期上市公司董事、監事、高管培訓。
陳華	非執行董事	2024年3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公司法修訂解讀》；2024年9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2024年10月參加反洗錢專項培訓；2024年11月參加廉潔誠信從業警示教育培訓。
孫明輝	非執行董事	2024年3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公司法修訂解讀》；2024年9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2024年10月參加反洗錢專項培訓；2024年11月參加廉潔誠信從業警示教育培訓。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職務	培訓方式及內容
張滿華	非執行董事	2024年3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董事任前培訓，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公司法修訂解讀》；2024年9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2024年10月參加反洗錢專項培訓；2024年11月參加廉潔誠信從業警示教育培訓。
王韜	非執行董事	2024年9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董事任前培訓；2024年10月參加反洗錢專項培訓；2024年11月參加廉潔誠信從業警示教育培訓。
陳一江	非執行董事	2024年9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董事任前培訓；2024年10月參加反洗錢專項培訓；2024年11月參加廉潔誠信從業警示教育培訓；2024年12月參加上海上市公司協會上海轄區2024年第二期上市公司董事、監事、高管培訓。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職務	培訓方式及內容
丁瑋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4年3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公司法修訂解讀》；2024年9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2024年10月參加反洗錢專項培訓；2024年11月參加廉潔誠信從業警示教育培訓；2024年12月參加上交所「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反舞弊履職要點及建議」專題課程，參加上海上市公司協會上海轄區2024年第二期上市公司董事、監事、高管培訓。閱讀學習中國上市公司協會的獨立董事履職十大應知應會、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履職指引等資料。
李仁傑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4年3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公司法修訂解讀》；2024年9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2024年10月參加反洗錢專項培訓；2024年11月參加廉潔誠信從業警示教育培訓；2024年12月參加上交所「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反舞弊履職要點及建議」專題課程。閱讀學習中國上市公司協會的獨立董事履職十大應知應會、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履職指引等資料。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職務	培訓方式及內容
白維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4年3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公司法修訂解讀》；2024年9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2024年10月參加反洗錢專項培訓；2024年11月參加廉潔誠信從業警示教育培訓；2024年12月參加上交所「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反舞弊履職要點及建議」專題課程。閱讀學習中國上市公司協會的獨立董事履職十大應知應會、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履職指引等資料。
王國剛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4年3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公司法修訂解讀》；2024年9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2024年10月參加反洗錢專項培訓；2024年11月參加廉潔誠信從業警示教育培訓；2024年12月參加上交所「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反舞弊履職要點及建議」專題課程。閱讀學習中國上市公司協會的獨立董事履職十大應知應會、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履職指引等資料。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姓名	職務	培訓方式及內容
嚴志雄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4年3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公司法修訂解讀》；2024年4月參加科律律師事務所《招股書責任和持續義務》培訓；2024年6月參加開元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法規及上市規則》培訓；2024年6月參加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獨立董事論壇；2024年7月參加證券業協會《證券公司內部審計指引》解讀網絡直播課；2024年10月參加反洗錢專項培訓，東方證券《新三板督導培訓》；2024年11月參加廉潔誠信從業警示教育培訓；2024年12月參加上交所「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反舞弊履職要點及建議」專題課程。閱讀學習中國上市公司協會的獨立董事履職十大應知應會、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履職指引等資料。
浦永灝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4年3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海問律師事務所《公司法修訂解讀》；2024年7月參加證券業協會《證券公司內部審計指引》解讀網絡直播課；2024年9月參加富而德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及監管最新動態》培訓；2024年10月參加反洗錢專項培訓；2024年11月參加廉潔誠信從業警示教育培訓；2024年12月參加上交所「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反舞弊履職要點及建議」專題課程。閱讀學習中國上市公司協會的獨立董事履職十大應知應會、上市公司獨立董事履職指引等資料。

### 七、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情況

適用  不適用

#### (一) 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成員情況

專門委員會類別	成員姓名
戰略及ESG委員會	朱健(主任委員)、劉信義(委員)、陳一江(委員)、 丁瑋(委員)
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	李仁傑(主任委員)、管蔚(委員)、丁瑋(委員)、王 國剛(委員)
審計委員會	嚴志雄(主任委員)、陳華(委員)、孫明輝(委員)、 白維(委員)、浦永灝(委員)
風險控制委員會	李仁傑(主任委員)、李俊傑(委員)、鐘茂軍(委 員)、王韜(委員)、白維(委員)

2023年11月30日，李港衛先生因任期屆滿辭任後，本公司未能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21條項下對董事會審計委員會須由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多數並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之規定。2024年1月10日，浦永灝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嚴志雄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本公司已經重新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3.21條項下對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之成員人數及組成的相關要求。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二) 報告期內戰略及ESG委員會召開3次會議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4年3月27日	第六屆董事會 戰略及ESG委員 會第六次會議	審議通過公司2023年度可持續發展 報告。	戰略及ESG委員會2024年主要工作 成果：對公司的ESG治理進行研究 並提供決策諮詢建議，包括ESG治 理願景、目標、政策等；研究審議 公司重大資產重組事項。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4年10月8日	第六屆董事會 戰略及ESG委員 會第七次會議	審議通過《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方案的議案》、《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預案〉及其摘要的議案》、《關於簽署附條件生效的〈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與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協議〉的議案》、《關於簽署附條件生效的〈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與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之附生效條件的股份認購協議〉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構成重大資產重組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構成關聯交易的議案》。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4年11月21日	第六屆董事會 戰略及ESG委員 會第八次會議	審議通過《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方案的議案》、《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報告書(草案)〉及其摘要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構成重大資產重組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構成關聯／關連交易的議案》、《關於批准本次交易相關的備考合併財務報表相關文件的議案》、《關於確認〈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之估值報告〉的議案》、《關於估值機構的獨立性、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估值假設前提的合理性、估值方法與估值目的的相關性以及估值定價的公允性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攤薄即期回報、填補措施及相關主體承諾的議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b>戰略及ESG委員會主要職責：</b></li></ul>	
		對公司中長期發展戰略進行研究並提供諮詢建議；對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重大投融資方案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對公司的ESG治理進行研究並提供決策諮詢建議，包括ESG治理願景、目標、政策等；對其他影響公司發展的重大事項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對以上事項的實施進行檢查、評價，並適時提出調整建議；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責。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報告期內，戰略及ESG委員會委員出席會議情況：

委員姓名	應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次數
朱健	3	3
劉信義	3	3
陳一江	2	2
丁瑋	3	3
安洪軍(離任)	1	1
王文杰(離任)	0	0

註：陳一江先生於2024年9月起擔任戰略及ESG委員會委員。

### (三) 報告期內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召開8次會議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4年1月3日	第六屆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第十四次會議	根據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二個限售期解除限售條件成就並解除限售；預留授予部分第一個限售期解除限售條件成就並解除限售；同意按激勵計劃回購註銷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同意公司制訂的《關於2023年－2024年落實工資決定機制改革的實施方案》。	審查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情況，並對其進行年度績效考核；審查提名董事、高管候選人；研究審議公司薪酬政策。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4年1月23日	第六屆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第十五次會議	經審議李俊傑先生符合證券公司總裁任職條件；經審議李俊傑先生符合證券公司董事任職條件；提名李俊傑先生為第六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	
2024年2月28日	第六屆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第十六次會議	經審議張滿華先生符合證券公司董事任職條件；建議董事會提名其為董事候選人。	
2024年3月27日	第六屆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第十七次會議	審議同意集團2023年度工資總額，按照工資總額決定機制實施方案的要求進行決算清算；同意母公司2023年度總體薪酬政策及其執行使用情況；同意2024年度薪酬總額繼續採用原方式、方法進行預算預提；對公司部分高級管理人員2023年度的績效進行二級考評打分；根據合規負責人張志紅女士的述職報告，對其進行專項考核，出具2023年度專項考核報告；同意公司部分高級管理人員2023年度績效獎金方案。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4年5月23日	第六屆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第十八次會議	經審議陳忠義先生、韓志達先生符合證券公司副總裁任職條件；經審議聶小剛先生符合證券公司董事會秘書任職條件。	
2024年8月26日	第六屆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第十九次會議	經審議王韜先生、陳一江先生符合證券公司董事任職條件；建議董事會提名其為董事候選人。	
2024年10月22日	第六屆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第二十次會議	經審議趙宏先生符合證券公司總審計師任職條件，提名趙宏先生為公司總審計師人選。	
2024年12月27日	第六屆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第二十一次會議	公司原董事長賀青和原總裁王松向薪委會進行2023年度書面述職報告，薪委會對公司職業經理人2023年度的工作進行了總結和點評。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主要職責：**

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選任標準和程序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搜尋合格的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人選，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人選的資格條件進行審查並提出建議；對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考核與薪酬管理制度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進行考核並提出建議；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責。

為符合及落實香港上市規則關於董事會多元化的有關規定，使董事會的構成更加科學合理，公司制定了《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公司董事候選人的選舉基於一系列多元化角度觀察，包括但不限於候選人的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或服務年限。公司董事會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按年度討論並協定預期目標，致力於推動執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建議董事會依照目標行事。董事會的構成符合公司制定的多元化政策。公司視提升董事會層面的多元化為達到集團戰略目標及達成可持續均衡發展的關鍵元素。作為董事會繼任計劃的一部分，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每年至少審查一次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人員組成情況（包括技能、知識和經驗等方面），並就因配合公司策略而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在提名董事候選人時，應考慮候選人的品格、資格（包括專業資格、技巧、知識及與本公司業務和策略相關的經驗）、為實現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而採納的任何可計量目標、掛牌上市證券交易所及上市地監管機關規定的條件等。

董事會目前共有十六名董事，其中一名女士，佔董事會成員約6%，董事會希望女性成員比例至少維持在現時的水平。日後若有適合人選，董事會將繼續增加女性成員的比例。在董事繼任方面，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在有需要時會聘請獨立專業尋聘機構協助物色潛在非執行董事人選。

公司恪守平等僱傭、同工同酬的用工政策，為女性員工提供公平、公正的就業機會和發展平台，促進員工構成在性別、年齡、專業背景等方面的多元化，並在《女職工特殊權益保護專項集體合同》專門約定女職工勞動權益保護事項，報告期末，公司全體員工（包括高級管理人員）的男女比例為1.2:1。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報告期內，薪酬考核與提名委員會委員出席會議情況：

委員姓名	應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次數
李仁傑	8	8
管蔚	8	8
丁瑋	8	8
王國剛	8	8

### (四) 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召開8次會議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4年3月27日	第六屆董事會審計委員會第二十一一次會議	聽取審計師關於公司2023年度審計情況的報告，審議通過公司2023年年度報告、公司2023年度審計報告、公司內部控制審計報告、公司2023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公司續聘會計師事務所(含對會計師事務所履職情況的評估報告)、董事會審計委員會2023年度履職情況報告(含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對會計師事務所履行監督職責情況的報告)、預計2024年度日常關聯交易預計、關聯方名單、公司2023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含合規管理有效性評估報告)、公司2023年度反洗錢專項審計報告、公司內部審計相關制度，聽取公司2023年度呆賬核銷計劃執行情況報告、集團稽核審計中心2023年度工作總結及2024年度工作計劃的報告。	審計委員會2024年主要工作成果：聽取外部審計師年度審計計劃並提出建議；監督外部審計機構工作；聽取內部審計工作匯報並提出建議；審閱公司年報、半年報、季報等定期報告；審議公司內部審計工作報告以及公司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含合規管理有效性評估報告)、年度反洗錢專項審計報告；審議日常關聯交易及偶發性關聯交易情況以及2024年關聯交易預計情況；審議重大資產重組相關事項。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4年4月25日	第六屆董事會 審計委員會第 二十二次會議	審議通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報告。	
2024年7月4日	第六屆董事會 審計委員會第 二十三次會議	審議通過公司與關聯方共同投資參與設立上海三大先導產業母基金的議案。	
2024年8月26日	第六屆董事會 審計委員會第 二十四次會議	聽取審計師關於公司2024年半年度審閱情況的報告，審議通過公司2024年半年度報告、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潤分配方案，聽取集團稽核審計中心2024年上半年工作總結及下半年工作計劃的報告。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4年10月8日	第六屆董事會 審計委員會第 二十五次會議	審議通過《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方案的議案》之「2、本次募集配套資金的具體方案」子議案、《關於簽署附條件生效的〈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與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之附生效條件的股份認購協議〉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構成關聯交易的議案》和《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予董事會就募集配套資金增發A股特別授權的議案》。	
2024年10月29日	第六屆董事會 審計委員會第 二十六次會議	審議通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報告。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4年11月21日	第六屆董事會 審計委員會第 二十七次會議	審議通過《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方案的議案》之「2、本次募集配套資金的具體方案」子議案、《關於本次交易構成關聯／關連交易的議案》、《關於批准本次交易相關的備考合併財務報表相關文件的議案》、《關於確認<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之估值報告>的議案》和《關於估值機構的獨立性、估值假設前提的合理性、估值方法與估值目的的相關性以及估值定價的公允性的議案》。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4年12月17日	第六屆董事會 審計委員會第 二十八次會議	聽取審計師關於公司2024年年度審計計劃，審議通過審計師提供非鑑證服務預先同意方法的議案。	

- **審計委員會主要職責：**

指導及監督公司的內部審計制度及其實施；監督及評估外部審計工作，提議聘請或更換外部審計機構，並監督外部審計機構的執業行為；審核公司的財務信息及其披露，包括監督年度審計工作，就審計後的財務報告信息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作出判斷，提交董事會審議；負責內部審計與外部審計之間的溝通；監督及評估公司的內部控制制度；履行關聯交易控制和日常管理的職責；負責法律法規、公司章程規定和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責。

審計委員會按照《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工作規則》的要求，充分發揮在年報和財務報告工作中的作用，積極履行在年報和財務報告編製、審議和披露工作中的職責，提高年報和財務報告披露的質量和透明度。

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通過審議公司定期財務報告、稽核工作報告、關聯／連交易議案等，全面了解公司財務狀況、監督審計工作的開展、監督關聯／連交易的實施、審查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報告期內，審計委員會委員出席會議情況：

委員姓名	應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次數
嚴志雄	8	8
陳華	8	8
孫明輝	8	8
白維	8	8
浦永灝	8	8

註：嚴志雄先生於2024年1月起擔任審計委員會主任委員，浦永灝先生於2024年1月起擔任審計委員會委員。

### (五) 報告期內風險控制委員會召開4次會議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4年3月27日	第六屆董事會風險控制委員會第八次會議	審議通過公司反洗錢2023年度報告、公司2023年度廉潔從業管理工作報告、公司2023年度合規報告、公司2023年度法治建設工作報告、公司2023年度風險管理報告、2024年度集團公司風險偏好和2024年度集團公司自有資金業務規模。	風險控制委員會2024年主要工作成果：審議並建議董事會確定公司2024年度風險偏好；審議並建議董事會確定公司自有資金業務規模；審閱公司反洗錢年度報告、廉潔從業管理工作報告、法治建設工作報告；定期審閱公司合規報告和風險管理報告；審議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相關事項。
2024年8月26日	第六屆董事會風險控制委員會第九次會議	審議通過公司2024年中期合規報告和公司2024年中期風險管理報告。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4年10月8日	第六屆董事會 風險控制委員會 第十次會議	審議通過《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方案的議案》、《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預案〉及其摘要的議案》、《關於簽署附條件生效的〈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與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協議〉的議案》、《關於簽署附條件生效的〈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與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之附生效條件的股份認購協議〉的議案》。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召開日期	會議內容	重要意見和建議	其他履行職責情況
2024年11月21日	第六屆董事會風險控制委員會第十一次會議	審議通過《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方案的議案》、《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報告書(草案)〉及其摘要的議案》、《關於批准本次交易相關的備考合併財務報表相關文件的議案》、《關於估值機構的獨立性、估值假設前提的合理性、估值方法與估值目的的相關性以及估值定價的公允性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攤薄即期回報、填補措施及相關主體承諾的議案》。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風險控制委員會主要職責：

對合規管理和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基本政策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對合規管理和風險管理的機構設置及其職責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對需董事會審議的重大決策的風險和重大風險的解決方案進行評估並提出意見；對需董事會審議的合規報告和風險評估報告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對廉潔從業管理目標和總體要求進行審議並提出意見；受董事會的指派，最少每年討論一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並向股東匯報已經完成有關討論；有關討論應涵蓋所有重要的監控，包括財務監控、運作監控及合規監控；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責。

- 報告期內，風險控制委員會委員出席會議情況：

委員姓名	應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次數
李仁傑	4	4
李俊傑	4	4
鐘茂軍	4	4
王韜	2	2
白維	4	4
王松(離任)	-	-
張義澎(離任)	1	1

註：李俊傑先生於2024年3月起擔任風險控制委員會委員；王韜先生於2024年9月起擔任風險控制委員會委員。

### (六) 存在異議事項的具體情況

適用  不適用

## 八、監事會發現公司存在風險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 (一) 監事會發現公司存在風險的說明

監事會對報告期內的監督事項無異議。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二) 報告期內監事會會議情況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決議
第六屆監事會第五次臨時會議	2024年1月10日	審議通過《關於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二個限售期解除限售條件成就並解除限售的議案》、《關於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預留授予部分第一個限售期解除限售條件成就並解除限售的議案》、《關於回購註銷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的議案》
第六屆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	2024年3月28日	審議通過《公司2023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關於提請審議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公司2023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公司2023年度風險管理報告》、《公司2023年度合規報告》、《公司2023年度反洗錢工作報告》、《公司2023年度反洗錢專項審計報告》、《公司2023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公司2023年年度報告》、《公司2023年度可持續發展報告》，聽取《公司2023年度財務決算及預算執行情況的報告》
第六屆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	2024年4月29日	審議通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報告》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決議
第六屆監事會 第十四次會議	2024年8月29日	審議通過《公司2024年半年度報告》、《公司2024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公司2024年中期合規報告》、《公司2024年中期風險管理報告》
第六屆監事會 第六次臨時會議	2024年10月9日	審議通過《關於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相關法律法規規定的議案》、《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方案的議案》、《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預案〉及其摘要的議案》、《關於簽署附條件生效的〈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與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協議〉的議案》、《關於簽署附條件生效的〈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與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之附生效條件的股份認購協議〉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構成重大資產重組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構成關聯交易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第十一條、第四十三條規定的議案》、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決議
		<p>《關於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9號——上市公司籌劃和實施重大資產重組的監管要求〉第四條規定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不構成〈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第十三條規定的重組上市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備性、合規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相關主體不存在依據〈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7號——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相關股票異常交易監管〉第十二條、〈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6號——重大資產重組〉第三十條不得參與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情形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證券發行註冊管理辦法〉第十一條規定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前12個月內購買、出售資產情況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信息公佈前20個交易日公司股票價格不存在異常波動情況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採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議案》</p>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決議
第六屆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	2024年10月30日	審議通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報告》
第六屆監事會第七次臨時會議	2024年11月21日	審議通過《關於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相關法律法規規定的議案》、《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方案的議案》、《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報告書(草案)〉及其摘要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構成重大資產重組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構成關聯／關連交易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第十一條、第四十三條規定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9號——上市公司籌劃和實施重大資產重組的監管要求〉第四條規定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不構成〈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第十三條規定的重組上市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備性、合規性及提交的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議案》、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會議屆次	召開日期	會議決議
		<p>《關於本次交易相關主體不存在依據〈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7號——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相關股票異常交易監管〉第十二條、〈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6號——重大資產重組〉第三十條不得參與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情形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證券發行註冊管理辦法〉第十一條規定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前12個月內購買、出售資產情況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採取的保密措施及保密制度的議案》、《關於批准本次交易相關的備考合併財務報表相關文件的議案》、《關於確認〈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之估值報告〉的議案》、《關於估值機構的獨立性、估值假設前提的合理性、估值方法與估值目的的相關性以及估值定價的公允性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攤薄即期回報、填補措施及相關主體承諾的議案》、《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未來三年（2024-2026年度）股東分紅回報規劃的議案》、《關於本次交易不存在直接或間接有償聘請其他第三方機構或個人的議案》</p>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三) 報告期內監事出席監事會、股東大會會議情況表

監事姓名	職務	本年應參加 監事會次數	參加監事會情況			缺席次數	參加股東 大會情況 出席股東 大會的次數
			親自出席 次數	通訊方式 參加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吳紅偉	監事會副主席、職工監事	7	7	2	0	0	4
周朝暉	監事	7	7	2	0	0	8
沈賁	監事	7	6	2	1	0	2
左志鵬	監事	7	5	2	2	0	5
邵良明	職工監事	7	4	2	3	0	3
謝閩	職工監事	7	7	2	0	0	8
年內召開監事會會議次數				7	本年度共		
其中：現場會議次數				5	召開股東		
通訊表決方式次數				2	大會8次		

### 九、報告期末本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員工情況

#### (一) 員工情況

本公司在職員工的數量	11,454
主要子公司在職員工的數量	3,069
在職員工的數量合計	14,523
本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擔費用的離退休職工人數	-

#### 專業構成

專業構成類別	專業構成人數
業務人員	9,593
業務支持人員	4,172
管理人員	758
合計	14,523

####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類別	數量(人)
博士	166
碩士及研究生班	6,439
本科	6,835
大專及以下	1,083
合計	14,523

#### (二) 薪酬政策

適用  不適用

公司根據國家法律法規、公司章程等制定了一系列符合公司實際情況的薪酬管理制度，包括：《薪酬管理辦法》《績效管理辦法》《專業職級管理辦法》等。公司以崗位價值和能力為導向，以績效成績為牽引，建立「內具公平，外具競爭」的薪酬體系，提高薪酬資源的使用效率，激勵績效優秀員工，達到凝聚和吸引優秀人才的目的。公司根據國家法律法規，制定並實施了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進一步加強對公司核心骨幹員工的激勵與保留。公司依據國家法律法規，為員工建立並繳納各項社會保險（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住房公積金和企業年金。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三) 培訓計劃

適用  不適用

公司不斷打造多層次人才培養培訓體系，努力建設行業高水平人才隊伍，聚焦投資顧問、高質量營銷人才、中基層管理人員、國際化人才、數字化人才、新員工、內部講師培養等不斷加大專業人才培訓力度，豐富優化員工成長路徑，提高培訓賦能業務的精度與廣度，健全完善培訓評估評價機制，提升員工對各類培訓的滿意度和融入度。2024年，公司面向員工開展線下和線上培訓共112.8萬小時，其中線上培訓80.2萬小時，線下面授培訓32.6萬小時。截至2024年末，公司累計開發與引進線上線下課程共計42,138門。

### (四) 勞務外包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勞務外包的工時總數 標準工時制

勞務外包支付的報酬總額（萬元） 人民幣1,342.42萬元

### (五) 經紀人情況

截至2024年末，本集團共有證券經紀人1,085人，較上年末減少388人。集團通過建立健全規章制度、優化內控機制、完善系統平台，對證券經紀人實施統一、規範管理。集團構建了涵蓋證券經紀人展業的「事前、事中、事後」全流程管理體系，組織證券經紀人崗前培訓、展業培訓、合規培訓，加強證券經紀人的執業管理。通過持續加強對經紀人廉潔從業、投資行為等方面的監督與跟蹤，規範證券經紀人業務管理，有效控制業務風險。

### 十、利潤分配或資本公積金轉增預案

#### (一) 現金分紅政策的制定、執行或調整情況

適用  不適用

根據公司章程，公司明確制定了利潤分配政策包括現金分紅政策，即「公司應重視對股東的合理投資回報，實施積極、持續、穩定的利潤分配政策。公司可以採取現金、股票或現金與股票相結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符合現金分紅的條件下，公司優先採取現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實施現金分紅時，應綜合考慮內外部因素、董事的意見和股東的期望，在無重大投資計劃或重大現金支出等事項發生時，在不影響公司正常經營的基礎上以及在公司當年實現的淨利潤為正數、當年末公司累計未分配利潤為正數且資本公積為正情況下，公司董事會根據公司的資金情況提議公司進行年度或中期現金分配，公司每年以現金方式分配的利潤（包括年度分配和中期分配）應不低於當年實現的可分配利潤（根據相關規定扣除公允價值變動收益等部分）的15%。公司採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的，應結合公司的經營狀況和股本規模，充分考慮成長性、每股淨資產攤薄等因素。

公司董事會應綜合考慮所處行業特點、發展階段、自身經營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資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區分不同情形，實行差異化的現金分紅政策，每次以現金方式分配的利潤不低於該次實際分配利潤的20%，公司章程另有規定的除外。

若公司因特殊情形需要而不進行現金分紅或者現金分紅低於規定的比例時，公司應按照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及上市地證券交易所的規定履行相關的決策程序和披露義務。

2024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潤為43,013,257,151元。根據中國證監會的要求，可供分配利潤中公允價值變動收益部分，不得用於向股東進行現金分配。扣除2024年末公允價值變動淨損益對可供分配利潤的影響2,142,818,659元後，2024年末可供投資者分配的利潤中可進行現金分紅部分為40,870,438,492元。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以本次分紅派息的股權登記日公司總股本扣除公司回購專用證券賬戶持有股份後的股本總額為基數，向A股股東和H股股東每10股分配現金紅利2.8元（含稅）。公司已於2025年3月14日完成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並募集配套資金事宜，若按照批准2024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的董事會召開日公司已發行的總股數17,629,708,696股扣除公司回購專用證券賬戶的股份47,786,169股，即17,581,922,527股為基數計算，擬分配的現金紅利總額為4,922,938,308元（含稅）。本年度公司分配現金紅利的總額，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現金紅利1,335,559,593元，合計為6,258,497,901元（含稅），佔公司2024年度合併報表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淨利潤的48.05%。公司2024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已經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審議通過，尚需公司股東大會審議。公司2024年度利潤分配議案經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後，將於年度股東大會召開之日起二個月內進行現金紅利分配。

公司上述利潤分配預案制訂合規、透明，符合公司章程及審議程序的規定，有明確的分紅標準和分紅比例，獨立董事發表了獨立意見，認為相關決策程序和機制完備，充分保護了中小投資者利益。

### (二) 現金分紅政策的專項說明

適用  不適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規定或股東大會決議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紅標準和比例是否明確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關的決策程序和機制是否完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獨立董事是否履職盡責並發揮了應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東是否有充分表達意見和訴求的機會，其合法權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三) 報告期內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東分配利潤為正，但未提出現金利潤分配方案預案的，公司應當詳細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潤的用途和使用計劃

適用  不適用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四) 本報告期利潤分配及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預案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每10股送紅股數(股)	-
每10股派息數(元)(含稅)	4.30
每10股轉增數(股)	-
現金分紅金額(含稅)(註)	6,258,497,901
合併報表中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	13,024,084,673
現金分紅金額佔合併報表中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的比率(%)	48.05
以現金方式回購股份計入現金分紅的金額	-
合計分紅金額(含稅)	6,258,497,901
合計分紅金額佔合併報表中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的比率(%)	48.05

註：含中期已分配股利1,335,559,593元。

### (五) 最近三個會計年度現金分紅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最近三個會計年度累計現金分紅金額(含稅)(1)	14,539,392,750
最近三個會計年度累計回購並註銷金額(2)	-
最近三個會計年度現金分紅和回購並註銷累計金額(3)=(1)+(2)	14,539,392,750
最近三個會計年度年均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金額(4)	11,302,337,654
最近三個會計年度現金分紅比例(%) $(5)=(3)/(4)$	128.64
最近一個會計年度合併報表中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	13,024,084,673
最近一個會計年度母公司報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潤	43,013,257,151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十一、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的情況及其影響

#### (一) 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 1、計劃的目的

為了進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結構，實現對執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以及其他核心骨幹人員的長期激勵與約束，充分調動其積極性和創造性，使其利益與公司長遠發展更緊密地結合，防止人才流失，實現企業可持續發展，公司根據有關法律、行政法規和規範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規定，制定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本激勵計劃」）。

##### 2、計劃的參與人

本激勵計劃首次授予的激勵對象為公司執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以及其他核心骨幹人員，預留授予激勵對象為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以及其他核心骨幹人員。

##### 3、計劃中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以及其於年報日期佔已發行股份的百分率

本激勵計劃採用限制性股票作為激勵工具，目標股票來源為公司從二級市場回購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2020年7月17日，本公司完成回購，實際回購本公司A股股份88,999,990股。

2020年9月17日，公司向激勵對象授予79,300,000股A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在首次授予日確定後的實際認購過程中，由於存在激勵對象因個人原因自願部分放棄認購的情形，激勵對象實際完成認購7,900萬股。放棄認購的限制性股票已調整至預留股份。

2020年11月2日，公司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辦理完成了本激勵計劃首次授予的79,000,000股A股限制性股票的登記工作。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2021年7月19日，公司向激勵對象授予本激勵計劃預留的9,999,990股A股限制性股票（「預留授予」）。

自本公司首次授予A股限制性股票至2021年9月8日，首次授予的激勵對象因不再具備激勵對象資格，其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A股限制性股票已由本公司於2022年1月27日完成回購及註銷，合計1,778,000股，回購價格為7.08元／股，回購金額為12,588,240元。本公司回購註銷完成後，剩餘A股限制性股票87,221,990股。

2022年11月29日，公司召開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二次臨時會議及第六屆監事會第四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一個限售期解除限售條件成就並解除限售的議案》，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一個限售期解除限售條件已成就，公司按照相關規定為420名激勵對象合計持有的24,900,183股限制性股票辦理了解除限售相關手續，上述股份於2022年12月21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尚未解除限售股份共62,321,807股股份，其中首次授予部分52,321,817股，預留授予部分9,999,990股。

2023年3月20日，公司召開202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及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回購註銷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的議案》，因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487名激勵對象中共有19名激勵對象存在解除勞動合同或績效考核未完全達標等情況，公司於2023年6月9日對其獲授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購註銷，共計2,156,747股，其中以6.40元／股回購首次授予的1,714,037股、7.27元／股回購預留授予的442,710股，回購金額為14,188,338.50元，公司剩餘A股限制性股票變為60,165,060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50,607,780股，預留授予9,557,280股。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2024年1月10日，公司召開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二次臨時會議、第六屆監事會第五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二個限售期解除限售條件成就並解除限售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預留授予部分第一個限售期解除限售條件成就並解除限售的議案》，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二個限售期、預留授予部分第一個限售期解除限售條件已成就，公司按照相關規定為468名激勵對象合計持有的27,704,280股限制性股票辦理解除限售相關手續，上述股份於2024年2月5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2024年3月20日，公司召開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及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回購註銷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的議案》，因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475名激勵對象中共有12名激勵對象存在解除勞動合同或績效考核未完全達標等情況，公司於2024年5月27日對其獲授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購註銷，共計880,196股，其中以5.87元/股回購首次授予的437,486股、6.74元/股回購預留授予的442,710股，回購金額為5,551,908.22元，公司剩餘A股限制性股票變為31,580,584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25,473,820股，預留授予部分6,106,764股。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2025年2月14日，公司召開第六屆董事會第三十一次臨時會議、第六屆監事會第八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三個限售期解除限售條件成就並解除限售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預留授予部分第二個限售期解除限售條件成就並解除限售的議案》、《關於提請審議回購註銷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的議案》，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三個限售期、預留授予部分第二個限售期解除限售條件已成就，公司將按照相關規定為456名激勵對象合計持有的27,799,107股限制性股票辦理解除限售相關手續。因公司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468名激勵對象中共有24名激勵對象存在解除勞動合同等原因或績效考核未完全達標等情況，公司擬對其獲授的全部或部分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購註銷，共計782,867股，其中以5.32元／股回購首次授予的585,123股、6.19元／股回購預留授予的197,744股，回購金額為4,336,889.72元，上述回購註銷議案待公司股東大會審議。回購註銷後，公司剩餘A股限制性股票將變為2,998,610股，均為預留授予部分。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本激勵計劃已授出之股份總數為88,999,990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1.00%。於本報告期開始及結束時，概無可根據本激勵計劃授出的股份。

#### 4、 計劃中每名參與人可獲授權益上限

本激勵計劃的任何一名激勵對象通過尚在有效期內的股權激勵計劃獲授的股份總數累計不超過本公司股本總額的1%。

#### 5、 獲授人可根據計劃行使期權的期限

不適用。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6、根據計劃授出的獎勵的歸屬期

A 本激勵計劃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別為自相應授予部分股票登記完成之日起24個月、36個月、48個月。

首次授予解除限售時間：

解除限售批次	解除限售時間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批解除限售	自相應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24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36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	33%
第二批解除限售	自相應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36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48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	33%
第三批解除限售	自相應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48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60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	34%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預留授予解除限售時間：

解除限售批次	解除限售時間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批解除限售	自相應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24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36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	33%
第二批解除限售	自相應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36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48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	33%
第三批解除限售	自相應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48個月後的首個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記完成之日起60個月內的最後一個交易日當日止	34%

未滿足解除限售條件的激勵對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除本激勵計劃另有規定外，由公司按授予價格進行統一回購。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B 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時的業績條件

本計劃在2021-2023年的三個會計年度中，分年度對公司業績指針、單位（部門）業績指針和個人績效指標進行考核，以達到考核目標作為激勵對象當年度的可解除限售條件。

個人當年解除限售額度 = 個人授予總量 × 當年解除限售比例 × 公司績效系數 × 個人績效系數。

#### ① 公司層面業績條件

公司選取歸母淨利潤、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金融科技創新投入、綜合風控指標作為公司業績考核指標。其中，綜合風控指標作為門坎指標，若公司該項指標未達成門坎值時，對應批次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

在達成綜合風控指標的前提下，公司層面考核結果對應的公司績效系數如下：

公司績效系數 = 歸母淨利潤指標得分 × 歸母淨利潤考核權重 +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指針得分 ×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考核權重 + 金融科技創新投入指標得分 × 金融科技創新投入考核權重。

其中，歸母淨利潤考核權重為50%，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考核權重為40%，金融科技創新投入考核權重為10%。

若考核指針目標達成，則該項指標得分為1，否則為0。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公司層面考核指針目標如下：

考核指標	解除限售條件		
	第一批	第二批	第三批
歸母淨利潤	2021年在對標公司中排名不低於第四名	2022年在對標公司中排名不低於第三名	2023年在對標公司中排名不低於第三名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2021年在對標公司中排名相較於2019年提升一位	2022年在對標公司中排名相較於2019年提升二位	2023年在對標公司中排名相較於2019年提升二位
金融科技創新投入 綜合風控指標	2021年不低於6.05%	2022年不低於6.10%	2023年不低於6.15%
	門坎值：證券公司分類結果達到A類A級或以上且未發生重大違法違規事件		

公司從A股證監會行業分類金融業下的資本市場服務行業中，選擇中信證券、海通證券、HTSC、廣發證券、申萬宏源、招商證券作為對標公司。

### ② 激勵對象個人層面的績效條件

根據《考核辦法》等對激勵對象的上一年度個人績效進行評價，激勵對象可解除限售股票數量與其上一年度績效評價結果掛鉤。

執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績效得分與其個人績效系數的關係如下：

個人績效評價得分(N)	個人績效系數
$N \geq 95$	100%
$90 \leq N < 95$	95%
$80 \leq N < 90$	90%
$60 \leq N < 80$	75%
$N < 60$	0%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其他激勵對象個人績效系數與其所在單位(部門)績效及個人績效掛鉤，計算方式如下：

個人績效系數=所在單位(部門)績效得分×個人績效得分

所在單位(部門)／個人績效等級	所在單位(部門)／個人績效得分
優秀／良好／較好	100%
合格	90%
不合格	0%

### 7、申請或接納期權或獎勵須付金額(如有)以及付款或通知付款的期限或償還申請期權貸款的期限

沒有

### 8、獲授股份的購買價的釐定基準

(1) 首次授予A股限制性股票授予價格不低於以下價格的較高者：

- ① 本激勵計劃公佈前1個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價的50%；
- ② 本激勵計劃公佈前20個交易日、60個交易日或者120個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價之一的50%。

(2) 預留授予A股限制性股票授予價格不低於以下價格的較高者：

- ① 預留限制性股票授予董事會決議公告前1個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價的50%；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② 預留限制性股票授予董事會決議公告前20個交易日、60個交易日或者120個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價之一的50%。

在本激勵計劃公告當日（即2020年6月7日）至激勵對象完成限制性股票股份登記期間，本公司有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派送股票紅利、股票拆細、縮股、配股及派息等事項，本公司對限制性股票的價格進行相應的調整。

### 9、計劃尚餘的有效期

本激勵計劃的有效期為自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登記完成之日起至激勵對象所獲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購註銷完畢之日止，最長不超過六年，有效期至2026年11月1日。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激勵計劃項下的股份變動如下：

參與人姓名	於2024年				年內解除 限售 <sup>註2</sup>	於2024年		認購價
	1月1日	年內授出	年內註銷	年內失效		12月31日	授出日 <sup>註1</sup>	
<b>董事</b>								
李俊傑	599,686	-	-	-	197,896	401,790	2021年7月19日	7.95元/股
王松(已離任)	483,740	-	-	-	238,260	245,480	2020年9月17日	7.64元/股
喻健(已離任)	398,650	-	-	-	196,350	202,300	2020年9月17日	7.64元/股
小計	1,482,076	-	-	-	632,506	849,570		
總薪酬最高的五名個人(合共)中首次授予	211,050	-	-	-	103,950	107,100	2020年9月17日	7.64元/股
總薪酬最高的五名個人(合共)中預留授予	-	-	-	-	-	-	-	-
小計	211,050	-	-	-	103,950	107,100		
首次授予僱員	49,514,340	-	437,486	-	24,157,914	24,918,940	2020年9月17日	7.64元/股
預留授予僱員	8,957,594	-	442,710	-	2,809,910	5,704,974	2021年7月19日	7.95元/股
小計	58,471,934	-	880,196	-	26,967,824	30,623,914		
<b>總計</b>	<b>60,165,060</b>	<b>-</b>	<b>880,196</b>	<b>-</b>	<b>27,704,280</b>	<b>31,580,584</b>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註1：薪酬最高的五位僱員中無本集團董事及監事。

註2：就於2020年9月17日首次授予授出及於2020年11月2日完成登記的限制性股票而言，第一批解除限售（佔33%）、第二批解除限售（佔33%）及第三批解除限售（佔34%）分別為2/11/2022至1/11/2023、2/11/2023至1/11/2024及2/11/2024至1/11/2025。就於2021年7月19日預留授予授出及於2021年9月29日完成登記的限制性股票而言，第一批解除限售（佔33%）、第二批解除限售（佔33%）及第三批解除限售（佔34%）分別為29/9/2023至28/9/2024、29/9/2024至28/9/2025及29/9/2025至28/9/2026。

註3：股份解除限售日期為2024年2月5日，前一個交易日公司股票加權平均收市價為14.31元／每股。

### （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告期內被授予的股權激勵情況

適用  不適用

### （三）報告期內對高級管理人員的考評機制，以及激勵機制的建立、實施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公司制訂了《職業經理人考核辦法》《職業經理人薪酬辦法》《其他領導人員業績考核和薪酬分配方案》。每個會計年度結束後，公司董事會對高級管理人員進行年度績效考核及相應的薪酬激勵。

報告期內，公司持續推進職業經理人薪酬制度改革，將職業經理人績效年薪與公司業績、個人業績考核結果緊密掛鉤，從而為職業經理人薪酬激勵制度市場化提供保障，切實提高公司整體競爭力。

報告期內，公司首次授予A股限制性股票第三個限售期、預留授予第二個限售期解除限售的公司業績條件已成就。公司將按照《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根據公司層面和個人層面的解除限售業績條件達成情況對高級管理人員的股票進行解鎖，將高級管理人員中長期激勵與公司戰略、股東回報緊密掛鉤，推動公司高質量發展。

### 十二、報告期內的內部控制制度建設及實施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公司自成立以來，高度重視內部控制機制和內部控制制度建設，建立健全了規範的法人治理結構，形成了科學的決策、執行和監督機制。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證券公司治理準則》、《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其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的有關要求，結合公司實際情況，綜合考慮公司內部環境、風險評估、控制活動、信息與溝通、內部監督等因素，制定了較為全面的公司內部控制制度體系，為公司經營管理的合法合規、資產安全、財務報告及相關信息的真實、完整提供了合理保障。

報告期內，公司持續完善內部控制制度建設，優化組織架構和配套經營管理機制；制定或修訂《合規檢查辦法》、《從業人員投資行為管理辦法》、《信息隔離牆管理辦法》、《證券交易所客戶異常交易行為管理辦法》、《投資者權益保護工作管理辦法》、《反洗錢工作領導小組議事規則》等重要合規管理制度；公司內部控制體系總體運行良好。

#### 報告期內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況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十三、報告期內對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公司將「專業經營、協同發展、集約運營、分類管理、高效服務、有效管控」作為子公司管理的基本目標和原則，建立健全子公司管理制度體系，制定了《子公司管理辦法》、《子公司合規與風險管理辦法》、《子公司財務管理辦法》、《集團化結算行為管理細則》等一系列子公司管控制度，從綜合管理、垂直管理、集約化管控、統一管理多維度系統性地完善對子公司的管控。同時公司深入推進集團全面數字化轉型工作，有效通過數字化手段加強對子公司管控，賦能子公司業務高質量發展。

### 十四、內部控制審計報告的相關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本公司聘請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作為內部控制審計機構。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出具了《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內部控制審計報告》，認為公司於2024年12月31日按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和相關規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與公司內部控制自我評價結論一致。

是否披露內部控制審計報告：是

內部控制審計報告意見類型：標準的無保留意見

###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專項行動自查問題整改情況

報告期內不涉及上市公司治理專項行動自查及整改事項。公司嚴格按照法律法規的規定進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不斷提高公司發展質量。

### 十六、合規管理體系建設情況，合規、稽核部門報告期內完成的檢查稽核情況

#### (一) 合規管理體系建設情況

公司通過聘任合規總監，成立法律合規部，組建一線合規風控隊伍等舉措，建立健全了由董事會(含風險控制委員會)與監事會、合規總監、法律合規部以及公司一線合規風控人員組成的四級合規管理組織體系。公司合規總監作為公司合規負責人，是公司高級管理人員，分管法律合規部、內核風控部，組織協調各內控部門及相關管理部門，共同履行包括合規管理在內的各項內部控制。公司總部配備專職合規管理人員，並且在公司總部相關部門和分支機構設置一線合規風控人員，負責對各單位進行合規檢查、培訓、諮詢、審核、監測、溝通等工作。

2024年公司持續加強規章制度體系建設，積極推動落實監管新規，修訂重要合規管理制度。主動賦能業務高質量發展，全力支持公司各項創新業務開展並持續跟蹤評估。強化集團化合規管理體系建設，完善管理機制，督促指導子公司健全其合規管理體系。全面推進數字化轉型，不斷提高管理「數智化」程度，持續升級法律合規平台。強化洗錢風險管理效能，完成洗錢和恐怖融資風險自評估。建立健全投資者保護機制，積極妥善處理客戶投訴。加強合規文化建設，多方式開展宣導培訓，推動廉潔誠信文化建設。不斷完善公司法治建設，營造良好法治氛圍。各項合規管理日常工作平穩有序開展。

#### (二) 合規檢查情況

2024年公司堅持以問題和風險為導向，針對重點環節或各項業務開展情況，開展各項合規檢查共計33項，組織了若干重點專項自查自糾工作，提出整改意見，並對檢查所發現的問題及隱患嚴格督促整改。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三) 稽核審計工作開展情況

2024年，公司內審進一步完善頂層設計，新建和修訂多項內部審計相關制度，強化內審集中管理機制，在此前試點基礎上正式推行總審計師制度，加強與其他監督部門的資源整合和協同協作，推動公司構建「大監督」格局，更好服務集團系統經營的大局。

報告期內，公司內部審計堅持強化系統觀念，以戰略思維緊密貼合公司關於融入改革發展大局的要求，緊盯重點部位和關鍵環節，聚焦權力集中、資金密集、資源富集領域，不斷拓展審計工作的廣度和深度，加強審計整改閉環管理，統一高效開展集團範圍的審計工作。報告期內，集團稽核審計中心共完成審計項目261個，其中總部、子公司項目55個，分支機構項目206個，審計對象囊括了投行、機構、信用、財富等條線的多個業務部門和風險管理部、金融學院等管理部門，以及國泰君安期貨、國泰君安資管、國泰君安國際等子公司，全面覆蓋了反洗錢、財務管理、合規管理、內控管理、信息技術管理、廉潔從業管理、執業行為管理、薪酬管理等領域。

通過上述工作，公司內部審計積極融入公司發展大局，對被審計單位內部控制的健全性和有效性進行了檢查評價，對存在的主要風險進行了揭示並督促整改，切實發揮了監督保障作用，為公司實現穩中求進和高質量發展保駕護航。

### 十七、其他

適用  不適用

#### (一) 股東權利

股東大會是公司的最高權力機構，股東通過股東大會行使權力。公司嚴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等相關規定召集、召開股東大會，確保所有股東，特別是中小股東享有平等的地位，能夠充分行使自己的權利。在公司章程的指引下，公司有序運行並保持健康穩定的發展，切實保護了公司及股東的利益。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根據公司章程第七十條規定，過半數獨立董事、監事會、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董事會應按照《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規定做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決定；如董事會不同意召開的，監事會、連續90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按照《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規定自行召集股東大會。

此外，公司章程第七十三條規定，公司召開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以及單獨或者合併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公司提出提案。單獨或者合併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除前款規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發出股東大會通知公告後，不得修改股東大會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股東大會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公司章程》第七十二條規定的提案，股東大會不得進行表決並作出決議。

### (二) 公司章程修訂情況

公司於2024年5月21日召開2023年年度股東大會，2024年第二次A股類別股東會及2024年第二次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關於提請審議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公司章程修訂自2024年5月21日起生效。具體修訂內容請參見本公司2024年4月30日披露的股東大會會議資料。

根據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及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決議，公司於2024年7月完成了工商變更登記手續，並取得了上海市市場監督管理局換發的《營業執照》，相應修訂公司《章程》中涉及註冊資本及股本的相關條款。具體修訂內容請參見本公司2024年7月24日披露的公告。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三) 投資者關係

公司一直高度重視投資者回報，始終致力於通過打造公司內在價值創造能力提升公司長期投資價值，並通過持續大比例現金分紅等方式回報投資者。同時，公司高度重視投資者關係管理工作，制定了《投資者關係管理制度》等較為完善的規章制度，搭建了包括現場、電話、網絡等多種溝通渠道，涵蓋業績說明會、路演、投資者開放日、接待投資者調研、公司網站、投資者熱線、電子郵件等多種溝通方式的投資者關係管理平台，並通過主動參與上交所的e互動平台、參加投資者集體接待日或業績說明會、出席賣方機構投資策略會或投資論壇等多種形式的活動，積極加強與投資者的互動溝通，增加了公司的透明度，保證了投資者能夠及時、準確和全面地了解公司情況。股東如有任何查詢，可通過郵件、熱線電話以及直接致函至本公司辦公地址，公司會及時以適當方式處理相關查詢。報告期內，公司對已開展的投資者關係活動進行檢討，並對實施及成效表示滿意。

報告期內，公司舉行分析師會議2次，共計164人次的境內外機構的分析師和投資者參會；接待機構調研、參加賣方機構策略會合計22場次，與212人次的分析師和機構投資者進行了溝通；開展2次境內外路演，拜訪股東及重要機構31家；召開網上業績說明會3場；參加集體業績說明會1次；接聽投資者來電1,123次。

公司將繼續深入落實中國證監會關於推動上市公司提升投資價值的工作要求以及《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10號——市值管理》的相關規定，在不斷提升內在價值創造能力、夯實核心競爭能力的基礎上，研究和考慮進一步豐富價值運營和價值實現手段，通過常態化分紅、強化投資者關係管理等方式多措並舉，主動提升投資者回報。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2024年公司與投資者溝通情況

接待時間	接待地點	接待方式	接待對象	談論的主要內容及提供的材料
2024年1月5日	公司	現場溝通	工銀瑞信基金	監管政策、公司戰略、財富管理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4年2月27日	上海	現場溝通	開源證券2024春季策略會所邀請的投資者	監管政策、公司戰略、機構與交易、投資管理及國際業務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4年2月29日	上海	現場溝通	國聯證券策略會所邀請的投資者	監管政策、公司戰略、財富管理、投資銀行、機構與交易、投資管理及國際業務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4年2月29日	上海	現場溝通	申萬宏源證券策略會所邀請的投資者	監管政策、公司戰略、財富管理、投資銀行、機構與交易、投資管理及國際業務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4年3月8日	廣州	現場溝通	廣發證券2024年春季資本論壇所邀請的投資者	公司戰略、財富管理、投資銀行、機構與交易及投資管理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4年3月29日		電話溝通	公司2023年度分析師溝通會所邀請的分析師及投資者	公司戰略、財富管理、投資銀行、機構與交易及國際業務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4年4月8日 -12日	香港	現場溝通	公司2023年度業績路演所邀請的機構投資者	監管政策、公司戰略、財富管理、機構與交易、投資管理及國際業務等經營發展情況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接待時間	接待地點	接待方式	接待對象	談論的主要內容及提供的材料
2024年4月15日		網絡溝通	參加公司2023年度業績說明會的投資者	監管政策、公司戰略、投資銀行及國際業務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4年4月30日	公司	現場溝通	富國基金	監管政策、公司戰略和機構與交易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4年5月7日	北京	現場溝通	申萬宏源證券上市公司交流會所邀請的投資者	監管政策、財富管理、機構與交易及投資管理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4年5月8日	上海	現場溝通	方正證券2024年春夏策略會所邀請的投資者	公司戰略、投資銀行及機構與交易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4年5月10日	上海	現場溝通	參加上海國有控股上市公司2023年度集體業績說明會的投資者	公司戰略及經營發展情況
2024年5月16日		電話溝通	廣發證券分析師及其邀請的投資者	公司戰略、財富管理、投資銀行、機構與交易、投資管理及國際業務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4年6月4日	上海	現場溝通	華泰證券2024年中期投資峰會所邀請的投資者	監管政策、公司戰略、財富管理、投資銀行、機構與交易、投資管理及國際業務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4年6月5日	上海	現場溝通	中信證券2024年資本市場論壇所邀請的投資者	監管政策、公司戰略、財富管理、投資銀行及國際業務等經營發展情況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接待時間	接待地點	接待方式	接待對象	談論的主要內容及提供的材料
2024年6月14日		網絡溝通	國金證券中期策略會所邀請的投資者	監管政策、公司戰略、財富管理、投資銀行、機構與交易及投資管理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4年6月19日	北京	現場溝通	國泰君安2024年中期策略會所邀請的投資者	監管政策、公司戰略、財富管理、機構與交易、投資管理及國際業務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4年6月25日		網絡溝通	中信建投策略會所邀請的投資者	財富管理、投資銀行、機構與交易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4年6月27日	上海	現場溝通	中國銀河證券2024年中期策略會所邀請的投資者	公司戰略、財富管理、投資銀行、機構與交易及投資管理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4年6月17日-6月28日	北京、上海	現場溝通	公司路演所邀請的機構投資者	監管政策、公司戰略、財富管理、投資銀行、機構與交易、投資管理及國際業務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4年7月16日	公司	現場溝通	美國銀行	監管政策、公司戰略、財富管理、投資銀行、機構與交易、投資管理及國際業務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4年7月19日	上海	現場溝通	國聯證券2024年中期投資策略會所邀請的投資者	監管政策、公司戰略、財富管理及機構與交易等經營發展情況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接待時間	接待地點	接待方式	接待對象	談論的主要內容及提供的材料
2024年9月3日		網絡溝通	民生證券上市公司精品策略會所邀請的投資者	監管政策、財富管理及投資銀行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4年9月3日	上海	現場溝通	國海證券上市公司交流會所邀請的投資者	監管政策、公司戰略、財富管理及機構與交易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4年9月3日	上海	現場溝通	東吳證券金秋策略會所邀請的投資者	監管政策、公司戰略、財富管理、投資銀行、機構與交易及國際業務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4年9月4日		電話溝通	廣發證券投資者交流會所邀請的投資者	監管政策、公司戰略、財富管理、投資銀行、機構與交易、投資管理及國際業務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4年9月4日		電話溝通	國金證券投資者交流會所邀請的投資者	財富管理、投資銀行、機構與交易、投資管理及國際業務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4年9月10日		網絡溝通	參加公司2024年半年度業績說明會的投資者	公司戰略、投資銀行及國際業務等經營發展情況
2024年10月9日		網絡溝通	公司吸收合併海通證券分析師大會所邀請的分析師及投資者	公司吸收合併海通證券相關情況
2024年11月18日		網絡溝通	參加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業績說明會的投資者	公司戰略及經營發展情況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四) 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之遵守證券交易守則

公司制訂《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變動管理辦法》(以下簡稱「《管理辦法》」)，並不斷根據最新的監管要求進行修訂，以規範公司董事、監事以及高級管理人員持有及買賣本公司股份的行為。與標準守則中的強制性管理規定相比較，《管理辦法》已採納標準守則所訂標準作為公司董事、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且規定更為嚴格。經查詢，公司全體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已確認其在報告期內已嚴格遵守《管理辦法》和標準守則的相關規定。

### (五) 董事及審計師就賬目之責任

董事會已確認其承擔編製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就年度及中期報告、股價敏感資料及其他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等監管規定所需披露事項，呈報清晰而明確的評估。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有關必要的解釋及資料，以便董事會就本集團的財務數據及狀況作出知情評估，以供董事會審批。

公司並無面臨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業務之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重大不確定事件或情況。另外，公司已就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可能的法律行動及責任作出了適當的投保安排。

### (六) 管理層職責

公司管理層由董事會聘任，對董事會負責。管理層主要負責實施董事會決議；負責公司日常經營管理；負責內部員工選聘管理，並決定員工報酬等。根據本公司章程規定，總裁職權包括主持公司的生產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並向董事會報告工作；組織實施公司年度計劃和投資方案；擬訂公司的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擬訂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制定公司的具體規章；提請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總裁、首席財務官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董事會秘書、首席風險官、合規總監、總法律顧問、總審計師除外)；決定聘任或者解聘除應由董事會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負責管理人員；落實董事會文化建設工作要求，開展公司文化建設工作；公司章程或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七) 公司秘書

2024年5月24日，喻健先生與鄺燕萍女士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本公司委任聶小剛先生及曾穎雯女士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聶小剛先生兼任本公司副總裁、首席財務官、首席風險官、董事會秘書，為本公司內部的主要聯絡人。曾穎雯女士為方圓企業服務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的經理。報告期內，聶小剛先生接受了超過15個小時的專業培訓，包括：證券業協會組織的從業人員後續培訓、上交所組織的董事會秘書培訓、上海上市公司協會組織的上市公司董事、監事、高管培訓以及公司組織的反洗錢培訓、廉潔誠信從業培訓等；曾穎雯女士接受了超過15個小時的專業培訓，包括香港上市公司之合規監管最新情況、公司秘書的職能及關注的事宜，員工激勵計劃及信託發展、股份計劃上市規則概況，須予公佈的交易注意事項、關連交易的操作及案例分享等。

### (八)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作為在中國大陸和香港兩地上市的公眾公司，公司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證券公司監督管理條例》、《證券公司治理準則》、《上市公司治理準則》、《香港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等境內外上市地的法律、法規以及規範性文件的要求與公司章程的規定，制定並不斷完善各項規章制度，以規範公司運作，致力於不斷維護和提升公司良好的市場形象。報告期內，公司被處罰和公開譴責等情況請參見本公告「第六節重要事項」之「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涉嫌違法違規、受到處罰及整改情況」。

## 第四節 公司治理

### (九) 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情況

公司嚴格按照《證券法》、中國證監會《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5號——上市公司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制度》、上交所《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監管指引第2號——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及《公司章程》、《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規，做好重大資產重組期間內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記和報備工作，不存在因內幕信息洩露導致公司股價異常波動的情形。《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管理制度》規範內幕信息保密和登記工作，強化內幕信息保密及內幕信息知情人管理；《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和《投資者關係管理制度》維護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則；這一機制涵蓋了內幕信息生成、收集、傳遞、審核、保密、公平披露等各個關鍵控制環節，並通過加強制度培訓、規範工作要求、完善責任追究、強化信息披露意識等確保制度的執行力。

##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 一、環境信息情況

是否建立環境保護相關機制  
報告期內投入環保資金(單位：萬元) 是  
99.05

#### (一) 屬於環境保護部門公佈的重點排污單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環保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 (二) 重點排污單位之外的公司環保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 1、因環境問題受到行政處罰的情況

適用  不適用

##### 2、參照重點排污單位披露其他環境信息

適用  不適用

公司不屬於環境保護部門公佈的重點排污單位及其主要子公司。作為金融服務企業，公司消耗的能源資源以及產生的廢棄物主要來自日常辦公活動，對環境的影響有限。公司委託有資質的第三方機構對總部辦公場所廢水、廢氣、噪聲進行檢測，結果均符合有關國家標準。

##### 3、未披露其他環境信息的原因

適用  不適用

##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 (三) 有利於保護生態、防治污染、履行環境責任的相關信息

適用  不適用

公司深刻認識保護生態、防治污染、履行環境責任的重要意義，高度重視經濟綠色低碳發展帶來的重大機遇。公司於2021年、2023年分別制定發佈《國泰君安踐行碳達峰與碳中和的行動方案》和《國泰君安全面提升綠色金融服務能級的行動方案(2023-2025年)》，全面佈局提升綠色金融業務規模、服務能力和品牌形象，積極助力實現國家「碳達峰碳中和」目標，促進經濟高質量發展。

#### 1、 提供領先的碳金融綜合服務

公司積極踐行綠色低碳發展理念，2014年成立碳金融業務團隊，2015年獲得中國證監會碳交易牌照，2016年成為首家加入國際排放貿易協會(IETA)的中國境內證券公司。公司連續多年獲評北京、上海、廣東等試點碳排放權交易所優秀會員及優秀投資機構，是國內碳交易市場的重要參與機構，為諸多龍頭企業提供領先的碳金融服務，也為國內碳市場流動性做出了突出貢獻。公司先後完成證券行業內首單CCER(國家核證自願減排量)交易、首單碳普惠交易等業務，為市場提供高質量的碳金融服務，助力企業有效盤活碳資產，幫助發現碳價格。公司碳金融交易業務服務對象來自北京、上海、山東等數十個地區，包括發電、供熱、造紙、化工、鋼鐵、交通運輸、金融、公用事業等行業，服務對象涉及控排企業、自願碳中和企業、碳服務平台、機構投資者等。截至2024年底，公司歷史累計參與碳交易市場的成交量約8,800萬噸，其中2024年參與碳交易市場的成交量約1,300萬噸。

##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 2、提供全鏈條的綠色投融資服務

公司深耕綠色產業鏈上下游企業，加大綠色融資品種創新力度，為綠色融資項目提供快捷審核通道，積極服務企業綠色融資需求。2024年，公司綠色債券主承銷額296.36億元，作為計劃管理人發行綠色ABS 47.91億元，完成綠色質押融資規模33.52億元。

公司貫徹落實ESG投資理念，持續完善ESG投研體系，不斷加大綠色投資服務力度。公司發起設立綠色產業基金，重點投資光伏發電、污水處理、廢氣處理、清潔能源、智慧出行等領域項目。公司積極提供ESG相關的產品創設、代銷、託管外包等服務，截至2024年底，公司累計創設ESG公募基金12隻，規模合計105.52億元；代銷ESG公募基金787隻，ESG公募基金保有規模86億元；綠色資產託管外包規模99.73億元。

### 3、開展綠色低碳運營

公司積極推進「集約、降本、提質、增效」理念，深入實施綠色辦公、綠色採購、綠色出行等措施，貫徹高標準節能要求，減少資源能源消耗及溫室氣體排放，降低經營成本，提升集約能力和管理效率。

##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 (四) 在報告期內為減少其碳排放所採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採取減碳措施	是
減少排放二氧化碳當量(單位：噸)	3,890.35
減碳措施類型(如使用清潔能源發電、在生產過程中使用減碳技術、研發生產助於減碳的新產品等)	推進綠色數據中心建設

#### 具體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公司積極踐行「集約、降本、提質、增效」理念，通過數字化辦公、建設綠色數據中心、開展辦公場所精細化管理、推廣綠色辦公及環保理念等措施積極節能減排，減少自身運營對環境帶來的影響。2024年，公司上海地區能耗合計14,694.48噸標準煤。

#### 1、減少紙張使用

公司推進落實電子印章、線上審批、線上考勤、線上會議等數字化辦公方式，盡量減少紙張使用；對於必要的紙質材料，默認採用雙面打印，鼓勵採用縮印、廢紙再利用等方式節約紙張消耗。

#### 2、節約用電

公司鼓勵員工非工作時間關閉不必要的用電設備，非必要電閘全部關閉，辦公場所更換節能燈管，縮短公共區域照明時間，優化空調使用方式，提高電能利用效率。

#### 3、開展水資源管理

公司廣泛開展節約水資源教育，定期檢查用水設備及設施，防止「跑冒滴漏」現象，通過技術改造、意識提升等方式不斷提升用水效率，盡可能減少人均用水量。

##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 4、開展廢棄物管理

公司倡導垃圾分類，統一回收並分類處置有害垃圾；建立和完善餐廚垃圾、廢棄油脂的管理制度，減少廚餘垃圾產生量；在員工用餐區域設立節約糧食標語，大力倡導「光盤行動」；鼓勵員工自帶碗筷用餐，減少使用一次性餐盒。

### 5、推進綠色數據中心建設

公司數據中心圍繞高效節能進行了諸多設計和建設，採用了高密度冷通道封閉、雙路集中水冷製冷技術、板交自然製冷、廢熱回收等節能技術。2024年，數據中心節約電量725萬千瓦時，採取的節能舉措主要包括：採取提高機房運行溫度、降低機房運行風量、調整空調控制邏輯和群控策略等措施提高機房整體製冷效能；完成8個機櫃冷通道封閉改造，推進數據中心機房局部熱點優化，提高機櫃通道的製冷效能；持續推進老舊設備下線及遷移上雲，提升機房整體利用效能，2024年新增4,679台雲主機，節省約110個機櫃空間及等量的電力和冷量成本。

## 二、社會責任工作情況

### (一) 社會責任工作具體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對外捐贈、公益項目	數量／內容	情況說明
總投入(萬元)	3,661.09	
其中：資金(萬元)	3,661.09	
物資折款(萬元)	0	
惠及人數(人)	200,000	

具體說明

適用  不適用

##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 三、鞏固拓展脫貧攻堅成果、鄉村振興等工作具體情況

適用  不適用

扶貧及鄉村振興項目	數量／內容	情況說明
總投入(萬元)	2,454.11	包括鄉村振興、「築夢希望」教育幫扶板塊、上海奉賢區農村綜合幫扶以及鄰里守護項目中有關鄉村振興的子項目
其中：資金(萬元)	2,454.11	
物資折款(萬元)	0	
惠及人數(人)	128,000	
幫扶形式(如產業扶貧、就業扶貧、教育扶貧等)	產業扶貧、教育扶貧	

#### 具體說明

適用  不適用

2024年，公司圍繞服務鄉村振興、深化教育幫扶、助力人民城市建設、參與應急救災等方面開展公益工作，持續探索「普惠+公益」模式，積極踐行「金融向善」理念，共開展公益項目105個，投入公益資金3,661.09萬元，員工參與志願服務1,355人次，志願服務總時長5,422小時，展現大型金融國企的責任擔當，為社會和諧穩定作出貢獻。

##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 (一) 參與對口幫扶和鄉村振興國家戰略

#### 1、 助力鄉村產業發展

響應上海市委、市政府關於加強東西部協作、「百企結百村」號召，支持雲南省廣南縣六郎城村小組房屋外立面改造，助力打造集康養、休閒娛樂、文化產業、旅遊經濟為一體的鄉村特色產業，幫助村民增收，真正做到「綠水青山就是金山銀山」。支持雲南省麻栗坡縣八布鄉龍龍村委會達嘎村小組村民房屋風貌提升項目、鐵廠鄉龍路村委會「點亮鄉村」項目和大坪鎮上涼水井村村小組公共設施建設項目，支持新疆巴楚縣社區文化站改造提升建設項目，幫助改善當地的產業和民生環境，提升群眾的幸福感。

#### 2、 開展縣域經濟調研

發揮研究所專業專長，在江西吉安縣開展縣域經濟調研，形成《贛水相承·廬陵再興——吉安縣因地制宜推動縣域經濟高質量發展的建議》調研報告，得到吉安縣相關政府部門的積極反饋。

#### 3、 開展「上善」系列國泰君安「低碳添植」鄉村振興慈善信託

與上海信託合作，在雲南麻栗坡縣持續開展「上善」系列國泰君安「低碳添植」鄉村振興慈善信託。

#### 4、 助力鄉村人才振興

與浙江大學合作，連續第二年面向5個對口幫扶地區50名村書記、村主任、創業帶富能手，開展鄉村振興「致富帶頭人」專題研修班，幫助學員學習藉鑑杭州等地的先進經驗，當好各自地區產業發展的「領頭雁」。

##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 5、 助力鄉村文化振興

以文化潤疆戰略為引領，攜手「石榴籽計劃」在新疆開展「興疆富民•國泰君安推普+全媒體運營」公益培訓，幫助提升當地群眾的普通話水平和新媒體直播運營技能，提升把家鄉的優質產品推介到全國乃至全球市場的能力。

### 6、 做好援藏援青幹部慰問工作

對上海援藏、援青幹部開展新春慰問，幫助他們緩解後顧之憂，使其更好地投身對口幫扶事業。

## (二) 持續深化「築夢希望」教育幫扶

### 1、 持續援助4所希望小學

為援建國泰君安丹丹希望小學運動操場，發起「一日薪暖人心」倡議，7天內收到2,697人捐贈的56.67萬元善款，丹丹希望小學運動操場在9月份開學後建成啟用。對3所希望小學開展一年一度的走訪，並發放國泰君安獎教金和獎學金。聚焦師生需求，在3所學校捐贈第二批「心願小屋」心願獎品，在2所學校持續開展營養午餐項目，在天柱山中心小學援建1間計算機教室。

### 2、 打造「大眼看世界」公益項目

與上海廣播電視台東方廣播中心合作，共同開展面向鄉村學生的「大眼看世界」公益項目，開展「小小科學家」「小小朗讀者」「小小音樂人」「小小非遺傳承人」等公益活動，並與阿基米德聯手打造「國泰君安有聲圖書館」，目前已經在3所希望小學落地，為鄉村學生打開看世界的窗口。

##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 3、開展「燃燈計劃」教師賦能項目

與浙江大學合作開展「燃燈計劃」鄉村教師暑期高級研修班（第二階段），來自對口幫扶縣和國泰君安希望小學的200位校長、班主任和骨幹教師參加為期9天的研修學習。研修結束後，結合各地學員需求，在廣南、潛山、文山、硯山、昭通等地開展7次名師下鄉活動，受到當地師生歡迎，線上線下超3,000人次參加。開展「燃燈行動」，支持參訓教師學以致用改進教育實踐，共有7位參訓教師的9個特色項目得到資助，讓培訓的收穫實實在在地惠及鄉村學生。

### 4、開展「心靈園丁」心理教師培訓

在雲南省開展「點亮心燈，築夢希望——雲南省百校千師心靈園丁」公益培訓項目，已開展6場線下培訓，近千人次參加；並舉辦3場線上專題講座，近50萬人次收聽收看。此後通過線上方式為專兼職心理教師持續提供諮詢和輔導，幫助參訓學員「扶上馬又送一程」。

### 5、設立「築夢強國」獎學金

連續第二年在清華大學、浙江大學、北京航空航天大學等16所大學設立「築夢強國」國泰君安獎學金，激勵優秀大學生投身科研創新，肩負起「強國有我」的擔當。支持復旦大學文化校歷項目，以習近平文化思想指引大學校園文化建設。連續第2年面向安徽潛山53名高中畢業生設立國泰君安「築夢強國」錄取國防生獎學金，支持國家軍事人才培養，鼓勵青年奮發圖強、投身國防、報效祖國。

##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 (三) 助力上海人民城市建設

#### 1、 參與農村綜合幫扶

支持上海市奉賢區農村綜合幫扶，助力奉賢區經濟發展。與奉賢區西渡社區攜手，開展「可食可賞『菜籃子』，鄉村振興『新路子』」項目，發展庭院經濟，激發鄉村經濟新活力。支持崇明區豎新鎮大椿村「美好在大椿」室內舞台建設項目，豐富村民文化生活，助力鄉村精神文明建設。

#### 2、 助力科創中心建設

支持上海科創金融研究院科學家新質生產力科創營培訓以及《國際科創頭條》刊物編輯製作，助力上海科創中心建設。與上海科創委合作，支持首屆「上證杯」上海大學生創新創業大賽，大賽推選18個優秀獲獎項目進入「海聚英才」全球大學生創新創業大賽複賽。

#### 3、 關愛「一老一小一特」人群

在與公司黨建結對的奉賢區奉城鎮分水墩村、南宋村開展迎新春慰問和重陽節慰問，為兩個村的困難群眾、高齡老人送去節日祝福。用好「上海國泰君安兒童友好城市建設專項基金」，攜手市婦聯，開展大病兒童關愛慰問。攜手上海市擁軍優屬基金會，支持上海退役軍人技能培訓和現役軍人子女夏令營項目。服務社區「兩新」人群，為黃浦區五里橋街道、靜安區石門二路街道社區暖「新」驛站持續捐贈物資，讓新就業人群感受到來自社會的關心關愛。

##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 (四) 積極參與應急救災行動

超強颱風「摩羯」在海南文昌登陸後，公司第一時間了解災情和需求，並運用「鄰里守護」機制，向海南文昌市慈善總會捐贈11萬元，用於受災最嚴重的文昌市錦山鎮山雅村災後重建。

強颱風「貝碧嘉」登陸上海浦東臨港，公司密切關注颱風動向，主動聯繫奉賢駐村幹部，並迅速開啟應急救災綠色通道，第一時間將愛心物資送達被轉移安置的村民和其他受災困難家庭及孤寡老人。

### (五) 倡導「金融向善」公益文化

#### 1、 持續倡導「金融向善」文化，提高員工參與度

在雲南麻栗坡縣脫貧4週年之際，舉辦「一司一縣結對幫扶·麻栗坡日」活動，400多名員工參加「以購代捐，消費助農」，共實現消費助農金額20多萬元。在司慶日舉辦第二屆「818·幫一幫」公益文化節，舉辦「金融向善」公益故事會，邀請公益項目受助人講好國泰君安公益故事，400多名員工現場參與，更多員工通過線上直播方式參與活動。此外，還攜手公司戰略客戶光明集團下屬蔬菜集團（上海市消費幫扶工作平台）舉辦雲南特色農產品公益集市，推薦麻栗坡縣農產品在上海市消費幫扶工作平台上線，共實現消費助農金額超50萬元。

## 第五節 環境與社會責任

### 2、不斷講好「金融向善」故事，提高社會傳播度

公司作為金融機構代表受邀參加第三屆「上海慈善周」啟動儀式，向社會發起「金融向善」倡議，進一步提高「金融向善」的社會知名度和響應度。公司受邀參加2024「上善」慈善論壇活動，應邀參加「藍天下的至愛」活動，並接受「第一財經」等官方媒體的採訪報道。同時，做好基金會官網全新改版，製作《矢志向前》視頻和基金會年報，講好「金融向善」故事，進一步提高「金融向善」的傳播度。連續第2年開展「鄰里守護」項目，年內共支持15家分、子公司在當地開展扶貧助弱、助學助教、應急救災等18個公益項目，進一步提高「金融向善」的美譽度。

### 3、開展「金融向善」志願服務，提高行業辨識度

發揮「金融向善」志願者聯盟作用，用好員工公益假，依托公司在文化引導、公益幫扶、投教投保等方面的優勢，在學雷鋒紀念日、植樹節、世界志願者日等節點開展「金融向善·築夢希望」、「金融向善·專業課堂」、「金融向善·志願同行」三大類志願服務，持續完善志願服務長效工作機制。志願服務隊伍榮獲「金融系統學雷鋒活動示範點」稱號。組織「金融向善，與綠色同行」文明實踐志願者活動，分別開展「循環愛衣暖心」冬衣捐贈、「千年秀林」生態保護志願服務等7場活動。

財商教育小分隊在上海七寶明強小學及同濟大學附屬嘉定實驗小學開設常態化青少年財商課堂、在社區公園科普「智能手機安全使用便民知識」、在中國證券博物館開展投資者教育活動。環保小分隊在結對幫扶的奉賢分水墩村與當地村民共同開展植樹活動。組織公司員工向雲南廣南新智賢學校開展愛心捐書活動，共捐贈超1,500本愛心書籍，幫助鄉村學生豐富課餘生活。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 一、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 (一) 公司實際控制人、股東、關聯方、收購人以及公司等承諾相關方在報告期內或持續到報告期內的承諾事項

適用  不適用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未完成的具體原因	如未能及時履行應說明下一步計劃
與首次公開發行相關的承諾	其他	本公司	關於虛假披露情形下回購股份及賠償投資者損失的承諾	2015年6月	是	長期	是	-	-
	其他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關於虛假披露情形下賠償投資者損失的承諾	2015年6月	是	長期	是	-	-
	其他	國資公司	關於避免與國泰君安同業競爭的承諾	2015年6月	是	自國泰君安A股首次公開發行之日至不再成為公司控股股東 <sup>註1</sup> 之日	是	-	-
	其他		關於虛假披露情形下賠償投資者損失的承諾	2015年6月	是	長期	是	-	-
	其他	國際集團	關於避免與國泰君安同業競爭的承諾	2015年6月	是	自國泰君安A股首次公開發行之日至不再成為公司實際控制人 <sup>註1</sup> 之日	是	-	-
	其他		關於避免與國泰君安同業競爭的承諾(不競爭安排)	2017年4月	是	自國泰君安H股上市之日起至不再成為國泰君安的控股股東 <sup>註2</sup> 之日	是	-	-
	其他		關於虛假披露情形下賠償投資者損失的承諾	2015年6月	是	長期	是	-	-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如未能及時履行	如未能及時履行
								應說明未完成履行的具體原因	應說明下一步計劃
與重大資產重組相關的承諾	其他	本公司	關於所提供信息真實、準確和完整的承諾	2024年10月	是	截至本次重大資產重組交易完成之日	是	-	-
	其他		關於不存在不得向特定對象發行股份情形的承諾	2024年10月	是	截至本次重大資產重組交易完成之日	是	-	-
	其他		關於守法及重大訴訟仲裁情況的說明	2024年10月	是	截至本次重大資產重組交易完成之日	是	-	-
	其他		關於不存在不得參與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情形的說明	2024年10月	是	截至本次重大資產重組交易完成之日	是	-	-
	其他		公司向國泰君安國際出具了不競爭承諾函，承諾將自交割起五年內，通過符合適用法律法規、有關上市規則及相關監管部門允許的方式(包括但不限於資產重組及業務合併)，解決公司的相關附屬公司與國泰君安國際及其附屬公司(「國泰君安國際集團」)之間的任何競爭問題。公司進一步承諾，交割後，公司不得以對國泰君安國際集團相較於當前條件較為不利的方式經營重疊業務	2024年10月	是	自簽署日期起，直至以下任何一個情況的發生為止：(1)國泰君安國際的股份終止於香港聯交所上市時；或(2)公司(及其聯繫人 <sup>註3</sup> )不再是國泰君安國際的控股股東 <sup>註2</sup> 時。	是	-	-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如未能及時履行	如未能及時履行
								應說明未完成履行的具體原因	應說明下一步計劃
	其他	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關於所提供信息真實、準確和完整的承諾	2024年10月	是	截至本次重大資產重組交易完成之日	是	-	-
	其他		關於本次交易期間股份減持計劃的承諾	2024年10月	是	截至本次重大資產重組交易完成之日	是	-	-
	其他		關於守法及重大訴訟仲裁情況的說明	2024年10月	是	截至本次重大資產重組交易完成之日	是	-	-
	其他		關於不存在不得參與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情形的說明	2024年10月	是	截至本次重大資產重組交易完成之日	是	-	-
	其他		關於攤薄即期回報填補措施的承諾	2024年11月	否	長期	是	-	-
	其他	國資公司	關於所提供信息真實、準確和完整的承諾	2024年10月	是	截至本次重大資產重組交易完成之日	是	-	-
	其他		關於股份鎖定的承諾	2024年10月	是	自認購的本次募集配套資金發行的股份發行結束之日起60個月內	是	-	-
	其他		關於認購配套募集資金發行股份的承諾	2024年10月	是	截至本次重大資產重組交易完成之日	是	-	-
	其他		關於保持上市公司獨立性的承諾	2024年10月	是	至不再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sup>註1</sup> 之日	是	-	-
	其他		關於規範關聯交易相關事項的承諾函	2024年10月	是	至不再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sup>註1</sup> 之日	是	-	-
	其他		關於避免同業競爭的承諾	2024年11月	是	至不再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sup>註1</sup> 之日	是	-	-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如未能及時履行	如未能及時履行
								應說明未完成履行的具體原因	應說明下一步計劃
	其他		關於國泰君安應對攤薄即期回報填補措施的承諾	2024年11月	否	長期	是	-	-
	其他	國資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關於所提供信息真實、準確和完整的承諾	2024年10月	是	截至本次重大資產重組交易完成之日	是	-	-
	其他	國資公司及其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關於守法及誠信情況的說明	2024年10月	是	截至本次重大資產重組交易完成之日	是	-	-
	其他		關於不存在不得參與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情形的說明	2024年10月	是	截至本次重大資產重組交易完成之日	是	-	-
	其他	國際集團	關於所提供信息真實、準確和完整的承諾	2024年10月	是	截至本次重大資產重組交易完成之日	是	-	-
	其他		關於保持上市公司獨立性的承諾	2024年10月	是	至不再為本公司的實際控制人 <sup>註1</sup> 之日	是	-	-
	其他		關於規範關聯交易的承諾	2024年10月	是	至不再為本公司的實際控制人 <sup>註1</sup> 之日	是	-	-
	其他		關於避免同業競爭的承諾	2024年11月	是	至不再為本公司的實際控制人 <sup>註1</sup> 之日	是	-	-
	其他		關於國泰君安應對攤薄即期回報填補措施的承諾	2024年11月	否	長期	是	-	-
	其他		關於向國泰君安異議股東提供收購請求權的承諾	2024年11月	是	截至本次重大資產重組交易完成之日	是	-	-
	其他		關於守法及誠信情況的說明	2024年11月	是	截至本次重大資產重組交易完成之日	是	-	-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承諾背景	承諾類型	承諾方	承諾內容	承諾時間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諾期限	是否及時嚴格履行	如未能及時履行	如未能及時履行
								應說明未完成履行的具體原因	應說明下一步計劃
	其他	國際集團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	關於所提供信息真實、準確和完整的承諾	2024年10月	是	截至本次重大資產重組交易完成之日	是	-	-
	其他	國際集團及其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關於不存在不得參與任何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情形的說明	2024年10月	是	截至本次重大資產重組交易完成之日	是	-	-
	其他	國際集團、國資公司、上海上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關於本次交易的原則性意見及股份減持計劃的承諾	2024年10月	是	截至本次重大資產重組交易完成之日	是	-	-
	其他	上海國際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關於向國泰君安異議股東提供收購請求權的承諾	2024年11月	是	截至本次重大資產重組交易完成之日	是	-	-

註1：此處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是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所定義。

註2：此處的控股股東是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所定義。

註3：此處的聯繫人是根據香港上市規則所定義。

### (二) 公司資產或項目存在盈利預測，且報告期仍處在盈利預測期間，公司就資產或項目是否達到原盈利預測及其原因作出說明

已達到  未達到  不適用

### (三) 業績承諾的完成情況及其對商譽減值測試的影響

適用  不適用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 二、報告期內控股股東及其他關聯方非經營性佔用資金情況

適用  不適用

### 三、違規擔保情況

適用  不適用

### 四、公司董事會對會計師事務所「非標準意見審計報告」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 五、公司對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或重大會計差錯更正的原因和影響的分析說明

#### (一) 公司對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原因及影響的分析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具體參見「第十節財務報告 4 重要會計政策和估計」。

#### (二) 公司對重大會計差錯更正原因及影響的分析說明

適用  不適用

#### (三) 與前任會計師事務所進行的溝通情況

適用  不適用

#### (四) 審批程序及其他說明

適用  不適用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 六、聘任、解聘會計師事務所情況

單位：萬元 幣種：人民幣

#### 現聘任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報酬	270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年限	5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註冊會計師姓名	王國蓓、汪霞
境內會計師事務所註冊會計師審計服務的累計年限	王國蓓(5年)、汪霞(2年)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報酬	253
境外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年限	5

	名稱	報酬
內部控制審計會計師事務所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40

#### 聘任、解聘會計師事務所的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2024年5月21日，經公司2023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公司續聘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為本公司2024年度外部審計機構，負責2024年度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法定審計以及內部控制審計。續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2024年度外部審計機構，負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相關的審計及審閱工作。上述會計師事務所2024年為本集團(含子公司)提供審計、審閱及其他鑑證服務費用合計1,920萬元。

#### 審計期間改聘會計師事務所的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 審計費用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 外聘核數師的服務及收費

	2024年 百萬元
審核服務	19.2
非審核服務	2.1
稅務諮詢及合規	0.8
其他	1.3
	<hr/>
合計	<u>21.3</u>

### 七、面臨退市風險的情況

#### (一) 導致退市風險警示的原因

適用  不適用

#### (二) 公司擬採取的應對措施

適用  不適用

#### (三) 面臨終止上市的情況和原因

適用  不適用

### 八、破產重整相關事項

適用  不適用

### 九、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本年度公司無重大訴訟、仲裁事項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sup>註</sup>涉嫌違法違規、受到處罰及整改情況

適用  不適用

#### 1、公司被中國證監會採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監管措施

2024年1月，公司作為泰禾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發行人」）的公司債券受託管理人，在受託管理過程中存在履職盡責不到位的情況，未能督導發行人真實、準確、完整及時披露相關信息，被中國證監會採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監管措施。

針對上述問題，公司已採取下列整改措施：一是對相關主體落實責任追究。二是進一步加強內部學習與培訓。三是加強對發行人訴訟仲裁情況的關注，定期通過外部渠道核查發行人訴訟情況，督促發行人按時披露，並及時出具臨時受託管理事務報告。

#### 2、公司濟南勝利大街證券營業部被中國證監會山東監管局採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監管措施

2024年1月，公司濟南勝利大街證券營業部個別員工存在向客戶提供風險測評重點問題答案和融資融券業務知識測試答案的情形，該營業部被中國證監會山東監管局採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監管措施。

針對上述問題，公司已採取下列整改措施：一是對相關主體落實責任追究。二是開展專項自查，全面排查山東分公司轄區內類似風險隱患，嚴格落實整改閉環。三是夯實人員培訓，並組織專項考試等。四是強化風險管理，加強客戶溝通和服務工作。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 3、公司子公司國泰君安創投被中國證監會上海監管局採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監管措施

2024年7月，公司子公司國泰君安創投因管理的個別私募投資基金對投資者的風險揭示、風險承擔能力評估工作不足，在基金存續期內未完整向投資者披露基金信息，被中國證監會上海監管局採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監管措施。

國泰君安創投已完成相關問題的整改，並持續加強基金信息披露的及時性、準確性和完整性。目前募集及信息披露環節均建立了運行有效、管理科學、執行有力的內控機制，符合監管規定。

### 4、公司安慶紡織南路證券營業部被中國證監會安徽監管局採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監管措施

2024年8月，公司安慶紡織南路證券營業部在為機構客戶辦理開戶和開通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權限業務中，存在開戶和客戶回訪管理不到位的情形，被中國證監會安徽監管局採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監管措施。

針對上述問題，公司已採取下列整改措施：一是對相關主體落實責任追究。二是持續做好投資者核查及回訪工作，進一步履行新三板投資者適當性管理職責。三是從業務辦理工作流程、標準化內容、營運業務審核、完善回訪及風險提示等多個維度，強化落實開戶核查和風險警示工作要求。

### 5、公司監事、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周朝暉被中國證監會深圳監管局採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監管措施

詳細情況，請參見本公告「公司治理」之「四、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情況」。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 6、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原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丁瑋被中國證監會北京監管局採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監管措施

詳細情況，請參見本公告「公司治理」之「四、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情況」。

註：此處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是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所定義。

### 十一、報告期內公司及其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sup>註</sup>誠信狀況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本報告期內，公司、公司控股股東國資公司、公司實際控制人國際集團均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決或者所負數額較大的債務到期未清償等不良誠信的狀況。

註：此處的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是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所定義。

### 十二、重大關聯交易

#### (一) 與日常經營相關的關聯交易

##### 1、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且後續實施無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 2、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但有後續實施的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 (1) 《香港上市規則》項下的持續性關連交易

本集團嚴格按照香港上市規則、《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和《關聯交易管理辦法》，遵循公平、公開、公允的原則開展關連交易，關連交易協議的簽訂遵循平等、自願、等價、有償的原則，按照市場價格進行。

本集團的持續性關連交易主要與國際集團及其聯繫人、華安基金及其附屬公司之間發生：

- a) 國際集團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國際集團及其聯繫人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根據相關規定，本公司在分析現時及未來可能與國際集團及其聯繫人持續發生的關連交易種類及基本內容的基礎上，按照交易性質將該等關連交易分為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及金融服務兩類。2022年12月29日，經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十四次臨時會議批准，公司與國際集團簽署了《2023-2025年年度證券及金融產品交易及服務框架協議》，就2023年至2025年的持續性關連交易的內容進行了約定，並設定了年度交易金額上限。

報告期內，本公司持續性關連交易均按照公司與國際集團簽署的相關框架協議執行並嚴格遵守相關交易的定價原則，交易金額、交易內容均未超出協議範圍。2024年度上限及具體執行情況如下：

單位：百萬元 幣種：人民幣

交易內容	2024年交易上限	2024年實際發生的交易金額
<b>證券及金融產品交易</b>		
流入	1,536.40	686.96
流出	1,447.42	1,082.48
<b>金融服務</b>		
產生收入	252.76	7.55
支付費用	40.20	-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 b) 華安基金於2022年11月完成工商變更，本公司持有華安基金51%股權，華安基金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由於本公司實際控制人國際集團的聯繫人國泰君安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上海上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合計持有華安基金超過10%的股權，根據香港上市規則，華安基金及其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的關連附屬公司。

根據相關規定，本公司在分析現時及未來可能與華安基金及其附屬公司持續發生的關連交易種類及基本內容的基礎上，按照交易性質將該等關連交易分為證券和金融產品交易及金融服務兩類。2022年12月29日，經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十四次臨時會議批准，公司與華安基金簽署了《2023年年度證券及金融產品交易及服務框架協議》，就2023年的持續性關連交易的內容進行了約定，並設定了年度交易金額上限。2023年11月30日，經公司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批准，公司與華安基金簽署了《2023-2025年度證券及金融產品交易及服務框架協議》，對2023年度持續性關連交易金額上限進行了調整，並同步對2024-2025年度的持續性關連交易的內容進行了約定，並設定交易金額的上限。

報告期內，本公司持續性關連交易均按照公司與華安基金簽署的相關框架協議執行並嚴格遵守相關交易的定價原則，交易金額、交易內容均未超出協議範圍。2024年度上限及具體執行情況如下：

單位：百萬元 幣種：人民幣

交易內容	2024年交易上限	2024年實際發生的交易金額
<b>證券及金融產品交易</b>		
流入	13,983.86	4,477.77
流出	20,684.59	4,219.25
<b>金融服務</b>		
產生收入	241.67	79.87
支付費用	49.70	4.83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本公司審計師已就上述持續性關連交易執行審核程序，並向本公司董事會發出函件，表示：

- 1) 彼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彼等相信已披露的持續性關連交易未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2) 就涉及由公司提供產品及服務的持續關連交易，彼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彼等相信該等交易於所有重大方面未按照本集團的定價政策進行；
- 3) 彼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彼等相信該等交易於所有重大方面未按照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
- 4) 就各持續性關連交易的總額而言，彼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彼等相信已披露的持續性關連交易已超過本公司設定的年度交易上限。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財務報表附註中若干關聯／關連交易亦構成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有關該等關聯交易的披露已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核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

- 1)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乃於本公司的日常業務中訂立；
- 2)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乃按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及
- 3)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協議進行，條款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 (2) 上交所上市規則項下的日常關聯交易

本公司嚴格按照上交所上市規則、《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和《關聯交易管理辦法》開展關聯交易，本集團的關聯交易遵循公平、公開、公允的原則，關聯交易協議的簽訂遵循平等、自願、等價、有償的原則，按照市場價格進行。

報告期內，本公司日常關聯交易按照公司2023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的《關於預計公司2024年度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執行。

本章節所載關聯交易的披露系依據上交所上市規則確定，與財務報表附註中的關聯交易數額（依據企業會計準則編製）可能存在差異。

#### 1) 與日常經營相關的主要關聯交易

##### ① 向關聯方收取的利息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關聯交易內容	本期發生額	上期發生額
浦發銀行	存放金融同業、逆回購及債券利息收入	224,469,520	219,435,705

##### ② 向關聯方支付的利息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關聯交易內容	本期發生額	上期發生額
上海農商銀行	客戶保證金、黃金租賃、賣出回購及拆入資金利息支出	8,316,580	13,477,233
浦發銀行	客戶保證金、拆入資金、借款及賣出回購利息支出	51,606,160	77,272,909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 ③ 向關聯方支付的業務及管理費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關聯交易內容	本期發生額	上期發生額
浦發銀行	第三方資金存管、產品銷售服務費、託管費	18,296,313	31,672,885
上海農商銀行	第三方資金存管、產品銷售服務費	5,087,919	16,266,339

### 2) 關聯方往來餘額

#### ① 存放關聯方款項餘額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浦發銀行	9,798,411,057	7,875,833,721

#### ②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餘額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浦發銀行	49,002,819	47,653,063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 ③ 本公司持有關聯方發行的債券餘額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浦發銀行	3,393,060,930	1,688,120,667
上海證券	30,865,977	105,923,178
長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112,502,895	313,235,325

### ④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餘額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浦發銀行	616,728,698	-
上海農商銀行	100,006,301	472,074,621

### ⑤ 拆入資金及借款餘額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浦發銀行	1,708,898,609	2,854,908,864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 ⑥ 與關聯方進行的衍生品交易餘額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關聯方名稱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衍生金融資產		
浦發銀行	6,950,579	217,157,091
衍生金融負債		
浦發銀行	3,975,131	20,590,143

### 3、 臨時公告未披露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 (二) 資產或股權收購、出售發生的關聯交易

### 1、 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且後續實施無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 2、 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但有後續實施的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 3、 臨時公告未披露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 4、 涉及業績約定的，應當披露報告期內的業績實現情況

適用  不適用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 (三) 共同對外投資的重大關聯交易

#### 1、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且後續實施無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 (1) 投資集成電路母基金及人工智能母基金

2024年7月5日，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六次臨時會議批准國泰君安證裕出資5億元與國際集團出資25億元及其他第三方共同設立上海國投先導集成電路私募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集成電路母基金」)，募集規模為450億元，重點投資集成電路相關領域，包括但不限於集成電路設計、製造和封測、裝備材料及零部件。於同日，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二十六次臨時會議批准國泰君安證裕出資2.5億元與國際集團出資10億元及其他第三方共同設立上海國投先導人工智能私募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人工智能母基金」)，募集規模為225億元，專注於人工智能相關領域，包括但不限於智能芯片、智能軟件、自動駕駛及智能機器人。

由於國際集團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故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國泰君安證裕參與投資集成電路母基金及人工智能母基金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按香港上市規則14A章所定義)。本公司有關該等關連交易的披露已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 2、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但有後續實施的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 3、臨時公告未披露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 (四) 關聯債權債務往來

1、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且後續實施無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2、已在臨時公告披露，但有後續實施的進展或變化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3、臨時公告未披露的事項

適用  不適用

### (五) 公司與存在關聯關係的財務公司、公司控股財務公司與關聯方之間的金融業務

適用  不適用

### (六) 其他

適用  不適用

- 1、2024年12月13日，公司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獲股東批准關於以換股方式吸收合併海通證券的議案，獲獨立股東批准關於向國資公司發行A股股票募集配套資金的議案。

2025年3月13日，公司完成向海通證券的全體A股換股股東（含庫存股）發行5,985,871,332股A股股票、2025年3月14日完成向海通證券的全體H股換股股東發行2,113,932,668股H股股票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換股比例以每1股海通證券A股換取0.62股本公司的A股，及每1股海通證券H股換取0.62股本公司的H股。2025年3月13日，公司完成按發行價每股人民幣15.97元向國資公司發行626,174,076股A股股票募集配套資金100億元。國際集團為公司的主要股東，國資公司為國際集團的全資子公司，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國際集團及其聯繫人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公司向國資公司發行626,174,076股A股股票以募集配套資金100億元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 2、2025年3月13日，本公司於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的過程中，以每1股海通證券A股換取0.62股本公司A股，向華安基金（其持有合計12,577,295股海通證券）發行7,797,923股A股。本公司持有華安基金51%股權，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由於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國際集團透過其聯繫人擁有合計超過華安基金10%的股權，故根據香港上市規則，華安基金為本公司的關連附屬公司。本公司向華安基金（作為海通證券股東）發行股份構成關連交易。本公司已獲得香港聯交所授予免於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36條及第14A.39條有關股東批准、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及委任獨立財務顧問的規定的豁免。

###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況

#### (一) 託管、承包、租賃事項

##### 1、託管情況

適用  不適用

##### 2、承包情況

適用  不適用

##### 3、租賃情況

適用  不適用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 (二) 擔保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 公司對外擔保情況(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報告期內擔保發生額合計 (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
報告期末擔保餘額合計(A) (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

#### 公司及其子公司對子公司的擔保情況

報告期內對子公司擔保發生額合計	4,017,954,000
報告期末對子公司擔保餘額合計(B)	11,671,617,000

#### 公司擔保總額情況(包括對子公司的擔保)

擔保總額(A+B)	11,671,617,000
擔保總額佔公司歸母淨資產的比例(%)	6.83
其中：	
為股東、實際控制人及其關聯方提供擔保 的金額(C)	-
直接或間接為資產負債率超過70%的被擔保 對象提供的債務擔保金額(D)	11,671,617,000
擔保總額超過淨資產50%部分的金額(E)	-
上述三項擔保金額合計(C+D+E)	11,671,617,000
未到期擔保可能承擔連帶清償責任說明	-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 擔保情況說明

2021年4月21日，本公司的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完成中票計劃項下5億美元提取發行，期限5年，利率2%。公司作為擔保人與紐約梅隆銀行(作為信託人)簽訂擔保協議，為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在本次發行票據項下的全部償付義務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保證擔保。

2023年3月10日，本公司的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完成中票計劃項下5億人民幣提取發行，期限3年，利率3.35%。公司作為擔保人與紐約梅隆銀行(作為信託人)簽訂擔保協議，為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在本次發行票據項下的全部償付義務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保證擔保。

2023年3月23日，本公司的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完成中票計劃項下9.35億人民幣提取發行，期限3年，利率3.35%。公司作為擔保人與紐約梅隆銀行(作為信託人)簽訂擔保協議，為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在本次發行票據項下的全部償付義務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保證擔保。

2023年3月24日，本公司的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完成中票計劃項下5億人民幣提取發行，期限3年，利率3.35%。公司作為擔保人與紐約梅隆銀行(作為信託人)簽訂擔保協議，為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在本次發行票據項下的全部償付義務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保證擔保。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2023年11月22日，本公司的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完成中票計劃項下5.2億人民幣提取發行，期限3年，利率3.35%。公司作為擔保人與紐約梅隆銀行(作為信託人)簽訂擔保協議，為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在本次發行票據項下的全部償付義務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保證擔保。

2023年12月27日，本公司的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完成中票計劃項下5億人民幣提取發行，期限3年，利率3.35%。公司作為擔保人與紐約梅隆銀行(作為信託人)簽訂擔保協議，為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在本次發行票據項下的全部償付義務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保證擔保。

2023年12月28日，本公司的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完成中票計劃項下7億人民幣提取發行，期限3年，利率3.35%。公司作為擔保人與紐約梅隆銀行(作為信託人)簽訂擔保協議，為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在本次發行票據項下的全部償付義務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保證擔保。

2024年1月29日，本公司的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完成中票計劃項下0.35億美元提取發行，期限3年，浮動利率。公司作為擔保人與紐約梅隆銀行(作為信託人)簽訂擔保協議，為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在本次發行票據項下的全部償付義務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保證擔保。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2024年1月30日，本公司的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完成中票計劃項下3億人民幣提取發行，期限3年，利率3.25%。公司作為擔保人與紐約梅隆銀行(作為信託人)簽訂擔保協議，為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在本次發行票據項下的全部償付義務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保證擔保。

2024年2月8日，本公司的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完成中票計劃項下5億人民幣提取發行，期限3年，利率3.25%。公司作為擔保人與紐約梅隆銀行(作為信託人)簽訂擔保協議，為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在本次發行票據項下的全部償付義務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保證擔保。

2024年6月26日，本公司的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完成中票計劃項下4億美元提取發行，期限3年，浮動利率。公司作為擔保人與紐約梅隆銀行(作為信託人)簽訂擔保協議，為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在本次發行票據項下的全部償付義務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保證擔保。

註：報告期內，公司的境外子公司國泰君安金融控股及國泰君安國際按照國際市場交易慣例，存在為其全資子公司提供擔保事項，主要包括：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 一、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及國泰君安國際為其全資子公司結構性票據、與交易對手簽署多項國際衍生品框架協議(ISDA)、全球總回購協議(GMRA)、貴金屬租賃協議(gold loan agreement)、全球證券借貸主協議(GMSLA)等提供擔保，其中部分為無限額擔保。上述擔保乃依據國際銀行業及資本市場慣例做出，為正常展業所需，其風險屬性不同於債務融資擔保，公司對業務敞口限額進行嚴格風險管控。由於國泰君安金融控股及國泰君安國際都屬有限公司，因此該等擔保之最終實質償付風險亦將分別以國泰君安金融控股及國泰君安國際各自的淨資產為限。
- 二、 國泰君安國際根據香港聯交所上市規則向其全資子公司的銀行貸款提供債務融資擔保，擔保限額按幣種計分別為49.5億港元及0.55億人民幣。截至報告期末，沒有實際提貸的擔保餘額。

###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適用    不適用

2024年10月9日，國泰君安與海通證券簽署了《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與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協議》，與國資公司簽署了《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與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之附生效條件的股份認購協議》。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兩份協議均已生效並正式實施。

### 十四、募集資金使用進展說明

適用    不適用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 十五、其他對投資者作出價值判斷和投資決策有重大影響的重大事項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 1、公司董事會換屆

公司第六屆董事會任期已屆滿。根據公司擬修訂的公司章程，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由18名董事組成，其中，獨立董事6名，職工董事1名。2025年3月14日，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三十二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提請董事會提名公司第七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的議案》，提名朱健先生、李俊傑先生、聶小剛先生、周杰先生、管蔚女士、鐘茂軍先生、陳航標先生、呂春芳女士、哈爾曼女士、孫明輝先生、陳一江先生為第七屆董事會非獨立董事，李仁傑先生、王國剛先生、浦永灝先生、毛付根先生、陳方若先生、江憲先生為第七屆董事會獨立董事，並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職工董事由職工代表大會選舉產生，與股東大會選舉產生的董事共同組成公司第七屆董事會。

#### 2、擬變更公司名稱、證券簡稱及註冊資本事項

為更好地反映合併後公司的實際情況，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三十二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變更公司名稱及證券簡稱的議案》和《關於提請審議變更公司註冊資本的議案》，擬將公司的中英文名稱分別由「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LTD.」變更為「國泰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GUOTAI HAITONG SECURITIES CO.,LTD.」，證券簡稱由「國泰君安」變更為「國泰海通」，其中，擬變更公司名稱事項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因本次交易合計發行股份8,725,978,076股，公司總股本由8,903,730,620股增加至17,629,708,696股，公司註冊資本相應由8,903,730,620元變更為17,629,708,696元，註冊資本變更尚需向市場監督管理部門辦理變更登記手續。

#### 3、報告期內各單項業務資格的變化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獲得互換便利業務、跨境理財通試點等業務資格，國泰君安期貨獲得多晶硅期權等做市商資格，詳情請參見本公告「公司簡介」之「公司的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 4、債券發行及到期兌付事項

#### (1) 本公司債券到期兌付情況

本公司於2022年1月發行人民幣35億元的公司債券「2022年次級債券(第一期)(品種二)」，債券期限為3年，2025年1月，該債券到期，本公司償還全部債券。

本公司於2023年1月發行人民幣30億元的公司債券「2023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一)」，債券期限為770天，2025年2月，該債券到期，本公司償還全部債券。

本公司於2023年2月發行人民幣15億元的公司債券「2023年公司債券(第二期)(品種一)」，債券期限為2年，2025年2月，該債券到期，本公司償還全部債券。

本公司於2020年3月發行人民幣50億元的公司債券「非公開發行2020年永續次級債券(第一期)」，債券期限為5+N年，發行人行使贖回權，2025年3月，該債券到期，本公司償還全部債券。

本公司於2022年3月發行人民幣20億元的公司債券「2022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一)」，債券期限為3年，2025年3月，該債券到期，本公司償還全部債券。

#### (2) 國泰君安國際發行中期票據

2024年，國泰君安國際發行以不同幣種標值、期限為4個月至1年不等的中期票據，金額按幣種合計分別為1.71億港元、11.83億美元及33.7億元人民幣。

#### (3) 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中期票據發行及兌付情況

2024年，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中期票據計劃項下完成4筆三年期中期票據的發行，金額按幣種合計分別為4.35億美元及8億元人民幣，中期票據計劃由公司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回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

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於2021年11月發行3億美元，期限3年，利率1.60%的中期票據。2024年11月，該票據到期。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償還全部票據。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 5、重要合約

報告期內，除已披露的關聯交易外，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不存在香港上市規則附錄D2項下的與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之間所訂立的重要合約，亦沒有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附屬公司提供服務的重要合約。

### 6、管理合約

報告期內，公司沒有任何仍然生效的合約，任何個人或實體根據該等合約，承擔公司的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監事或任何全職僱員所訂立的服務合約除外）。

### 7、獲准彌償條文

董事之獲准許的彌償條文現時並於報告期內生效。公司已就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可能的法律行動及責任作出適當的投保安排。

### 8、稅項減免

#### (1) A股股東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中國證監會《關於實施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2]85號）、《關於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5]101號），對於個人投資者從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紅利，自個人投資者取得公司股票之日起至股權登記日止，持股期限超過1年的，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持股期限未超過1年（含1年）的，上市公司暫不代扣代繳其個人所得稅，在個人投資者轉讓股票時根據上述通知要求作相應調整。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對於居民企業股東，現金紅利所得稅由其自行繳納。

對於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QFII)，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QFII支付股息、紅利、利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9[47]號)的規定，上市公司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如QFII股東取得的股息紅利收入需要享受稅收協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規定在取得股息紅利後自行向主管稅務機關提出退稅申請。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證監會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的規定，對香港市場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投資上交所上市A股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在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不具備向中國結算提供投資者的身份及持股時間等明細數據的條件之前，暫不執行按持股時間實行差別化徵稅政策，由上市公司按照10%的稅率代扣所得稅，並向其主管稅務機關辦理扣繳申報。對於香港投資者中屬於其他國家稅收居民且其所在國與中國簽訂的稅收協定規定股息紅利所得稅率低於10%的，企業或個人可以自行或委託代扣代繳義務人，向上市公司主管稅務機關提出享受稅收協定待遇的申請，主管稅務機關審核後，應按已徵稅款和根據稅收協定稅率計算的應納稅款的差額予以退稅。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 (2) H股股東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國稅發[1993]045號文件廢止後有關個人所得稅徵管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11]348號)的規定，境外居民個人股東從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應按照「利息、股息、紅利所得」項目，由扣繳義務人依法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在香港發行股票，其境外居民個人股東根據其居民身份所屬國家與中國簽署的稅收協定及內地和香港(澳門)間稅收安排的規定，享受相關稅收優惠。根據相關稅收協定及稅收安排規定的相關股息稅率一般為10%，為簡化稅收徵管，在香港發行股票的境內非外商投資企業派發股息紅利時，一般可按10%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無需辦理申請事宜。對股息稅率不屬於10%的情況，按以下規定辦理：(1)低於10%稅率的協定國家居民，扣繳義務人可代為辦理享受有關協定待遇申請，經主管稅務機關審核批准後，對多扣繳稅款予以退還；(2)高於10%低於20%稅率的協定國家居民，扣繳義務人派發股息紅利時應按協定實際稅率扣繳個人所得稅，無需辦理申請審批事宜；(3)沒有稅收協定國家居民及其他情況，扣繳義務人派發股息紅利時應按20%扣繳個人所得稅。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股息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有關問題的通知》(國稅函[2008]897號)的規定，中國居民企業向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及以後年度股息時，統一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 第六節 重要事項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證監會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的規定，對內地個人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H股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按照上述規定計徵個人所得稅。對內地企業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H股公司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其中，內地居民企業連續持有H股滿12個月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依法免徵企業所得稅。

根據現行香港稅務局慣例，在香港無須就本公司派付的股息繳稅。

本公司股東依據上述規定繳納相關稅項和／或享受稅項減免。

##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一、股本變動情況

#### (一) 股份變動情況表

##### 1、 股份變動情況表

單位：股

	本次變動前		發行新股	本次變動增減(+,-)				本次變動後	
	數量	比例(%)		送股	公積金轉股	其他	小計	數量	比例(%)
一、有限售條件股份	60,165,060	0.68	-	-	-	-28,584,476	-28,584,476	31,580,584	0.35
1、其他內資持股	60,165,060	0.68	-	-	-	-28,584,476	-28,584,476	31,580,584	0.35
境內自然人持股	60,165,060	0.68	-	-	-	-28,584,476	-28,584,476	31,580,584	0.35
二、無限售條件流通股份	8,844,445,756	99.32	-	-	-	+27,704,280	+27,704,280	8,872,150,036	99.65
1、人民幣普通股	7,452,618,576	83.69	-	-	-	+27,704,280	+27,704,280	7,480,322,856	84.01
2、境外上市的外資股	1,391,827,180	15.63	-	-	-	-	-	1,391,827,180	15.63
三、股份總數	8,904,610,816	100.00	-	-	-	-880,196	-880,196	8,903,730,620	100.00

註：上表中部分合計數與各明細數相加之和在尾數上如有差異，系四捨五入所致。

##### 2、 股份變動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報告期內，2024年5月，公司回購註銷A股限制性股票880,196股，公司總股本變更為8,903,730,620股，其中A股7,511,903,440股，H股1,391,827,180股。

##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3、 股份變動對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淨資產等財務指標的影響(如有)

適用  不適用

2024年，本集團基本每股收益1.39元，在考慮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影響後，稀釋每股收益為1.39元；2024年末，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淨資產為19.18元(2023年12月31日：18.75元)。上述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淨資產包含公司發行的永續債，扣除該影響後，2024年末，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淨資產為17.50元(2023年12月31日：16.51元)。

### 4、 公司認為必要或證券監管機構要求披露的其他內容

適用  不適用

## (二) 限售股份變動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單位：股

股東名稱	年初限售股數	本年解除 限售股數	本年增加 限售股數	年末限售 股數 <sup>註1</sup>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對象	60,165,060	27,704,280	-	31,580,584	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	詳見註2
合計	60,165,060	27,704,280	-	31,580,584	/	/

註1：2024年2月，公司股票激勵計劃首次授予部分第二個限售期和預留授予部分第一個限售期滿，合計27,704,280股A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2024年5月，因部分激勵對象存在解除勞動合同或者績效考核未完全達標等情況，公司回購註銷其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A股限制性股票880,196股。

註2：激勵對象所持有的A股限制性股票的限售期分別為自相應授予部分股票登記完成之日起24個月、36個月、48個月。

##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二、證券發行與上市情況

#### (一) 截至報告期內證券發行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股票及其衍生 證券的種類	發行日期	發行價格 (或利率)	發行數量	上市日期	獲准上市 交易數量	交易終止 日期
債券(包括企業債券、公司債券以及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						
2024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資券	2024年1月	2.43%	2,000,000,000	2024年1月	2,000,000,000	2024年6月
2024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資券	2024年5月	1.99%	3,000,000,000	2024年5月	3,000,000,000	2024年8月
2024年公司債券(第一期)	2024年5月	2.30%	5,000,000,000	2024年5月	5,000,000,000	2027年5月
2024年次級債券(第一期)	2024年6月	2.28%	3,000,000,000	2024年6月	3,000,000,000	2027年8月
2024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資券	2024年6月	1.93%	3,000,000,000	2024年6月	3,000,000,000	2024年12月
2024年公司債券(第二期)	2024年7月	2.07%	2,000,000,000	2024年7月	2,000,000,000	2026年8月
2024年度第四期短期融資券	2024年10月	2.14%	3,000,000,000	2024年10月	3,000,000,000	2025年1月
2024年度第五期短期融資券	2024年10月	2.00%	4,000,000,000	2024年10月	4,000,000,000	2025年6月
2024年次級債券(第二期)(品種一)	2024年10月	2.17%	1,000,000,000	2024年10月	1,000,000,000	2026年3月
2024年次級債券(第二期)(品種二)	2024年10月	2.24%	2,000,000,000	2024年10月	2,000,000,000	2026年10月
2024年短期公司債券(第一期)	2024年11月	1.96%	5,000,000,000	2024年11月	5,000,000,000	2025年8月
2024年度第六期短期融資券	2024年11月	1.90%	4,000,000,000	2024年11月	4,000,000,000	2025年5月
2024年度第七期短期融資券	2024年11月	1.93%	4,000,000,000	2024年11月	4,000,000,000	2025年11月
2024年度第八期短期融資券	2024年11月	1.90%	4,000,000,000	2024年11月	4,000,000,000	2025年6月
2024年度第九期短期融資券	2024年11月	1.90%	3,000,000,000	2024年11月	3,000,000,000	2025年9月
2024年次級債券(第三期)(品種一)	2024年12月	2.05%	3,000,000,000	2024年12月	3,000,000,000	2026年12月
2024年次級債券(第三期)(品種二)	2024年12月	2.10%	3,000,000,000	2024年12月	3,000,000,000	2027年12月
2024年度第十期短期融資券	2024年12月	1.79%	4,000,000,000	2024年12月	4,000,000,000	2025年12月
2024年短期公司債券(第二期)	2024年12月	1.76%	5,000,000,000	2024年12月	5,000,000,000	2025年12月
2024年度第十一期短期融資券	2024年12月	1.70%	4,000,000,000	2024年12月	4,000,000,000	2025年7月

截至報告期內證券發行情況的說明(存續期內利率不同的債券,請分別說明):

適用  不適用

##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二) 公司股份總數及股東結構變動及公司資產和負債結構的變動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公司股份總數及股東結構變動情況詳見本節「一、股本變動情況」之「1、股份變動情況表」和「2、股份變動情況說明」。

公司資產和負債結構的變動情況詳見本公告「第三節董事會討論與分析」之「六、報告期內主要經營情況」之「3 合併財務狀況表分析」。

### (三) 現存的內部職工股情況

適用  不適用

## 三、股東和實際控制人情況

### (一) 股東總數

截至報告期末普通股股東總數(戶)	177,502
年度報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東總數(戶)	180,899
截至報告期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總數(戶)	不適用
年度報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總數(戶)	不適用

註：公司股東總數包括A股普通股股東和H股登記股東。報告期末A股股東177,341戶，H股登記股東161戶。年度報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股東總數A股股東180,741戶，H股登記股東158戶。

##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二) 截至報告期末前十名股東、前十名流通股股東(或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表

單位：股

股東名稱(全稱)	報告期內增減	期末持股數量	比例(%)	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不含通過轉融通出借股份)		質押、標記 或凍結情況 股份狀態	股東性質
				持有有限售 條件股份 數量	數量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sup>註1</sup>	-	1,900,963,748	21.35	-	-	無	國有法人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sup>註2</sup>	+14,450	1,391,610,570	15.63	-	-	未知	境外法人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sup>註3</sup>	-	682,215,791	7.66	-	-	無	國有法人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	609,428,357	6.84	-	-	無	國有法人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260,547,316	2.93	-	-	無	境內非國有法人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sup>註4</sup>	+32,111,215	249,205,825	2.80	-	-	無	境外法人
上海城投(集團)有限公司	-	246,566,512	2.77	-	-	無	國有法人
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46,336,700	108,119,209	1.21	-	-	無	境內非國有法人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 泰柏瑞滬深300交易型開放式 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44,085,501	77,640,481	0.87	-	-	無	其他
上海上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	75,482,261	0.85	-	-	無	國有法人

##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前十名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不含通過轉融通出借股份)註5

股東名稱	持有無限售條件 流通股的數量		股份種類及數量	
		種類		數量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1,900,963,748	人民幣普通股		1,900,963,748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1,391,610,570	境外上市外資股		1,391,610,570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682,215,791	人民幣普通股		682,215,791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609,428,357	人民幣普通股		609,428,357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60,547,316	人民幣普通股		260,547,316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249,205,825	人民幣普通股		249,205,825
上海城投(集團)有限公司	246,566,512	人民幣普通股		246,566,512
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108,119,209	人民幣普通股		108,119,209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泰柏瑞滬深300 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	77,640,481	人民幣普通股		77,640,481
上海上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75,482,261	人民幣普通股		75,482,261
前十名股東中回購專戶情況說明	不適用			
上述股東委託表決權、受託表決權、 放棄表決權的說明	公司未知股東相關安排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的說明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是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上海上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是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與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均為香港聯交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分別為公司H股投資者和滬股通投資者名義持有公司H股及A股。除上述外，公司未知其他關聯關係或者一致行動安排			
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及持股數量的說明	不適用			

##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註1：前十大股東列表中，國資公司的期末持股數量僅為其持有的本公司A股股數，國資公司另持有公司152,000,000股H股，由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作為名義持有人持有。

註2：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非登記H股股東所持股份的名義持有人。

註3：前十大股東列表中，國際集團的期末持股數量僅為其持有的本公司A股股數，國際集團另持有公司124,000,000股H股，由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作為名義持有人持有。

註4：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是滬股通投資者所持有公司A股股份的名義持有人。

註5：此處的限售條件股份、限售條件股東是根據上交所上市規則所定義。

### 持股5%以上股東、前十名股東及前十名無限售流通股股東參與轉融通業務出借股份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單位：股

股東名稱(全稱)	持股5%以上股東、前十名股東及前十名無限售流通股股東參與轉融通業務出借股份情況							
	期初普通賬戶、 信用賬戶持股		期初轉融通出借 股份且尚未歸還		期末普通賬戶、 信用賬戶持股		期末轉融通出借 股份且尚未歸還	
	數量合計	比例(%)	數量合計	比例(%)	數量合計	比例(%)	數量合計	比例(%)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華泰柏 瑞滬深30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 資基金	33,554,980	0.38	38,700	0.0004	77,640,481	0.87	0	0

### 前十名股東及前十名無限售流通股股東因轉融通出借／歸還原因導致較上期發生變化

適用  不適用

##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前十名有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數量及限售條件

√ 適用 □ 不適用

單位：股

序號	有限售條件 股東名稱	持有的有限 售條件股份 數量	有限售條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況		限售條件
			可上市 交易時間	新增可上市 交易股份數量	
1	李俊傑	401,790	詳見附註	-	詳見附註
2	王松	245,480	詳見附註	-	詳見附註
3	蔣憶明	220,500	詳見附註	-	詳見附註
4	陳煜濤	220,500	詳見附註	-	詳見附註
5	謝樂斌	202,300	詳見附註	-	詳見附註
6	羅東原	202,300	詳見附註	-	詳見附註
7	江偉	202,300	詳見附註	-	詳見附註
8	喻健	202,300	詳見附註	-	詳見附註
9	張志紅	202,300	詳見附註	-	詳見附註
10	張志明	202,300	詳見附註	-	詳見附註
11	趙宏	202,300	詳見附註	-	詳見附註
12	俞楓	202,300	詳見附註	-	詳見附註
上述股東關聯關係或 一致行動的說明		公司未知關聯關係或者一致行動安排			

註1：上述有限售條件股份為公司因實施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向激勵對象授予的股份，可上市交易情況和限售條件等內容詳見公司於2020年8月13日、2021年9月30日、2022年11月30日、2024年1月30日發佈的相關公告。

##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三) 戰略投資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為前10名股東

適用  不適用

## 四、控股股東情況

### (一) 控股股東情況

#### 1 法人

適用  不適用

名稱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單位負責人或法定代表人	周杰
成立日期	2000年4月20日
主要經營業務	主要開展以金融為主，非金融為輔的投資、資本運作和資產管理等業務
報告期內控股和參股的其他境內外上市公司的股權情況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600000.SH)，截至報告期末合計持有29.82%股份。中國太平洋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601601.SH、2601.HK)，截至報告期末合計持有10.63%。上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601825.SH)，截至報告期末合計持有9.99%
其他情況說明	無

#### 2 自然人

適用  不適用

##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東情況的特別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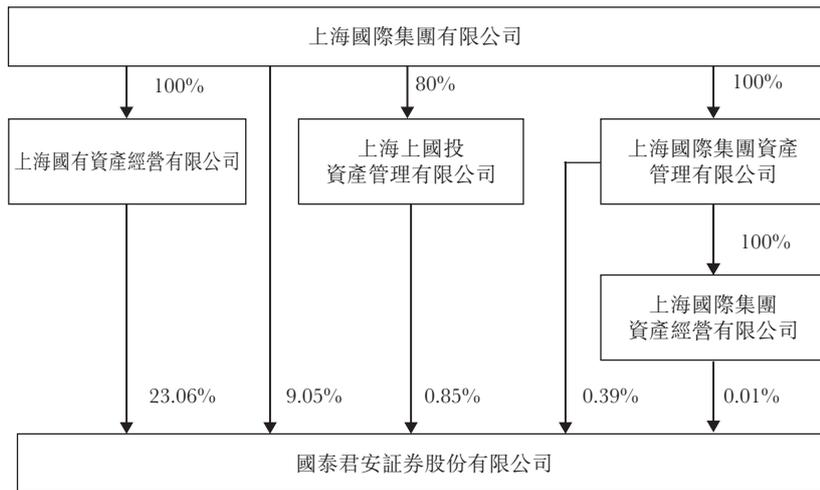
適用  不適用

4 報告期內公司控制權發生變更情況的說明

適用  不適用

5 公司與控股股東之間的產權及控制關係的方框圖

適用  不適用



6 控股股東通過信託或其他資產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適用  不適用

### (二) 控股股東其他情況介紹

適用  不適用

### 五、公司控股股東或第一大股東及其一致行動人累計質押股份數量佔其所持公司股份數量比例達到80%以上

適用  不適用

##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東

適用  不適用

### 七、股份限制減持情況說明

適用  不適用

### 八、股份回購在報告期的具體實施情況

適用  不適用

### 九、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根據本公司所知，下列人士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面值5%或以上任何類別股本：

主要股東	權益性質	類別	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數量 <sup>註1</sup> / 所持股份性質	佔股份有關類別的概約股權百分比 (%)	佔已發行總股本的概約股權百分比 (%)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A股	682,215,791 / 好倉	9.08	7.66
	實益持有人	H股	124,000,000 / 好倉	8.91	1.39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A股	2,012,109,666 / 好倉 <sup>註2</sup>	26.79	22.60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152,000,000 / 好倉 <sup>註3</sup>	10.92	1.71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A股	1,900,963,748 / 好倉	25.31	21.35
	實益持有人	H股	152,000,000 / 好倉	10.92	1.71

##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主要股東	權益性質	類別	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數量 <sup>註1</sup> / 所持股份性質	佔股份有關類別的概約股權百分比 (%)	佔已發行總股本的概約股權百分比 (%)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A股	609,428,357 / 好倉	8.11	6.84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103,373,800 / 好倉 <sup>註4</sup>	7.43	1.16
深圳投控香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H股	103,373,800 / 好倉	7.43	1.16
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實益持有人	H股	428,401,200 / 好倉	30.78	4.81
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428,401,200 / 好倉 <sup>註5</sup>	30.78	4.81
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428,401,200 / 好倉 <sup>註5</sup>	30.78	4.81
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	實益持有人	H股	100,000,000 / 好倉	7.18	1.12
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制法團持有的權益	H股	100,000,000 / 好倉 <sup>註6</sup>	7.18	1.12

註1：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倘若干條件達成，則公司股東須呈交披露權益表格。倘股東於本公司的持股量變更，除非若干條件已達成，否則股東毋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故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最新持股量可能與呈交予香港聯交所的持股量不同。

註2：截至2024年12月31日，國資公司、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及上海上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分別持有本公司1,900,963,748股、34,732,152股、931,505股、75,482,261股A股權益。國資公司、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經營有限公司是國際集團的全資子公司，上海上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為國際集團持有80%權益的控股子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國際集團被視為於國資公司、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及上海上國投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持有的2,012,109,666股A股權益中擁有權益。

註3：國資公司為國際集團的全資子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國際集團被視為在國資公司持有的152,000,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註4：深圳投控香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為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資子公司。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被視為在深圳投控香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103,373,8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註5：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60%權益，而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擁有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99.4%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新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和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於新華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持有的428,401,2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註6：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由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被視為在Newton Industrial Limited持有的100,000,000股H股中擁有權益。

除上述披露外，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記錄於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 十、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因公司實施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授予本公司部分董事限制性股票，截至2024年末，該類董事所持本公司股份的情況如下：

姓名	職務	權益性質	類別	直接或間接持有的股份數量／所持股份性質	佔股份有關類別的概約股權百分比 (%)	佔已發行總股本的概約股權百分比 (%)
李俊傑	副董事長、執行董事、總裁	實益持有人	A股	599,686／好倉	0.0080	0.0067

除上述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及第7及8分部須通知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在存置之權益登記冊中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的規定需要通知本公司和香港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十一、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上市證券

#### 1、 回購註銷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

詳見「第四節公司治理」之「十一、公司股權激勵計劃、員工持股計劃或其他員工激勵措施的情況及其影響」。

#### 2、 國泰君安國際回購股份

根據國泰君安國際股東大會回購股份的一般性授權，2024年，國泰君安國際於香港聯交所回購17,445,000股股份，資金總額14,725,267港元（含交易費用）。其中，14,491,000股股份於2024年內被註銷，其餘2,954,000股股份於2025年1月被註銷。

月份	回購數量(股)	最高成交價 (港元/股)	最低成交價 (港元/股)	資金總額 (港元， 含交易費用)
2024年7月	6,019,000	0.63	0.60	3,718,780
2024年8月	1,860,000	0.64	0.62	1,171,008
2024年9月	1,996,000	0.63	0.61	1,245,036
2024年10月	4,616,000	1.19	1.05	5,276,926
2024年11月	1,000,000	1.08	1.03	1,060,871
2024年12月	1,954,000	1.22	1.11	2,252,647

#### 3、 永續次級債券贖回選擇權執行情況

詳見「第九節債券相關情況」之「一、公司債券(含企業債券)和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之「(一)公司債券」之「2、公司或投資者選擇權條款、投資者保護條款的觸發和執行情況」。

除本公告披露外，本公司或任何子公司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及附屬公司的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 第七節 股份變動及股東情況

### 十二、公眾持股量

公司於H股上市時已獲香港聯交所豁免，接納公司H股的最低公眾持股比例為：

- 1、可轉換公司債券轉股前(下列較高者)：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1.45%或公眾於超額售股權獲行使後持有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中的H股百分比；
- 2、可轉換公司債券轉股後(下列較高者)：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0.78%或公眾於緊隨可轉換公司債券悉數轉換後持有的H股百分比。

於本公告披露日，根據已公開資料以及就董事所知悉，公司的公眾持股量符合《香港上市規則》第8.08條及在公司H股上市時香港聯交所所授予的豁免對最低公眾持股比例的要求。

### 十三、股票掛鈎協議

不適用。

### 十四、優先認股權安排

根據中國法律的規定，本公司股東並無優先認股權。

## 第八節 優先股相關情況

適用  不適用

##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 一、公司債券(含企業債券)和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

√ 適用 □ 不適用

#### (一) 公司債券

√ 適用 □ 不適用

#### 1、公司債券基本情況

單位：億元 幣種：人民幣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起息日	回售日	到期日	債券餘額	利率(%)	還本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主承銷商	受人	投資者適當性安排(如有)	交易機制	是否存在終止上市交易的風險
2025年4月30日後的最近															
公開發行2021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二)	21國君G2	175988	2021/4/13	2021/4/15	-	2026/4/15	20	3.7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源證券、中信建投證券、招商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公開發行2021年公司債券(第二期)(品種二)	21國君G4	188128	2021/5/19	2021/5/21	-	2026/5/21	50	3.67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源證券、中信建投證券、招商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起息日	回售日	2025年 4月30日 後的最近	到期日	債券 餘額	利率(%)	還本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主承銷商	受託管理 人	投資者 適當性安排 (如有)	交易機制	是否存在 終止上市 交易的風險
公開發行2021年公司債券 (第四期)(品種二)	21國君G8	188832	2021/7/19	2021/7/21	-	-	2026/7/21	61	3.48	每年付息一次,到 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 源證券、中信建投 證券、招商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公開發行2021年公司債券 (第五期)(品種二)	21國君10	188897	2021/8/2	2021/8/4	-	-	2026/8/4	42	3.35	每年付息一次,到 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 源證券、中信建投 證券、招商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公開發行2021年公司債券 (第六期)	21國君11	188857	2021/8/10	2021/8/12	-	-	2031/8/12	30	3.77	每年付息一次,到 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 源證券、中信建投 證券、招商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公開發行2021年公司債券 (第七期)(品種二)	21國君13	188737	2021/9/9	2021/9/13	-	-	2031/9/13	34	3.80	每年付息一次,到 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 源證券、中信建投 證券、招商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2021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 開發行公司債券(第八 期)(品種二)	21國君15	188860	2021/10/12	2021/10/14	-	-	2031/10/14	34	3.99	每年付息一次,到 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 源證券、中信建投 證券、招商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起息日	2025年 4月30日 後的最近 回售日	到期日	債券 餘額	利率(%)	還本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主承銷商	受託管理 人	投資者 適當性安排 (如有)	交易機制	是否存在 終止上市 交易的風險
2022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 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一 期)(品種二)	22國君G2	185554	2022/3/14	2022/3/16	-	2032/3/16	14	3.74	每年付息一次,到 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 源證券、中信建投 證券、國信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2022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 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二 期)(品種一)	22國君G3	185711	2022/4/20	2022/4/22	-	2025/4/22	28	2.96	每年付息一次,到 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 源證券、中信建投 證券、國信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2022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 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二 期)(品種二)	22國君G4	185712	2022/4/20	2022/4/22	-	2032/4/22	25	3.70	每年付息一次,到 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 源證券、中信建投 證券、國信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2022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 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三 期)(品種一)	22國君G5	185814	2022/5/23	2022/5/25	-	2025/5/25	31	2.78	每年付息一次,到 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 源證券、中信建投 證券、國信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2022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 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三 期)(品種二)	22國君G6	185815	2022/5/23	2022/5/25	-	2032/5/25	24	3.58	每年付息一次,到 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 源證券、中信建投 證券、國信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起息日	回售日	2025年 4月30日 後的最近	到期日	債券 餘額	利率(%)	還本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主承銷商	受託管理 人	投資者 適當性安排 (如有)	交易機制	是否存在 終止上市 交易的風險
2022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 開發行公司債券(第四 期)(品種一)	22國君G7	185973	2022/7/4	2022/7/6	-	-	2025/7/6	25	2.92	每年付息一次,到 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 源證券、中信建投 證券、國信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2022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 開發行公司債券(第四 期)(品種二)	22國君G8	185974	2022/7/4	2022/7/6	-	-	2027/7/6	25	3.27	每年付息一次,到 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 源證券、中信建投 證券、國信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2022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永續次級債券 (第一期)	22國君Y1	137521	2022/7/11	2022/7/13	-	-	-	50	3.59	在發行人不行使遞 延支付利息權的情 況下,每年付息一 次	上交所固收 平台	申萬宏源證券、中 信建投證券	申萬宏源 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2022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 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五 期)(品種一)	22國君G9	137855	2022/9/20	2022/9/22	-	-	2025/9/22	20	2.52	每年付息一次,到 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 源證券、中信建投 證券、國信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2022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 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五 期)(品種二)	22國君10	137856	2022/9/20	2022/9/22	-	-	2027/9/22	30	2.90	每年付息一次,到 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 源證券、中信建投 證券、國信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起息日	回售日	到期日	債券餘額	利率(%)	還本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主承銷商	受託管理人	投資者適當性安排(如有)	交易機制	是否存在終止上市交易的風險
2025年4月30日後的最近															
2023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二)	23國君G2	138807	2023/1/15	2023/1/9	-	2026/1/9	30	3.07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源證券、中信建投證券、國信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2023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二期)(品種二)	23國君G4	138890	2023/2/13	2023/2/15	-	2026/2/15	45	3.16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源證券、中信建投證券、國信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2023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三期)(品種一)	23國君G5	115344	2023/5/9	2023/5/11	-	2025/5/11	16	2.79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源證券、中信建投證券、國信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2023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三期)(品種二)	23國君G6	115345	2023/5/9	2023/5/11	-	2026/4/29	34	2.92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源證券、中信建投證券、國信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2023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永續次級債券(第一期)	23國君Y1	115483	2023/6/8	2023/6/12	-	-	50	3.53	在發行人不行使遞延支付利息權的情況下,每年付息一次	上交所固收平台	申萬宏源證券、中信建投證券	申萬宏源證券	面向專業投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起息日	回售日	2025年 4月30日 後的最近 回售日	債券 餘額	利率(%)	還本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主承銷商	受托管理 人	投資者 適當性安排 (如有)	交易機制	是否存在 終止上市 交易的風險
2023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 開發行公司債券(第四 期)(品種一)	23國君G7	115803	2023/8/14	2023/8/16	-	-	30	2.53	每年付息一次,到 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 源證券、中信建投 證券、國信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2023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 開發行公司債券(第四 期)(品種二)	23國君G8	115804	2023/8/14	2023/8/16	-	-	20	2.70	每年付息一次,到 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 源證券、中信建投 證券、國信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2023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 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五 期)(品種一)	23國君G9	240006	2023/9/19	2023/9/21	-	-	15	2.80	每年付息一次,到 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 源證券、中信建投 證券、國信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2023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 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五 期)(品種二)	23國君10	240007	2023/9/19	2023/9/21	-	-	35	2.89	每年付息一次,到 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 源證券、中信建投 證券、國信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2023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 開發行公司債券(第六 期)(品種一)	23國君11	240005	2023/10/17	2023/10/19	-	-	9	2.82	每年付息一次,到 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 源證券、中信建投 證券、國信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起息日	回售日	2025年 4月30日 後的最近	債券 餘額	利率(%)	還本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主承銷商	受託管理 人	投資者 適當性安排 (如有)	交易機制	是否存在 終止上市 交易的風險
2023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 開發行公司債券(第六 期)(品種二)	23國君12	240086	2023/10/17	2023/10/19	-	2028/10/19	25	3.12	每年付息一次,到 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 源證券、中信建投 證券、國信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2023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 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七 期)(品種一)	23國君13	240259	2023/11/14	2023/11/16	-	2025/11/16	35	2.82	每年付息一次,到 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 源證券、中信建投 證券、國信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2023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 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七 期)(品種三)	23國君15	240261	2023/11/14	2023/11/16	-	2028/11/16	17	3.08	每年付息一次,到 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 源證券、中信建投 證券、國信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2024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 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一 期)	24國君G1	240988	2024/5/16	2024/5/20	-	2027/5/20	50	2.30	每年付息一次,到 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 源證券、中信建投 證券、國信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2024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 開發行次級債券(第一 期)	24國君C1	241084	2024/6/6	2024/6/11	-	2027/8/11	30	2.28	每年付息一次,到 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 源證券、國信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起息日	回售日	2025年 4月30日 後的最近 回售日	債券 餘額	利率(%)	還本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主承銷商	受托管理 人	投資者 適當性安排 (如有)	交易機制	是否存在 終止上市 交易的風險
2024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 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二 期)	24國君G2	241260	2024/7/9	2024/7/11	-	-	20	2.07	每年付息一次,到 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 源證券、中信建投 證券、國信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2024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 開發行次級債券(第二 期)(品種一)	24國君C2	241803	2024/10/21	2024/10/23	-	-	10	2.17	每年付息一次,到 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 源證券、國信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2024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 開發行次級債券(第二 期)(品種二)	24國君C3	241804	2024/10/21	2024/10/23	-	-	20	2.24	每年付息一次,到 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 源證券、國信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2024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短期公司債券 (第一期)	24國君S1	241887	2024/11/5	2024/11/7	-	-	50	1.96	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申萬宏源證券、國 信證券	申萬宏源 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起息日	2025年 4月30日 後的最近 回售日	到期日	債券 餘額	利率(%)	還本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主承銷商	受託管理 人	投資者 適當性安排 (如有)	交易機制	是否存在 終止上市 交易的風險
2024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 開發行次級債券(第三 期)(品種一)	24國君C4	242017	2024/12/3	2024/12/5	-	2026/12/5	30	2.05	每年付息一次,到 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 源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2024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 開發行次級債券(第三 期)(品種二)	24國君C5	242018	2024/12/3	2024/12/5	-	2027/12/5	30	2.10	每年付息一次,到 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 源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2024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短期公司債券 (第二期)	24國君S2	242132	2024/12/11	2024/12/13	-	2025/12/13	50	1.76	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申萬宏源證券	申萬宏源 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2025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 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一 期)(品種一)	25國君G1	242241	2025/1/6	2025/1/8	-	2028/1/8	35	1.73	每年付息一次,到 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 源證券、中信建投 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2025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 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一 期)(品種二)	25國君G2	242238	2025/1/6	2025/1/8	-	2030/1/8	35	1.81	每年付息一次,到 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 源證券、中信建投 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起息日	回售日	到期日	債券餘額	利率(%)	還本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主承銷商	受托管理人	投資者適當性安排(如有)	交易機制	是否存在終止上市交易的風險
2025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次級債券(第一期)(品種一)	25國君C1	242313	2025/1/14	2025/1/16	-	2027/1/16	5	1.88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源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2025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次級債券(第一期)(品種二)	25國君C2	242314	2025/1/14	2025/1/16	-	2028/1/16	15	1.93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源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2025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次級債券(第二期)(品種一)	25國君C3	242384	2025/2/13	2025/2/17	-	2026/3/17	7	1.8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源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2025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次級債券(第二期)(品種二)	25國君C4	242385	2025/2/13	2025/2/17	-	2028/2/17	16	1.96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源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成交、詢價成交、競買成交和協商成交	否

##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起息日	2025年 4月30日 後的最近 回售日	到期日	債券 餘額	利率(%)	還本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主承銷商	受託管理 人	投資者 適當性安排 (如有)	交易機制	是否存在 終止上市 交易的風險
2025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 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二 期)(品種一)	25國君G3	242514	2025/3/3	2025/3/5	-	2028/3/5	20	2.04	每年付息一次,到 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 源證券,中信建投 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2025年面向專業投資者公 開發行公司債券(第二 期)(品種二)	25國君G4	242515	2025/3/3	2025/3/5	-	2030/3/5	10	2.10	每年付息一次,到 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國投證券,申萬宏 源證券,中信建投 證券	國投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簡稱	代碼	發行日	起息日	回售日	2025年 4月30日 後的最近	到期日	債券 餘額	利率(%)	還本付息方式	交易場所	主承銷商	受託管理 人	投資者 適當性安排 (如有)	交易機制	是否存在 終止上市 交易的風險
2025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短期公司債券 (第一期)(品種一)	25國君S1	242381	2025/3/11	2025/3/13	-	-	2025/12/13	25	2.07	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申萬宏源 證券	申萬宏源 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2025年面向專業投資者 公開發行短期公司債券 (第一期)(品種二)	25國君S2	242382	2025/3/11	2025/3/13	-	-	2026/3/13	35	2.08	到期一次還本付息	上交所固收 平台	申萬宏源 證券	申萬宏源 證券	面向專業投 資者	匹配成交、點擊 成交、詢價成 交、競買成交和 協商成交	否

##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 公司對債券終止上市交易風險的應對措施

適用  不適用

### 報告期內債券付息兌付情況

適用  不適用

#### 債券名稱

#### 付息兌付情況的說明

2023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一)	已於2024年1月按時付息
2023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二)	已於2024年1月按時付息
2022年次級債券(第一期)(品種一)	已於2024年1月按時還本付息
2022年次級債券(第一期)(品種二)	已於2024年1月按時付息
2021年次級債券(第一期)	已於2024年1月按時還本付息
2023年公司債券(第二期)(品種一)	已於2024年2月按時付息
2023年公司債券(第二期)(品種二)	已於2024年2月按時付息
非公開發行2020年永續次級債券(第一期)	已於2024年3月按時付息
2022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一)	已於2024年3月按時付息
2022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二)	已於2024年3月按時付息
2021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一)	已於2024年4月按時還本付息
2021年公司債券(第一期)(品種二)	已於2024年4月按時付息
2022年公司債券(第二期)(品種一)	已於2024年4月按時付息
2022年公司債券(第二期)(品種二)	已於2024年4月按時付息
2023年公司債券(第三期)(品種一)	已於2024年5月按時付息
2023年公司債券(第三期)(品種二)	已於2024年5月按時付息
2021年公司債券(第二期)(品種一)	已於2024年5月按時還本付息
2021年公司債券(第二期)(品種二)	已於2024年5月按時付息
2022年公司債券(第三期)(品種一)	已於2024年5月按時付息
2022年公司債券(第三期)(品種二)	已於2024年5月按時付息
2021年公司債券(第三期)(品種一)	已於2024年6月按時還本付息
2023年永續次級債券(第一期)	已於2024年6月按時付息

##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名稱	付息兌付情況的說明
2022年公司債券(第四期)(品種一)	已於2024年7月按時付息
2022年公司債券(第四期)(品種二)	已於2024年7月按時付息
2022年永續次級債券(第一期)	已於2024年7月按時付息
2021年公司債券(第四期)(品種一)	已於2024年7月按時還本付息
2021年公司債券(第四期)(品種二)	已於2024年7月按時付息
2021年公司債券(第五期)(品種一)	已於2024年8月按時還本付息
2021年公司債券(第五期)(品種二)	已於2024年8月按時付息
2021年公司債券(第六期)	已於2024年8月按時付息
2023年公司債券(第四期)(品種一)	已於2024年8月按時付息
2023年公司債券(第四期)(品種二)	已於2024年8月按時付息
2021年公司債券(第七期)(品種一)	已於2024年9月按時付息
2021年公司債券(第七期)(品種二)	已於2024年9月按時付息
非公開發行2019年永續次級債券(第一期)	已於2024年9月按時還本付息
2022年公司債券(第五期)(品種一)	已於2024年9月按時付息
2022年公司債券(第五期)(品種二)	已於2024年9月按時付息
2023年公司債券(第五期)(品種一)	已於2024年9月按時付息
2023年公司債券(第五期)(品種二)	已於2024年9月按時付息
2021年公司債券(第八期)(品種一)	已於2024年10月按時付息
2021年公司債券(第八期)(品種二)	已於2024年10月按時付息
2021年公司債券(第七期)(品種一)	已於2024年10月按時還本付息
2023年公司債券(第六期)(品種一)	已於2024年10月按時付息
2023年公司債券(第六期)(品種二)	已於2024年10月按時付息
2021年公司債券(第八期)(品種一)	已於2024年11月按時還本付息
2023年公司債券(第七期)(品種一)	已於2024年11月按時付息
2023年公司債券(第七期)(品種三)	已於2024年11月按時付息
2021年次級債券(第二期)(品種二)	已於2024年12月按時還本付息

##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 2、公司或投資者選擇權條款、投資者保護條款的觸發和執行情況

適用  不適用

「19國君Y1」和「20國君Y1」設發行人贖回權，於債券第5個和其後每個付息日，發行人有權按面值加應付利息贖回債券；及滿足特定條件時發行人贖回選擇權和遞延支付利息權。2024年9月23日和2025年3月11日分別為上述債券的第5個年度付息日，即第1個重定價週期末，公司行使上述債券的贖回權並已全額兌付。

「22國君Y1」和「23國君Y1」設發行人續期選擇權，即在本期債券每個重定價週期末，公司有權選擇將本期債券延長1個重定價週期，或全額兌付本期債券；及滿足特定條件時發行人贖回選擇權和遞延支付利息權。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22國君Y1」和「23國君Y1」未到行權日，未觸發續期選擇權和利率跳升等發行人選擇權的情況。公司因減少註冊資本、向普通股股東分紅，發生強制付息事件，因此未執行遞延支付利息權，公司已發行的永續次級債券均按時、足額支付債券當期利息。

2024年3月20日，公司召開2024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2024年第一次A股類別股東會及2024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通過了《關於提請審議回購註銷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的議案》，公司回購註銷部分激勵對象已獲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A股限制性股票，合計880,196股，並於當日披露《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回購註銷部分A股限制性股票減少註冊資本通知債權人的公告》，將以上事項通知債權人。

##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 3、為債券發行及存續期業務提供服務的中介機構

中介機構名稱	辦公地址	簽字會計師姓名	聯繫人	聯繫電話
國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區福田街道福華一路119號	-	莊國春、 李澤言、 謝奉傑、 詹詩鈺	0755-81682808
中信建投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東南路528號上海證券大廈北塔2203室	-	周偉、 李華筠、 董龔、 陳子涵	021-68801581
申萬宏源證券有限公司	上海市徐匯區長樂路989號世紀商貿廣場45層	-	劉秋燕、 李敏宇、 丁天碩	021-33389888
上海新世紀資信評估投資服務有限公司	上海市漢口路398號華盛大廈14樓	-	劉婷婷、 高飛、 宮晨	021-63501349
北京市海問律師事務所	上海市靜安區南京西路1515號嘉里中心一座2605室	-	牟堅、 鄭燕	010-85606888
北京市嘉源律師事務所	北京市西城區復興門內大街158號遠洋大廈F408室	-	劉靜	010-66413377
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北京市東城區東長安街1號東方廣場東2座辦公樓8層	鄒俊、 王國蓓、 虞京京、 汪霞	王國蓓、 虞京京	021-22122428 021-22122276

#### 上述中介機構發生變更的情況

適用  不適用

### 4、信用評級結果調整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其他說明

適用  不適用

##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 5、擔保情況、償債計劃及其他償債保障措施在報告期內的變更、變化和執行情況及其影響

適用  不適用

現狀	執行情況	是否發生變更
公司存續的公司債券均為無擔保債券。  公司償債保障措施均根據募集說明書的約定履行，包括制定《債券持有人會議規則》、設立專門的償付工作小組、充分發揮債券受託管理人的作用和嚴格履行信息披露義務等，形成一套確保債券安全付息、兌付的保障措施。	公司嚴格履行償債計劃和償債保障措施的約定，按時足額支付各項債券利息和／或本金，及時披露債券相關信息，保障投資者的合法權益，相關計劃和措施與募集說明書的相關承諾保持一致。	否

##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 (二) 公司債券募集資金情況

- 公司債券在報告期內涉及募集資金使用或者整改
- 本公司所有公司債券在報告期內均不涉及募集資金使用或者整改

#### 1、 基本情況

單位：億元 幣種：人民幣

債券代碼	債券簡稱	是否為 專項品種 債券	專項品種債券 的具體類型	募集資金 總額	報告期末 募集資金 餘額	報告期末 募集資金 專項賬戶 餘額
240096	23國君12	否	不適用	25	0	0
240259	23國君13	否	不適用	35	0	0
240261	23國君15	否	不適用	17	0	0
240998	24國君G1	否	不適用	50	0	0
241094	24國君C1	否	不適用	30	0	0
241260	24國君G2	否	不適用	20	0	0
241803	24國君C2	否	不適用	10	0	0
241804	24國君C3	否	不適用	20	0	0
241897	24國君S1	是	短期公司債券	50	0	0
242017	24國君C4	否	不適用	30	0	0
242018	24國君C5	否	不適用	30	0	0
242132	24國君S2	是	短期公司債券	50	0	0

#### 2、 募集資金用途變更調整情況

- 適用  不適用

##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 3、 募集資金的使用情況

#### (1) 實際使用情況(此處不含臨時補流)

單位：億元 幣種：人民幣

債券代碼	債券簡稱	報告期內 募集資金 實際使用 金額	償還 有息債務		補充 流動資金 情況及 所涉金額	固定資產 項目投資 情況及 所涉金額	其他用途 及所涉 金額
			(不含 公司債券) 情況及 所涉金額	償還 公司債券 情況及 所涉金額			
240096	23國君12	13	-	13	-	-	-
240259	23國君13	35	-	35	-	-	-
240261	23國君15	17	-	17	-	-	-
240998	24國君G1	50	40	-	10	-	-
241094	24國君C1	30	-	-	30	-	-
241260	24國君G2	20	-	20	-	-	-
241803	24國君C2	10	-	-	10	-	-
241804	24國君C3	20	-	-	20	-	-
241897	24國君S1	50	-	-	50	-	-
242017	24國君C4	30	30	-	-	-	-
242018	24國君C5	30	30	-	-	-	-
242132	24國君S2	50	-	-	50	-	-

##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 (2) 募集資金用於特定項目

適用  不適用

### (3) 臨時補流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億元 幣種：人民幣

債券代碼	債券簡稱	報告期內臨時補流金額	臨時補流的具體情況，包括但不限於臨時補流用途、開始和歸還時間、履行的程序
240096	23國君12	13	根據募集說明書約定，公司已將閒置的債券募集資金13億元臨時補充流動資金，用於公司業務運營所需的結算。公司已回收臨時補流資金13億元至募集資金賬戶，已用於償還2024年1月12日到期的公司債券22國君C1。
240998	24國君G1	40	根據募集說明書約定，公司已將閒置的債券募集資金40億元臨時補充流動資金，用於公司業務運營所需的結算。公司已回收臨時補流資金20億元至募集資金賬戶，已用於償還2024年6月26日到期的有息債務24國泰君安CP001；已回收臨時補流資金20億元至募集資金賬戶，已用於償還2024年8月1日到期的有息債務24國泰君安CP002。

##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 4、 募集資金使用的合規性

債券代碼	債券簡稱	截至報告期末募集資金實際用途 (包括實際使用和臨時補流)	實際用途 與約定用 途(含募集 說明書約 定用途和 合規變更 後的用途) 是否一致	報告期內 募集資金 使用和募 集資金 專項賬戶 管理是否 合規	募集資金 使用是否 符合地方 政府債務 管理規定
240096	23國君12	募集資金25億元，其中12億元已用於償還2023年12月9日到期的21國君C2,13億元已用於償還2024年1月12日到期的22國君C1。	是	是	不適用
240259	23國君13	募集資金35億元，其中12億元已用於償還2024年1月12日到期的22國君C1,23億元已用於償還2024年1月25日到期的21國君C1。	是	是	不適用
240261	23國君15	募集資金17億元，其中7億元已用於償還2024年1月25日到期的21國君C1,10億元已用於償還2024年4月15日到期的21國君G1。	是	是	不適用
240998	24國君G1	募集資金50億元，其中20億元已用於償還2024年6月26日到期的24國泰君安CP001,20億元已用於償還2024年8月1日到期的24國泰君安CP002,10億元已用於補充流動資金。	是	是	不適用
241094	24國君C1	已使用募集資金30億元，用於補充流動資金。	是	是	不適用

##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債券代碼	債券簡稱	截至報告期末募集資金實際用途 (包括實際使用和臨時補流)	實際用途 與約定用 途(含募集 說明書約 定用途和 合規變更 後的用途) 是否一致	報告期內 募集資金 使用和募 集資金 專項賬戶 管理是否 合規	募集資金 使用是否 符合地方 政府債務 管理規定
241260	24國君G2	募集資金20億元，已用於償還2024年4月15日到期的21國君G1。	是	是	不適用
241803	24國君C2	已使用募集資金10億元，用於補充流動資金。	是	是	不適用
241804	24國君C3	已使用募集資金20億元，用於補充流動資金。	是	是	不適用
241897	24國君S1	已使用募集資金50億元，用於補充流動資金。	是	是	不適用
242017	24國君C4	募集資金30億元，已用於償還2024年9月23日到期的19國君Y1。	是	是	不適用
242018	24國君C5	募集資金30億元，其中20億元已用於償還2024年9月23日到期的19國君Y1，10億元已用於償還2024年10月17日到期的21國君12。	是	是	不適用
242132	24國君S2	已使用募集資金50億元，用於補充流動資金。	是	是	不適用

募集資金使用和募集資金賬戶管理存在違法違規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因募集資金違規使用行為被處罰處分

適用  不適用

##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 (三) 銀行間債券市場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

適用  不適用

### (四) 公司報告期內合併報表範圍虧損超過上年末淨資產10%

適用  不適用

### (五) 報告期末除債券外的有息債務逾期情況

適用  不適用

### (六) 報告期內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務管理制度規定的情況以及債券募集說明書約定或承諾的情況對債券投資者權益的影響

適用  不適用

## 第九節 債券相關情況

### (七) 截至報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適用  不適用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主要指標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 同期增減(%)	變動原因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 非經常性損益的淨利潤	12,439,955,582	8,717,649,895	42.70	主要是由於交易投資業務 收入增加
流動比率(%)	122	129	下降7個百分點	/
速動比率(%)	122	129	下降7個百分點	/
資產負債率(%)	77.69	76.77	上升0.92個百分點	/
EBITDA全部債務比	0.04	0.04	-	/
利息保障倍數	2.31	1.95	18.46	/
現金利息保障倍數	5.69	1.84	209.24	主要是經營活動產生的現 金流量淨額增加
EBITDA利息保障倍數	2.44	2.06	18.45	/
貸款償還率(%)	100	100	-	/
利息償付率(%)	100	100	-	/

### 二、可轉換公司債券情況

適用  不適用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全體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 意見

我們審計了列載於第284至431頁中的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及其他解釋信息。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且公允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經營成果和合併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形成意見的基礎

我們按照《國際審計準則》的規定執行了審計工作。審計報告的「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進一步闡述了我們在這些準則下的責任。按照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發布的《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守則》(包括國際獨立性標準)(簡稱「IESBA守則」)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境內關於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相關的其他職業道德方面的要求,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履行了守則以及中國境內職業道德方面的其他責任。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審計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我們根據職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的應對以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審計意見為背景,我們不對這些事項單獨發表意見。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結構化主體合併事宜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27及重大會計政策2.2。

#### 關鍵審計事項：

結構化主體通常是為實現具體而明確的目的設計並成立的，並在確定的範圍內開展業務活動。國泰君安可能通過發起設立、直接持有投資等方式在結構化主體中享有權益。這些結構化主體主要包括理財產品、投資基金、資產管理計劃、信託計劃或資產支持證券。

當判斷是否應該將結構化主體納入國泰君安的合併範圍時，管理層應考慮國泰君安對結構化主體相關活動擁有的權利，享有可變回報，以及通過運用該權利而影響其可變回報的能力。

在某些情況下，即使國泰君安並未持有結構化主體的權益，也可能需要合併該主體。

在確定是否應合併結構化主體時，管理層需要考慮的因素並非完全可量化的，需要進行綜合考慮。

####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

與評價結構化主體的合併相關的審計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通過詢問管理層和檢查與管理層對結構化主體是否合併作出的判斷過程相關的文檔，以評價國泰君安就此設立的流程是否適當；
- 就各主要產品類型中的結構化主體選取項目，對每個所選取的結構化主體執行以下程序：
  - 檢查相關合同和內部記錄，以了解結構化主體的設立目的和國泰君安對結構化主體的參與程度，並評價管理層關於國泰君安對結構化主體是否擁有權力的判斷；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結構化主體合併事宜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27及重大會計政策2.2。

#### 關鍵審計事項：

由於在確定是否應將結構化主體納入國泰君安의 合併範圍時需要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且合併結構化主體可能對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因此，我們將國泰君安結構化主體合併範圍的確定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

- 檢查結構化主體對風險和報酬的結構設計，包括對任何資本或回報的擔保、佣金的支付以及收益的分配等，以評價管理層就國泰君安因參與結構化主體的相關活動而擁有的對結構化主體的風險敞口及可變回報所作的判斷；
- 檢查管理層對結構化主體的分析，包括定性分析和國泰君安對享有結構化主體的經濟利益的比重及可變動性的計算，以評價管理層關於國泰君安影響其來自結構化主體可變回報的能力所作的判斷；
- 評價管理層就是否應合併結構化主體所作的判斷；
- 根據相關會計準則，評價與結構化主體合併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融出資金及股票質押式回購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評估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2,39及主要會計政策3.12。

#### 關鍵審計事項：

國泰君安運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確定以融出資金及股票質押式回購金融資產的減值準備的過程中涉及到若干關鍵參數和假設的應用，包括發生信用減值的階段劃分，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暴露等參數估計，同時考慮前瞻性調整中的經濟指標預測數據以及其他調整因素等，在這些參數的選取和假設的應用過程中涉及較多的管理層判斷。

外部宏觀環境和國泰君安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策略對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確定有很大的影響。在評估關鍵參數和假設時，國泰君安對於融出資金及股票質押式回購金融資產所考慮的因素包括歷史損失率、內部信用評級、外部信用評級及其他調整因素。

####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

與評價融出資金及股票質押式回購金融資產減值準備的確定相關的審計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了解和評價與融出資金及股票質押式回購金融資產在審批、記錄、監控以及減值準備計提相關的關鍵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有效性。
- 評價管理層評估減值準備時所用的預期信用損失模型和參數的可靠性，包括評價發生階段劃分方案、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違約風險暴露、前瞻性調整及管理層調整等，並評價其中所涉及的關鍵管理層判斷的合理性。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融出資金及股票質押式回購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評估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2,39及主要會計政策3.12。

#### 關鍵審計事項：

在運用判斷確定違約損失率時，管理層會考慮多種因素。這些因素包括可收回金額、融資人的財務狀況、抵押物可收回金額、索賠受償順序、是否存在其他債權人及其配合程度。在涉及以上上市公司股票作為擔保物的情形下，還會考慮標的證券的波動水平、流動水平、集中度履約保障情況及上市公司的運營狀況等。

由於融出資金及股票質押式回購金融資產的減值準備的確定存在固有不確定性以及涉及到管理層判斷，同時其對國泰君安的经营狀況和資本狀況會產生重要影響，我們將融出資金及股票質押式回購金融資產的減值準備的確定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

- 評價預期信用損失模型的參數使用的關鍵數據的完整性和準確性。針對與原始檔案相關的關鍵內部數據，我們將管理層用以評估減值準備的融出資金及股票質押式回購金融資產清單總額與總賬進行比較以評價清單的完整性；選取單項金融資產的信息，與相關協議以及其他有關文件進行比較，以評價清單的準確性；針對關鍵外部數據，我們將其與公開信息來源進行核對，以檢查其準確性。
- 針對涉及主觀判斷的輸入參數，我們進行了審慎評價，包括從外部尋求支持證據，比對內部記錄。我們對比模型中使用的經濟因素與市場信息，評價其是否與市場以及經濟發展情況相符。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融出資金及股票質押式回購金融資產的預期信用損失評估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2,39及主要會計政策3.12。

#### 關鍵審計事項：

####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

- 評價管理層作出的關於融出資金及股票質押式回購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的判斷以及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的判斷的合理性。基於風險導向的方法選取金融資產檢查管理層發生信用減值的階段劃分結果的合理性。我們在選取項目的基礎上查看相關資產的逾期信息、了解融資人的信用狀況、履約保障情況等。
- 我們在選取金融資產的基礎上，評價已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違約損失率的合理性。在此過程中，我們評價了擔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級的預期現金流，就金融資產的回收計劃的可靠性進行考慮。
- 基於上述工作，我們選取金融資產利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型覆核了融出資金及股票質押式回購金融資產的減值準備的計算準確性。
- 根據相關會計準則，評價與融出資金及股票質押式回購金融資產減值準備相關的披露的合理性。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評估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65及主要會計政策3.3。

#### 關鍵審計事項：

國泰君安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是以市場數據和估值模型相結合為基礎，其中估值模型通常需要大量的輸入值。

大部分輸入值來源於能夠可靠獲取的數據。當可觀察的輸入值無法可靠獲取時，即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情形下，不可觀察輸入值的確定會使用到管理層估計，這當中會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

由於部分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評估較為複雜，且在確定估值模型使用的輸入值時涉及管理層判斷的程度重大，我們將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評估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

與評價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相關的審計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了解和評價與估值、獨立價格驗證及金融工具估值模型審批相關的關鍵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有效性；
- 選取金融工具，通過比較國泰君安採用的公允價值與公開可獲取的市場數據，評價第一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
- 就第二層次和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選取金融工具，查閱本年度簽署的投資協議，了解相關投資條款，並識別與金融工具估值相關的條件；
- 利用畢馬威估值專家的工作，評價國泰君安用於第二層次和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的估值方法的適當性。同時選取金融工具，對第二層次和第三層次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進行獨立估值，並將我們的估值結果與國泰君安的估值結果進行比較。上述程序具體包括將國泰君安的估值模型與我們了解的現行行業慣例進行比較，測試公允價值計算的輸入值，以及進行平行分析測算；及
- 根據相關會計準則，評價與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相關的披露的合理性。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與華安基金有關的商譽減值評估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24及主要會計政策3.2。

#### 關鍵審計事項：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國泰君安因收購子公司產生的商譽為人民幣40.71億元，主要來自收購華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華安基金」）產生的商譽人民幣40.50億元。

管理層每年度對商譽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評估基於國泰君安各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測算。

管理層將華安基金確認為單個資產組。華安基金可收回金額是採用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計算所得。確定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涉及重大的管理層判斷和估計，關鍵假設包括收入增長率、永續增長率及折現率等參數。

由於商譽的賬面價值對財務報表的重要性，同時商譽減值測試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和估計，這些判斷存在固有不確定性，並且可能受到管理層偏向的影響，因此，我們將與華安基金有關的商譽減值評估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

####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

與評價與華安基金有關的商譽減值評估相關的審計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 了解和評價與華安基金有關的商譽減值評估相關的關鍵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的設計和運行有效性；
- 基於我們對國泰君安業務的了解和相關會計準則的規定，評價管理層對相關資產組的識別以及將商譽分攤至相關資產組的方法和依據；
- 利用畢馬威估值專家的工作，基於企業會計準則的要求，評價華安基金預計未來現金流現值時管理層所採用的方法和假設，包括評價管理層計算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時採用的折現率；
- 通過將關鍵參數，包括預測收入，長期平均增長率、永續增長率與經批准的財務預算及行業統計數據進行比較，評價管理層在預計華安基金未來現金流量時採用的假設和關鍵判斷的適當性；
- 對國泰君安採用的折現率和其他關鍵假設進行敏感性分析，以評價關鍵假設的變化對減值評估結果的影響以及對關鍵假設的選擇是否存在管理層偏向的跡象；
- 評價財務報表中有關商譽減值評估的相關披露是否符合相關會計準則的要求。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年度報告中涵蓋的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度報告中涵蓋的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和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的意見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也不對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鑑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了解到的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報。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確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報，我們應當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無任何事項需要報告。

### 董事對合併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真實且公允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

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並在適用的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算、終止運營或別無其他現實的選擇。

審計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職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 核數師對合併財務報表審計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獲取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的報告僅為全體股東編製，除此之外並不可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其他任何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並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執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報存在時總能發現。錯報可能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如果合理預期錯報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據合併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策，則通常認為錯報是重大的。

在按照國際審計準則執行審計工作的過程中，我們運用職業判斷，保持了職業懷疑態度。同時，我們也執行了以下工作：

- 識別和評估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合併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設計及實施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並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舞弊可能涉及串通、偽造、故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未能發現由於舞弊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由於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選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和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得出結論。同時，根據獲取的審計證據，就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的事項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得出結論。如果我們得出結論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國際審計準則要求我們的核數師報告中提請報表用戶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基於截至審計報告日可獲得的審計證據。然而，未來的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財務報表的總體列報（包括披露）、結構和內容，並評價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關於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信息的充分、適當的審計證據，作為對集團財務報表形成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就集團審計目的而執行的審計工作，並對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我們與審計委員會就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和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進行溝通，包括溝通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的任何內部控制重大缺陷。

我們還就已遵守與獨立性相關的職業道德要求向審計委員會提供聲明，並與審計委員會溝通可能被合理認為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過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禁止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少數情形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在公眾利益方面產生的益處，我們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陳少東先生。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25年3月28日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合併損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2023年
<b>收入</b>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6	<b>21,080,124</b>	18,748,922
利息收入	7	<b>15,064,409</b>	15,635,577
投資收益淨額	8	<b>14,795,459</b>	9,120,378
<b>總收入</b>		<b>50,939,992</b>	43,504,877
其他收入及收益	9	<b>10,817,086</b>	8,798,954
<b>總收入及其他收益</b>		<b>61,757,078</b>	52,303,831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10	<b>(5,953,030)</b>	(3,681,163)
利息支出	11	<b>(12,707,342)</b>	(12,832,969)
僱員成本	12	<b>(10,475,942)</b>	(9,910,878)
折舊及攤銷費用	13	<b>(1,591,874)</b>	(1,514,452)
稅金及附加費		<b>(197,149)</b>	(185,331)
其他營業支出及成本	14	<b>(14,183,742)</b>	(12,115,669)
資產減值損失		<b>(41,602)</b>	(32,399)
信用減值損失	15	<b>(249,973)</b>	(262,518)
<b>總支出</b>		<b>(45,400,654)</b>	(40,535,379)
<b>經營利潤</b>		<b>16,356,424</b>	11,768,452
分佔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利潤		<b>305,818</b>	379,446
<b>所得稅前利潤</b>		<b>16,662,242</b>	12,147,898
所得稅費用	16	<b>(3,113,481)</b>	(2,262,481)
<b>本年利潤</b>		<b>13,548,761</b>	9,885,417
<b>歸屬於：</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b>13,024,085</b>	9,374,143
非控制性權益		<b>524,676</b>	511,274
<b>總計</b>		<b>13,548,761</b>	9,885,417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 (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20		
— 基本		<b>1.39</b>	0.98
— 稀釋		<b>1.39</b>	0.9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本年利潤	<u>13,548,761</u>	<u>9,885,417</u>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1,287,926	880,640
— 信用損失準備的變動	153,929	127,659
— 重新分類至損益	(952,179)	(560,728)
— 所得稅影響	(172,268)	(90,068)
分佔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 分佔的其他綜合收益	78,261	4,040
—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312,235	194,568
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合計	<u>707,904</u>	<u>556,111</u>
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 公允價值變動淨額	910,559	(86,294)
— 所得稅影響	(222,390)	(171,202)
分佔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 分佔的其他綜合收益	71,640	16,353
— 所得稅影響	-	(58,290)
不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合計	<u>759,809</u>	<u>(299,433)</u>
本年稅後其他綜合收益	<u>1,467,713</u>	<u>256,678</u>
本年綜合收益總額	<u>15,016,474</u>	<u>10,142,095</u>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4,406,679	9,580,863
非控制性權益	609,795	561,232
總計	<u>15,016,474</u>	<u>10,142,095</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合併財務狀況表

2024年12月31日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2023年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及設備	21	<b>4,329,909</b>	4,345,379
投資性房地產	22	<b>1,033,781</b>	1,067,254
使用權資產	23	<b>2,158,939</b>	2,311,388
商譽	24	<b>4,070,761</b>	4,070,761
其他無形資產	25	<b>908,140</b>	840,235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28	<b>8,154,064</b>	7,556,250
對合營企業的投資	28	<b>5,067,765</b>	5,234,512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29	<b>3,584,371</b>	3,010,43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30	<b>66,907,683</b>	76,450,49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31	<b>21,395,129</b>	1,806,37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2	<b>1,810,988</b>	1,783,56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3	<b>12,083,399</b>	22,550,093
存出保證金	34	<b>69,011,661</b>	56,787,627
遞延所得稅資產	35	<b>1,424,446</b>	2,457,519
其他非流動資產	36	<b>275,077</b>	199,939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202,216,113</b>	190,471,815
<b>流動資產</b>			
應收賬款	37	<b>13,082,258</b>	16,823,117
其他流動資產	38	<b>2,685,088</b>	2,409,925
融出資金	39	<b>106,268,255</b>	89,753,965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29	<b>410,934</b>	604,11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30	<b>19,120,035</b>	17,696,29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31	<b>626,186</b>	69,309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2	<b>58,834,713</b>	67,882,5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33	<b>396,390,006</b>	350,024,147
衍生金融資產	40	<b>9,016,783</b>	9,672,698
結算備付金	41	<b>9,813,170</b>	7,315,428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42	<b>202,568,220</b>	141,939,238
現金及銀行存款	43	<b>26,713,651</b>	30,739,910
<b>流動資產總額</b>		<b>845,529,299</b>	734,930,669
<b>資產總額</b>		<b>1,047,745,412</b>	925,402,48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2023年
<b>流動負債</b>			
貸款及借款	44	<b>9,196,390</b>	11,661,690
應付短期融資款	45	<b>47,491,065</b>	19,372,094
拆入資金	46	<b>5,416,271</b>	11,744,902
代理買賣證券款	47	<b>252,069,517</b>	178,055,072
應付職工薪酬	48	<b>8,072,898</b>	7,728,844
應交所得稅		<b>632,231</b>	1,078,951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49	<b>244,937,517</b>	216,829,59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50	<b>66,269,045</b>	57,623,628
衍生金融負債	40	<b>9,391,575</b>	11,488,606
應付債券	51	<b>31,392,278</b>	32,443,108
合同負債	52	<b>22,076</b>	80,141
租賃負債	23	<b>666,432</b>	615,271
其他流動負債	53	<b>80,698,295</b>	82,087,047
<b>流動負債總額</b>		<b>756,255,590</b>	630,808,944
<b>流動資產淨額</b>		<b>89,273,709</b>	104,121,725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b>291,489,822</b>	294,593,540
<b>非流動負債</b>			
貸款及借款	44	<b>539,495</b>	549,552
應付債券	51	<b>102,606,187</b>	101,582,435
租賃負債	23	<b>975,153</b>	1,214,08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5	<b>397,060</b>	155,14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50	<b>9,014,927</b>	17,200,633
其他非流動負債	54	<b>483,303</b>	513,689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114,016,125</b>	121,215,530
<b>淨資產</b>		<b>177,473,697</b>	173,378,01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於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2023年
<b>權益</b>			
股本	55	<b>8,903,731</b>	8,904,611
其他權益工具	56	<b>14,946,981</b>	19,918,679
庫存股		<b>(173,322)</b>	(361,484)
儲備	57	<b>83,818,380</b>	80,001,204
未分配利潤	57	<b>63,279,619</b>	58,506,243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權益		<b>170,775,389</b>	166,969,253
非控制性權益		<b>6,698,308</b>	6,408,757
<b>權益總額</b>		<b>177,473,697</b>	173,378,010

於2025年3月28日由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報出：

朱健

董事長

李俊傑

執行董事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權益										非控制性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其他 權益工具	資本儲備	投資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盈餘儲備	一般儲備	庫存股	未分配利潤	小計		
於2023年12月31日	8,904,611	19,918,679	47,315,448	(338,505)	494,968	7,172,530	25,356,763	(361,484)	58,506,243	166,969,253	6,408,757	173,378,010
本年利潤	-	-	-	-	-	-	-	-	13,024,085	13,024,085	524,676	13,548,761
其他綜合收益	-	-	-	1,144,210	238,384	-	-	-	-	1,382,594	85,119	1,467,713
綜合收益總額	-	-	-	1,144,210	238,384	-	-	-	13,024,085	14,406,679	609,795	15,016,474
贖回永續債	-	(4,971,698)	(28,302)	-	-	-	-	-	-	(5,000,000)	-	(5,000,000)
提取一般儲備	-	-	-	-	-	-	2,388,974	-	(2,388,974)	-	-	-
股息(附註19)	-	-	-	-	-	-	-	-	(4,897,052)	(4,897,052)	-	(4,897,052)
對其他權益工具持有人分配 (附註19)	-	-	-	-	-	-	-	-	(938,000)	(938,000)	-	(938,000)
對子公司非控股股東及其他 權益工具持有人分配	-	-	-	-	-	-	-	-	-	-	(296,626)	(296,626)
其他綜合收益結轉	-	-	-	-	-	-	-	-	-	-	-	-
未分配利潤	-	-	-	26,683	-	-	-	-	(26,683)	-	-	-
收購庫存股	-	-	-	-	-	-	-	-	-	-	(13,506)	(13,506)
註銷庫存股	(880)	-	(4,672)	-	-	-	-	5,552	-	-	-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	-	46,111	-	-	-	-	182,610	-	228,721	-	228,721
其他	-	-	5,788	-	-	-	-	-	-	5,788	(10,112)	(4,324)
於2024年12月31日	8,903,731	14,946,981	47,334,373	832,388	733,352	7,172,530	27,745,737	(173,322)	63,279,619	170,775,389	6,698,308	177,473,69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權益										非控制性 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其他 權益工具	資本儲備	投資 重估儲備	匯兌儲備	盈餘儲備	一般儲備	庫存股	未分配利潤	小計		
於2022年12月31日	8,906,673	16,046,936	46,069,062	(711,715)	347,433	7,172,530	23,597,664	(393,371)	56,683,126	157,718,338	6,127,121	163,845,459
本年利潤	-	-	-	-	-	-	-	-	9,374,143	9,374,143	511,274	9,885,417
其他綜合收益	-	-	-	59,185	147,535	-	-	-	-	206,720	49,958	256,678
綜合收益總額	-	-	-	59,185	147,535	-	-	-	9,374,143	9,580,863	561,232	10,142,095
發行永續債	-	5,000,000	(19,623)	-	-	-	-	-	-	4,980,377	-	4,980,377
提取一般儲備	-	-	-	-	-	-	1,759,099	-	(1,759,099)	-	-	-
股息(附註19)	-	-	-	-	-	-	-	-	(4,719,402)	(4,719,402)	-	(4,719,402)
對其他權益工具持有人分配 (附註19)	-	-	-	-	-	-	-	-	(758,500)	(758,500)	-	(758,500)
對子公司非控股股東及其他 權益工具持有人分配	-	-	-	-	-	-	-	-	-	-	(273,727)	(273,727)
其他綜合收益結轉	-	-	-	-	-	-	-	-	-	-	-	-
未分配利潤	-	-	-	314,025	-	-	-	-	(314,025)	-	-	-
可轉換公司債券的轉換	95	(1,128,257)	1,130,011	-	-	-	-	-	-	1,849	-	1,849
收購庫存股	-	-	-	-	-	-	-	(14,188)	-	(14,188)	-	(14,188)
註銷庫存股	(2,157)	-	(12,031)	-	-	-	-	14,188	-	-	-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	-	141,996	-	-	-	-	31,887	-	173,883	-	173,883
其他	-	-	6,033	-	-	-	-	-	-	6,033	(5,869)	164
於2023年12月31日	8,904,611	19,918,679	47,315,448	(338,505)	494,968	7,172,530	25,356,763	(361,484)	58,506,243	166,969,253	6,408,757	173,378,01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b>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b>			
所得稅前利潤		<b>16,662,242</b>	12,147,898
經調整：			
利息支出		<b>12,707,342</b>	12,832,96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b>(1,149,715)</b>	1,623,572
折舊及攤銷費用		<b>1,591,874</b>	1,514,452
信用減值損失		<b>249,973</b>	262,518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		<b>46,345</b>	142,160
匯兌(收益)/虧損		<b>(132,938)</b>	51,240
資產減值損失		<b>41,602</b>	32,399
處置物業及設備的淨損益		<b>7,612</b>	2,92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b>(2,625,894)</b>	(2,009,404)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b>(1,549,085)</b>	(1,521,631)
分佔聯營企業與合營企業利潤		<b>(305,818)</b>	(379,446)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淨收益		<b>(891,954)</b>	(317,097)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b>(882,925)</b>	(273,509)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的利息收入		<b>(112,563)</b>	(102,458)
一般風險準備金存款利息收入		<b>(3,440)</b>	(10,183)
		<b>23,652,658</b>	23,996,4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2023年
<b>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b>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增加		<b>28,126,778</b>	43,308,020
其他負債(減少)／增加		<b>(1,337,772)</b>	17,273,547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增加)／減少		<b>(60,425,164)</b>	17,259,295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b>(12,217,237)</b>	2,114,191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減少		<b>5,747,195</b>	588,68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工具和衍生金融工具增加		<b>(33,054,206)</b>	(41,033,067)
代理買賣證券款增加／(減少)		<b>73,945,686</b>	(17,850,359)
應收賬款、其他流動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b>3,156,868</b>	(5,765,022)
融出資金增加		<b>(16,599,660)</b>	(2,716,085)
應付職工薪酬增加／(減少)		<b>344,054</b>	(1,328,860)
拆入資金減少		<b>(6,306,934)</b>	(1,222,327)
一般風險準備金增加		<b>(298,777)</b>	(333,327)
營運產生的現金		<b>4,733,489</b>	34,291,093
已付所得稅		<b>(2,631,000)</b>	(3,175,783)
已付利息		<b>(6,439,910)</b>	(6,676,248)
<b>經營活動(使用)／產生的現金淨額</b>		<b>(4,337,421)</b>	24,439,06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2023年
<b>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和其他投資資產收到的現金		<b>95,561,274</b>	56,213,314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和其他投資資產收到的股息及利息		<b>4,553,191</b>	3,401,400
處置物業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和其他非流動 資產收到的現金		<b>22,014</b>	10,154
處置子公司、聯營和合營企業收到的現金		<b>93,362</b>	5,041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金融資產和其他投資資產支付的現金		<b>(107,794,689)</b>	(92,564,272)
購買物業及設備、其他無形資產和其他非流動 資產支付的現金		<b>(1,159,995)</b>	(1,165,432)
<b>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b>		<b>(8,724,843)</b>	(34,099,795)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2023年
<b>籌資活動的現金流量：</b>			
貸款和借款收到的現金		<b>91,430,179</b>	109,900,558
發行債券收到的現金		<b>31,880,542</b>	39,255,000
發行短期債務工具收到的現金		<b>59,349,914</b>	31,238,209
發行永續債收到的現金		-	5,000,000
償還貸款和借款支付的現金		<b>(94,141,474)</b>	(108,249,276)
償還債券支付的現金		<b>(63,155,507)</b>	(58,968,357)
永續債贖回		<b>(5,000,000)</b>	-
支付股利		<b>(5,930,238)</b>	(5,579,622)
支付利息		<b>(6,150,857)</b>	(5,908,323)
支付的租賃負債		<b>(700,900)</b>	(666,252)
支付的租賃負債利息		<b>(59,359)</b>	(64,843)
回購庫存股		<b>(13,506)</b>	(14,188)
<b>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b>		<b>7,508,794</b>	5,942,906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額</b>		<b>(5,553,470)</b>	(3,717,827)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		<b>76,919,576</b>	80,540,349
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b>25,414</b>	97,054
<b>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b>	58(a)	<b>71,391,520</b>	76,919,57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另有說明外，金額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 1. 基本情況

經中國人民銀行(「人民銀行」)於1992年9月25日批准，原國泰證券有限公司在上海註冊成立。經中國人民銀行於1992年10月12日批准，原君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在深圳註冊成立。於1999年5月20日，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核准，由國泰證券有限公司和君安證券有限責任公司共同作為發起人通過發起方式設立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地為上海。於2001年8月13日，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進行了分立，將分立出的非證券類業務和相關的資產和負債組建為一家新公司，並繼續沿用公司名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公開發行人民幣普通股(A股)並於2015年6月26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代碼601211。於2017年4月11日，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主板公開發行境外上市外資股(H股)，股票代碼02611。

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商城路618號。

本公司及旗下子公司「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活動為證券經紀；證券自營；證券承銷與保薦；證券投資諮詢；與證券交易、證券投資活動有關的財務顧問；融資融券業務；證券投資基金代銷；代銷金融產品業務；為期貨公司提供中間介紹業務；資產管理業務；基金管理；大宗商品期貨經紀業務；金融期貨經紀業務；期貨投資諮詢；股權投資；創業投資；投資管理；投資諮詢及中國證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

#### 2. 重大會計政策

##### 2.1 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所有準則和詮釋)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以下簡稱「聯交所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2.1 編製基礎 (續)

除了以下會計政策中闡明的某些金融工具按公允價值計量外，合併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的貨幣均為人民幣，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 2.2 合併基準

本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子公司是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主體）。當本集團享有或有權享有因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產生的可變收益，及有能力借行使其權力而影響收益（例如，現有權力使得本集團有權決定被投資者的相關活動），則本集團獲得控制權。

若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者半數或以下的表決權或類似權力，則本集團通過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和情況以判斷是否對被投資者擁有權力，包括：

- (a) 與其他表決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以及
- (c) 本集團的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子公司財務報表的編製與本公司的財務報表採用相同的報告期間和會計政策。本集團於獲得子公司控制權時將子公司納入合併範圍，直到喪失控制權。

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的各項乃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的股東及非控制性權益，即使此舉引致非控制性權益餘額為負數。凡與本集團各成員公司間的交易有關的集團內公司間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及現金流量均已於合併時悉數抵消。

如果有事實和情況表明以上會計政策中描述的控制三要素中的有一個或多個發生變化，本集團需評估其是否控制這一實體。如果本集團於子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動不會導致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的控制權，則作為權益交易入賬。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2. 重大會計政策 (續)

#### 2.2 合併基準 (續)

如果本集團失去對子公司的控制權，需終止確認(i)子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ii)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價值；(iii)權益中列示的外幣報表折算差額；且確認(i)收取對價的公允價值；(ii)剩餘投資的公允價值；(iii)由此產生的收益或損失。先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的本集團所享有的權益適當地重分類為損益或留存收益，所用基準與本集團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基準相同。

#### 2.3 與本集團相關的，本集團已採用的於2024年新生效的準則修訂

本集團於2024年1月1日起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列報》中關於「負債的流動與非流動分類」及「附有契約條件的長期負債——對IAS 1的修訂」。相關修訂將從2024年1月1日或之後日期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予以追溯應用。它們澄清了確定某項負債應歸類為流動負債還是非流動負債的某些要求，並要求企業對受未來契約條件約束的非流動負債披露相關資訊，以說明使用者了解該等負債可能在報告日後12個月內具有償還風險。採用該修訂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 3. 主要會計政策

#### 3.1 對聯營企業與合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企業是指由本集團持有一般不少於20%的表決權並可對其施加重大影響的公司。重大影響是指能參與被投資者的財務及運營決策的權力，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

合營企業是指合營方對該安排的淨資產享有權利的合營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關約定對某項安排所共有的控制，並且該安排的相關活動必須經過分享控制權的參與方一致同意後才能決策。

本集團於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以按照權益法計算的本集團所佔淨資產份額減去任何減值損失後的餘額列示。會計政策存在不一致的，應當對其進行調整。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3.1 對聯營企業與合營企業的投資 (續)

本集團所佔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收購後的業績和其他綜合收益的份額分別計入合併損益表和合併綜合收益表。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發生變化，如適用，本集團將在合併權益變動表中確認變化的相應份額。本集團與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因交易產生的未實現收益或損失，在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中的投資的範圍內予以抵銷，除非有證據表明未實現的損失屬於所轉讓資產發生減值損失。本集團對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資包含因收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所產生的商譽。

若對聯營企業的投資轉變為對合營企業的投資或者反之，剩餘權益不再重新計量。相反，該投資將繼續按權益法進行核算。在所有其他情況下，一旦失去對聯營企業的重大影響或對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本集團按照公允價值計量或確認剩餘投資。當失去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時，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賬面價值與剩餘投資的公允價值之差以及處置收益被確認為損益。

當對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資被歸類為持有待售，該投資將根據國際財務報表準則第5號持有待售的非流動性資產和終止經營進行核算。

#### 3.2 企業合併與商譽

當收購一組活動及資產符合一項業務的定義且控制權已發生轉移時，本集團對企業合併採用收購法入賬。本集團通過評估一組收購的活動及資產是否至少需要實質性投入以及收購的資產組是否可以有實際產出以判斷一組收購活動及資產是否滿足業務的定義。

本集團有權對收購的活動及資產採用集中度測試，當所購總資產的公允價值實質上全部集中於一項可辨認資產或一組類似可辨認資產時，能夠簡化評估所收購的活動及資產是否屬於資產而不是企業收購。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3.2 企業合併與商譽 (續)

企業合併採用收購法入賬。企業合併中所轉讓的對價按公允價值計量，而該公允價值為本集團獲轉讓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前股東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為獲得被收購方的控制權而發行的股本權益的總和。每一次企業合併中，對於代表當前所有者權益並使其持有者有權在清算時享有主體淨資產之比例份額的非控制性權益，本集團可選擇按其公允價值或非控制性權益享有被購買方可辨認淨資產已確認金額的份額進行初始計量。其他類型的非控制性權益應按公允價值予以計量。收購相關成本通常於產生時在損益確認。

於購買日，企業考慮合同條款、經濟環境以及相關條件來評估取得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的分類和計量方法。包括對主合同中的應作為被收購方金融負債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拆分。

如果企業合併是分階段進行的，則應按其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本集團先前在被購買方中持有的權益，且相關的利得或損失(如有)應計入損益。

或有對價在購買日以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如果或有對價被確認為一項資產或負債，其後續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如果或有對價被確認為一項權益，則無需重新計量，其後續結算在權益中予以確認。

企業合併所產生的商譽初始按成本計算，即企業合併支付的對價、確認的非控制性權益及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的公允價值之和超出收購的可辨認淨資產的部分。如果支付的對價、確認的非控制性權益及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的公允價值之和小於收購的可辨認淨資產，經過覆核後，其差額計入當期損益。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3.2 企業合併與商譽 (續)

初始計量後，商譽按照合併成本減去任何累積減值損失計算。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倘環境顯示有可能減值的跡象則進行更頻繁的測試。本集團每年對12月31日的商譽進行例行測試。減值測試時，商譽的賬面價值在合併日分攤至預期從企業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單元組合，無論集團其他資產和負債是否分配給上述單位或單位組合。

減值通過評估與商譽相關的現金產出單位(現金產出單位組)的可收回金額來確定。如果現金產出單位(現金產出單位組)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確認減值。商譽的減值損失不可於後續期間轉回。

倘商譽構成現金產出單位(或現金產出單位組)的一部分且該單位內的部分業務已出售，則於釐定出售業務的利潤或虧損時，已出售業務有關之商譽計入業務之賬面值。在這種情況下，處置的商譽根據所處置業務和現金產出單位保留部分的相對價值進行計算。

#### 3.3 公允價值計量

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或轉移一項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以公允價值計量假定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有序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情況下)最有利市場中進行。主要市場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本集團能夠進入的市場。以公允價值計量相關資產和負債，採用市場參與者對該資產或負債定價時為實現其經濟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設。

以公允價值計量非金融資產的，考慮市場參與者將該資產用於最佳用途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或者將該資產出售給能夠用於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當前情況下適用並且有足夠可利用數據支持的估值技術，並盡可能多地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值，盡可能少地使用不可觀察輸入值。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3.3 公允價值計量 (續)

所有在財務報表中以公允價值計量或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和負債均按公允價值層級歸類。公允價值計量結果所屬的層次，由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具有重要意義的輸入值所屬的最低層次決定，如下所述：

第一層級：根據同類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確定公允價值；

第二層級：根據估值技術確定公允價值，該估值技術使用的對公允價值計量具有重要意義的最低層次的輸入值是直接或間接可觀察到的；以及

第三層級：根據估值技術確定公允價值，該估值技術使用的對公允價值計量具有重要意義的最低層次的輸入值是不可觀察到的。

對於持續的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和負債，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通過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整體公允價值計量有重大影響的最低層級輸入值），判斷各層級之間是否存在轉換。

#### 3.4 非金融資產減值

如果一項資產（除存貨、合同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金融資產和投資性房地產以外）存在減值跡象，或需要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則需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可收回金額按該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的使用價值和公允價值減出售費用兩者中的較高者計算，並按單個資產單獨確認，除非該資產不能產出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在這種情況下，可確認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

只有資產賬面金額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才確認減值損失。評估使用價值時，採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資金時間價值和資產特定風險估價的稅前折現率，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折成現值。減值損失實時確認為損益，並根據相關減值資產的功能作用確定費用相關分類。

於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跡象表明以前確認的減值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可能降低。如果存在上述跡象，則對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對於一項除商譽以外的資產來說，只有在用於確認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發生變動時，以前確認的減值損失才能轉回，但是由於該等資產的減值損失的轉回而增加的資產賬面金額，不應高於資產以前年度沒有確認減值損失時的賬面金額（減去攤銷和折舊）。這種減值損失的轉回計入當期損益。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3.5 關聯方

在下列情況下，另一方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a) 個人或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如果該個人：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
- (b) 符合以下任何情況之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之成員；
  - (ii) 該實體系另一實體（或該另一實體之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之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同為第三方之合營企業；
  - (iv) 某實體為第三方之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第三方之聯營企業；
  - (v) 該實體為以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之實體之僱員為受益人之退休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由(a)中所示之個人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中所示之個人對該實體具有重大影響，或其為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關鍵管理人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該實體所在集團之任一成員，為本集團或其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人員職責。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3.6 物業、設備及其折舊

除在建工程以外，物業及設備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任何減值損失計量。物業及設備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格和將資產運抵指定地點並使其達到能夠按照預定的方式進行運作狀態的直接可歸屬成本。

物業及設備投入運行後發生的支出，比如維修和保養，通常在費用發生時計入損益。如果一項重要的支出符合確認的條件，則支出予以資本化為資產。如果物業及設備的某些重要組成部分需要定期更換，則本集團將該部分單獨確認為資產，並對其使用壽命及折舊進行單獨計量。

物業及設備採用直線法在計算折舊的估計使用年限內削減其成本至其殘值。主要的年折舊率如下：

房屋及建築物	2.26% – 3.20%
租入資產改良支出	按剩餘租賃期與5年孰短
機器	8.64% – 19.20%
電子設備	19.00% – 50.00%
通信設備	10.56% – 32.00%
運輸設備	9.50% – 32.00%
其他	9.50% – 32.00%

如果物業及設備的各部分具有不同使用年限，則在各部分間合理分配該項目的成本，且按各部分單獨計提折舊。剩餘價值、使用年限和折舊方法至少於每一會計年度末重新評估，必要時進行調整。

初始確認的物業及設備以及重要組成部分一經處置或預期其使用或處置將不會帶來未來經濟利益，則終止確認。淨銷售收入和相關資產賬面價值之差作為處置或報廢的收益或損失在資產終止確認當年的損益表中確認。

在建工程指在建的建築物，按成本減去減值損失計量且不計提折舊。成本包括建築期內的直接建築成本和建設期間相關借款發生的利息資本化支出。在建工程竣工且可供使用時，將分類至物業及設備的恰當類別。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3.7 投資性房地產

投資性房地產為持作賺取租金收入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而有之的物業，惟並非用於日常業務中出售、生產或供應商品或服務或作辦公用途。

投資性房地產使用成本模式進行入賬，並於財務報表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呈列（見附註3.4）。投資性房地產成本減其估計剩餘價值及累計減值損失，使用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內折舊，惟有關投資性房地產分類為持作出售則除外。

	估計可使用年期	估計剩餘價值	折舊率
房屋及建築物	30 – 42年	4.0% – 5.0%	2.26% – 3.20%

成本包括收購投資性房地產直接應佔開支。自建投資性房地產成本包括物料及直接勞工成本、令投資性房地產達至擬定用途投入營運直接應佔任何其他成本以及資本化借貸成本。

#### 3.8 無形資產 (除商譽外)

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按其成本進行初始確認，企業合併中取得的無形資產按購買日的公允價值確認。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分為有期限或無期限。有期限的無形資產將按可使用經濟年限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減值時評估是否減值。有期限的無形資產攤銷期及攤銷方法須至少於每個報告期末進行覆核。

對使用壽命不確定的無形資產，無論是否存在減值跡象，每年單獨或以資產組的方式進行減值測試。此類無形資產不予攤銷。每個會計期間都對其使用壽命進行覆核，來判斷使用壽命是否不確定。如果有證據表明使用壽命是有限的，則按上述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政策進行會計處理。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3.8 無形資產 (除商譽外) (續)

本集團主要無形資產的使用壽命如下：

	使用壽命
交易席位費	使用壽命不確定
軟件費	5年
數據資源	5年

#### 3.9 租賃

在合同開始日，本集團評估合同是否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如果合同中一方讓渡了在一定期間內控制一項或多項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以換取對價，則該合同為租賃或者包含租賃。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採用單一確認和計量方法，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本集團確認用於支付租金的租賃負債和代表相關資產使用權的使用權資產。

在合同成立或重新評估包含租賃部分和非租賃部分的合同時，本集團將租賃和非租賃部分分拆後進行會計處理。

#####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即相關資產可使用日）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以成本扣除計提的累計折舊及減值損失計量，並就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發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以及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賃付款額扣除已享受的租賃激勵相關金額。如適用，使用權資產的成本還包括承租人為拆卸及移除租賃資產、復原租賃資產所在場地或將租賃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約定狀態預計將發生的成本估算。使用權資產在租賃期與租賃資產剩餘使用壽命兩者孰短的期間內採用直線法計提折舊。

如果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在租賃期結束時轉移至本集團或成本反映了購買期權的行使，則按照資產的估計使用壽命計算折舊。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3.9 租賃 (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續)

##### (b)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本集團將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額的現值確認為租賃負債。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額 (包括實質固定付款額) 扣除租賃激勵相關金額，可變租賃付款取決於指數或比率，以及擔保餘值預計的應付金額。租賃付款也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格及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需支付的款項，前提是租賃期反映出承租人將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不取決於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額應當在實際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因無法確定租賃內含利率，本集團在租賃開始日採用增量借款利率作為折現率。租賃期開始日後，租賃負債會就反映租賃負債利息而增加及因租賃付款而減少。此外，如果存在因租賃期限變動，租賃支付變動 (如因指數或比率變動帶來的未來租賃付款變動) 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更，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金額。

##### (c) 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將在租賃期開始日，租賃期不超過12個月，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認定為短期租賃；將單項租賃資產為全新資產時價值較低的租賃認定為低價值資產租賃。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和低價值資產租賃選擇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租賃負債。在租賃期內各個期間按照直線法計入相關的資產成本或當期損益。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3.10 投資和其他金融資產

#####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可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初始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及本集團管理該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採用實務便利而不予調整重大融資成份影響的應收賬款以外，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相關交易費用直接計入當期損益，其他類別的金融資產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其初始確認金額。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採用實務便利的應收賬款，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規定按交易價格計量。

金融資產符合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時，可以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金融資產不符合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的支付時，可以根據業務模式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指本集團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可以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出售金融資產為目標或二者兼顧。管理被分類為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為目標，管理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現金流量又以出售金融資產為目標。未被上述業務模式所管理的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常規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按交易日會計進行確認和終止確認。交易日，是指本集團承諾買入或賣出金融資產的日期。常規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是指按照合同條款的約定，在法規或通行慣例規定的期限內收取或交付金融資產。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3.10 投資和其他金融資產 (續)

#####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進行後續計量，並續考慮減值。其終止確認、修改或減值產生的利得或損失，均計入當期損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與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一樣採用實際利率法進行後續計量，利息收入、匯兌差額和減值損失計入當期損益，其餘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當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從其他綜合收益轉出，計入當期損益。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

如果滿足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列報中權益工具的定義，本集團於初始確認時可以不可撤銷地選擇將部分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本集團以單項金融工具為基礎進行上述分類。

當金融資產終止確認時，之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累計利得或損失不會計入當期損益。本集團於有權收取股利，預計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可以可靠計量時確認股利收入並計入損益表中的投資收益淨額，明確作為投資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該等股利收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不需進行減值測試。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3.10 投資和其他金融資產 (續)

後續計量 (續)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直接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採用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所有公允價值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該分類包括沒有被不可撤銷的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對於此類權益，本集團於有權收取股利，預計未來經濟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可以可靠計量時確認股利收入並計入損益表中的投資收益淨額。

當混合工具 (包含金融負債或非金融主合同) 中的嵌入式衍生工具與主合同的經濟特徵和風險不緊密相關，與嵌入式衍生工具條款相同的單獨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義，且混合合同未按照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則該衍生工具需要從混合工具中進行拆分並單獨按照衍生工具進行列報。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僅當合同條款出現變動且重大改變其他情況下所需現金流量時，或當原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損益的金融資產重分類時，方才進行重新評估。

混合工具的主合同為金融資產時，不會將其中的嵌入衍生工具單獨拆分計量。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3.11 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

在下列情況下，應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相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如適用）（即從本集團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移除）：

- 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
- 本集團轉移了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在「過手」協議下承擔了及時將收取的現金流量全額支付給第三方的義務；並且(a)本集團實質上轉讓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或(b)雖然本集團實質上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放棄了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

若已轉讓其收取該項金融資產所得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者簽訂了一項「過手」協議，本集團將評價是否以及在何種程度上保留與該資產相關的風險及報酬。若未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亦未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該項資產將按本集團繼續參與該項資產的程度確認。在上述情況下，本集團相應確認有關負債。有關資產和負債以本集團所保留的權利和義務為基礎進行計量。

通過對所轉移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方式繼續涉入的，則按該項資產的原始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須償還的對價金額上限的較低者計量。

#### 3.12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對所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外的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用損失。預期信用損失基於根據合同到期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而釐定，並以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包括出售所持有的抵押品或組成合同條款的其他增信措施產生的現金流量。

##### 一般方法

預期信用損失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沒有顯著上升的信用風險敞口，預期信用損失基於未來12個月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造成的信用損失計提。對於自初始確認以來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信用風險敞口，不論何時發生違約（「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都需要基於剩餘存續期為信用風險敞口計提預期信用損失。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3.12 金融資產減值 (續)

##### 一般方法 (續)

本集團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上升。進行評估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在資產負債表日發生違約的風險和初始確認日發生違約的風險，並且考慮所有在無須付出不當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可獲得合理及可支持的信息，包括歷史及前瞻性信息。

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投資，本集團採用低信用風險簡化方法。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評估在評估債務工具是否屬於低信用風險時考慮所有在無須付出不當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可獲得合理及可支持的信息。在進行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債務工具的內部及外部信用評級。

如果內部或外部信息顯示，在考慮本集團持有的任何增信措施後，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回未償還合同款項，則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已違約。如果無法合理預期收回合同現金流量，則核銷該金融資產。

除了使用簡化方法的應收賬款和合同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和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使用一般方法計提預期信用損失並分類為下述不同階段。

第一階段：如果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未顯著增加，按照相當於未來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預期信用損失；

第二階段：如果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已顯著增加但尚未發生信用減值的，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計量預期信用損失；

第三階段：如果在資產負債表日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的（不屬於已購或原始信用減值資產），按照相當於整個存續期計量預期信用損失。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3.12 金融資產減值 (續)

##### 一般方法 (續)

已購或原始信用減值資產是指在初始確認時即發生信用減值的金融資產。此類金融資產初始按公允價值計量，之後利息收入計算時使用經信用調整的實際利率。預期信用損失在之後發生變化的情況下確認或轉回。

##### 簡化方法

對於不含重大融資成分或本集團已採用實務便利而不予調整重大融資成份影響的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本集團運用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用損失。簡化方法下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按照整個存續期確認預期信用損失，而不再考慮信用風險是否發生變化。

對於包含重要融資組成部分的應收賬款及合同資產，本集團選擇採用上述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用損失。

#### 3.13 金融負債

#####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時可以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或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負債。

所有的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計量，其他金融負債的相關交易費用計入其初始確認金額。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貸款及借款、應付短期融資款、拆入資金、代理買賣證券款、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賣出回購金融資產、衍生金融負債、應付債券、其他流動負債以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3.13 金融負債 (續)

#####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交易性金融負債和在初始計量時被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為短期內回購目的而承擔的金融負債分類為交易性金融負債。本類別包括本集團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定義的套期關係中指定為套期工具之外的衍生金融工具。分離出來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也分類為交易性金融負債，除非被指定為有效套期工具。交易性金融負債的損益計入當期損益表。損益表中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不包括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

在滿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條件下，金融負債可以在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由本集團自身信用風險變動引起的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且期後不能重分類進損益表。除此之外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的損益計入當期損益表。損益表中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不包括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3.13 金融負債 (續)

後續計量 (續)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後，計息其他金融負債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除非折現的影響很小，此時可以採用成本進行後續計量。該金融負債終止確認或使用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過程中產生的損益計入當期損益表。

攤餘成本的計算應考慮任何收購折價或溢價，並包括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各項收費或成本。

##### 可轉換債券

可轉換債券負債成份按照扣除交易費用後的淨額在財務狀況表中作為負債列示。負債成份於發行日的公允價值基於同類非可轉換債券的市場利率確定，並作為長期負債以攤餘成本進行後續計量，直至被轉換或贖回。權益成份按照可轉換債券整體的發行價格扣除負債成份初始確認的金額後確認，扣除交易費用後淨額列示在所有者權益中，不進行後續計量。交易費用在負債成份和權益成份之間按照可轉換債券初始確認時各自確認比例進行分攤。

#### 3.14 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如果金融負債的責任已履行、撤銷或屆滿，則對金融負債進行終止確認。

倘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貸款方以實質上幾乎全部不同條款的另一金融負債取代，或者現有負債的條款幾乎全部被實質性修改，則此類替換或修改作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和確認新負債處理，並且各自賬面價值的差異在損益中確認。

#### 3.15 金融工具的抵消

只有當具備抵銷金融資產和負債的確認金額的合法權利，且預期將按淨額同時處置相關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時，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才可以抵銷，以淨額列示於財務狀況表中。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3.16 衍生金融工具

##### 初始確認及後續計量

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簽訂當日的公允價值進行計量，並以其公允價值進行後續計量。公允價值為正數的衍生金融工具確認為一項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的確認為一項負債。

衍生工具因公允價值變動而產生的利得或損失，直接計入當期損益。現金流套期中的有效部分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在套現項目影響損益時轉入損益。

#### 3.17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以及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買入返售及賣出回購業務按發生時實際支付或收到的款項入賬，並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買入返售的標的資產在表外作備查登記，賣出回購的標的資產仍在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買入返售及賣出回購業務的買賣差價分別按實際利率法在返售或回購期間內確認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 3.18 代理買賣證券款

本集團代理客戶買賣證券收到的代理買賣證券款，全額存入本集團指定的銀行賬戶；本集團在收到代理客戶買賣證券款的同時確認為一項負債，與客戶進行相關的結算。

本集團接受客戶委託通過證券交易所代理買賣證券，與客戶清算時如買入證券成交總額大於賣出證券成交總額，按清算日買賣證券成交價的差額，加代扣代繳的印花稅和應向客戶收取的佣金等手續費減少客戶交易結算資金；如買入證券成交總額小於賣出證券成交總額，按清算日買賣證券成交價的差額，減代扣代繳的印花稅和應向客戶收取的佣金等手續費增加客戶交易結算資金。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3.19 融資融券業務

融資融券業務，是指本集團向客戶出借資金供其買入證券或者出借證券供其賣出，並由客戶交存相應擔保物的經營活動。

##### 融出資金

本集團對客戶融出的資金，確認應收債權，並對佣金收入確認相應利息收入。

本集團融出資金風險準備參照金融資產減值中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確認。

##### 融出證券

本集團將自身持有的證券出借客戶，並約定期限和利率，到期收取相同數量的同種證券，並根據融資融券協議將收取的手續費確認為利息收入。轉讓的證券並未被終止確認。

#### 3.20 存貨

存貨按照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孰低法進行初始計量。通常無法互換的項目的庫存成本以及為特定項目生產和隔離的商品或服務的成本通過使用對各個成本的特定標識來分配。可變現淨值，是指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去至完工時估計將要發生的成本後的金額。

#### 3.2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披露，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和活期存款，以及流動性強、易轉換成已知金額的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很小的短期投資，且購買時到期日通常為三個月內，減去作為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項組成部分的見票即付的銀行透支。

為編製合併財務狀況表，現金和現金等價物由庫存現金和銀行存款構成，包括定期存款以及性質類似於現金的資產。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3.22 預計負債

如由於過去事項而需要承擔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而履行該義務很可能導致未來資源的流出，並可就該義務金額作出可靠估計時，則預計負債會予以確認。

如折現的影響屬重大，預計負債的金額為預期履行義務所需的未來開支於財務狀況表日的現值。隨時間推移而引致的折現現值的增加計入損益表內的利息支出。

企業合併中取得的被購買方或有負債在初始確認時按照公允價值計量。在初始確認後，按照預計負債確認的金額，和初始確認金額扣除收入確認原則確定的累計攤銷額後的餘額，以兩者之中的較高者進行後續計量。

#### 3.23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所得稅和遞延所得稅。與在損益之外確認的項目相關的所得稅計不在損益中確認，而在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當期及以前期間的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自稅務當局退回或向稅務當局支付的金額計算，計算以財務狀況表日適用的稅率(和稅法)為基礎，並考慮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相關解釋和實務。

遞延所得稅採用債務法，對財務狀況表日的資產和負債稅務基礎及其出於財務報告目的的賬面價值之間的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但與支柱二所得稅相關的暫時性差異不確認遞延所得稅。

所有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均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除非：

- 遞延所得稅負債是由商譽的初始確認產生的或由非企業合併交易中資產和負債的初始確認所產生，且交易發生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利潤或虧損；及
- 就與子公司和聯營企業的投資及與共同控制企業的權益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而言，如果能夠控制該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安排並且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不會轉回。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3.23 所得稅 (續)

所有可抵扣的暫時性差異、結轉未利用的稅項抵減和未利用的稅務虧損確認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但以很有可能足夠的應納稅利潤抵消可抵扣的暫時性差異、結轉未利用的稅項抵減和未利用的稅務虧損為限，除非：

- 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是由非企業合併交易中的資產和負債的初始確認所產生，而在交易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也不影響應納稅利潤或虧損；及
- 就與子公司和聯營企業的投資及與共同控制企業的權益相關的可抵扣的暫時性差異而言，遞延所得稅資產確認是以暫時性差異將於可預見的未來轉回且有足夠的應納稅利潤可用以抵消為限。

於每個報告期末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賬面價值予以覆核。如果不再是很可能獲得足夠的應納稅利潤以允許利用部分或全部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利益，應減少該項遞延所得稅資產。相反，於每個報告期末應重新評估以前未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在有足夠應納稅利潤可供所有或部分遞延所得稅資產利用的限度內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以在每個報告期末已執行的或實質上將執行的稅率(和稅法)為基礎，按預期實現該資產或清償該負債的稅率計量。

同時滿足下列條件時，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以抵銷後的淨額列示：擁有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的法定權利；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是與同一稅收徵管部門對同一應納稅主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或者對不同的納稅主體相關，但在未來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轉回的期間內，涉及的納稅主體意圖以淨額結算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或是同時取得資產、清償債務。

#### 3.24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能夠滿足其所附的條件並且能夠收到時，以其公允價值予以確認。與費用相關的政府補助，在補償的費用支出期間內確認為收入。

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以其公允價值沖減相關資產的賬面價值。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3.25 收入確認

##### 與客戶訂立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本集團在客戶取得相關商品或服務控制權並有權利獲得轉讓商品或服務對價時確認合同收入。

如果合同中存在可變對價，對可變對價的估計應當為本集團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時有權收取的金額。可變對價在合同生效時進行估計，並且應當不超過在相關不確定性消除時，累計已確認的收入極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轉回的金額。

如果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資成分，為客戶就轉讓商品的交易提供了重大融資利益，且間隔期間超過了一年，本集團使用與客戶在合同開始時進行的單獨融資交易所反映的折現率進行折現，按照應收賬款的現值確認收入。如果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資成分，為本集團提供了重大融資利益的，且間隔期間超過了一年，確認合同收入同時確認合同負債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支出。如果向客戶轉讓已承諾商品或服務與客戶就此類商品或服務進行支付之間的間隔期間為一年或更短期間，本集團使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實務便利，不就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調整對價金額。

##### (a) 經紀業務及投資諮詢業務

經紀佣金收入於交易日在達成有關交易後確認。經紀業務的處理及結算手續費收入於提供有關服務後確認。

投資諮詢收入在安排有關交易或提供有關服務後確認。

##### (b) 承銷及保薦業務

承銷及保薦費於承銷或保薦責任完成時確認。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3.25 收入確認 (續)

與客戶訂立的合同產生的收入 (續)

##### (c) 資產管理業務

資產管理業務手續費於本集團有權收取資產管理協議收入時確認。

##### (d)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在相關商品或服務控制權轉移給客戶時確認。

#### 3.26 合同資產

合同資產是已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而有權收取對價的權利。本集團在客戶實際支付合同對價或在該對價到期應付之前，已經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按照有權(有條件)收取的對價金額確認合同資產。合同資產需要進行減值評估，其詳細信息包含在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中。

#### 3.27 合同負債

合同負債是指已收或應收客戶對價而應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義務，如集團在轉讓承諾的商品或服務之前已收取的款項。合同負債在本集團完成合同約定的履約義務時確認為收入(即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時)。

#### 3.28 合同成本

本集團為履行合同發生的成本，不適用固定資產或無形資產等相關準則的規範範圍的，且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作為合同履約成本確認為一項資產：

- (a) 該成本與一份當前或預期取得的明確的合同直接相關。
- (b) 該成本增加了企業未來用於履行履約義務的資源。
- (c) 該成本預期能夠收回。

本集團對與合同成本有關的資產採用與該資產相關的收入確認相同的基礎進行攤銷，計入當期損益。其他合同成本於發生當期費用化。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3.29 支出確認

##### 佣金支出

佣金支出主要與獲得服務時確認為開支的交易有關。

##### 利息支出

利息支出按攤餘成本及相關實際利率確認。

##### 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按應計基準確認。

#### 3.30 受託理財業務

本集團的受託理財業務，包括基金管理業務，單一資產管理業務、集合資產管理業務和專項資產管理業務，以託管客戶為主體或集合計劃，獨立建賬，獨立核算，定期與託管人的會計核算和估值結果進行覆核。

#### 3.31 職工薪酬

職工薪酬，是指本集團為獲得職工提供的服務而給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種形式的報酬或補償。職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離職後福利、辭退福利和其他長期職工福利。本集團提供給職工配偶、子女、受贍養人、已故員工遺屬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屬於職工薪酬。

##### 短期薪酬

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短期薪酬以未折現的金額計入當期費用。

##### 離職後福利(設定提存計劃)

本集團的職工參加由當地政府管理的養老保險和失業保險，還參加了企業年金，相應支出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3.31 職工薪酬 (續)

##### 辭退福利

辭退福利在下列兩者孰早時確認：企業不能單方面撤回辭退福利時；企業確認與涉及支付辭退福利的重組成本時。

##### 其他長期職工福利

向職工提供的其他長期職工福利，適用離職後福利的有關規定確認和計量其他長期職工福利淨負債或淨資產，但變動均計入當期損益或相關資產成本。

##### 股份支付

###### (i) 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相關會計處理

對於以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團承擔以股份或其他權益工具為基礎計算確定交付現金或其他資產來換取職工提供服務時，以相關權益工具為基礎計算確定的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換取服務的價格。對於授予後完成等待期內的服務或達到規定業績條件才可行權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內的每個資產負債日，本集團以對可行權情況的最佳估計數為基礎，按照本集團承擔負債的公允價值金額，將當期取得的服務計入成本或費用，並相應計入負債。在相關負債結算前的每個資產負債表日和結算日，對負債的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其變動計入損益。

當本集團接受服務且有結算義務，並且授予職工的是本公司最終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本集團外的子公司的權益工具時，本集團將此股份支付計劃作為現金結算的股份支付處理。

###### (ii)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相關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股份或其他權益工具作為對價換取職工提供服務時，以授予職工權益工具在授予日公允價值計量。對於授予後完成等待期內的服務或達到規定業績條件才可行權的股份支付交易，本集團在等待期內的每個資產負債表日，根據最新取得的可行權職工人數變動等後續信息對可行權權益工具數量作出最佳估計，以此基礎按照權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價值，將當期取得的服務計入相關成本或費用，並相應計入資本公積。

當本集團接受服務但沒有結算義務，並且授予職工的是本公司最終控制方或其控制的除本集團外的子公司的權益工具時，本集團將此股份支付計劃作為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處理。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3.32 借款費用

借款費用，可直接歸屬於符合條件的資產的購買、建造或生產的，計入相關資產成本。符合條件的資產指需要經過相當長時間才能達到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的資產。購建或者生產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或者可銷售狀態時，借款費用將停止資本化。專項借款在發生符合條件的資產的支出之前用作暫時性投資而取得的投資收入，應從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款費用中扣除。所有其他借款費用應在其發生的當期計入損益。借款費用包括利息支出以及為取得借款而發生的其他費用。

#### 3.33 股利分配

末期股息經股東大會批准後確認為負債，擬派發的股利在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

#### 3.34 外匯

本合併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人民幣列報。本集團中的每一實體決定自身的功能貨幣，而包含於每一實體的財務報表的項目皆以該功能貨幣計量。集團內各公司在對外幣交易進行初始計量時，按各自功能貨幣交易日的匯率入賬。以外幣計價的貨幣性資產與負債按財務狀況表日匯率重新折算為功能貨幣。因貨幣項目結算或折算產生的匯兌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根據歷史成本計量以外幣計價的非貨幣項目採用交易日期的匯率折算為人民幣。按公允價值計量以外幣計價的非貨幣項目採用公允價值釐定日的匯率折算，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之處理與該非貨幣項目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之確認方式一致。

本集團用於確定終止確認與預付對價有關的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並初始確認相關資產、費用或收益時的即期匯率的交易日是預付對價的日期，即由於預付對價而確認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的日期。若支付或收取多筆預付款，本集團對支付或收取的每一筆預付對價確定交易日。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 3.34 外匯 (續)

境外子公司、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功能貨幣非人民幣，在資產負債表日其資產和負債採用相關期末的即期匯率折算為人民幣，收入及開支採用年平均匯率折算為人民幣。

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並於權益中列為匯兌儲備。在處置境外經營時，其他綜合收益中與該境外經營相關的匯兌儲備轉至當期損益。

以外幣計量的現金流及境外子公司的現金流按年平均匯率折算為人民幣。匯率變動對現金的影響在現金流量表中單獨列示。

### 4. 主要會計判斷和估計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和估計，這些判斷和估計會影響財務狀況表日收入、費用、資產和負債的報告金額，以及或有負債的披露。然而，這些假設和估計的不確定性所導致的結果可能造成對未來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金額進行重大調整。

本集團管理層對估計涉及的關鍵假設和不確定因素的判斷進行持續評估，會計估計變更的影響在變更當期和未來期間予以確認。

#### A. 主要會計判斷

本集團在運用會計政策過程中做出的重要判斷如下：

附註2.2－合併基準：本集團是否對結構化主體享有權力

#### B. 主要會計估計

在財務報告日將會因會計估計及假設的不確定性導致下一年度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原值進行重大調整的信息已包括在下列重大會計政策附註中：

附註3.2－商譽的減值

附註3.3－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4. 主要會計判斷和估計 (續)

#### B. 主要會計估計 (續)

附註3.4－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附註3.6至3.8－物業及設備、投資性房地產及其他無形資產的年折舊率／攤銷率；

附註3.12－金融資產信用減值損失的計量；

附註3.23－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以及

附註3.31－股份支付。

### 5. 稅項

本集團主要適用稅項和稅率如下：

稅項類型	稅基	稅率
企業所得稅	應稅利潤	16.5% – 25%
增值稅	按稅法規定計算的銷售貨物和應稅勞務收入按照適用稅率計算銷項稅額，在扣除當期允許抵扣的進項稅額後，差額部分為應繳增值稅。	3% – 13%
城市維護建設稅	已付應交增值稅	1% – 7%
教育費附加	已付應交增值稅	3%
地方教育費附加	已付應交增值稅	2%

#### 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及其中國大陸子公司的適用所得稅稅率為25%。香港子公司的適用利得稅稅率為16.5%。

#### 增值稅

根據財政部和國家稅務總局2017年6月30日發布的《關於資管產品增值稅有關問題的通知》，資管產品管理人運營資管產品過程中發生的增值稅應稅行為，暫適用簡易計稅方法，按照3%的徵收率繳納增值稅，通知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對資管產品在2018年1月1日前運營過程中發生的增值稅應稅行為，未繳納增值稅的，不再繳納；已繳納增值稅的，已納稅額從資管產品管理人以後月份的增值稅應納稅額中抵減。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 (a) 按收入類別列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證券經紀業務及投資諮詢業務	<b>8,783,523</b>	7,479,418
資產管理和基金管理業務	<b>3,903,964</b>	4,101,603
承銷及保薦業務	<b>2,862,377</b>	3,617,512
期貨經紀業務	<b>4,854,278</b>	2,801,038
財務顧問業務	<b>220,350</b>	222,560
託管及外包業務	<b>387,019</b>	458,665
其他	<b>68,613</b>	68,126
合計	<b><u>21,080,124</u></b>	<u>18,748,922</u>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為本集團客戶合同收入。

#### (b)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的分解

本集團手續費及佣金收入按收入確認時點分解後的信息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		2023	
	在某一時點 確認收入	在一段時間內 確認收入	在某一時點 確認收入	在一段時間內 確認收入
經紀業務及投資諮詢業務	<b>8,783,523</b>	-	7,479,418	-
資產管理和基金管理業務	-	<b>3,903,964</b>	-	4,101,603
承銷及保薦業務	<b>2,812,901</b>	<b>49,476</b>	3,617,512	-
期貨經紀業務	<b>4,854,278</b>	-	2,801,038	-
財務顧問業務	<b>220,350</b>	-	222,560	-
託管及外包業務	-	<b>387,019</b>	-	458,665
其他	<b>68,613</b>	-	68,126	-
合計	<b><u>16,739,665</u></b>	<b><u>4,340,459</u></b>	<u>14,188,654</u>	<u>4,560,268</u>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7. 利息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存放金融同業	<b>5,566,591</b>	5,198,461
融資融券	<b>5,279,903</b>	6,083,01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b>2,231,857</b>	1,961,564
股票質押式回購和約定購回	<b>1,091,541</b>	1,388,858
其他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b>654,845</b>	843,325
債權投資	<b>112,563</b>	102,458
其他	<b>127,109</b>	57,901
合計	<b>15,064,409</b>	15,635,577

### 8. 投資收益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持有期間取得收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	<b>8,323,699</b>	9,890,97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b>394,037</b>	47,840
已實現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工具	<b>884,686</b>	(3,442,74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b>891,954</b>	317,097
衍生金融工具	<b>2,268,443</b>	3,657,279
未實現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b>1,856,841</b>	(1,477,77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b>(707,126)</b>	(145,796)
衍生金融工具	<b>882,925</b>	273,509
合計	<b>14,795,459</b>	9,120,378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9.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大宗商品交易收入	<b>9,720,742</b>	7,642,208
政府補助 <sup>(1)</sup>	<b>786,658</b>	963,357
代扣代繳手續費返還收入	<b>47,515</b>	51,628
匯兌損益	<b>172,143</b>	(51,240)
物業及設備處置損失	<b>(6,757)</b>	(1,163)
其他	<b>96,785</b>	194,164
合計	<b>10,817,086</b>	8,798,954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收到的當地政府補助無任何附加條件。

### 10. 手續費及佣金支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經紀業務及投資諮詢業務	<b>1,901,138</b>	1,612,067
期貨經紀業務	<b>3,788,763</b>	1,810,409
承銷及保薦業務	<b>160,710</b>	152,272
其他	<b>102,419</b>	106,415
合計	<b>5,953,030</b>	3,681,163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11. 利息支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5,010,652	4,426,305
應付債券	4,172,824	4,466,022
貸款和借款	1,179,815	857,144
代理買賣證券款	1,067,130	1,100,604
短期融資款	668,694	694,533
拆入資金	335,336	968,664
證券借貸	116,107	168,045
租賃負債	59,359	64,843
黃金租賃	43,303	63,849
其他	54,122	22,960
合計	<u>12,707,342</u>	<u>12,832,969</u>

### 12. 僱員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工資、獎金和津貼	8,351,929	7,775,372
設定提存計劃	1,130,414	1,113,910
其他社會福利	947,254	879,436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46,345	142,160
合計	<u>10,475,942</u>	<u>9,910,878</u>

本集團於中國境內的僱員參加中國各個地方政府設立的退休福利計劃。

同時本集團亦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香港合格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

本集團除參與由中國境內各省市設立的指定供款退休計劃外，本集團每月還需向年金計劃供款。

本集團目前除了上述每月的供款以外，在員工退休金給付和其他員工退休福利方面沒有額外的重大支出。本集團對養老金計劃的供款計入與之相關的當期損益。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13. 折舊及攤銷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使用權資產折舊	685,735	682,941
物業及設備折舊	571,195	539,89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85,757	247,738
投資性房地產折舊	26,859	26,909
長期待攤費用攤銷	22,328	16,974
合計	<u>1,591,874</u>	<u>1,514,452</u>

### 14. 其他營業支出及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大宗商品交易成本	9,723,408	7,716,609
產品分銷費用	943,875	956,697
廣告宣傳費	484,611	327,771
電子設備運轉費	388,522	308,492
軟件相關費用	365,057	380,158
會員席位費	337,081	293,742
諮詢費	323,998	380,188
差旅費	235,970	299,844
行政運營費用	212,027	250,994
審計人員報酬	20,520	14,322
其他	1,148,673	1,186,852
合計	<u>14,183,742</u>	<u>12,115,669</u>

### 15. 信用減值損失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其他債權投資	153,929	127,660
融出資金	48,145	53,58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32,631	20,590
應收賬款	14,688	70,706
其他非流動資產	2,603	(7,069)
其他流動資產	177	559
其他	(2,200)	(3,510)
合計	<u>249,973</u>	<u>262,518</u>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16. 所得稅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當期稅項		
中國大陸	2,231,342	2,559,647
香港	83,438	61,633
以前年度所得稅作出的調整		
中國大陸	(50,494)	(55,164)
香港	(24,541)	(6,571)
遞延稅項	873,736	(297,064)
當期所得稅費用	<u>3,113,481</u>	<u>2,262,481</u>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本公司及其中國大陸境內的子公司自2008年1月1日開始稅率為25%。

對於本公司的香港子公司，香港利得稅乃按有關年度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計算。

2021年，經濟合作與發展組織發佈了適用於大型跨國企業的全球最低稅改方案《全球反稅基侵蝕示範規則》（「支柱二示範規則」）。本集團業務所在的某些司法管轄區已基於該框架實施了支柱二所得稅法規，相關法規於2024年1月1日生效。截至2024年12月31日，來自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支柱二法規管轄區產生的年度利潤影響並不重大。本集團將持續評估支柱二所得稅法規對其未來財務業績的影響。

本公司及其主要的子公司所得稅前利潤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的調整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所得稅前利潤	<u>16,662,242</u>	<u>12,147,898</u>
按法定稅率25%計算的所得稅	4,165,560	3,036,975
子公司適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121,677)	(56,052)
調整以前年度所得稅的影響	(75,035)	(61,735)
無須納稅的收入	(908,700)	(789,418)
歸屬於聯營及合營企業業績的影響	(59,614)	(23,402)
不可扣稅的費用	384,785	265,517
利用以前年度未確認的可抵扣虧損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157,360)	(5,271)
未確認的可抵扣虧損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87,653	41,367
其他(註)	(202,131)	(145,500)
當年所得稅費用	<u>3,113,481</u>	<u>2,262,481</u>

註：其他主要為永續債股利的稅務影響。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17. 董事和監事薪酬

於2024年度及2023年度，在任董事及監事由本集團支付的薪酬如下：

姓名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總計
	袍金	工資、津貼 及福利	退休金計劃 供款及其他 社會福利	
<b>執行董事</b>				
朱健	-	868	310	1,178
李俊傑 <sup>(1)</sup>	-	755	312	1,067
王松 <sup>(2)</sup>	-	63	27	90
喻健 <sup>(3)</sup>	-	728	173	901
<b>非執行董事</b>				
劉信義 <sup>(9)</sup>	-	-	-	-
管蔚 <sup>(9)</sup>	-	-	-	-
鐘茂軍 <sup>(9)</sup>	-	-	-	-
陳華 <sup>(9)</sup>	-	-	-	-
孫明輝 <sup>(9)</sup>	-	-	-	-
張滿華 <sup>(4)(9)</sup>	-	-	-	-
王韜 <sup>(5)(9)</sup>	-	-	-	-
陳一江 <sup>(5)(9)</sup>	-	-	-	-
王文杰 <sup>(6)(9)</sup>	-	-	-	-
安洪軍 <sup>(7)(9)</sup>	-	-	-	-
張義澎 <sup>(8)(9)</sup>	-	-	-	-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丁瑋	250	-	-	250
李仁傑	250	-	-	250
白維	250	-	-	250
王國剛	250	-	-	250
嚴志雄	250	-	-	250
浦永灝	250	-	-	250
<b>監事</b>				
吳紅偉	-	782	311	1,093
周朝暉	150	-	-	150
沈贊	150	-	-	150
左志鵬	150	-	-	150
邵良明	-	911	359	1,270
謝閩	-	323	240	563
	<u>1,950</u>	<u>4,430</u>	<u>1,732</u>	<u>8,112</u>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17. 董事和監事薪酬 (續)

- (1) 於2024年1月23日聘任為總裁；於2024年3月20日聘任為董事。
- (2) 於2024年1月23日辭任。
- (3) 於2024年5月24日辭任。
- (4) 於2024年3月20日聘任。
- (5) 於2024年9月27日聘任。
- (6) 於2024年1月4日辭任。
- (7) 於2024年8月6日辭任。
- (8) 於2024年8月20日辭任。
- (9) 除所列董事外，無其他董事或監事於報告期放棄任何薪酬。
- (1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上述披露的董事和監事薪酬外，公司確認的股份支付費用為：李俊傑656千元，王松455千元，喻健375千元，系根據A股限制性股權激勵計劃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 (11) 截至本報告出具日，上述董事和監事的2024年薪酬仍在確認過程中，其餘部分待確認之後再行披露。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17. 董事和監事薪酬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重述)

姓名	袍金	工資、津貼 及福利	退休金計劃 供款及其他 社會福利	總計
<b>執行董事</b>				
朱健 <sup>(1)</sup>	-	-	-	-
李俊傑	-	846	366	1,212
喻健	-	1,640	501	2,141
賀青 <sup>(2)</sup>	-	785	335	1,120
王松	-	958	368	1,326
<b>非執行董事</b>				
劉信義 <sup>(8)</sup>	-	-	-	-
管蔚 <sup>(8)</sup>	-	-	-	-
鐘茂軍 <sup>(8)</sup>	-	-	-	-
陳華 <sup>(8)</sup>	-	-	-	-
孫明輝 <sup>(1)(8)</sup>	-	-	-	-
張滿華 <sup>(8)</sup>	-	-	-	-
張義澎 <sup>(8)</sup>	-	-	-	-
安洪軍 <sup>(8)</sup>	-	-	-	-
王文杰 <sup>(8)</sup>	-	-	-	-
張嶺 <sup>(3)</sup>	138	-	-	138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丁瑋	250	-	-	250
李仁傑	250	-	-	250
白維	250	-	-	250
王國剛 <sup>(6)</sup>	146	-	-	146
嚴志雄 <sup>(6)</sup>	146	-	-	146
浦永灝 <sup>(7)</sup>	21	-	-	21
夏大慰 <sup>(4)</sup>	104	-	-	104
李港衛 <sup>(5)</sup>	229	-	-	229
柴洪峰 <sup>(4)(8)</sup>	-	-	-	-
<b>監事</b>				
吳紅偉	-	771	365	1,136
周朝暉	150	-	-	150
沈贇	150	-	-	150
左志鵬	150	-	-	150
邵良明	-	909	432	1,341
謝閩	-	322	266	588
	<u>1,984</u>	<u>6,231</u>	<u>2,633</u>	<u>10,848</u>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17. 董事和監事薪酬 (續)

- (1) 於2023年12月29日聘任。
- (2) 於2023年11月28日辭任。
- (3) 於2023年12月6日辭任。
- (4) 於2023年5月29日辭任。
- (5) 於2023年11月30日辭任。
- (6) 於2023年5月29日聘任。
- (7) 於2023年11月30日聘任。
- (8) 除所列董事外，無其他董事或監事於報告期放棄任何薪酬。
- (9)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上述披露的董事和監事薪酬外，公司確認的股份支付費用為：李俊傑1,470千元，王松1,207千元，喻健994千元，系根據A股限制性股權激勵計劃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 (10) 2023年董事及監事酌情獎金已於2024年最終確定如下：李俊傑1,206千元，王松1,310千元，喻健2,487千元，賀青418千元，吳紅偉400千元，邵良明1,939千元，謝闖255千元。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18. 薪酬最高的五位僱員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薪酬最高的五位僱員中無本集團董事及監事。薪酬最高的五位僱員其薪酬列示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工資、津貼及其他福利	14,078	12,803
退休金計劃供款及其他社會福利	1,858	4,606
酌情獎金	40,286	64,814
合計	<u>56,222</u>	<u>82,223</u>

納入以下酬金幅度的非董事和非監事薪酬最高僱員人數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港幣10,000,001至港幣13,000,000	4	-
港幣13,000,001至港幣16,000,000	1	-
港幣16,000,001至港幣19,000,000	-	3
港幣19,000,001至港幣22,000,000	-	2
合計	<u>5</u>	<u>5</u>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19. 股利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擬派發及已派發股利	<b>4,897,052</b>	4,719,402
向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b>938,000</b>	758,500

經過2024年3月28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本公司2023年度現金分紅為每10股人民幣4.00元（含稅），總計現金紅利為人民幣3,561百萬元。

經過2024年8月29日董事會審議通過，本公司2024年中期現金分紅為每10股人民幣1.50元（含稅），總計現金紅利為人民幣1,336百萬元。

經過2023年5月29日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本公司2022年度現金分紅為每10股人民幣5.30元（含稅），總計現金紅利為人民幣4,719百萬元。

本公司利潤分配觸發了永續債強制付息事件。於2024年度及2023年度，本公司已確認上述永續債相關的應付股利人民幣938百萬元及人民幣759百萬元。

根據2025年3月28日召開的第六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決議，本公司2024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為各按2024年財務報表淨利潤的10%分別提取一般風險準備和交易風險準備後，以本次分紅派息的股權登記日公司總股本扣除公司回購專用證券賬戶持有股份後的股本總額為基數，向A股股東和H股股東每10股分配現金紅利2.8元（含稅）。本公司已於2025年3月14日完成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海通證券」）並募集配套資金事宜，若按照2024年度利潤分配預案的董事會召開日公司已發行的總股數17,629,708,696股扣除本公司回購專用證券賬戶的股份47,786,169股，即17,581,922,527股為基數計算，分配現金紅利總額為4,923百萬元。2024年度利潤分配預案尚需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20.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當期淨利潤，除以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新發行普通股股數，根據發行合同的具體條款，從應收對價之日（一般為股票發行日）起計算確定。

稀釋每股收益的分子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當期淨利潤，調整下述因素後確定：(1)當期已確認為費用的稀釋性潛在普通股的利息；(2)稀釋性潛在普通股轉換時將產生的收益或費用；(3)當期分配給預計未來可解鎖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現金股利；及(4)上述調整相關的所得稅影響。

稀釋每股收益的分母等於下列三項之和：(1)基本每股收益中母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2)假定稀釋性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及(3)本公司實施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產生的稀釋效應。

在計算稀釋性潛在普通股轉換為已發行普通股而增加的普通股股數的加權平均數時，以前期間發行的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假設在當期期初轉換；當期發行的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假設在發行日轉換。

在計算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產生的稀釋效應時，本公司假設資產負債表日即為解鎖日並據以判斷資產負債表日的實際業績情況是否滿足解鎖要求的業績條件，並根據判斷結果計算產生的稀釋效應。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20. 歸屬於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 (續)

基本每股收益與稀釋每股收益的具體計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b>收益</b>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淨利潤	<b>13,024,085</b>	9,374,143
減：其他權益工具股息影響 <sup>(1)</sup>	<b>701,697</b>	680,163
減：當期分配給預計未來可解鎖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現金股利	<b>17,369</b>	31,887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b>12,305,019</b>	8,662,093
加：可轉換公司債券的利息費用影響(稅後)	-	130,006
加：當期分配給預計未來可解鎖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現金股利	<b>17,369</b>	-
調整後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b>12,322,388</b>	8,792,099
<b>股份(千股)</b>		
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b>8,867,533</b>	8,844,395
加：假定可轉換公司債券全部轉換為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	202,913
加：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的稀釋影響	<b>14,029</b>	-
調整後本公司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b>8,881,562</b>	9,047,308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每股收益(每股人民幣元)		
— 基本	<b>1.39</b>	0.98
— 稀釋	<b>1.39</b>	0.97

- (1) 本公司在計算2024年度基本每股收益時，將歸屬於2024年度的永續債股息共計人民幣702百萬元從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淨利潤中予以扣除(2023年度：人民幣680百萬元)。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21. 物業及設備

	房屋及 建築物	租入資產 改良支出	機器設備	電子設備	通訊設備	運輸設備	在建工程	其他	合計
<b>成本</b>									
2024年1月1日	4,304,334	787,582	46,796	2,319,556	19,294	144,752	191,536	170,098	7,983,948
購置	246	78,480	1,340	307,891	143	9,394	395,519	9,285	802,298
年內轉移	28,480	6,943	-	97,858	-	402	(326,833)	1,944	(191,206)
處置	(1,672)	(68,275)	(6,250)	(113,210)	(2,071)	(10,547)	-	(16,860)	(218,885)
其他變動 <sup>(1)</sup>	(33,597)	-	-	-	-	-	-	-	(33,597)
匯率及其他	11,938	-	-	4,465	-	208	-	247	16,858
2024年12月31日	<u>4,309,729</u>	<u>804,730</u>	<u>41,886</u>	<u>2,616,560</u>	<u>17,366</u>	<u>144,209</u>	<u>260,222</u>	<u>164,714</u>	<u>8,359,416</u>
<b>累計折舊</b>									
2024年1月1日	(1,197,208)	(551,460)	(13,124)	(1,539,018)	(14,967)	(113,439)	-	(117,100)	(3,546,316)
計提	(130,025)	(93,171)	(7,672)	(319,990)	(1,375)	(9,157)	-	(9,805)	(571,195)
當期轉入	(4,542)	-	-	-	-	-	-	-	(4,542)
處置	1,400	55,649	5,606	102,963	1,987	10,388	-	16,215	194,208
匯率及其他	(4,813)	-	-	(4,240)	-	(177)	-	(179)	(9,409)
2024年12月31日	<u>(1,335,188)</u>	<u>(588,982)</u>	<u>(15,190)</u>	<u>(1,760,285)</u>	<u>(14,355)</u>	<u>(112,385)</u>	<u>-</u>	<u>(110,869)</u>	<u>(3,937,254)</u>
<b>減值準備</b>									
2024年1月1日及 2024年12月31日	(92,253)	-	-	-	-	-	-	-	(92,253)
<b>賬面淨值</b>									
2024年12月31日	<u>2,882,288</u>	<u>215,748</u>	<u>26,696</u>	<u>856,275</u>	<u>3,011</u>	<u>31,824</u>	<u>260,222</u>	<u>53,845</u>	<u>4,329,909</u>

(1) 本集團在取得與相關房屋及建築物有關的政府補助時按照補助資金的金額沖減相關資產的賬面價值。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21. 物業及設備 (續)

	房屋及 建築物	租入資產 改良支出	機器設備	電子設備	通訊設備	運輸設備	在建工程	其他	合計
<b>成本</b>									
2023年1月1日	3,175,071	679,181	49,405	2,061,116	20,505	142,924	189,909	165,967	6,484,078
購置	-	122,463	430	319,110	716	11,012	318,886	9,937	782,554
年內轉移	1,122,432	58,972	-	70,019	-	-	(317,259)	409	934,573
處置	(106)	(73,034)	(3,039)	(133,299)	(1,927)	(9,747)	-	(6,802)	(227,954)
匯率及其他	6,937	-	-	2,610	-	563	-	587	10,697
2023年12月31日	<u>4,304,334</u>	<u>787,582</u>	<u>46,796</u>	<u>2,319,556</u>	<u>19,294</u>	<u>144,752</u>	<u>191,536</u>	<u>170,098</u>	<u>7,983,948</u>
<b>累計折舊</b>									
2023年1月1日	(1,076,033)	(523,783)	(8,124)	(1,367,468)	(15,066)	(113,441)	-	(111,052)	(3,214,967)
計提	(118,400)	(95,063)	(7,622)	(296,570)	(1,746)	(9,037)	-	(11,452)	(539,890)
處置	89	67,386	2,622	127,308	1,845	9,152	-	5,519	213,921
匯率及其他	(2,864)	-	-	(2,288)	-	(113)	-	(115)	(5,380)
2023年12月31日	<u>(1,197,208)</u>	<u>(551,460)</u>	<u>(13,124)</u>	<u>(1,539,018)</u>	<u>(14,967)</u>	<u>(113,439)</u>	<u>-</u>	<u>(117,100)</u>	<u>(3,546,316)</u>
<b>減值準備</b>									
2023年1月1日及 2023年12月31日	<u>(92,253)</u>	<u>-</u>	<u>-</u>	<u>-</u>	<u>-</u>	<u>-</u>	<u>-</u>	<u>-</u>	<u>(92,253)</u>
<b>賬面淨值</b>									
2023年12月31日	<u>3,014,873</u>	<u>236,122</u>	<u>33,672</u>	<u>780,538</u>	<u>4,327</u>	<u>31,313</u>	<u>191,536</u>	<u>52,998</u>	<u>4,345,379</u>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尚有部分房屋及建築物仍未取得有關的房產證，其原值金額為人民幣69,956千元。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22. 投資性房地產

	房屋及建築物
<b>成本</b>	
2023年12月31日	1,152,129
本年轉出	(11,156)
2024年12月31日	<u>1,140,973</u>
<b>累計折舊</b>	
2023年12月31日	(84,875)
本年計提	(26,859)
本年減少	4,542
2024年12月31日	<u>(107,192)</u>
<b>減值準備</b>	
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	<u>-</u>
<b>賬面淨值</b>	
2024年12月31日	<u><b>1,033,781</b></u>
2023年12月31日	<u>1,067,254</u>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23. 租賃

#### (a) 使用權資產

	房屋及建築物	預付土地租賃款	合計
<b>成本</b>			
2023年1月1日	2,861,855	875,925	3,737,780
新增租賃	630,322	-	630,322
本年減少	(387,778)	-	(387,778)
匯率及其他	(237)	-	(237)
2023年12月31日	3,104,162	875,925	3,980,087
新增租賃	510,337	30,150	540,487
本年減少	(631,582)	-	(631,582)
匯率及其他	1,913	-	1,913
2024年12月31日	<b>2,984,830</b>	<b>906,075</b>	<b>3,890,905</b>
<b>累計折舊</b>			
2023年1月1日	(1,182,783)	(166,918)	(1,349,701)
本年計提	(663,865)	(19,076)	(682,941)
本年減少	357,298	-	357,298
匯率及其他	6,645	-	6,645
2023年12月31日	(1,482,705)	(185,994)	(1,668,699)
本年計提	(666,660)	(19,075)	(685,735)
本年減少	623,354	-	623,354
匯率及其他	(886)	-	(886)
2024年12月31日	<b>(1,526,897)</b>	<b>(205,069)</b>	<b>(1,731,966)</b>
<b>減值準備</b>			
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 及2024年12月31日	-	-	-
<b>賬面淨值</b>			
2024年12月31日	<b>1,457,933</b>	<b>701,006</b>	<b>2,158,939</b>
2023年12月31日	1,621,457	689,931	2,311,388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23. 租賃 (續)

####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的賬面價值年內變動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1月1日	<b>1,829,351</b>	1,885,175
新增租賃	<b>525,641</b>	619,266
利息攤銷	<b>59,359</b>	64,843
租賃變更	<b>(12,507)</b>	(8,838)
支付	<b>(760,259)</b>	(731,095)
12月31日	<b><u>1,641,585</u></b>	<u>1,829,351</u>
分類為：		
流動	<b><u>666,432</u></b>	<u>615,271</u>
非流動	<b><u>975,153</u></b>	<u>1,214,080</u>

下表按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剩餘期限列示了租賃負債的到期情況：

	於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1年以內(含1年)	<b>666,432</b>	615,271
1 – 5年(含5年)	<b>944,535</b>	1,164,489
5年以上	<b>30,618</b>	49,591
合計	<b><u>1,641,585</u></b>	<u>1,829,351</u>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23. 租賃 (續)

#### (c) 與租賃相關的損益金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租賃負債的利息	59,359	64,843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費用	685,735	682,941
終止日在2024年12月31日及之前的短期租賃與 其他租賃費用 (包括其他經營費用和成本)	25,569	32,126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包括其他經營費用和成本)	10,039	10,526
	<u>780,702</u>	<u>790,436</u>
對本年利潤的影響		

#### (d) 延期與終止選擇權

集團部分租賃合同擁有延期與終止選擇權。管理層設置這些選擇權以保持租賃資產管理的靈活性，與集團的商業需要保持一致。這些選擇權不會對集團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24. 商譽

#### (1) 商譽變動情況

成本	
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12月31日	4,070,761
減值損失準備	
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12月31日	-
賬面價值	
2024年1月1日及2024年12月31日	4,070,761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24. 商譽 (續)

#### (2) 商譽減值準備

對因企業合併形成的商譽賬面價值，本集團至少在每年年度終了進行減值測試。本集團按照資產的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後的淨額（「使用價值」）與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孰高計算其可收回金額。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華安基金 <sup>(a)</sup>	<b>4,049,865</b>	4,049,865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Vietnam) Corporation <sup>(b)</sup>	<b>18,405</b>	18,405
國泰君安期貨有限公司 <sup>(b)</sup>	<b>2,491</b>	2,491
合計	<b>4,070,761</b>	4,070,761

- (a) 本公司於2022年11月4日通過股權轉讓的方式取得了華安基金8%的股權，交易完成後本公司持有華安基金的股權比例從43%變更為51%，成為華安基金的控股股東。收購時產生的商譽源於華安基金整體的業務價值，故本集團將該等商譽分攤至華安基金整體進行減值測試。

於2024年12月31日和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進行商譽減值測試時，採用使用價值確定其可收回金額。上述資產組的使用價值通過折現現金流量模型，基於經批准的經營計劃和能夠反映相關資產組組合特定風險的折現率計算。在預測期之後的現金流按照穩定的增長率和終值推算，預測成長期為5年。上述資產組未計提減值損失。

本集團在進行上述商譽減值測試時所使用的主要參數如下：

	2024年	2023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預測成長期營業收入增長率	<b>4.77% ~ 17.77%</b>	2.76% ~ 18.22%
預測成長期利潤率	<b>34.88% ~ 39.71%</b>	33.49% ~ 37.69%
穩定期增長率	<b>0%</b>	0%
稅前折現率	<b>12.65%</b>	12.50%

- (b) 2019年12月本公司子公司國泰君安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泰君安國際」）向第三方購得Guotai Junan Securities (Vietnam) Corporation（原「Vietnam Investment Securities Company」）50.97%股權。本集團將轉讓對價公允價值超出所收購可辨別淨資產公允價值的部分確認為商譽。

2007年7月本公司向第三方購得國泰君安期貨有限公司100%股權。本集團將轉讓對價公允價值超出所收購可辨別淨資產公允價值的部分確認為商譽。

於2024年12月31日，對國泰君安期貨和Guotai Junan Securities (Vietnam)的可收回金額的預計結果並沒有導致確認減值損失。在計算可收回金額時，管理層考慮的重要假設包括可比價格、收入增長率和折現率，這些假設是根據管理層基於內外部歷史數據作出對相關行業發展的預計。

管理層相信，即使重要假設出現任何合理可能變動，亦不會導致賬面價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25. 其他無形資產

	軟件費	交易席位費	數據資源	其他	合計
<b>成本</b>					
2024年1月1日	1,997,282	206,289	-	14,285	2,217,856
購置	347,694	-	6,436	-	354,130
處置	(2,092)	-	-	-	(2,092)
匯率及其他	-	100	-	-	100
2024年12月31日	2,342,884	206,389	6,436	14,285	2,569,994
<b>累計攤銷</b>					
2024年1月1日	(1,231,885)	(126,524)	-	(3,810)	(1,362,219)
計提	(285,649)	-	(108)	-	(285,757)
處置	1,569	-	-	-	1,569
匯率及其他	-	(45)	-	-	(45)
2024年12月31日	(1,515,965)	(126,569)	(108)	(3,810)	(1,646,452)
<b>減值準備</b>					
2024年1月1日及 2024年12月31日	-	(4,927)	-	(10,475)	(15,402)
<b>賬面淨值</b>					
2024年12月31日	826,919	74,893	6,328	-	908,140
		軟件費	交易席位費	其他	合計
<b>成本</b>					
2023年1月1日		1,643,298	206,131	14,277	1,863,706
購置		354,139	-	-	354,139
處置		(155)	-	-	(155)
匯率及其他		-	158	8	166
2023年12月31日		1,997,282	206,289	14,285	2,217,856
<b>累計攤銷</b>					
2023年1月1日		(985,426)	(126,405)	(2,674)	(1,114,505)
計提		(246,610)	-	(1,128)	(247,738)
處置		151	-	-	151
匯率及其他		-	(119)	(8)	(127)
2023年12月31日		(1,231,885)	(126,524)	(3,810)	(1,362,219)
<b>減值準備</b>					
2023年1月1日及2023年12月31日		-	(4,927)	(10,475)	(15,402)
<b>賬面淨值</b>					
2023年12月31日		765,397	74,838	-	840,235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26. 對子公司的投資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計量	27,919,187	27,448,144
減：減值準備	-	-
合計	<u>27,919,187</u>	<u>27,448,144</u>

#### (a) 本公司持有的子公司情況如下：

下表列示了對本集團業績、資產或負債有主要影響的子公司資料。除另有說明外，所持股份類別為普通股。

公司名稱	註冊地以及 主要經營地	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股權比例	
				2024年	2023年
國泰君安創新投資有限公司 <sup>(1)(2)</sup>	中國上海	人民幣7,500,000,000元	股權投資、投資諮詢等	100%	100%
上海國泰君安證券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sup>(1)(2)</sup> (以下簡稱「國泰君安資產管理」)	中國上海	人民幣2,000,000,000元	證券資產管理業務、 公募基金管理業務等	100%	100%
國泰君安證裕投資有限公司 <sup>(1)(2)</sup>	中國上海	人民幣4,500,000,000元	股權投資、金融產品投資等	100%	100%
上海國翔置業有限公司 <sup>(1)(2)</sup>	中國上海	人民幣1,050,000,000元	房地產開發經營、物業管理等	100%	100%
國泰君安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sup>(1)</sup>	中國香港	港幣2,611,980,000元	投資業務等	100%	100%
國泰君安風險管理有限公司 <sup>(2)</sup>	中國上海	人民幣1,200,000,000元	倉單服務、合作套保、 投資管理、企業管理諮詢等	100%	100%
上海國泰君安格隆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sup>(2)</sup>	中國上海	人民幣100,000,000元	創業投資、投資管理等	100%	100%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26. 對子公司的投資 (續)

#### (a) 本公司持有的子公司情況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地以及 主要經營地	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股權比例	
				2024年	2023年
上海國泰君安君彤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sup>(2)</sup>	中國上海	人民幣20,000,000元	投資管理、實業投資、 投資諮詢等	100%	100%
國泰君安期貨有限公司 <sup>(1)(2)</sup>	中國上海	人民幣5,500,000,000元	期貨經紀業務、 期貨投資諮詢等	100%	100%
國泰君安君本(上海) 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sup>(2)</sup>	中國上海	人民幣1,233,563,200元	資產管理、股權投資、 基金管理等	99%	99%
國泰君安源成(上海) 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sup>(2)</sup>	中國上海	人民幣730,025,345元	投資管理、實業投資、 投資諮詢等	99%	99%
上海國泰君安好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sup>(2)</sup>	中國上海	人民幣10,000,000元	投資管理、實業投資、 投資諮詢等	100%	100%
Guotai Junan Futures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幣20,000,000元	商品期貨、外匯等經紀業務	100%	100%
華安基金 <sup>(1)(2)</sup>	中國上海	人民幣150,000,000元	基金設立、基金管理等	51%	51%
華安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100,000,000元	金融服務等	51%	51%
華安未來資產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sup>(2)</sup>	中國上海	人民幣278,700,000元	特定客戶資產管理業務等	51%	51%
國泰君安証券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1,533,500,000元	投資業務等	100%	100%
國泰君安諮詢服務(深圳)有限公司 <sup>(2)</sup>	中國深圳	港幣12,000,000元	項目投資諮詢、市場營銷 策劃、企業管理諮詢等	100%	100%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26. 對子公司的投資 (續)

#### (a) 本公司持有的子公司情況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地以及 主要經營地	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股權比例	
				2024年	2023年
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美元1元	融資業務等	100%	100%
國泰君安國際	中國香港	港幣10,911,163,094元	投資及財務融資業務等	73.85%	73.74%
國泰君安(香港)有限公司	薩摩亞	美元816,300,000元	投資及行政管理等	73.85%	73.74%
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7,500,000,000元	證券經紀業務等	73.85%	73.74%
國泰君安財務(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1,760,000,000元	財務融資及投資業務等	73.85%	73.74%
國泰君安期貨(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50,000,000元	期貨經紀業務等	73.85%	73.74%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50,000,000元	投資顧問業務等	73.85%	73.74%
國泰君安資產管理(亞洲)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50,000,000元	基金管理業務等	73.85%	73.74%
國泰君安外匯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30,000,000元	外匯業務等	73.85%	73.74%
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Singapore) Pte. Limited	新加坡	新加坡幣9,300,000元	投資管理等	73.85%	73.74%
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Asset Management (Singapore) Pte. Limited	新加坡	新加坡幣21,703,325元	資產管理等	73.85%	73.74%
國泰君安金融產品有限公司	中國香港	港幣1,000,000元	投資及證券買賣業務等	73.85%	73.74%
Guotai Junan International Securities (Singapore) Pte. Limited	新加坡	新加坡幣34,130,819元	證券經紀業務等	73.85%	73.74%
Guotai Junan Global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美元5,000,000元	投資管理等	100%	100%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26. 對子公司的投資 (續)

#### (a) 本公司持有的子公司情況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地以及 主要經營地	註冊資本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股權比例	
				2024年	2023年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USA Holding, Inc.	美國	美元5,000,000元	投資管理等	100%	100%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USA, Inc.	美國	美元5,000,000元	投資管理等	100%	100%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Vietnam) Corporation <sup>(3)</sup>	越南	越南盾693.5十億元	證券經紀業務等	37.64%	37.59%
國泰君安證券(澳門)一人有限公司	中國澳門	澳門元1億元	證券交易、財富管理及投資 金融工具產生的融資服務等	73.85%	73.74%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UK) Limited	英國	英鎊784.6萬元	投資業務等	100%	100%

(1) 這部分子公司均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2) 以上於中國境內的子公司均在中國法律下註冊為有限責任公司。

(3) 本公司擁有子公司國泰君安國際73.85%的表決權，國泰君安國際通過持有50.97%的股權控制Guotai Junan Securities (Vietnam) Corporation。因此，Guotai Junan Securities (Vietnam) Corporation作為本公司的子公司核算。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26. 對子公司的投資 (續)

#### (b) 具有重大非控制性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

下表載列有重大非控制性權益(「非控制性權益」)的本集團主要子公司的資料。以下財務信息概要指任何內部往來抵銷前的金額，但是經過了合併日公允價值以及統一會計政策的調整。

#### 華安基金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非控制性權益百分比	49%	49%
流動資產	3,532,571	3,670,842
非流動資產	4,498,680	4,053,069
流動負債	1,897,075	1,945,473
非流動負債	248,859	290,148
淨資產	5,885,317	5,488,290
非控制性權益賬面價值	2,883,805	2,689,262
	2024年	2023年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3,114,606	3,442,464
總支出和所得稅費用	2,220,187	2,507,559
本年利潤	894,419	934,905
綜合收益總額	896,547	936,522
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本年利潤	438,265	458,103
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1,044	792
支付予非控制性權益的股息	245,000	220,500
經營活動產生現金流	313,959	5,43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	281,422	(7,579)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	(499,165)	(80,303)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26. 對子公司的投資 (續)

#### (b) 具有重大非控制性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 (續)

國泰君安國際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非控制性權益百分比	<b>26.15%</b>	26.26%
流動資產	<b>114,414,057</b>	81,389,795
非流動資產	<b>6,131,486</b>	16,060,711
流動負債	<b>99,727,614</b>	70,618,569
非流動負債	<b>6,902,601</b>	13,273,075
淨資產	<b>13,915,328</b>	13,558,862
非控制性權益賬面價值	<b>3,776,377</b>	3,681,876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b>4,036,358</b>	2,908,667
總支出和所得稅費用	<b>3,716,609</b>	2,723,072
本年利潤	<b>319,749</b>	185,595
綜合收益總額	<b>270,486</b>	203,403
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本年利潤	<b>85,904</b>	51,959
歸屬於非控制性權益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b>84,077</b>	49,166
支付予非控制性權益的股息	<b>51,626</b>	53,227
經營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流	<b>1,623,930</b>	(4,418,138)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	<b>(46,271)</b>	(29,419)
融資活動(使用)／產生的現金流	<b>(2,031,461)</b>	4,128,125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27. 於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 (a) 在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本集團擁有若干合併入賬的結構化實體，主要包括投資基金、資產管理計劃以及有限合夥企業等。對於本集團作為管理人、投資顧問、投資人以及普通合夥人的該等結構化主體，本集團會評估其所持投資組合連同其報酬是否使得從該等結構化主體活動獲得的可變回報足夠重大，以至於本集團被認定為委託人。

其他投資者於上述合併的結構化主體中所持權益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內列作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b) 在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本集團通過擔任管理人或普通合夥人而享有對投資基金、資產管理計劃及有限合夥企業等結構化主體的權力。除已於附註27(a)中所述已經合併的結構化主體以外，管理層認為，與本集團於結構性主體之權益相關的可變回報並不重大。因此，本集團沒有合併這些結構性主體。

本集團將對該等未合併投資基金、資產管理計劃、信託產品、銀行理財產品以及有限合夥企業的投資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及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的賬面價值分別為人民幣13,112百萬元及人民幣14,386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未納入合併範圍的結構化主體產生的管理費收入分別為人民幣2,343百萬元及人民幣2,135百萬元。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27. 於結構化主體中的權益 (續)

#### (c) 本集團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的權益

本集團通過直接持有投資而在第三方機構發起設立的結構化主體中享有權益，這些結構化主體未納入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範圍，主要包括投資基金、有限合夥企業、資產管理計劃和銀行理財產品等。這些結構化主體的性質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資者的資產並賺取管理費，其融資方式是向投資者發行投資產品。

於12月3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上述投資的賬面金額等同於本集團因持有第三方機構發行的未合併結構化主體而可能存在的最大風險敞口，詳情載列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最大損失敞口	賬面價值	最大損失敞口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b>103,713,762</b>	<b>103,713,762</b>	131,435,913	131,435,91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b>2,539,341</b>	<b>2,539,341</b>	-	-

### 28.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资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投資賬面價值		
— 聯營企業	<b>8,154,064</b>	7,556,250
— 合營企業	<b>5,067,765</b>	5,234,512
合計	<b>13,221,829</b>	12,790,762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28.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續)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下列聯營企業：

聯營企業名稱	註冊地以及 主要經營地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股權比例	
			2024年	2023年
深圳國泰君安申易一期投資基金企業(有限合夥)	中國深圳	投資管理、投資諮詢等	-	25%
深圳聯合產權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sup>(1)</sup>	中國深圳	為權益交易及投融資提供 中介服務、股權登記服務等	-	10%
上海科創中心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sup>(1)</sup>	中國上海	股權投資管理、投資管理等	13%	13%
上海集摯諮詢管理有限公司 <sup>(1)</sup>	中國上海	企業管理諮詢、非居住房地產 租賃、住房租賃等	15%	15%
上海城市更新引導私募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sup>(1)</sup>	中國上海	股權投資、投資管理等	0.01%	0.01%
上海證券	中國上海	證券經紀、自營、承銷、 投資諮詢等	24.99%	24.99%
上海臨港國泰君安科技前沿產業私募基金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中國上海	股權投資、投資管理、資產管理等	25%	25%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28.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續)

聯營企業名稱	註冊地以及 主要經營地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股權比例	
			2024年	2023年
上海國有資本投資母基金有限公司 <sup>(1)</sup>	中國上海	股權投資、投資管理、資產管理等	<b>4.88%</b>	4.88%
濟南惠建君安智造產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sup>(1)</sup>	中國濟南	私募股權投資基金管理	<b>10%</b>	10%
濟南惠建君安綠色產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sup>(1)</sup>	中國濟南	私募股權投資基金管理	<b>10%</b>	10%
上海浦東引領區國泰君安科創一號私募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中國上海	股權投資、投資管理等	<b>29.27%</b>	29.27%
上海股權託管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sup>(1)</sup>	中國上海	為權益交易及投融資提供中介服務、股權登記服務等	<b>10.49%</b>	-
湖州產投創新引領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中國湖州	股權投資、創業投資等	<b>20%</b>	-

- (1) 雖然本集團於這些被投資企業的持股比例低於20%，然而，根據章程或其他合約中的安排規定，本集團對這些被投資企業具有重大影響，因而將其作為聯營企業核算。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28.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續)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下列合營企業：

合營企業名稱	註冊地以及 主要經營地	主要業務	於12月31日股權比例	
			2024年	2023年
廈門君欣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sup>(2)</sup>	中國廈門	股權投資、投資諮詢等	10%	10%
上海國君創投隆旭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	中國上海	實業投資、投資管理等	25%	25%
上海國君創投隆盛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中國上海	實業投資、投資管理等	20%	20%
上海國君創投隆兆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 <sup>(1)</sup>	中國上海	實業投資、投資管理等	55%	55%
上海君政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sup>(1)</sup>	中國上海	投資管理、投資諮詢等	61%	61%
上海國君創投證鑒二號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中國上海	投資管理、投資諮詢等	25%	25%
上海中兵國泰君安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sup>(2)</sup>	中國上海	投資管理、投資諮詢等	16%	16%
上海國泰君安創新股權投資母基金中心(有限合夥)	中國上海	股權投資、投資諮詢等	50%	50%
青島國泰君安新興一號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	中國青島	股權投資、投資諮詢等	48%	48%
鹽城國泰君安致遠一號股權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中國鹽城	證券投資諮詢、股權投資等	20%	20%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28.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續)

- (1) 雖然本集團於這些被投資企業的持股比例超過50%，然而，根據章程或其他合約中的安排規定，本集團對這些被投資企業僅有共同控制，因而將其作為合營企業核算。
- (2) 雖然本集團於這些被投資企業的持股比例低於20%，然而，根據章程或其他合約中的安排規定，本集團對這些被投資企業具有重大影響，因而將其作為合營企業核算。

下表列示了上海證券的主要財務信息，這些主要財務信息是在按投資時公允價值為基礎的調整以及統一會計政策調整後的金額。此外，下表還列示了這些財務信息按照權益法調整至本集團對上海證券投資賬面價值的調節過程：

#### 上海證券

	於12月31日	
	2024年 (未經審計)	2023年 (經審計)
聯營企業總額		
資產	<b>85,526,813</b>	73,072,366
負債	<b>66,719,612</b>	55,706,700
資產淨值	<b>18,807,201</b>	17,365,666
按持股比例計算的淨資產份額	<b>4,699,920</b>	4,339,680
其他調整	<b>1,115,068</b>	1,122,066
於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價值	<b>5,814,988</b>	5,461,746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未經審計)	2023年 (經審計)
收入	<b>5,260,170</b>	3,417,687
年內利潤	<b>955,382</b>	353,233
其他綜合收益	<b>603,154</b>	63,769
其他調整	<b>(28,001)</b>	(27,912)
綜合收益總額	<b>1,530,535</b>	389,090
自聯營企業收取的分紅	<b>29,238</b>	26,989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28.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續)

下表列示了對本集團不重要的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的主要財務信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本年享有的聯營企業的淨利潤	<u>15,559</u>	<u>26,147</u>
本年享有的合營企業的淨利潤	<u>58,506</u>	<u>272,002</u>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本年享有的聯營企業的綜合收益總額	<u>15,559</u>	<u>26,147</u>
本年享有的合營企業的綜合收益總額	<u>57,679</u>	<u>276,459</u>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本集團對聯營企業投資的賬面價值	<u>2,339,076</u>	<u>2,094,504</u>
本集團對合營企業投資的賬面價值	<u>5,067,765</u>	<u>5,234,512</u>

### 29.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非流動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國債	<u>3,584,371</u>	<u>3,010,433</u>
減：減值準備	<u>-</u>	<u>-</u>
合計	<u>3,584,371</u>	<u>3,010,433</u>
分析如下：		
非上市	<u>3,584,371</u>	<u>3,010,433</u>
合計	<u>3,584,371</u>	<u>3,010,433</u>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29.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續)

#### 流動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國債	410,934	604,110
減：減值準備	-	-
合計	<u>410,934</u>	<u>604,110</u>
分析如下：		
非上市	<u>410,934</u>	<u>604,110</u>
合計	<u>410,934</u>	<u>604,110</u>

於2024年12月31日，作為風險準備金投資的債權投資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3,865,973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485,236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債權投資金融資產無減值準備（2023年12月31日：無）。

### 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 非流動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政府債	33,122,137	31,094,104
公司債	16,267,308	25,234,158
金融債	1,978,039	9,906,014
其他債	15,540,199	10,216,217
合計	<u>66,907,683</u>	<u>76,450,493</u>
分析如下：		
於香港境內上市	322,708	-
於香港境外上市	17,002,178	26,037,716
非上市	<u>49,582,797</u>	<u>50,412,777</u>
合計	<u>66,907,683</u>	<u>76,450,493</u>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續)

#### 流動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政府債	547,705	1,212,453
公司債	11,178,492	6,274,310
金融債	703,562	342,405
其他債	6,690,276	9,867,124
合計	<u>19,120,035</u>	<u>17,696,292</u>
分析如下：		
於香港境內上市	3,804,101	1,518,169
於香港境外上市	7,910,767	12,699,847
非上市	7,405,167	3,478,276
合計	<u>19,120,035</u>	<u>17,696,292</u>

於2024年12月31日，存在限售期限或有承諾條件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77,371,726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87,327,304千元）。

#### (a)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變動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年初	160,969	99,000
本年計提	154,251	190,125
轉回	(322)	(62,465)
轉銷金額及其他	(47,246)	(65,691)
年末	<u>267,652</u>	<u>160,969</u>

#### (b)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階段分析：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2024年12月31日	<u>180,478</u>	<u>87,174</u>	<u>-</u>	<u>267,652</u>
2023年12月31日	<u>154,588</u>	<u>6,381</u>	<u>-</u>	<u>160,969</u>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 非流動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非交易性權益工具 <sup>(1)(2)(3)</sup>	<u>21,395,129</u>	<u>1,806,371</u>
分析如下：		
於香港境內上市	1,900,089	-
於香港境外上市	9,886,591	1,691,473
非上市	<u>9,608,449</u>	<u>114,898</u>
合計	<u>21,395,129</u>	<u>1,806,371</u>

#### 流動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非交易性權益工具 <sup>(1)(2)(3)</sup>	<u>626,186</u>	<u>69,309</u>
分析如下：		
於香港境內上市	620,710	69,309
於香港境外上市	<u>5,476</u>	-
合計	<u>626,186</u>	<u>69,309</u>

(1) 本集團將部分非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權益工具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權益工具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股利收入詳見附註8。

於2024年度，本集團終止確認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產生的累計虧損為人民幣33百萬元(2023：虧損人民幣267百萬元)，處置的原因主要系集團戰略調整。

(2) 於2024年12月31日，存在限售期限或有承諾條件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4,164,832千元(2023：人民幣73,029千元)。

(3) 本集團其他權益工具投資的餘額中包含融出證券，詳細信息參見附註59(2)。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 (a) 按抵押品類型分析：

##### 非流動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股票	1,820,044	1,800,031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9,056)	(16,470)
合計	<u>1,810,988</u>	<u>1,783,561</u>

##### 流動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債券	39,276,135	42,904,051
股票	21,190,834	26,372,683
其他	559,832	757,842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2,192,088)	(2,152,046)
合計	<u>58,834,713</u>	<u>67,882,530</u>

#### (b) 按市場類型分析：

##### 非流動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證券交易所	1,820,044	1,800,031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9,056)	(16,470)
合計	<u>1,810,988</u>	<u>1,783,561</u>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續)

#### (b) 按市場類型分析：(續)

##### 流動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證券交易所	33,581,997	38,269,723
銀行間市場	21,052,641	30,042,893
櫃台交易	6,392,163	1,721,960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2,192,088)	(2,152,046)
合計	<u>58,834,713</u>	<u>67,882,530</u>

#### (c)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變動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年初	2,168,516	2,147,920
本年計提	135,745	150,891
轉回	(103,114)	(130,301)
核銷金額及其他	(3)	6
年末	<u>2,201,144</u>	<u>2,168,516</u>

#### (d)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階段分析：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2024年12月31日	<u>58,732</u>	<u>155</u>	<u>2,142,257</u>	<u>2,201,144</u>
2023年12月31日	<u>108,991</u>	<u>-</u>	<u>2,059,525</u>	<u>2,168,516</u>

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按照未來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賬面淨額為人民幣60,515,338千元，本集團按照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的買入返售金融資產賬面淨額為人民幣130,363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69,666,091千元和人民幣0千元）。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續)

(e) 股票質押式回購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階段分析：

	於2024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賬面原值	19,005,767	130,518	2,142,257	21,278,542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51,929)	(155)	(2,142,257)	(2,194,341)
擔保物市值	54,459,014	490,308	240,636	55,189,958

	於2023年12月31日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賬面原值	24,258,796	–	2,059,525	26,318,321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95,508)	–	(2,059,525)	(2,155,033)
擔保物市值	60,200,440	–	42,704	60,243,144

### 3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非流動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基金	7,614,639	7,653,662
股票／股權投資	2,929,575	4,092,866
優先股／永續債	1,539,185	8,718,829
債務投資	–	2,084,736
合計	<u>12,083,399</u>	<u>22,550,093</u>
分析如下：		
於香港境內上市	1,929,668	2,502,730
於香港境外上市	7,000	4,347,317
非上市	<u>10,146,731</u>	<u>15,700,046</u>
合計	<u>12,083,399</u>	<u>22,550,093</u>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流動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債務投資	229,631,713	155,464,708
基金	69,173,434	101,811,323
股票／股權投資	57,841,138	65,079,459
優先股／永續債	23,568,091	14,209,173
資管計劃	8,991,387	9,560,154
理財產品	5,386,246	2,634,572
其他投資 <sup>(1)</sup>	1,797,997	1,264,758
合計	<u>396,390,006</u>	<u>350,024,147</u>
分析如下：		
於香港境內上市	49,504,086	9,954,792
於香港境外上市	135,328,023	140,303,607
非上市	<u>211,557,897</u>	<u>199,765,748</u>
合計	<u>396,390,006</u>	<u>350,024,147</u>

(1) 其他投資主要為貴金屬投資等。

(2)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在限售期限或有承諾條件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40,105,172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43,626,507千元)。

(3) 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投資的餘額中包含融出證券，詳細信息參加附註59(2)。

### 34. 存出保證金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存放於交易所及其他金融機構的保證金：		
期貨保證金	62,392,501	49,374,836
交易保證金	3,799,690	6,048,280
履約保證金	2,683,329	1,111,355
信用保證金	106,199	226,423
其他保證金	<u>29,942</u>	<u>26,733</u>
合計	<u>69,011,661</u>	<u>56,787,627</u>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5.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

部分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在本集團財務狀況表披露時已經抵銷。下表為財務報告目的所做的遞延所得稅餘額分析：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遞延所得稅資產	<b>1,424,446</b>	2,457,519
遞延所得稅負債	<b>(397,060)</b>	(155,141)
合計	<b><u>1,027,386</u></b>	<u>2,302,378</u>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以及其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來自：	預期信用 損失準備/ 資產準備	應付職工薪酬	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變動	收購子公司的 公允價值調整	可抵扣虧損	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	其他	合計
於2023年1月1日	907,953	1,813,658	(747,980)	(76,514)	321,427	(406,887)	434,333	82,671	2,328,661
計入損益表	44,161	(322,032)	529,863	5,191	64,045	5,941	(5,817)	(24,288)	297,064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	(261,270)	-	-	-	-	(58,290)	(319,560)
轉出	-	-	(3,787)	-	-	-	-	-	(3,787)
於2023年12月31日	952,114	1,491,626	(483,174)	(71,323)	385,472	(400,946)	428,516	93	2,302,378
於2024年1月1日	952,114	1,491,626	(483,174)	(71,323)	385,472	(400,946)	428,516	93	2,302,378
計入損益表	44,107	77,000	(856,422)	5,191	(105,812)	51,129	(62,357)	(26,572)	(873,736)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	(394,658)	-	-	-	-	-	(394,658)
轉出	-	-	(6,598)	-	-	-	-	-	(6,598)
於2024年12月31日	<b><u>996,221</u></b>	<b><u>1,568,626</u></b>	<b><u>(1,740,852)</u></b>	<b><u>(66,132)</u></b>	<b><u>279,660</u></b>	<b><u>(349,817)</u></b>	<b><u>366,159</u></b>	<b><u>(26,479)</u></b>	<b><u>1,027,386</u></b>

本集團無重大未確認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及可抵扣虧損。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6. 其他非流動資產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訴訟代墊款	338,775	336,533
定期貸款	217,957	213,292
房屋保證金	183,512	158,757
長期待攤費用	70,471	52,310
其他	738,692	707,480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u>(1,274,330)</u>	<u>(1,268,433)</u>
合計	<u>275,077</u>	<u>199,939</u>

#### (a)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年初	1,268,433	1,279,727
計提	2,603	5,263
轉回	-	(12,332)
轉銷及其他	<u>3,294</u>	<u>(4,225)</u>
年末	<u>1,274,330</u>	<u>1,268,433</u>

#### (a)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階段分析：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模型	合計
2024年12月31日	<u>-</u>	<u>-</u>	<u>1,260,715</u>	<u>13,615</u>	<u>1,274,330</u>
2023年12月31日	<u>-</u>	<u>-</u>	<u>1,260,925</u>	<u>7,508</u>	<u>1,268,433</u>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7. 應收賬款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應收賬款：		
— 經紀及交易商	8,177,695	9,454,719
— 投資清算款	2,786,207	5,617,695
— 手續費及佣金	1,423,176	1,583,833
— 基金管理費	296,595	257,655
— 現金及託管客戶	516,891	13,865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118,306)	(104,650)
合計	<u>13,082,258</u>	<u>16,823,117</u>

#### (a) 按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1年以內	13,004,489	16,729,988
1年至2年	35,549	66,680
2年至3年	20,311	19,693
3年以上	21,909	6,756
合計	<u>13,082,258</u>	<u>16,823,117</u>

#### (b)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年初	104,650	27,008
計提	14,937	71,003
轉回	(249)	(297)
轉銷及其他	(1,032)	6,936
年末	<u>118,306</u>	<u>104,650</u>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7. 應收賬款 (續)

(c)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階段分析：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簡化模型	合計
2024年12月31日	<u>25,828</u>	<u>-</u>	<u>29,518</u>	<u>62,960</u>	<u>118,306</u>
2023年12月31日	<u>18,732</u>	<u>-</u>	<u>26,124</u>	<u>59,794</u>	<u>104,650</u>

### 38. 其他流動資產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大宗商品交易存貨	1,268,268	972,589
預付款	82,085	98,263
待攤費用	55,485	60,537
房屋保證金	31,575	57,264
應收股利	36,037	2,703
其他	1,307,844	1,272,705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減值準備	<u>(96,206)</u>	<u>(54,136)</u>
合計	<u>2,685,088</u>	<u>2,409,925</u>

(a)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減值準備變動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年初	54,136	129,050
計提	41,806	32,958
轉回	(27)	-
轉銷及其他	<u>291</u>	<u>(107,872)</u>
年末	<u>96,206</u>	<u>54,136</u>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38. 其他流動資產 (續)

#### (b)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階段分析：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2024年12月31日	<u>-</u>	<u>-</u>	<u>1,028</u>	<u>1,028</u>
2023年12月31日	<u>-</u>	<u>-</u>	<u>559</u>	<u>559</u>

### 39. 融出資金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個人	87,893,164	71,640,875
機構	20,542,583	20,195,212
減：預期信用損失準備	<u>(2,167,492)</u>	<u>(2,082,122)</u>
合計	<u>106,268,255</u>	<u>89,753,965</u>

#### (a)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變動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年初	2,082,122	2,004,494
計提	184,662	159,850
轉回	(136,517)	(106,268)
轉銷及其他	<u>37,225</u>	<u>24,046</u>
年末	<u>2,167,492</u>	<u>2,082,122</u>

#### (b) 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的階段分析：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合計
2024年12月31日	<u>255,744</u>	<u>23,636</u>	<u>1,888,112</u>	<u>2,167,492</u>
2023年12月31日	<u>233,590</u>	<u>17,674</u>	<u>1,830,858</u>	<u>2,082,122</u>

本集團按照未來12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的融出資金賬面淨額為人民幣105,906,974千元，本集團按照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的融出資金賬面淨額為人民幣361,281千元（2023年：人民幣89,470,673千元和人民幣283,292千元）。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41. 結算備付金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於下列機構的備付金		
—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8,347,314	5,987,600
— 其他	1,465,856	1,327,828
合計	<u>9,813,170</u>	<u>7,315,428</u>

### 42.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本集團於銀行及被授權機構開設獨立存款賬戶，以存放日常經紀業務過程中產生的客戶款項。由於本集團需要對經紀客戶款項的損失或被挪用負責，本集團將相應款項計為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並將相應的負債計為代理買賣證券款。在中國大陸，代經紀客戶就其交易及結算資金持有的現金受中國證監會所頒布的有關第三方保證金條例的限制及規管。在香港，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受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證券及期貨（客戶款項）規則限制及規管。

### 43. 現金及銀行存款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庫存現金	432	445
銀行存款	26,713,219	30,739,465
合計	<u>26,713,651</u>	<u>30,739,910</u>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使用受限的銀行存款餘額分別為人民幣691,743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486,487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預期信用損失準備為人民幣1,670千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3,182千元）。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44. 貸款及借款

#### 非流動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信用借款 <sup>(1)</sup>	<u>539,495</u>	<u>549,552</u>
合計	<u><b>539,495</b></u>	<u><b>549,552</b></u>

#### 流動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信用借款 <sup>(2)</sup>	<u>9,196,390</u>	<u>11,661,690</u>
合計	<u><b>9,196,390</b></u>	<u><b>11,661,690</b></u>

(1)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非流動信用借款的年利率為2.55%（2023年12月31日：3.15%）。

(2)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信用借款的年利率區間分別為2.80%至5.23%以及3.60%至6.38%。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45. 應付短期融資款

	票面利率	2024年			2024年
		1月1日	增加	減少	12月31日
短期融資券	1.70%-2.80%	16,170,874	38,333,005	24,433,185	30,070,694
短期公司債	1.76%-1.96%	-	10,019,348	-	10,019,348
中期票據	0.00%-6.31%	2,296,421	10,213,772	6,181,083	6,329,110
收益憑證	1.70%-5.54%	904,799	1,425,177	1,258,063	1,071,913
合計		<u>19,372,094</u>	<u>59,991,302</u>	<u>31,872,331</u>	<u>47,491,065</u>
	票面利率	2023年			2023年
		1月1日	增加	減少	12月31日
短期融資券	2.44%-2.80%	7,210,792	23,381,352	14,421,270	16,170,874
短期公司債	2.51%	3,007,840	29,294	3,037,134	-
中期票據	0.00%-6.14%	468,824	6,464,102	4,636,505	2,296,421
收益憑證	0.50%-5.54%	2,962,023	2,074,069	4,131,293	904,799
合計		<u>13,649,479</u>	<u>31,948,817</u>	<u>26,226,202</u>	<u>19,372,094</u>

### 46. 拆入資金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銀行拆入資金	5,416,271	7,804,513
轉融通融入資金 <sup>(1)</sup>	-	3,940,389
合計	<u>5,416,271</u>	<u>11,744,902</u>

(1)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無向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融入資金。2023年12月31日，客戶向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的融入資金需於一年內償還，其年利率為2.12% - 2.30%。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47. 代理買賣證券款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融資融券業務保證金	20,158,331	13,979,341
其他經紀業務保證金	231,911,186	164,075,731
合計	<u>252,069,517</u>	<u>178,055,072</u>

代理買賣證券款主要是代客戶存放銀行或清算機構託管的資金，並以市場利率計息。

除某些應付予客戶的賬款代表客戶在正常業務過程中為保證金融資及期貨交易活動而收取的款項外，大部分客戶資金需即時償還。融資融券業務的賬戶資金超過規定的保證金額度以外的部分需即時償還。

因賬齡分析不能為上述業務提供有效參考，管理層未對該事項予以披露。

### 48. 應付職工薪酬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工資、獎金及津貼	7,925,488	7,544,451
社會福利及其他	120,696	136,390
設定提存計劃供款	26,714	48,003
合計	<u>8,072,898</u>	<u>7,728,844</u>

本集團向中國大陸員工另外提供企業年金計劃，根據計劃規定，員工離職時根據實際在職時間可能有部份企業繳費額度劃回企業年金企業賬戶，該劃回款項不會影響現有員工的年金供款水平，不存在動用已沒收的供款以減低現有供款水平的情況。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僱員設立界定供款的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的規則，供款額按僱員基本薪酬的一定百分比計算，並於產生時在損益賬中扣除。強積金計劃的資產乃以獨立管理基金方式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本集團向強積金計劃繳納僱主供款後，該等供款即全數歸僱員所有。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49.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a) 按抵押品類型分析：

##### 流動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債券	<b>238,127,096</b>	194,899,493
基金	-	16,973,511
貴金屬及其他	<b>6,810,421</b>	4,956,586
合計	<b>244,937,517</b>	216,829,590

#### (b) 按市場分析：

##### 流動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銀行同業市場	<b>163,598,657</b>	134,851,315
證券交易所	<b>74,528,439</b>	77,021,689
上海黃金交易所	<b>6,810,421</b>	4,956,586
合計	<b>244,937,517</b>	216,829,590

### 5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流動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sup>(1)</sup>		
— 債務證券	<b>4,603,563</b>	1,470,697
— 權益投資	<b>2,085,886</b>	1,539,627
— 黃金	<b>151,411</b>	142,270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 債務證券 <sup>(2)</sup>	<b>53,356,761</b>	53,046,729
— 併表結構化實體其他持有者權益 <sup>(3)</sup>	<b>6,071,424</b>	1,424,305
合計	<b>66,269,045</b>	57,623,628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5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續)

#### 非流動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 債務證券 <sup>(2)</sup>	<b>8,806,915</b>	16,956,084
— 併表結構化實體其他持有者權益 <sup>(3)</sup>	<b>208,012</b>	244,549
合計	<b>9,014,927</b>	17,200,633

- (1) 於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主要包括借入的權益證券、債務證券以及黃金。
- (2) 於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收益憑證形式發行的結構化票據，主要投資於上市權益證券，上市債務證券、非上市基金等。
- (3)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合併結構化實體中其他持有者的權益。基於合併結構化實體的資產淨值和相關條款，本集團於結構化實體到期日，就其他投資者、有限合夥人享有的權益有支付義務。

### 51. 應付債券

#### 流動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公司債 <sup>(1)</sup>	<b>27,784,792</b>	22,615,599
次級債 <sup>(1)</sup>	<b>3,607,486</b>	7,683,361
中期票據 <sup>(2)</sup>	-	2,144,148
合計	<b>31,392,278</b>	32,443,108

#### 非流動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公司債 <sup>(1)</sup>	<b>67,367,521</b>	87,955,219
次級債 <sup>(1)</sup>	<b>13,558,238</b>	3,603,877
中期票據 <sup>(2)</sup>	<b>14,037,510</b>	10,023,339
收益憑證	<b>7,642,918</b>	-
合計	<b>102,606,187</b>	101,582,435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51. 應付債券 (續)

(1) 發行在外的應付公司債及次級債明細列示如下：

**2024年12月31日**

債券名稱	面值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b>流動</b>				
<b>公司債</b>				
22國君G1	2,000,000	2022.03	2025.03	3.04%
22國君G3	2,800,000	2022.04	2025.04	2.96%
22國君G5	3,100,000	2022.05	2025.05	2.78%
22國君G7	2,500,000	2022.07	2025.07	2.92%
22國君G9	2,000,000	2022.09	2025.09	2.52%
23國君G1	3,000,000	2023.01	2025.02	2.90%
23國君G3	1,500,000	2023.02	2025.02	2.92%
23國君G5	1,600,000	2023.05	2025.05	2.79%
23國君G7	3,000,000	2023.08	2025.08	2.53%
23國君G9	1,500,000	2023.09	2025.10	2.80%
23國君11	900,000	2023.10	2025.10	2.82%
23國君13	3,500,000	2023.11	2025.11	2.82%
<b>次級債</b>				
22國君C2	3,500,000	2022.01	2025.01	3.17%
<b>非流動</b>				
<b>公司債</b>				
21國君G2	2,000,000	2021.04	2026.04	3.75%
21國君G4	5,000,000	2021.05	2026.05	3.67%
21國君G8	6,100,000	2021.07	2026.07	3.48%
21國君10	4,200,000	2021.08	2026.08	3.35%
21國君11	3,000,000	2021.08	2031.08	3.77%
21國君13	3,400,000	2021.09	2031.09	3.80%
21國君15	3,400,000	2021.10	2031.10	3.99%
22國君G2	1,400,000	2022.03	2032.03	3.74%
22國君G4	2,500,000	2022.04	2032.04	3.70%
22國君G6	2,400,000	2022.05	2032.05	3.58%
22國君G8	2,500,000	2022.07	2027.07	3.27%
22國君10	3,000,000	2022.09	2027.09	2.90%
23國君G2	3,000,000	2023.01	2026.01	3.07%
23國君G4	4,500,000	2023.02	2026.02	3.16%
23國君G6	3,400,000	2023.05	2026.04	2.92%
23國君G8	2,000,000	2023.08	2026.08	2.70%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51. 應付債券 (續)

(1) 發行在外的應付公司債及次級債明細列示如下：(續)

2024年12月31日 (續)

債券名稱	面值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b>非流動 (續)</b>				
<b>公司債 (續)</b>				
23國君10	3,500,000	2023.09	2026.09	2.89%
23國君12	2,500,000	2023.10	2028.10	3.12%
23國君15	1,700,000	2023.11	2028.11	3.08%
24國君G1	5,000,000	2024.05	2027.05	2.30%
24國君G2	2,000,000	2024.07	2026.08	2.07%
<b>次級債</b>				
24國君C1	3,000,000	2024.06	2027.08	2.28%
24國君C2	1,000,000	2024.10	2026.03	2.17%
24國君C3	2,000,000	2024.10	2026.10	2.24%
24國君C4	3,000,000	2024.12	2026.12	2.05%
24國君C5	3,000,000	2024.12	2027.12	2.10%
24君期C1	1,000,000	2024.03	2027.03	2.77%
24君期C2	500,000	2024.11	2027.11	2.30%

2023年12月31日

債券名稱	面值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b>流動</b>				
<b>公司債</b>				
21國君G1	4,000,000	2021.04	2024.04	3.46%
21國君G3	3,000,000	2021.05	2024.05	3.31%
21國君G5	2,900,000	2021.06	2024.06	3.40%
21國君G7	1,900,000	2021.07	2024.07	3.13%
21國君G9	2,800,000	2021.08	2024.08	3.01%
21國君12	4,400,000	2021.09	2024.10	3.09%
21國君14	3,300,000	2021.10	2024.11	3.29%
<b>次級債</b>				
21國君C1	3,000,000	2021.01	2024.01	3.89%
21國君C3	2,000,000	2021.12	2024.12	3.20%
22國君C1	2,500,000	2022.01	2024.01	3.00%
<b>非流動</b>				
<b>公司債</b>				
21國君G2	2,000,000	2021.04	2026.04	3.75%
21國君G4	5,000,000	2021.05	2026.05	3.67%
21國君G8	6,100,000	2021.07	2026.07	3.48%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51. 應付債券 (續)

(1) 發行在外的應付公司債及次級債明細列示如下：(續)

2023年12月31日 (續)

債券名稱	面值	發行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利率
<b>非流動 (續)</b>				
<b>公司債 (續)</b>				
21國君10	4,200,000	2021.08	2026.08	3.35%
21國君11	3,000,000	2021.08	2031.08	3.77%
21國君13	3,400,000	2021.09	2031.09	3.80%
21國君15	3,400,000	2021.10	2031.10	3.99%
22國君G1	2,000,000	2022.03	2025.03	3.04%
22國君G2	1,400,000	2022.03	2032.03	3.74%
22國君G3	2,800,000	2022.04	2025.04	2.96%
22國君G4	2,500,000	2022.04	2032.04	3.70%
22國君G5	3,100,000	2022.05	2025.05	2.78%
22國君G6	2,400,000	2022.05	2032.05	3.58%
22國君G7	2,500,000	2022.07	2025.07	2.92%
22國君G8	2,500,000	2022.07	2027.07	3.27%
22國君G9	2,000,000	2022.09	2025.09	2.52%
22國君10	3,000,000	2022.09	2027.09	2.90%
23國君G1	3,000,000	2023.01	2025.02	2.90%
23國君G2	3,000,000	2023.01	2026.01	3.07%
23國君G3	1,500,000	2023.02	2025.02	2.92%
23國君G4	4,500,000	2023.02	2026.02	3.16%
23國君G5	1,600,000	2023.05	2025.05	2.79%
23國君G6	3,400,000	2023.05	2026.04	2.92%
23國君G7	3,000,000	2023.08	2025.08	2.53%
23國君G8	2,000,000	2023.08	2026.08	2.70%
23國君G9	1,500,000	2023.09	2025.10	2.80%
23國君10	3,500,000	2023.09	2026.09	2.89%
23國君11	900,000	2023.10	2025.10	2.82%
23國君12	2,500,000	2023.10	2028.10	3.12%
23國君13	3,500,000	2023.11	2025.11	2.82%
23國君15	1,700,000	2023.11	2028.11	3.08%
<b>次級債</b>				
22國君C2	3,500,000	2022.01	2025.01	3.17%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51. 應付債券 (續)

(2) 發行在外的中期票據明細列示如下：

2021年3月3日，國泰君安國際完成中期票據計劃項下4億美元中期票據的發行。該中期票據票面利率為2%，期限為5年。

2021年4月21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完成中期票據計劃項下5億美元中期票據的發行。該中期票據票面利率為2%，期限為5年。中期票據計劃由公司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

2021年11月24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完成中期票據計劃項下3億美元中期票據的發行。該中期票據票面利率為1.6%，期限為3年。中期票據計劃由公司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

2023年3月10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完成中期票據計劃項下5億人民幣中期票據的發行。該中期票據票面利率為3.35%，期限為3年。中期票據計劃由公司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

2023年3月23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完成中期票據計劃項下9.35億人民幣中期票據的發行。該中期票據票面利率為3.35%，期限為3年。中期票據計劃由公司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

2023年3月24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完成中期票據計劃項下5億人民幣中期票據的發行。該中期票據票面利率為3.35%，期限為3年。中期票據計劃由公司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

2023年11月22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完成中期票據計劃項下5.2億人民幣中期票據的發行。該中期票據票面利率為3.35%，期限為3年。中期票據計劃由公司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

2023年12月27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完成中期票據計劃項下5億人民幣中期票據的發行。該中期票據票面利率為3.35%，期限為3年。中期票據計劃由公司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

2023年12月28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 完成中期票據計劃項下7億人民幣中期票據的發行。該中期票據票面利率為3.35%，期限為3年。中期票據計劃由公司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51. 應付債券 (續)

(2) 發行在外的中期票據明細列示如下：(續)

2024年1月29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完成中期票據計劃項下0.35億美元中期票據的發行。該中期票據票面利率為浮動利率，期限為3年。中期票據計劃由公司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

2024年1月30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完成中期票據計劃項下3億人民幣中期票據的發行。該中期票據票面利率為3.25%，期限為3年。中期票據計劃由公司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

2024年2月8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完成中期票據計劃項下5億人民幣中期票據的發行。該中期票據票面利率為3.25%，期限為3年。中期票據計劃由公司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

2024年6月26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子公司Guotai Junan Holdings Limited (國泰君安控股有限公司)完成中期票據計劃項下4億美元中期票據的發行。該中期票據票面利率為浮動利率，期限為3年。中期票據計劃由公司提供無條件及不可撤銷的連帶責任保證擔保。

### 52. 合同負債

#### 流動

	2024年 12月31日	2023年 12月31日
預收款項	<u>22,076</u>	<u>80,141</u>

合同負債主要涉及本集團保薦業務合同的預收款、管理費預收款及銷售貨物收取的預收款。預收款在合同簽訂時獲取，合同的相關收入在本集團履行履約義務後確認。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53. 其他流動負債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應付衍生品交易客戶保證金	60,142,920	62,462,726
應付經紀商	9,686,078	9,650,641
應付倉單質押借款	3,777,473	3,751,296
應付清算及結算款	2,413,488	1,253,118
應付票據	1,280,500	1,087,481
應付股利	603,222	401,782
應交其他稅費	395,990	285,913
應付銷售服務費及尾隨佣金	332,668	284,282
預收客戶金融產品認購款	201,569	176,827
代理承銷證券款	173,734	872,661
應付股票回購義務	173,322	361,484
應付代收股利	125,427	124,309
應付上市承銷費	90,173	90,173
應付投資者保護基金	86,087	50,864
應付利息	30,955	72,504
其他	1,184,689	1,160,986
合計	<u>80,698,295</u>	<u>82,087,047</u>

本集團不存在重大長賬齡應付款項。

### 54. 其他非流動負債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期貨風險準備金	201,682	184,791
預計負債	281,621	328,898
合計	<u>483,303</u>	<u>513,689</u>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55. 股本

本公司發行的所有股份均為繳足普通股，每股股份的面值為人民幣1元。本公司的股份數目及其股本面值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年初	8,904,611	8,906,673
可轉換公司債券轉換為普通股	-	95
註銷庫存股	(880)	(2,157)
年末	<u>8,903,731</u>	<u>8,904,611</u>

### 56. 其他權益工具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永續債	<u>14,946,981</u>	<u>19,918,679</u>
合計	<u>14,946,981</u>	<u>19,918,679</u>

經中國證監會批准，2019年9月、2020年3月、2022年7月及2023年6月發行了四期永續次級債券，即「19國君Y1」、「20國君Y1」、「22國君Y1」及「23國君Y1」，實際募集資金均為人民幣50億元，票面利率分別為4.20%、3.85%、3.59%及3.53%。永續債均無到期日，但本公司有權於「19國君Y1」及「20國君Y1」第5個和其後每個付息日按面值加應付利息（包括所有遞延支付的利息及其孳息）贖回該債券。本公司有權於每個重定價周期末將「22國君Y1」及「23國君Y1」的期限延長1個重定價周期，或全額兌付本期債券。2024年9月，本公司已贖回「19國君Y1」，並兌付全部本息。

永續債票面利率在前5個計息年度內保持不變。如本公司未行使贖回權或行使續期選擇權，自第6個計息年度起，永續債每5年重置一次票面利率，重置票面利率以當期基準利率加上初始利差再加上300個基點確定。當期基準利率為票面利率重置日前5個工作日中國債券信息網公布的中債銀行間固定利率國債收益率曲線中，待償期為5年的國債收益率算術平均值。

除非發生強制付息事件，債券的每個付息日，本公司可自行選擇將當期利息以及已經遞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推遲到下一個付息日支付，且不受任何遞延支付利息次數的限制。強制付息事件僅限於本公司普通股分紅或減少註冊資本。當發生強制付息事件時，本公司不得遞延當期利息及已經遞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56. 其他權益工具 (續)

本公司發行的永續次級債券屬於權益性工具，在本集團財務狀況表列示於權益中。

於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確認的應付永續次級債券持有者利息分別為人民幣938百萬元以及人民幣759百萬元(見附註19)。

### 57. 儲備及未分配利潤

#### (1)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主要包括以超出面值的價格發行新股份所產生的股份溢價及購買非控制性權益所支付對價與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計算的淨資產份額之間的差額。

#### (2) 投資重估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主要反映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及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 (3) 匯兌儲備

為呈列合併財務報表，本集團海外業務營運的資產及負債已按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而收入及開支已按期內的平均匯率或概約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並累計在匯兌儲備。

#### (4) 盈餘公積

盈餘公積包括法定盈餘公積和任意盈餘公積。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會的決議，本公司需要按年度淨利潤彌補以前年度虧損後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當本公司法定盈餘公積累計額為本公司註冊資本的50%以上時，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餘公積。經股東大會批准，本公司提取的法定盈餘公積可用於彌補本公司的虧損或者轉增本公司的資本。在運用法定盈餘公積轉增資本時，所留存的法定盈餘公積不得少於本公司轉增前註冊資本的25%。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57. 儲備及未分配利潤 (續)

#### (5) 一般準備

一般準備包括一般風險準備和交易風險準備。

根據2007年12月18日發布的《關於證券公司2007年年度報告工作的通知》(證監機構字[2007]320號)的規定，本公司依據《金融企業財務規則》的要求，按稅後利潤的10%提取一般風險準備金。

根據2007年12月18日發布的《關於證券公司2007年年度報告工作的通知》(證監機構字[2007]320號)的規定，本公司依據《證券法》的要求，從2007年度起按年度實現淨利潤的10%提取交易風險準備金，用於彌補證券交易的損失。

根據2013年9月24日發布的《公開募集證券投資基金風險準備金監督管理暫行辦法》(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令第94號)的規定，本集團按照公募基金管理費收入的10%提取一般風險準備金。

#### (6) 未分配利潤

未分配利潤變動如下所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上年末	<b>58,506,243</b>	56,683,126
本年利潤	<b>13,024,085</b>	9,374,143
提取一般準備	<b>(2,388,974)</b>	(1,759,099)
分配股利	<b>(4,897,052)</b>	(4,719,402)
向其他權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b>(938,000)</b>	(758,500)
其他	<b>(26,683)</b>	(314,025)
年末	<b>63,279,619</b>	58,506,243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5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現金	432	445
銀行存款	26,713,219	30,739,465
結算備付金	9,813,170	7,315,428
根據轉售協議持有的原始期限少於三個月的金融資產	39,675,145	42,981,231
原始期限少於三個月的交易性金融資產	110,000	-
減：原始到期超過三個月的銀行存款，風險準備金 存款，受限制的銀行結餘和清算結算資金	(4,920,446)	(4,116,993)
合計	<u>71,391,520</u>	<u>76,919,576</u>

#### (b) 籌資活動引起的負債變動

	貸款及借款	應付短期 融資款	應付債券	租賃負債
2023年1月1日	10,406,698	13,649,479	127,883,594	1,885,175
籌資現金流的變化	1,618,096	5,458,165	6,064,839	(666,252)
利息費用	857,144	694,533	4,466,022	64,843
支付利息	(856,592)	(430,083)	(4,592,297)	(64,843)
新增租賃	-	-	-	619,266
其他非現金流變動	185,896	-	203,385	(8,838)
2023年12月31日	12,211,242	19,372,094	134,025,543	1,829,351
籌資現金流的變化	(2,711,295)	28,119,217	(44,268)	(700,900)
利息費用	1,179,815	668,694	4,172,824	59,359
支付利息	(1,179,871)	(668,940)	(4,302,046)	(59,359)
新增租賃	-	-	-	525,641
其他非現金流變動	235,994	-	146,412	(12,507)
2024年12月31日	<u>9,735,885</u>	<u>47,491,065</u>	<u>133,998,465</u>	<u>1,641,585</u>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5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續)

#### (c) 租賃現金流總額

現金流量表中包括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經營活動	35,609	42,652
籌資活動	760,259	731,095

### 59. 金融資產轉移

在日常業務中，本集團部分交易將已確認的金融資產轉讓給第三方或客戶。如果金融資產轉移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本集團相應終止確認全部或部分金融資產；如果本集團保留了金融資產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的，則不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

#### (1) 回購協議

不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金融資產轉移包括賣出回購交易中作為擔保物交付給交易對手的證券。本集團轉移了收取上述證券協議期間合同現金流的權利，同時承擔在協議規定的到期日和價格將上述證券的回購的義務。本集團認為保留了上述金融資產幾乎所有的風險與報酬，因此並未終止確認上述金融資產。同時，本集團將其確認為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不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金融資產轉移還包括賣出回購交易中作為擔保物轉移的融出資金收益權。本集團保留了收取上述金融資產的現金流量的權利，但承擔了基於相關協議向一個或多個交易對手支付現金的義務。本集團認為保留了上述金融資產幾乎所有的風險與報酬，因此並未於財務狀況表終止確認上述金融資產。同時，本集團將其確認為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59. 金融資產轉移 (續)

#### (2) 融券業務

不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金融資產轉移包括融券業務出借給客戶的證券，此種交易下，本集團要求客戶能夠提供完全覆蓋融券信用敞口的充分的擔保物，並且按照協議規定，客戶需承擔將上述證券歸還於本集團的義務。對於上述交易，本集團認為保留了相關證券幾乎所有的風險與報酬，因此未終止確認相關證券。

#### (3) 轉融通業務

不滿足終止確認條件的金融資產轉移包括本集團轉讓給證金公司的證券。對於上述證券，證金公司行使股票享有的權利時，應當按照本集團指示辦理。本集團認為上述金融資產的風險與回報均未轉移，因此並未於財務狀況表終止確認上述金融資產。

下表為已轉讓給第三方或客戶而不符合終止確認條件的金融資產及相關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分析：

2024年12月31日	回購協議	融券業務	轉融通業務
已轉移資產的賬面價值	<u>5,220,219</u>	<u>2,088,034</u>	<u>-</u>
相關負債的賬面價值	<u>4,738,821</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2023年12月31日	回購協議	融券業務	轉融通業務
已轉移資產的賬面價值	<u>3,030,857</u>	<u>2,432,180</u>	<u>953,680</u>
相關負債的賬面價值	<u>2,932,790</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 60. 或有事項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因未決訴訟而形成的或有負債為人民幣477,906千元。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1.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情況

#### (a) 本公司股份支付

本公司實施一項A股限制性股票激勵計劃用於授予激勵對象以換取授予對象服務。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授出及未歸屬的獎勵股份的詳情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本年授予	-	-
本年解禁	27,704,280	-
本年註銷	880,196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資本公積中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計金額為人民幣852,148千元。本年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確認的費用總額為人民幣46,345千元。

以股份支付換取的職工服務公允價值參照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公允價值確定。本公司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公允價值為授予日當天的收盤價。

### 62.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 (a) 關聯方關係

##### (1) 主要股東

所持本公司股份百分比：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上海國有資產經營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資公司」)	23.06%	23.06%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國際集團」)	9.05%	9.05%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2.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續)

#### (a) 關聯方關係 (續)

##### (2) 本公司子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的詳細資料載於附註26。

##### (3) 本集團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

本集團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詳細資料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8。

##### (4) 本集團其他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關聯方關係
上海國鑫創業投資有限公司	國資公司控制的公司
上海國鑫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國資公司控制的公司
上海國際集團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國際集團控制的公司
上海正海國鑫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國資公司控制的公司
上海國際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國際集團控制的公司
中國對外經濟貿易信託有限公司	以國資公司為受益人的信託受託人
中證信用增進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擔任該公司董事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擔任該公司董事
廣東粵財信託有限公司	以國資公司為受益人的信託受託人
上海國和現代服務業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國際集團高級管理人員擔任該公司董事長
通聯支付網絡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擔任該公司董事
深圳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擔任該公司總會計師
上海城投環保金融服務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擔任該公司董事長
上海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國際集團高級管理人員擔任該公司董事
安徽華茂產業投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監事擔任該公司董事
北京富泰華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國資公司持股30%以上公司的附屬公司
深圳市特發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擔任該公司董事
國泰君安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國資公司持股30%以上的公司
長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監事曾擔任該公司副董事長
新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已卸任董事曾擔任該公司副總裁
銀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擔任該公司董事
浦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國資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擔任該公司董事
深圳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監事擔任該公司董事會秘書

其他關聯人包括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與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2.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續)

#### (b) 本公司與其他關聯方發生的關聯方交易

##### (1) 向關聯方收取的手續費及佣金淨收入

關聯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本集團的聯營和合營企業	100,890	107,500
其他主要關聯方	5,794	3,776
主要股東及其子公司	1,394	1,049

##### (2) 向關聯方收取的利息

關聯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其他主要關聯方	227,647	233,400
本集團的聯營和合營企業	842	2,802
主要股東及其子公司	6,150	-

##### (3) 向關聯方支付的利息

關聯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其他主要關聯方	63,693	91,357
本集團的聯營和合營企業	1,660	1,115
主要股東及其子公司	96	74

##### (4) 向關聯方支付的業務及管理費

關聯方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其他主要關聯方	23,413	47,939
本集團的聯營和合營企業	137	-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2.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續)

#### (b) 本公司與其子公司發生的關聯方交易 (續)

- (5) 本公司與國際集團及／或其聯繫人、華安基金及／或其附屬公司的交易符合《香港上市規則》所定義的持續性關連交易。於2024年度，本集團與國際集團及／或其聯繫人、華安基金及／或其附屬公司就證券及金融產品交易及金融服務所涉及的持續性關連交易的年度交易金額上限及交易的實際發生額如下：

國際集團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交易上限 (人民幣： 百萬元)	實際發生的 交易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交易上限 (人民幣： 百萬元)	實際發生的 交易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b>證券及金融產品交易</b>				
流入	<b>1,536.40</b>	<b>686.96</b>	1,392.18	313.02
流出	<b>1,447.42</b>	<b>1,082.48</b>	1,310.93	715.71
<b>金融服務</b>				
產生收入	<b>252.76</b>	<b>7.55</b>	242.49	5.56
支付費用	<b>40.20</b>	-	36.19	-
<b>華安基金</b>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交易上限 (人民幣： 百萬元)	實際發生的 交易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交易上限 (人民幣： 百萬元)	實際發生的 交易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b>證券及金融產品交易</b>				
流入	<b>13,983.86</b>	<b>4,477.77</b>	6,324.01	3,770.20
流出	<b>20,684.59</b>	<b>4,219.25</b>	12,733.26	8,151.17
<b>金融服務</b>				
產生收入	<b>241.67</b>	<b>79.87</b>	256.32	127.99
支付費用	<b>49.70</b>	<b>4.83</b>	43.94	6.48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2.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續)

#### (c) 本集團與其他關聯方發生的關聯方交易

##### (1) 存放關聯方款項餘額

關聯方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其他主要關聯方	<b>9,798,415</b>	7,875,839

##### (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關聯方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其他主要關聯方	<b>49,003</b>	47,653

##### (3) 應付款項餘額

關聯方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其他主要關聯方	<b>14,402</b>	18,442
本集團的聯營和合營企業	<b>51</b>	3

##### (4)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餘額

關聯方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其他主要關聯方	<b>758,730</b>	472,075

##### (5) 持有關聯方發行的債券餘額

關聯方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其他主要關聯方	<b>3,553,883</b>	2,104,912
本集團的聯營和合營企業	<b>30,866</b>	105,923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2. 關聯方關係及交易 (續)

#### (c) 本集團與其他關聯方發生的關聯方交易 (續)

##### (6) 向關聯方借入／拆入資金

關聯方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其他主要關聯方	<b>1,708,899</b>	2,854,909

##### (7) 與關聯方進行的衍生品交易餘額

關聯方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衍生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聯營和合營企業	<b>3,847</b>	3,128
其他主要關聯方	<b>6,951</b>	217,157
衍生金融負債		
本集團的聯營和合營企業	-	116
其他主要關聯方	<b>3,975</b>	20,590

#### (d)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於2024年度，本公司計提併發放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本年度稅前薪酬總額為人民幣10,872千元(2023年：人民幣26,914千元)。於2024年度，本公司為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支付的企業年金及各項社保公積金為人民幣3,454千元(2023年：人民幣4,289千元)。報告期內在本公司領取薪酬的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最終薪酬仍在確認過程中，其餘部分待確認之後再行披露。

董事及監事薪酬的進一步詳情披露於附註17。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3. 分部報告

本集團以其產品和服務確定經營分部，以經營分部為基礎確定報告分部並披露分部信息。經營分部是指本集團內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組成部分：

- (1) 財富管理業務：主要為客戶提供證券及期貨經紀、金融產品、投資諮詢、股票質押、融資融券、約定購回等服務；
- (2) 投資銀行業務：主要為企業和政府客戶提供上市保薦、股票承銷、債券承銷、結構性債務融資、併購財務顧問、企業多樣化解決方案等服務；
- (3) 機構與交易業務：主要由研究、機構經紀、交易投資以及股權投資等組成。其中，機構經紀主要為機構客戶提供主經紀商、席位租賃、託管外包、QFII等服務；交易投資主要負責股票、固定收益、外匯、大宗商品及其衍生金融工具的投資交易，以及為客戶的投融資及風險管理提供綜合金融解決方案；
- (4) 投資管理業務：包括為機構、個人提供資產管理和基金管理服務；
- (5) 國際業務：主要涵蓋經紀、企業融資、資產管理、貸款及融資和金融產品、做市及投資業務等，並積極在美國、歐洲及東南亞等地進行布局；
- (6) 其他主要包括政府補助，一般營運支出等。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3. 分部報告 (續)

#### (a) 業務分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財富管理	投資銀行	機構業務與 交易投資	投資管理	國際業務	其他	
分部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11,189,885	2,805,736	2,412,960	3,907,240	764,303	-	21,080,124
利息收入	8,950,148	-	3,396,763	221,168	2,496,228	102	15,064,409
投資收益淨額	-	-	10,707,751	407,861	3,679,847	-	14,795,459
其他收入及收益	-	-	9,740,734	51,586	155,654	869,112	10,817,086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20,140,033	2,805,736	26,258,208	4,587,855	7,096,032	869,214	61,757,078
分部總支出	(15,759,497)	(1,649,967)	(17,311,545)	(2,821,065)	(5,426,492)	(2,432,088)	(45,400,654)
其中：利息支出	(4,139,917)	-	(4,680,825)	(9,958)	(3,831,341)	(45,301)	(12,707,342)
信用減值損失	(69,831)	-	(100,336)	(237)	(79,569)	-	(249,973)
資產減值損失	-	-	(41,602)	-	-	-	(41,602)
分部經營利潤	4,380,536	1,155,769	8,946,663	1,766,790	1,669,540	(1,562,874)	16,356,424
分佔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利潤	-	-	240,298	65,520	-	-	305,818
分部除稅前利潤	4,380,536	1,155,769	9,186,961	1,832,310	1,669,540	(1,562,874)	16,662,242
所得稅費用	-	-	-	-	-	-	(3,113,481)
分部本年利潤	-	-	-	-	-	-	13,548,761
於2024年12月31日							
分部總資產	344,184,403	3,522,013	495,476,960	27,941,725	172,959,282	3,661,029	1,047,745,412
分部總負債	294,563,936	1,511,736	417,406,999	3,646,815	151,528,932	1,613,297	870,271,715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594,425	6,083	855,715	48,257	81,072	6,322	1,591,874
資本性支出	433,156	4,432	623,557	35,165	59,077	4,608	1,159,995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3. 分部報告 (續)

#### (a) 業務分部 (續)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財富管理	投資銀行	機構業務與 交易投資	投資管理	國際業務	其他	
分部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手續費及佣金收入	7,830,643	3,669,212	2,567,089	4,109,665	572,313	-	18,748,922
利息收入	9,610,974	-	4,167,913	127,947	1,728,602	141	15,635,577
投資收益淨額	-	-	6,536,415	172,100	2,411,863	-	9,120,378
其他收入及收益	-	-	7,648,192	64,985	(21,456)	1,107,233	8,798,954
總收入及其他收益	17,441,617	3,669,212	20,919,609	4,474,697	4,691,322	1,107,374	52,303,831
分部總支出	(13,745,544)	(1,987,161)	(15,728,458)	(2,967,651)	(3,796,119)	(2,310,446)	(40,535,379)
其中：利息支出	(4,785,752)	-	(5,676,158)	(10,198)	(2,308,028)	(52,833)	(12,832,969)
信用減值損失	(52,928)	-	(125,021)	(9,572)	(74,997)	-	(262,518)
資產減值損失	-	-	(32,399)	-	-	-	(32,399)
分部經營利潤	3,696,073	1,682,051	5,191,151	1,507,046	895,203	(1,203,072)	11,768,452
分佔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利潤	-	-	95,846	283,600	-	-	379,446
分部除稅前利潤	3,696,073	1,682,051	5,286,997	1,790,646	895,203	(1,203,072)	12,147,898
所得稅費用							(2,262,481)
分部本年利潤							<u>9,885,417</u>
於2023年12月31日							
分部總資產	272,168,189	5,126,532	481,152,823	26,978,074	136,150,127	3,826,739	925,402,484
分部總負債	224,133,960	2,102,600	404,802,212	3,573,287	115,770,984	1,641,431	752,024,474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493,728	9,300	872,838	48,940	82,705	6,941	1,514,452
資本性支出	379,944	7,157	671,684	37,661	63,645	5,341	1,165,432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3. 分部報告 (續)

#### (b) 地區分布

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中國大陸	<b>43,999,614</b>	38,792,099
中國香港及境外	<b>6,940,378</b>	4,712,778
合計	<b>50,939,992</b>	43,504,877

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主要位於中國大陸。

#### (c) 主要客戶信息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不存在10%以上營業收入來源於某一單一客戶的情況。

### 64. 金融風險管理

#### (1) 風險管理政策和組織架構

##### 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在日常經營活動中涉及的財務風險主要是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本集團制定了政策和程序來識別及分析這些風險，並設定適當的風險限額及內部控制流程，通過可靠的管理及資訊系統持續監控上述各類風險。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包括兩個方面：風險管理的目標、風險管理的原則。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1) 風險管理政策和組織架構 (續)

##### 風險管理政策 (續)

##### 風險管理目標

本集團風險管理的總體目標是建立決策科學、運營規範、管理高效和可持續發展的管理體系，維護公司的財務穩健，提高本集團的市場地位和經營效益。具體目標包括：

- 保證本集團嚴格遵守國家有關法律法規、行業規章和本集團各項管理規章制度；
- 建立健全符合當前要求的法人治理結構，形成科學合理的決策機制、執行機制、監督機制和反饋機制；
- 建立一系列高效運行、控制嚴密的風險管理制度，及時查錯防弊、堵塞漏洞，確保各項經營活動的健康運行；
- 建立一套科學合理、行之有效的風險計量和分析系統，對經營中可能出現的各類風險進行有效地識別、計量、分析和評估，確保公司資產的安全與完整；
- 不斷提高管理效率和效益，在有效控制風險的前提下，努力實現資產安全，風險可控。

##### 風險管理原則

風險管理原則包括：匹配性原則、全覆蓋原則、獨立性原則、有效性原則、前瞻性原則。

##### 風險管理的組織結構

本集團風險管理的組織結構包括兩個方面：法人治理結構、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1) 風險管理政策和組織架構 (續)

##### 風險管理政策 (續)

##### 法人治理結構

根據《公司法》、《證券法》及《證券公司治理準則》等法律法規的要求，本集團建立了由股東會、董事會、監事會和高級管理層組成的現代企業法人治理結構。通過明確高級管理層的權力、責任、經營目標以及規範高級管理層的行為來控制風險。

#####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集團建立了董事會(含風險控制委員會)及監事會、經營管理層(含風險管理委員會、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部門、其他業務部門與分支機構及子公司的四級風險管理架構體系。風險管理部門包括風險管理部、內核風控部、法律合規部、集團稽核審計中心等專職履行風險管理職責的部門，以及計劃財務部、資產負債部、信息技術部、營運中心、行政辦公室等其他部門。

#### (2) 信用風險

本集團的貨幣資金主要存放在國有商業銀行或資本充足的股份制商業銀行，結算備付金主要存放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面臨的信用風險相對較低。

本集團的信用風險主要來自三個方面：一是經紀業務代理客戶買賣證券及期貨交易，若本集團沒有提前要求客戶依法繳足交易保證金，在結算當日客戶的資金不足以支付交易所需的情況下，或客戶資金由於其他原因出現缺口，本集團有責任代客戶進行結算而造成信用損失；二是融資融券及股票質押式回購交易等擔保品交易業務的信用風險，指由於客戶未能履行合同約定而帶來損失的風險；三是信用類產品投資的違約風險，即所投資信用類產品之融資人或發行人出現違約、拒絕支付到期本息、導致資產損失和收益變化的風險。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2) 信用風險 (續)

為了控制經紀業務產生的信用風險，本集團在中國大陸代理客戶進行的證券及期貨交易均以全額保證金結算。本集團通過全額保證金結算的方式在很大程度上控制了與本集團交易業務量相關的結算風險。

融資融券、股票質押式回購等業務的信用風險主要涉及客戶提供虛假數據、未及時足額償還負債、持倉規模及結構違反合同約定、交易行為違反監管規定、提供的擔保物資產涉及法律糾紛等。本公司及香港子公司信用交易管理部門授權專人負責對客戶的保證金額度以及股票質押貸款、融資融券業務的額度進行審批，並根據對客戶償還能力的定期評估對上述額度進行更新。信用和風險管理部門會監控相關的保證金額度以及股票質押貸款額度的使用情況，在必要時要求客戶追加保證金。若客戶未按要求追加保證金，則通過處置抵押證券以控制相關的風險。對於融資融券、股票質押式回購等業務，本集團基於實踐經驗及業務歷史違約數據估計違約概率，基於行業信息及市場數據下設定了違約損失率，結合前瞻性調整因素，確認預期信用損失。

為了控制信用類產品投資的違約風險，對於債券類投資，本集團制定了客戶信用評級與授信管理制度，並根據客戶信用等級與授信額度制定相應的投資限制；本集團根據信用評級建立評級與違約概率的映射關係，基於行業信息及市場數據下設定了違約損失率，結合前瞻性調整因素，確認預期信用損失。

對於應收賬款等，本集團基於歷史信用損失經驗，考慮了與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等相關信息，採用簡化計量方法計量減值準備。

本集團對於按照簡化計量方法計量的金融工具之外，初始按照相當於該金融工具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未來12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是指因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若金融工具的預計存續期少於12個月，則為預計存續期）可能發生的金融工具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信用損失，是整個存續期預期信用損失的一部分。如果該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已顯著增加，本集團將按照相當於該金融工具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

整個存續期內或未來12個月內的預期信用損失均基於金融工具本身的性質，以單項金融工具或是金融工具組合進行計算。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2) 信用風險 (續)

本集團已經制定了相應的預期信用損失政策，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通過考慮金融工具剩餘期間內違約風險的變化，對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進行評估。基於以上程序，本集團將債務工具投資分為以下階段：

第一階段：當債務工具投資初始確認時，本集團確認未來12個月內的預期信用損失。第一階段的債務工具投資也包括因信用風險改善而由第二階段重分類至第一階段的投資。

第二階段：當債務工具投資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已顯著增加，本集團確認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第二階段的債務工具投資也包括因信用風險改善而由第三階段重分類至第二階段的投資。

第三階段：已經發生信用減值的債務工具投資。本集團確認整個存續期內的信用減值。

購買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購買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系在初始確認時即確認信用減值的資產。購買或源生的已發生信用減值的資產在初始確認時以公允價值計量，在後續計量時應基於經信用調整後的實際利率計算利息收入。預期信用損失僅隨金融工具在後續期間預期信用風險變化而相應變化。

本集團合理預期金融資產合同現金流量不再能夠全部或部分收回的，應當直接減記該金融資產的賬面餘額。這種減記構成相關金融資產的(部分)終止確認。

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時，本集團會考慮不同的情景。每種情景與不同的違約概率關聯。不同情景的評估考慮了違約債務的償還方式，包括債務工具償還的可能性、擔保物的價值或者處置資產可能回收的金額。

影響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融出資金預期信用損失減值準備的重大變動因素主要是由於股市波動導致用於抵押的有價證券價值下跌，進而擔保物價值不能覆蓋融資金額。本集團綜合考慮債務人信用狀況、還款能力、第三方增信措施、擔保品實際可變現能力和處置周期等因素後，確認了買入返售金融資產及融出資金信用減值損失。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2) 信用風險 (續)

#####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判斷標準

本集團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評估相關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已顯著增加。在確定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考慮在無須付出不必要的額外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包括基於本集團歷史數據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內外部信用風險評級以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團以單項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風險特徵的金融工具組合為基礎，通過比較金融工具在資產負債表日發生違約的風險與在初始確認日發生違約的風險，以確定金融工具預計存續期內發生違約風險的變化情況。

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是否已發生顯著增加時主要考慮的因素有：報告日剩餘存續期違約概率較初始確認時是否顯著上升、債務人經營或財務情況是否出現重大不利變化、維持擔保比例是否低於平倉線、最新評級是否在投資級以下等。無論採用何種方式評估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如果合同付款逾期超過(含)30日，則通常可以推定金融資產的信用風險顯著增加，除非以合理成本即可獲得合理且有依據的信息，證明即使逾期超過30日，信用風險仍未顯著增加。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2) 信用風險 (續)

##### 已發生信用減值資產的定義

金融資產發生信用減值，有可能是多個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單獨識別的事件所致。為確定是否發生信用減值，本集團主要考慮以下一項或多項定量、定性指標：

- 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
- 擔保物價值已經不能覆蓋融資金額；
- 最新評級存在違約級別；
- 發行方或債務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
- 由於發行方或債務人財務困難導致相關金融資產的活躍市場消失；
- 集團出於與債務人財務困難有關的經濟或合同考慮，給予債務人在任何其他情況下都不會做出的讓步；
- 債務人很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其他表明金融資產已發生信用減值的情形。

對於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本集團充分考慮融資主體的信用狀況，合同期限，以及擔保證券所屬板塊、流動性、限售情況、集中度、波動性、履約保障情況、發行人經營情況等因素，為不同融資主體或合約設置不同的平倉線，其中平倉線一般不低於130%。

- 履約保障比例大於平倉線，且逾期天數小於30天的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屬於「第一階段」；
- 履約保障比例大於100%小於平倉線，或逾期天數大於30天小於90天的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屬於「第二階段」；
- 履約保障比例小於100%，或逾期天數大於90天的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屬於「第三階段」。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2) 信用風險 (續)

##### 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參數

根據信用風險是否發生顯著增加以及是否已發生信用減值，本集團對不同的資產分別以12個月或整個存續期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減值準備。預期信用損失計量的關鍵參數包括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和違約風險敞口。本集團考慮歷史統計數據（如交易對手評級、擔保方式及抵質押物類別、還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風險敞口模型，並持續完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方法，評估調整相關模型和參數，合理反映預期信用風險變化。

##### 減值計提方法

本集團採用違約概率(PD)／違約損失率(LGD)方法進行減值計量：

- 違約概率(PD)是指債務人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無法履行其償付義務的可能性。本集團基於歷史違約數據、內部及外部評級信息、前瞻性信息等因素估計違約概率；
- 違約損失率(LGD)是指本集團對違約風險暴露發生損失程度作出的預期。根據交易對手類型、產品類型、追索方式和優先級等，以及擔保品的不同，違約損失率也有所不同。違約損失率以違約發生時風險敞口損失的百分比表示；
- 違約風險敞口(EAD)是指在未來12個月或在整個剩餘存續期中，在違約發生時，本集團應被償付的金額；
- 前瞻性信息，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評估及預期信用損失的計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團通過進行歷史數據分析，識別出影響各業務類型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的關鍵經濟指標，定期根據經濟指標預測以及專家評估，確定前瞻性信息對違約概率等參數的影響。

對於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本集團基於可獲取的內外部信息，如：歷史違約數據、履約保障比例、擔保物變現能力等因素，定期對融資人進行風險評估。本年末本集團各階段減值損失率（綜合考慮違約概率和違約損失率）區間如下：

第一階段：根據不同的履約保障比例，減值損失率一般不低於0.2%；

第二階段：根據不同的履約保障比例，減值損失率一般為0.2% - 10%；

第三階段：綜合考慮質押物總估值、履約保障比例、融資人信用狀況及還款能力、其他擔保資產價值情況、第三方提供連帶擔保等定性與定量指標，逐項評估每筆業務的可收回金額，確定減值準備金額。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2) 信用風險 (續)

##### 減值計提方法 (續)

##### (i)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財務狀況表項目的最大信用風險敞口。該最大敞口為考慮擔保或其他信用增級方法影響前的金額。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		
債務工具	<b>86,027,718</b>	94,146,78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b>60,645,701</b>	69,666,09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b>250,086,829</b>	174,846,244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b>3,995,305</b>	3,614,543
存出保證金	<b>69,011,661</b>	56,787,627
其他非流動資產	<b>275,077</b>	199,939
應收賬款	<b>13,082,258</b>	16,823,117
其他流動資產	<b>983,887</b>	944,794
融出資金	<b>106,268,255</b>	89,753,965
衍生金融資產	<b>9,016,783</b>	9,672,698
結算備付金	<b>9,813,170</b>	7,315,428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b>202,568,220</b>	141,939,238
銀行存款	<b>26,713,219</b>	30,739,465
最大信用風險敞口	<b>838,488,083</b>	696,449,934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3)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本集團因資本或資金短缺而在履行與金融負債有關的責任方面面臨困難的風險。本集團已採用以下方式來管理流動性風險：

##### 建立以淨資本為核心的風險監控體系

本集團建立了以淨資本為核心的風險監控體系，本集團根據《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建立了以「風險覆蓋率、資本槓桿率」等影響本集團流動性風險的監控指標。同時本集團整體嚴格按照《證券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指引》的要求，建立以流動性覆蓋率和淨穩定資金率為核心指標的流動性風險管理框架，保證各項經營活動符合監管規定的流動性風險要求；建立多層次的優質流動性資產體系，並實施持續監控，維持充足的流動性儲備。

##### 嚴格控制自營業務投資規模

本集團嚴格控制自營業務投資規模，自營投資佔淨資本的比例嚴格控制在監管機關的要求之內。在控制規模的同時，本集團對所投資證券資產的變現能力也規定了相應的投資比例進行限制並適時監控。

##### 實施風險預算

本集團根據董事會的授權，每年年初和年中分兩次制定各項業務的風險預算，流動性風險管理被納入風險預算之中。

##### 建立臨時流動性補給機制

本集團與若干商業銀行建立了良好的合作關係，取得了合適的頭寸拆借額度和質押貸款額度，建立了臨時流動性補給機制。於2024年12月31日，各商業銀行向本公司提供的透支額度為人民幣90億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150億元)，用於彌補本公司自有資金臨時頭寸不足。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3) 流動性風險 (續)

##### 建立臨時流動性補給機制 (續)

下表按未折現的剩餘合同現金流列示了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

2024年12月31日	即期償還	1個月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金融負債							
貸款及借款	16,730	8,328,234	840,159	46,330	583,278	-	9,814,731
應付短期融資款	-	3,254,924	3,654,162	41,126,821	-	-	48,035,907
拆入資金	-	4,254,347	646,381	523,199	-	-	5,423,927
代理買賣證券款	252,069,517	-	-	-	-	-	252,069,51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207,087,501	12,483,243	25,721,508	-	-	245,292,25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20,484,566	7,609,166	38,175,313	8,904,975	109,952	75,283,972
衍生金融負債	1,385	884,322	1,899,972	5,930,527	665,895	9,474	9,391,575
應付債券	-	3,728,575	7,052,440	24,130,806	91,437,291	17,548,260	143,897,372
租賃負債	-	69,576	117,919	521,340	973,511	31,502	1,713,848
其他流動負債	3,777,577	72,927,477	226,549	2,536,823	-	-	79,468,426
金融負債合計	<u>255,865,209</u>	<u>321,019,522</u>	<u>34,529,991</u>	<u>138,712,667</u>	<u>102,564,950</u>	<u>17,699,188</u>	<u>870,391,527</u>
2023年12月31日	即期償還	1個月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金融負債							
貸款及借款	-	8,993,573	2,074,980	662,664	106,693	515,210	12,353,120
應付短期融資款	-	1,103,819	9,647,281	8,836,376	-	-	19,587,476
拆入資金	-	5,532,032	5,175,560	1,116,895	-	-	11,824,487
代理買賣證券款	178,055,072	-	-	-	-	-	178,055,07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	190,080,011	11,355,246	15,869,245	-	-	217,304,50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10,264,876	12,772,139	34,586,613	16,796,959	403,674	74,824,261
衍生金融負債	11,180	1,239,325	2,358,279	5,190,631	1,989,997	699,194	11,488,606
應付債券	-	5,981,750	420,616	29,675,215	91,370,725	18,157,000	145,605,306
租賃負債	-	69,849	127,682	475,325	1,228,150	51,805	1,952,811
其他流動負債	3,760,684	75,067,948	480,140	1,567,931	-	-	80,876,703
金融負債合計	<u>181,826,936</u>	<u>298,333,183</u>	<u>44,411,923</u>	<u>97,980,895</u>	<u>111,492,524</u>	<u>19,826,883</u>	<u>753,872,344</u>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4) 市場風險

本集團主要涉及的市場風險是指在以自有資金進行各類投資時因利率變動、匯率變動和證券市場價格變動而產生盈利或虧損。

本集團亦從事股票及債券承銷業務，並需要對部分首次發行新股的申購及債券承銷作出餘額認購承諾。這些情況下，任何未完成承銷的部分由於市場環境變化造成的市場價低於承銷價所產生的價格變動風險將由本集團承擔。

集團管理層制定了本集團所能承擔的最大市場風險敞口。該風險敞口的衡量和監察是根據本金及止損額度而制定，並規定整體的市場風險均控制在管理層已制定的範圍內。

##### (i)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的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敞口主要與生息資產有關。

下表匯總了本集團的利率風險。表內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項目，按合約重新定價日與到期日兩者較早者分類，以賬面價值列示：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4) 市場風險 (續)

##### (i) 利率風險 (續)

2024年12月31日	1個月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合計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1,281,909	2,012,807	10,661,934	31,104,461	40,088,372	878,235	86,027,71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	-	-	-	-	22,021,315	22,021,315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99,283	208,333	100,155	1,608,253	1,970,245	9,036	3,995,30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0,721,221	3,321,551	14,652,166	1,808,944	-	141,819	60,645,70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9,145,617	17,242,954	77,443,459	95,686,273	49,030,515	159,924,587	408,473,405
存出保證金	1,488,372	-	-	-	-	67,523,289	69,011,661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	-	-	275,077	275,077
應收賬款	-	-	-	-	-	13,082,258	13,082,258
其他流動資產	-	-	-	-	-	983,887	983,887
融出資金	4,279,136	14,332,849	86,230,419	-	-	1,425,851	106,268,255
衍生金融資產	82,442	32,086	741,071	431,123	10,479	7,719,582	9,016,783
結算備付金	9,801,061	-	-	-	-	12,109	9,813,170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143,818,346	11,306,961	46,800,000	-	-	642,913	202,568,220
現金及銀行存款	19,404,335	3,216,961	3,932,100	-	-	160,255	26,713,651
合計	<u>230,121,722</u>	<u>51,674,502</u>	<u>240,561,304</u>	<u>130,639,054</u>	<u>91,099,611</u>	<u>274,800,213</u>	<u>1,018,896,406</u>
2024年12月31日	1個月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合計
金融負債							
貸款及借款	8,302,002	826,125	35,000	529,000	-	43,758	9,735,885
應付短期融資款	3,233,269	3,528,373	40,501,531	-	-	227,892	47,491,065
拆入資金	4,248,848	631,599	510,018	-	-	25,806	5,416,271
代理買賣證券款	204,448,662	-	-	-	-	47,620,855	252,069,517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206,633,842	12,320,419	25,257,319	-	-	725,937	244,937,51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14,256,066	7,457,753	36,246,504	8,806,915	-	8,516,734	75,283,972
衍生金融負債	66,431	148,145	839,937	133,233	9,474	8,194,355	9,391,575
應付債券	3,499,879	6,498,878	20,867,587	84,931,696	16,011,686	2,188,739	133,998,465
租賃負債	65,372	109,954	491,106	944,533	30,620	-	1,641,585
其他流動負債	-	-	-	-	-	79,468,427	79,468,427
合計	<u>444,754,371</u>	<u>31,521,246</u>	<u>124,749,002</u>	<u>95,345,377</u>	<u>16,051,780</u>	<u>147,012,503</u>	<u>859,434,279</u>
利率敏感度缺口	<u>(214,632,649)</u>	<u>20,153,256</u>	<u>115,812,302</u>	<u>35,293,677</u>	<u>75,047,831</u>	<u>127,787,710</u>	<u>159,462,127</u>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4) 市場風險 (續)

##### (i) 利率風險 (續)

2023年12月31日	1個月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合計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762,800	375,532	7,960,481	56,868,133	26,860,440	1,319,399	94,146,78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	-	-	-	-	1,875,680	1,875,680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109,989	-	489,383	59,948	2,947,748	7,475	3,614,543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4,802,587	3,336,874	19,492,646	1,780,530	-	253,454	69,666,09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6,640,522	5,797,592	62,140,920	71,854,604	27,416,494	198,724,108	372,574,240
存出保證金	879,793	-	-	-	-	55,907,834	56,787,627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	-	-	199,939	199,939
應收賬款	-	-	-	-	-	16,823,117	16,823,117
其他流動資產	-	-	-	-	-	944,794	944,794
融出資金	7,695,326	25,078,847	54,995,869	-	-	1,983,923	89,753,965
衍生金融資產	138,308	66,607	533,945	313,559	2,088	8,618,191	9,672,698
結算備付金	7,302,678	-	-	-	-	12,750	7,315,428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91,699,074	11,685,958	38,010,000	-	-	544,206	141,939,238
現金及銀行存款	26,294,859	989,579	3,355,406	-	-	100,066	30,739,910
合計	<u>186,325,936</u>	<u>47,330,989</u>	<u>186,978,650</u>	<u>130,876,774</u>	<u>57,226,770</u>	<u>287,314,936</u>	<u>896,054,055</u>
2023年12月31日	1個月內	1個月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計息	合計
金融負債							
貸款及借款	8,927,792	2,024,452	636,912	40,000	499,000	83,086	12,211,242
應付短期融資款	1,045,417	9,398,903	8,635,493	-	-	292,281	19,372,094
拆入資金	5,520,884	5,112,792	1,063,723	-	-	47,503	11,744,902
代理買賣證券款	144,241,062	-	-	-	-	33,814,010	178,055,072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89,742,127	11,175,733	15,411,113	-	-	500,617	216,829,59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8,667,035	12,772,139	33,078,252	16,552,410	403,674	3,350,751	74,824,261
衍生金融負債	139,984	211,298	555,469	238,577	1,824	10,341,454	11,488,606
應付債券	5,499,504	-	26,411,256	84,001,169	16,000,934	2,112,680	134,025,543
租賃負債	64,821	117,748	432,702	1,164,488	49,592	-	1,829,351
其他流動負債	-	-	-	-	-	80,876,703	80,876,703
合計	<u>363,848,626</u>	<u>40,813,065</u>	<u>86,224,920</u>	<u>101,996,644</u>	<u>16,955,024</u>	<u>131,419,085</u>	<u>741,257,364</u>
利率敏感度缺口	<u>(177,522,690)</u>	<u>6,517,924</u>	<u>100,753,730</u>	<u>28,880,130</u>	<u>40,271,746</u>	<u>155,895,851</u>	<u>154,796,691</u>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4) 市場風險 (續)

##### (i) 利率風險 (續)

###### 敏感性分析

本集團採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變化對公司利息淨收入，公允價值變動損益和權益的可能影響。利息淨收入的敏感性是基於一定利率變動對期末持有的預計未來一年內進行利率複位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影響所產生的利息淨收入的影響。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敏感性和權益敏感性的計算是基於在一定利率變動時對期末持有的固定利率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進行重估的影響。

下表列出了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按當日資產和負債進行利率敏感性分析結果，反映了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假設下，利率發生合理、可能的變動時，將對淨利潤和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產生的影響。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上升 50個基點	下降 50個基點	上升 50個基點	下降 50個基點
變動如下：				
— 淨利潤	<b>(1,366,980)</b>	<b>1,417,756</b>	(962,088)	984,326
— 其他綜合收益	<b>(1,502,417)</b>	<b>1,553,918</b>	(994,802)	1,032,694
權益變動	<b><u>(2,869,397)</u></b>	<b><u>2,971,674</u></b>	<b><u>(1,956,890)</u></b>	<b><u>2,017,020</u></b>

##### (ii) 匯率風險

匯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因外匯匯率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本集團面臨的匯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經營活動（當收支以不同於本集團記賬本位幣的外幣結算時）及其於境外子公司的淨投資有關。

除了在香港設立了子公司並持有以港幣為結算貨幣的資產外，本集團持有的外幣資產及負債佔整體的資產及負債比重並不重大。

由於外幣淨敞口在本集團中佔比較低，因此本集團面臨的匯率風險不重大。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4) 市場風險 (續)

##### (iii) 價格風險

價格風險是指權益性證券的公允價值因股票指數水平和個別證券價值的不利變化而降低的風險。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權證、基金和期貨等，所面臨的最大市場價格風險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決定。

上述金融工具因其市值變動而面臨價格風險，該變動可因只影響個別金融工具或其發行人的因素所致，亦可因影響市場上交易的所有金融工具的因素所致。

下表說明了，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本集團的淨利潤和股東權益對權益性證券、基金、權益衍生金融資產／負債、信託產品、股指期貨等權益性投資的公允價值每10%的變動(以資產負債表日的賬面價值為基礎)的敏感性。

##### 敏感性分析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10%	-10%	+10%	-10%
變動如下：				
— 淨利潤	<b>8,135,869</b>	<b>(8,135,869)</b>	9,621,686	(9,621,686)
— 其他綜合收益	<b>1,656,875</b>	<b>(1,656,875)</b>	141,265	(141,265)
權益變動	<b><u>9,792,744</u></b>	<b><u>(9,792,744)</u></b>	<u>9,762,951</u>	<u>(9,762,951)</u>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5)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

- 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便持續為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方帶來回報及利益；
- 支持本集團的穩定及增長；
- 維持穩健的資本基礎及支持業務發展；及
- 符合中國及香港法規對資本的要求。

本集團根據經濟形勢以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的變化對其進行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以調整對股東的利潤分配、向股東歸還資本、發行新股、次級債或可轉債等。

本集團採用淨資本來管理資本。淨資本是指根據證券公司的業務範圍和公司資產負債的流動性特點，在淨資產的基礎上對資產負債等項目和有關業務進行風險調整後得出的綜合性風險控制指標。

於2020年1月23日，中國證監會頒布了《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計算標準規定》(2020)，並要求於2020年6月1日起實施，於2020年3月20日，頒布了《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管理辦法》(2020修正)，並要求於2020年3月20日起實施，對證券公司必須持續符合的風險控制指標體系及標準進行了修改，本集團須就風險控制指標持續達標。核心風險控制指標標準如下：

- (i) 淨資本與各項風險資本準備之和的比率不得低於100%；
- (ii) 淨資本與淨資產的比率不得低於20%；
- (iii) 淨資本與負債的比率不得低於8%；
- (iv) 淨資產與負債的比率不得低於10%；
- (v) 自營權益類證券及證券衍生品與淨資本的比率不得超過100%；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4. 金融風險管理 (續)

#### (5) 資本管理 (續)

- (vi) 自營非權益類證券及證券衍生品與淨資本的比率不得超過500%；
- (vii) 核心淨資本與表內外資產總額的比率不得少於8%；
- (viii) 優質流動性資產與未來30天現金淨流出量的比率不得少於100%；
- (ix) 可用穩定資金與所需穩定資金的比率不得少於100%；及
- (x) 融資(含融券)的金額與淨資本的比率不得超過400%。

本公司若干子公司亦須遵守分別由中國證監會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所頒布的中國及香港監管要求的資本規定。

註：中國證監會於2024年9月13日修訂發布了《證券公司風險控制指標計算標準規定》，自2025年1月1日起施行。根據《關於進一步規範證券、基金公司參與互換便利有關事項的通知》要求，本公司已於2024年提前適用。

### 6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況的交易雙方自願進行資產交換或者債務清償所收到或支付的金額。以下是評估公允價值的方法和假設。

本集團採用以下公允價值層級計量和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 (a) 根據同類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確定公允價值(「第一層級」)；
- (b) 根據直接(比如取自價格)或間接(比如根據價格推算的)可觀察到的、除市場報價以外的有關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確定公允價值(「第二層級」)；及
- (c) 根據可觀察到的市場數據以外的變量為基礎確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值(不可觀察輸入值)確定公允價值(「第三層級」)。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 (1)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2024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				
— 債務投資	1,367,828	227,700,233	563,652	229,631,713
— 基金投資	54,036,796	17,139,841	5,611,436	76,788,073
— 股票／股權投資	56,035,022	2,162,088	2,573,603	60,770,713
— 其他投資	4,221,042	32,409,704	4,652,160	41,282,90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 債務投資	-	86,027,718	-	86,027,71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 非交易性權益工具	11,052,633	10,795,150	173,532	22,021,315
衍生金融資產	1,199,787	7,816,996	-	9,016,783
合計	<u>127,913,108</u>	<u>384,051,730</u>	<u>13,574,383</u>	<u>525,539,221</u>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				
— 權益投資	2,085,886	-	-	2,085,886
— 債務證券	-	4,603,563	-	4,603,563
— 其他	-	151,411	-	151,411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				
— 債務證券	-	56,295,212	5,868,464	62,163,676
— 其他	5,555,526	370,026	353,884	6,279,436
衍生金融負債	1,143,403	8,248,172	-	9,391,575
合計	<u>8,784,815</u>	<u>69,668,384</u>	<u>6,222,348</u>	<u>84,675,547</u>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 (1) 持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2023年12月31日	第一層級	第二層級	第三層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				
— 債務投資	2,009,104	154,548,047	992,293	157,549,444
— 基金投資	38,367,265	65,621,022	5,476,698	109,464,985
— 股票／股權投資	59,424,607	6,558,214	3,189,504	69,172,325
— 其他投資	1,626,440	29,129,843	5,631,203	36,387,48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 債務投資	542,068	93,604,717	—	94,146,78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 非交易性權益工具	1,702,561	1,417	171,702	1,875,680
衍生金融資產	965,029	8,707,669	—	9,672,698
合計	<u>104,637,074</u>	<u>358,170,929</u>	<u>15,461,400</u>	<u>478,269,403</u>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				
— 權益投資	1,539,627	—	—	1,539,627
— 債務證券	—	1,470,697	—	1,470,697
— 其他	—	142,270	—	142,270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				
— 債務證券	—	63,196,442	6,806,371	70,002,813
— 其他	1,062,193	114,964	491,697	1,668,854
衍生金融負債	640,667	10,847,939	—	11,488,606
合計	<u>3,242,487</u>	<u>75,772,312</u>	<u>7,298,068</u>	<u>86,312,867</u>

於上述期間內，第一層級與第二層級間概無重大轉換。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 (2) 具體投資的估值流程和方法

在報告期末，本集團的估值方法和假設如下：

##### 第一層級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是在計量日能夠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者負債在活躍市場上(未經調整)的報價。

##### 第二層級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是以估值技術確定的，且其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具有重要意義的最低層級輸入值是直接或間接可觀察的。

2024年，本集團採用的第二層級估值技術無變動。

##### 第三層級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是以估值技術確定的，且其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具有重要意義的最低層級輸入值是不可觀察的。對於某些非上市權益性證券和債務證券，本集團採用估值技術或者引用交易對手的報價確定公允價值。估值技術包括現金流折現法和市場比較法等。這些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計量可能採用了不可觀察參數，例如信用差價、市淨率、市盈率和流動性折讓等。因上述不可觀察參數變動引起的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均不重大。財務部定期審閱所有用於計量第三層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的重大無法觀察參數及估值調整。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 (3) 公允價值計量的第三層級金融工具的變動情況：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工具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
2024年1月1日	15,289,698	171,702	(7,298,068)
計入當期損益	(489,639)	-	144,147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169,178	40,702	(132,094)
增加	793,687	88	(7,441)
轉入	52,919	804	-
轉出	(782,650)	-	-
減少	(1,632,342)	(39,764)	1,071,108
2024年12月31日	<u>13,400,851</u>	<u>173,532</u>	<u>(6,222,348)</u>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綜合收益的 權益工具	以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 金融負債
2023年1月1日	15,798,945	246,313	(7,341,788)
計入當期損益	56,147	-	265,057
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107,259	(6,954)	(97,272)
增加	638,175	186	(54,066)
轉入	118,161	-	(180,413)
轉出	(304,724)	(80)	-
減少	(1,124,265)	(67,763)	110,414
2023年12月31日	<u>15,289,698</u>	<u>171,702</u>	<u>(7,298,068)</u>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 (4) 第三層級計量的重要的不可觀察輸入值

就第三層級的金融工具而言，價格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型及其他類似技術等估值技術確定。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分類，一般基於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對計量總體公允價值的重要性釐定。下表列示第三層級主要金融工具的相關估值技術和輸入數據。

於2024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負債	公允價值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 公允價值的關係
股票／非上市股權投資	2,068,174	市場法	流動性折扣	流動性折扣越大，公允價值越低
股票／非上市股權投資	545,255	近期交易價	不適用	不適用
股票／非上市股權投資	117,813	現金流量折現法	風險調整折現率	風險調整折現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股票／非上市股權投資	15,893	淨資產價值	不適用	不適用
債券投資	204,183	市場法	價格倍數	價格倍數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債券投資	359,469	收益法	抵押物價值	不適用
非上市基金投資	1,089,920	市場法	流動性折扣	流動性折扣越大，公允價值越低
非上市基金投資	4,521,516	淨資產價值	不適用	不適用
其他投資	4,652,160	淨資產價值	不適用	不適用
金融負債	(353,884)	市場法	流動性折扣	流動性折扣越大，公允價值越低
金融負債	(5,868,464)	淨資產價值	不適用	不適用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續)

#### (4) 第三層級計量的重要的不可觀察輸入值 (續)

於2023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負債	公允價值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 公允價值的關係
股票／非上市股權投資	2,688,522	市場法	流動性折扣	流動性折扣越大，公允價值越低
股票／非上市股權投資	485,708	近期交易價	不適用	不適用
股票／非上市股權投資	102,468	現金流量折現法	風險調整折現率	風險調整折現率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股票／非上市股權投資	84,508	淨資產價值	不適用	不適用
債券投資	191,144	市場法	價格倍數	價格倍數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債券投資	801,149	收益法	抵押物價值	不適用
非上市基金投資	4,703,494	淨資產價值	不適用	不適用
非上市基金投資	773,204	市場法	流動性折扣	流動性折扣越大，公允價值越低
其他投資	5,631,203	淨資產價值	不適用	不適用
金融負債	(452,663)	市場法	流動性折扣	流動性扣價越大，公允價值越低
金融負債	(6,845,405)	淨資產價值	不適用	不適用

第三層級金融資產公允價值對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合理性變動不具有重大敏感性。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續)

#### (5) 不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和負債

除以下項目外，本集團12月31日各項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之間無重大差異。

	2024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第一層次	第二層次	第三層次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3,995,305	4,300,966	-	4,300,966	-
應付債券	<u>133,998,465</u>	<u>137,533,378</u>	<u>-</u>	<u>137,533,378</u>	<u>-</u>
2023年12月31日					
	賬面價值	公允價值	第一層次	第二層次	第三層次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債權投資	3,614,543	3,724,471	-	3,724,471	-
應付債券	<u>134,025,543</u>	<u>135,563,842</u>	<u>6,286,081</u>	<u>129,277,761</u>	<u>-</u>

### 66. 財務狀況表日後事項

#### 1 重大資產重組進展

為實現資源共享和優勢互補，加快打造具有國際競爭力和市場引領力的一流投資銀行，本公司積極推進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海通證券」)並募集配套資金暨關聯交易(以下簡稱「本次交易」)相關事宜。

2025年2月28日，本公司向國資公司募集配套資金所發行的股份數量為626,174,076股，扣除各項發行費用後的募集資金淨額為人民幣9,984,811,320.75元。

2025年3月13日，本次換股吸收合併的A股換股實施已完成，本公司新增發行A股5,985,871,332股。2025年3月14日，本次換股吸收合併的H股換股實施亦已完成，本公司新增發行H股2,113,932,668股。自本次交易交割日(2025年3月14日)起，存續公司承繼及承接海通證券的全部資產、負債、業務、人員、合同、資質及其他一切權利與義務。

本次交易的合併成本為上述向海通證券A股換股股東和H股換股股東發行的股票於2025年3月14日的公允價值。截至本報告日，本公司聘請的獨立評估機構正在對海通證券的可辨認資產和負債於2025年3月14日的公允價值進行評估。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6. 財務狀況表日後事項 (續)

#### 2 發行公司債券

於2025年1月8日，本公司已完成2025年度第一期公司債券的公開發行工作，該債券面向專業投資者發行。該公司債券品種一規模為人民幣35億元，年利率為1.73%，期限為3年期。品種二規模為人民幣35億元，年利率為1.81%，期限為5年期。

於2025年3月5日，本公司已完成2025年度第二期公司債券的公開發行工作，該債券面向專業投資者發行。該公司債券品種一規模為人民幣20億元，年利率為2.04%，期限為3年期。品種二規模為人民幣10億元，年利率為2.10%，期限為5年期。

#### 3 發行次級債券

於2025年1月16日，本公司已完成2025年度第一期次級債券的公開發行工作，該債券面向專業投資者發行。該次級債券品種一規模為人民幣5億元，年利率為1.88%，期限為2年期。品種二規模為人民幣15億元，年利率為1.93%，期限為3年期。

於2025年2月17日，本公司已完成2025年度第二期次級債券的公開發行工作，該債券面向專業投資者發行。該次級債券品種一規模為人民幣7億元，年利率為1.85%，期限為13個月。品種二規模為人民幣16億元，年利率為1.96%，期限為3年期。

#### 4 發行中期票據

於2025年1月1日至本報告日期，國泰君安國際完成4筆中期票據的發行，金額按幣種合計為美元1.91億元。

#### 5 發行短期公司債券

於2025年3月13日，本公司已完成2025年度第一期短期公司債券的公開發行工作，該債券面向專業投資者發行。該公司債券品種一規模為人民幣25億元，年利率為2.07%，期限為9個月。品種二規模為人民幣35億元，年利率為2.08%，期限為1年期。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7.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修訂本、新訂準則及詮釋的潛在影響

以下新準則及準則修訂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期間尚未生效，且本集團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尚未提前採納。

	於此日期起／ 之後的年度內生效
(1) 缺乏可兌換性－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2025年1月1日
(2) 金融工具的分類和計量－國際會計準則第9號(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	2026年1月1日
(3)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11冊	2026年1月1日
(4) 財務報表列示和披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2027年1月1日
(5) 非公共受託責任子公司的披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2027年1月1日
(6) 投資者與其合營及聯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資產出資	其生效日期 已無限期推遲

本集團評估這些新變化在初步應用期間可能帶來的預期影響。經評估，本集團預期這些準則和修訂的採用不會對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8. 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及設備	2,658,548	2,684,853
使用權資產	1,113,098	1,236,704
其他無形資產	755,633	729,392
對子公司的投資	27,919,187	27,448,144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	5,282,498	4,928,70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49,076,793	76,450,49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	21,220,372	1,550,102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1,810,988	1,783,56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487,919	3,852,843
存出保證金	13,763,121	13,847,121
遞延所得稅資產	701,038	1,763,503
其他非流動資產	232,411	161,968
	<b>127,021,606</b>	136,437,390
<b>非流動資產總額</b>		
<b>流動資產</b>		
應收賬款	1,962,193	6,451,225
其他流動資產	7,030,344	8,345,141
融出資金	99,094,778	84,532,69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債務工具	10,198,122	7,078,755
買入返售金融資產	46,180,401	63,002,68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86,619,280	265,940,677
衍生金融資產	9,190,286	9,173,457
結算備付金	10,847,817	8,730,916
代經紀客戶持有的現金	116,730,823	75,928,104
現金及銀行存款	15,739,406	20,329,917
	<b>603,593,450</b>	549,513,565
<b>流動資產總額</b>		
<b>資產總額</b>	<b>730,615,056</b>	685,950,955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8. 公司財務狀況表 (續)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b>流動負債</b>		
應付短期融資款	40,579,109	16,826,694
拆入資金	5,416,271	11,744,902
代理買賣證券款	117,191,423	79,730,022
應付職工薪酬	5,891,151	5,472,361
應交所得稅	321,329	727,115
賣出回購金融資產	191,447,612	191,780,26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23,903,564	26,783,279
衍生金融負債	8,871,499	11,533,724
應付債券	31,392,278	30,298,960
合同負債	6,120	64,170
租賃負債	505,344	467,715
其他流動負債	64,556,134	64,553,171
<b>流動負債總額</b>	<b>490,081,834</b>	439,982,381
<b>流動資產淨額</b>	<b>113,511,616</b>	109,531,184
<b>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b>	<b>240,533,222</b>	245,968,574
<b>非流動負債</b>		
貸款及借款	539,495	549,552
應付債券	87,044,756	91,559,096
租賃負債	733,255	918,01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5,113,867	6,814,325
其他非流動負債	281,618	328,897
<b>非流動負債總額</b>	<b>93,712,991</b>	100,169,885
<b>淨資產</b>	<b>146,820,231</b>	145,798,689
<b>權益</b>		
股本	8,903,731	8,904,611
其他權益工具	14,946,981	19,918,679
庫存股	(173,322)	(361,484)
儲備	80,129,584	76,472,324
未分配利潤	43,013,257	40,864,559
<b>權益總額</b>	<b>146,820,231</b>	145,798,689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8. 公司財務狀況表 (續)

	儲備								合計
	股本	其他權益工具	資本儲備	投資 重估儲備	盈餘儲備	一般儲備	庫存股	未分配利潤	
於2023年12月31日	<u>8,904,611</u>	<u>19,918,679</u>	<u>45,859,788</u>	<u>312,811</u>	<u>7,172,529</u>	<u>23,127,196</u>	<u>(361,484)</u>	<u>40,864,559</u>	<u>145,798,689</u>
本年利潤	-	-	-	-	-	-	-	10,004,433	10,004,433
其他綜合收益	-	-	-	1,623,204	-	-	-	-	1,623,204
綜合收益總額	-	-	-	1,623,204	-	-	-	10,004,433	11,627,637
贖回永續債	-	(4,971,698)	(28,302)	-	-	-	-	-	(5,000,000)
提取一般儲備	-	-	-	-	-	2,000,888	-	(2,000,888)	-
股息	-	-	-	-	-	-	-	(4,897,051)	(4,897,051)
對其他權益工具持有人分配	-	-	-	-	-	-	-	(938,000)	(938,000)
其他綜合收益結轉未分配利潤	-	-	-	19,796	-	-	-	(19,796)	-
註銷庫存股	(880)	-	(4,672)	-	-	-	5,552	-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	-	46,346	-	-	-	182,610	-	228,956
於2024年12月31日	<u>8,903,731</u>	<u>14,946,981</u>	<u>45,873,160</u>	<u>1,955,811</u>	<u>7,172,529</u>	<u>25,128,084</u>	<u>(173,322)</u>	<u>43,013,257</u>	<u>146,820,231</u>

## 第十節 獨立核數師報告及財務報表附註

### 68. 公司財務狀況表 (續)

	股本	其他權益工具	儲備					庫存股	未分配利潤	合計
			資本儲備	投資 重估儲備	盈餘儲備	一般儲備				
於2022年12月31日	8,906,673	16,046,936	44,619,271	208,626	7,172,529	21,733,388	(393,371)	40,778,589	139,072,641	
本年利潤	-	-	-	-	-	-	-	6,969,042	6,969,042	
其他綜合收益	-	-	-	92,823	-	-	-	-	92,823	
綜合收益總額	-	-	-	92,823	-	-	-	6,969,042	7,061,865	
發行永續債	-	5,000,000	(19,623)	-	-	-	-	-	4,980,377	
提取一般儲備	-	-	-	-	-	1,393,808	-	(1,393,808)	-	
股息	-	-	-	-	-	-	-	(4,719,402)	(4,719,402)	
對其他權益工具持有人分配	-	-	-	-	-	-	-	(758,500)	(758,500)	
其他綜合收益結轉未分配利潤	-	-	-	11,362	-	-	-	(11,362)	-	
可轉換公司債券的轉換	95	(1,128,257)	1,130,011	-	-	-	-	-	1,849	
收購庫存股	-	-	-	-	-	-	(14,188)	-	(14,188)	
註銷庫存股	(2,157)	-	(12,031)	-	-	-	14,188	-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	-	142,160	-	-	-	31,887	-	174,047	
於2023年12月31日	8,904,611	19,918,679	45,859,788	312,811	7,172,529	23,127,196	(361,484)	40,864,559	145,798,689	

### 69. 財務報表的批准

本財務報表業經本公司董事會於2025年3月28日批准。

## 第十一節 證券公司信息披露

### 一、公司重大行政許可事項的相關情況

適用  不適用

序號	批覆日期	批覆標題	批覆文號
1	2024/1/29	關於同意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公司債券註冊的批覆	證監許可[2024]160號
2	2024/10/17	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參與互換便利有關事項的複函	機構司函[2024]1864號
3	2024/11/19	市國資委關於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換股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募集配套資金有關事項的批覆	滬國資委產權[2024]211號
4	2025/1/17	關於同意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並募集配套資金註冊、核准國泰君安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併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變更主要股東及實際控制人、富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變更主要股東、海通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變更主要股東及實際控制人的批覆	證監許可[2025]96號

### 二、監管部門對公司的分類結果

適用  不適用

本公司2024年分類評價結果為：A類AA級。

## 附錄一 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 1、公司的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序號	批准部門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1	中國人民銀行	同業拆借資格(銀貨政[2000]122號、銀總部函[2016]22號) 上海黃金交易所黃金現貨業務(銀市黃金備[2014]143號) 自貿區分賬核算業務(2015年8月) 參與「南向通」業務(2021年12月) 人民幣跨境收付信息管理系統(RCPMIS)直聯接入資格(2024年10月) 「跨境理財通」試點證券公司(2024年11月)
2	中國證監會及其派出機構	公司的經營範圍是：許可項目：證券業務；證券投資諮詢；證券公司為期貨公司提供中間介紹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具體經營項目以相關部門批准文件或許可證件為準)一般項目：證券財務顧問服務。(除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外，憑營業執照依法自主開展經營活動)(編號：9131000063159284XQ) 網上證券委託業務(證監信息字[2001]3號) 開放式證券投資基金代銷業務(證監基金字[2002]31號) 為期貨公司提供中間介紹業務(證監許可[2008]124號、滬證監機構字[2010]103號)

## 附錄一 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序號	批准部門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參與股指期貨交易（滬證監機構字[2010]253號）
		債券質押式報價回購業務（機構部部函[2011]573號、上證函[2013]257號）
		約定購回式證券交易業務（機構部部函[2012]250號）
		開展客戶證券資金消費支付服務試點資格（機構部部函[2012]555號）
		客戶證券資金消費支付服務新增轉賬轉入功能（機構部部函[2013]963號）
		融資融券業務（證監許可[2010]311號）
		代銷金融產品業務（滬證監機構字[2013]56號）
		黃金等貴金屬現貨合約代理和黃金現貨合約自營業務試點（機構部部函[2014]121號）
		證券投資基金託管資格（證監許可[2014]511號）
		自營及代客結售匯、自營及代客外匯買賣、跨境擔保、外匯拆借業務（證券基金機構監管部部函[2014]1614號）
		股票期權做市業務（證監許可[2015]154號）

## 附錄一 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序號	批准部門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自營參與碳排放權交易（機構部函[2015]862號）
		試點開展跨境業務（機構部函[2017]3002號）
		場外期權一級交易商資格（機構部函[2018]1789號）
		開展信用衍生品業務（機構部函[2018]2545號）
		股指期權做市業務（機構部函[2019]3066號）
		試點開展基金投資顧問業務（機構部函[2020]385號）
		賬戶管理功能優化試點業務（機構部函[2021]3750號）
		國債期貨做市業務（機構部函[2021]4029號）
		上市證券做市交易業務（證監許可[2022]2453號）
		個人養老金基金銷售機構（2022年11月）
		互換便利業務資格（機構司函[2024]1864號）

## 附錄一 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序號	批准部門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3	中國證券業協會	中小企業私募債券承銷業務試點（中證協函[2012]378號） 櫃台交易業務（中證協函[2012]825號） 金融衍生品業務（中證協函[2013]1224號）
4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	結算參與人（中國結算函字[2006]67號） 甲類結算參與人（中國結算函字[2008]24號） 受信用保護債券質押式回購業務合格創設機構資格（中國結算函字[2021]200號）
5	中國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轉融通業務試點（中證金函[2012]116號） 轉融券業務試點（中證金函[2013]45號） 科創板轉融券業務（中證金函[2019]130號） 創業板轉融券業務（中證金函[2020]145號） 科創板做市借券業務（中證金函[2022]272號）

## 附錄一 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序號	批准部門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6	上海證券交易所／深圳證券交易所／北京證券交易所	國債買斷式回購業務(2004年12月) 開展「上證基金通」業務(2005年7月)  上證18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一級交易商(2006年3月)  固定收益證券綜合電子平台交易商(上證會函[2007]90號)  大宗交易系統合格投資者(證號:A00001)  股票質押式回購業務(上證會字[2013]64號、深證會[2013]58號)  上市公司股權激勵行權融資業務試點(深證函[2015]15號)  股票期權交易參與人(上證函[2015]66號)  上證50ETF期權做市商(上證函[2015]212號、上證公告[2015]4號)  港股通業務(上證函[2014]654號、深證會[2016]326號)  信用保護合約核心交易商(上證函[2019]205號)

## 附錄一 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序號	批准部門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深交所信用保護合約核心交易商（2019年4月18日）
		上市基金主做市商業務資格（上證函[2019]1288號）
		信用保護憑證創設機構（上證函[2019]2253號）
		股票期權業務（深證會[2019]470號）
		滬深300ETF期權主做市商（上證函[2019]2303號、深證會[2019]483號）
		中證500ETF期權主做市商（上證函[2022]1626號、深證會[2022]313號）
		上交所基金通平台做市商（2022年2月）
		創業板ETF期權主做市商（深證會[2022]313號）
		深證100ETF期權主做市商（深證會[2022]421號）
		上交所債券主做市商、深交所債券主做市商（2023年2月）
		華夏科創50ETF期權主做市商（上證公告[2023]25號）
		易方達科創50ETF期權主做市商（上證公告[2023]26號）
		北交所融資融券業務資格（2023年2月9日）
		北交所做市交易業務資格（2023年2月20日）
		深交所基金流動性服務商資格（2023年）

## 附錄一 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序號	批准部門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7	國家外匯管理局	外幣有價證券經紀及承銷業務(匯資字第SC201221號)  結售匯業務(包含即期結售匯業務、人民幣與外匯衍生產品業務)(匯複[2014]325號)  Quanto產品結售匯、為QFII託管客戶結售匯、代客外匯買賣等三類業務(匯綜便函[2016]505號)  為從事跨境投融資交易的客戶辦理結售匯業務(匯綜便函[2020]469號)  代客結售匯試點業務相關賬戶管理、經常項目結售匯(匯資便函[2021]238號)
8	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	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主承銷業務(交易商協會公告[2012]19號)  信用風險緩釋工具核心交易商(2016年12月)  信用風險緩釋憑證創設機構(2017年)  信用聯結票據創設機構(2017年)  獨立開展非金融企業債務融資工具主承銷業務(中市協發[2022]155號)

## 附錄一 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序號	批准部門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9	上海黃金交易所	特別會員資格(證書編號:T002) 國際會員(A類)資格(證書編號:IM0046) 開通交易專戶(上金交發[2013]107號) 銀行間黃金詢價業務(上金交發[2014]114號) 黃金詢價期權隱含波動率曲線報價團試點成員(2017年11月)
10	中國外匯交易中心	銀行間外匯市場人民幣外匯即期會員(中匯交發[2015]3號) 銀行間外匯市場人民幣外匯衍生品會員(中匯交發[2015]59號) 債券通「北向通」業務(2017年7月) 外幣對市場會員(中匯交發[2018]412號) 利率互換實時承接業務資格(2019年12月) 銀行間利率互換定盤(收盤)曲線報價機構(2019年11月) 利率期權報價機構(2020年3月) 銀行間債券市場現券做市商(綜合類)(2021年3月) 銀行間債券市場自動化做市服務試點機構(2021年11月) 利率互換專屬報價商(2022年11月) 「北向互換通」報價商(2023年5月)

## 附錄一 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序號	批准部門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11	銀行間市場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航運及大宗商品金融衍生品中央對手清算業務(清算所會員准字[2015]016號)  人民幣利率互換集中清算業務綜合清算會員(2018年便函第8號、清算所發[2018]30號)  信用違約互換集中清算業務(2018年便函第29號)  標準債券遠期集中清算業務綜合清算會員(清算所發[2018]193號)  信用違約互換集中清算業務綜合清算會員(2021年便函第183號)  債券淨額集中清算業務綜合清算會員(業務函[2023]MS16號)
12	上海期貨交易所	實物交割業務(2021年9月)  商品互換業務一級交易商(2022年6月)
13	上海國際能源交易中心	原油期貨做市商(2018年10月)  實物交割業務(2021年9月)
14	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	私募基金業務外包服務機構備案證明(備案編號:A00005)
15	中國金融期貨交易所	滬深300股指期權做市商(2019年12月)  國債期貨主做市商(2024年3月)  中證1000股指期權做市商(2022年7月)  上證50股指期權做市商(2022年12月)
16	上海票據交易所	接入中國票據交易系統(2020年7月)

## 附錄一 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 2、控股子公司的單項業務資格

序號	子公司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1	香港公司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發的 第1類牌照(證券交易)(2003年4月1日) 第2類牌照(期貨合約交易)(2003年4月1日) 第3類牌照(槓桿式外匯交易)(2010年10月21日) 第4類牌照(就證券提供意見)(2003年4月1日) 第5類牌照(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2010年11月26日) 第6類牌照(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2003年4月1日) 第9類牌照(提供資產管理)(2003年4月1日) 開放式基金型公司的保管人(2022年6月30日)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頒發的 交易所交易權證明書(2000年7月) 交易所參與者證明書(2001年8月13日) 中華通交易所參與者(2014年11月10日)

## 附錄一 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序號	子公司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香港期權市場莊家(2019年10月2日)
		香港上市的結構性產品發行商(2019年10月31日)
		特殊目的收購公司交易所參與者(2022年3月17日)
		期權市場產品交易權(2022年4月25日)
		港幣－人民幣雙櫃台莊家(2023年6月19日)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頒發的
		直接結算參與者及中華通結算參與者(2014年11月10日)
		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頒發的
		交易所參與者證明書及交易所交易權證明書(2000年3月6日)
		期貨交易商(2000年3月6日)
		香港期貨結算公司頒發的
		期貨結算公司參與者證明書(2000年3月6日)
		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頒發的
		主事中介人資格(2012年12月20日)

## 附錄一 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序號	子公司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保險業監管局頒發的 一般及長期業務（包括相連長期保險）會藉（2019年9月23日）
		中國人民銀行及香港金融管理局頒發的 「北向互換通」境外機構投資者（2023年5月15日） 「南向通」做市商（2023年9月22日）
		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頒發的 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2013年2月21日） 經營證券期貨業務許可證（2017年12月）
		中國人民銀行上海總部頒發的 全國銀行間債券市場參與者（2021年4月30日）
		新加坡金融管理局頒發的 資本市場服務牌照－資本市場產品交易－證券（2018年2月13日） 資本市場服務牌照－基金管理（2020年7月7日） 財務顧問豁免資質－投資產品－證券（2023年4月18日） 資本市場產品交易－集合投資方案（2023年9月20日） 財務顧問豁免資質－投資產品－集合投資方案（2024年1月16日）

## 附錄一 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序號	子公司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越南國家證券委員會頒發的
		證券經紀牌照(2007年8月28日)
		自營交易牌照(2007年8月28日)
		證券投資諮詢牌照(2007年8月28日)
		證券存管服務牌照(2007年8月28日)
		證券承銷服務牌照(2021年11月22日)
		公募基金分銷牌照(2023年8月8日)
		澳門金融管理局批准的
		提供證券交易、財富管理及因投資金融工具產生的融資服務 (2023年3月7日)
		英國金融行為監管局(FCA)頒發的
		投資公司牌照(2023年12月7日)
		中國人民銀行、國家金融監督管理總局、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香港金融管理局及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發的
		參與粵港澳大灣區跨境理財通(南向通和北向通)(2024年11月1日)

## 附錄一 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序號	子公司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2	國泰君安資管	<p>經營證券期貨業務：證券資產管理，公開募集證券投資基金管理(91310000560191968J)</p> <p>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從事境外證券投資管理業務(證監機構字[2007]252號)</p> <p>資產管理業務參與股指期貨交易(滬證監機構字[2011]38號)</p> <p>保險資金投資管理業務(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2012年10月10日)</p> <p>現金管理產品試點(證監許可[2012]828號)</p> <p>公開募集證券投資基金管理業務資格(證監許可[2020]3681號)</p>
3	國泰君安期貨及其下屬子公司	<p>經營證券期貨業務：商品期貨經紀、金融期貨經紀、期貨投資諮詢(91310000100020711J號)</p> <p>金融期貨全面結算業務資格(證監期貨字[2007]148號)</p> <p>期貨投資諮詢業務資格(證監許可[2011]1449號)</p> <p>資產管理業務(證監許可[2012]1506號)</p> <p>倉單服務、基差交易、合作套保、定價服務(中期協備字[2015]67號)</p>

## 附錄一 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序號	子公司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上海國際能源交易中心會員資格(上能批覆[2017]105號)
		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期權交易參與人資格(上證函[2018]63號)
		做市業務(中期協備字[2018]41號)
		個股場外衍生品業務(2018年8月)
		商品互換業務(大商所發[2018]494號)
		股票期權業務(深證函[2019]722號)
		黃金期貨做市商(2018年)
		玉米期權做市商、20號膠期貨做市商、錫期貨做市商、PTA期權做市商(2019年)
		線型低密度聚乙烯期權做市商、聚氯乙稀期權做市商、聚丙烯期權做市商、螺紋鋼期貨做市商、天然橡膠期貨做市商、豆油期貨做市商、棕櫚油期貨做市商、粳米期貨做市商、低硫燃料油期貨做市商、國際銅期貨做市商、豆粕期貨做市商(2020年)
		熱壓卷板期貨做市商、原油期權做市商、鐵礦石期貨做市商、玉米期貨做市商(2021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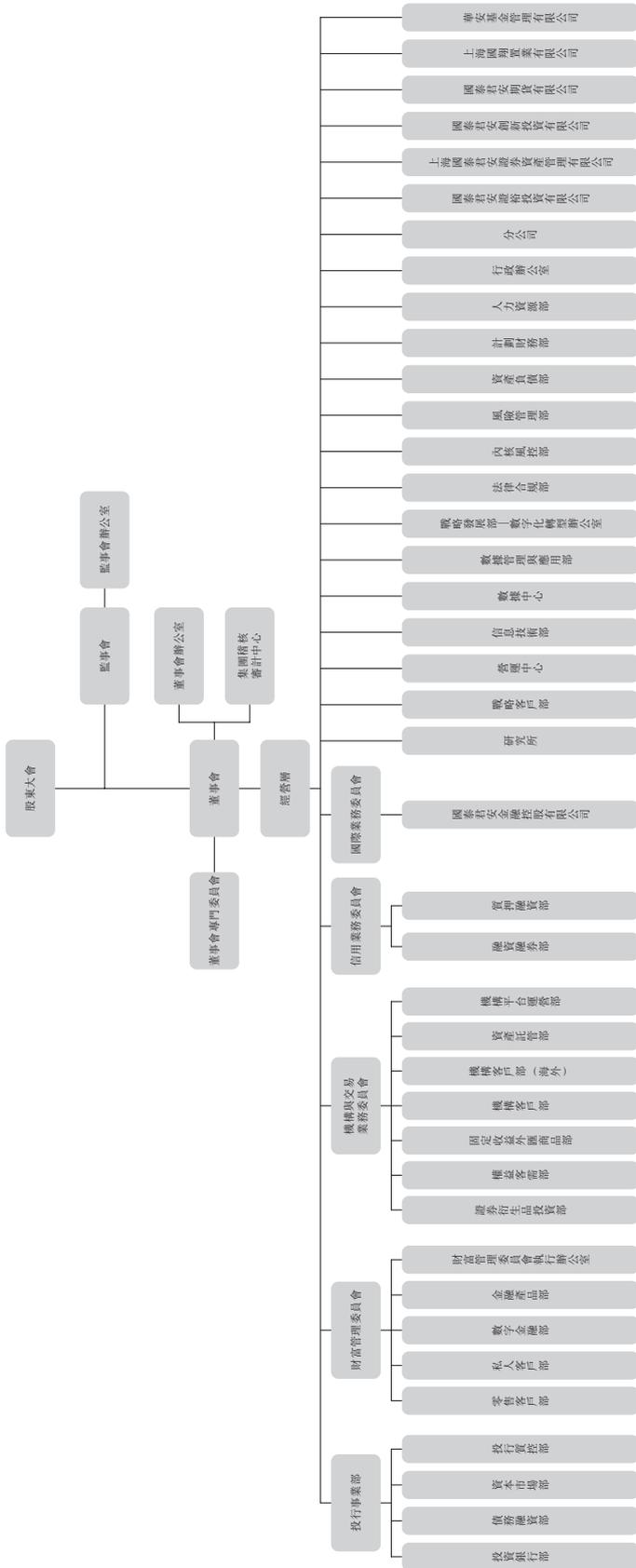
## 附錄一 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序號	子公司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原油期貨做市商、鎳期貨做市商、深交所中證500ETF期權一般做市商、深交所深證100ETF期權一般做市商、深交所創業板ETF期權一般做市商、2、5、10年期國債期貨一般做市商、生豬期貨做市商、雞蛋期貨做市商、工業硅期權做市商、螺紋鋼期權做市商(2022年)
		純鹼期權做市商、短纖期權做市商、對二甲苯期權做市商、碳酸鋰期權做市商、燃料油期貨做市商、30年期國債期貨一般做市商、上交所中證500ETF期權主做市商、上交所滬深300ETF期權主做市商、上交所上證50ETF期權主做市商、深交所滬深300ETF期權主做市商、中金所滬深300股指期權一般做市商、中金所中證1000股指期權一般做市商(2023年)
		新加坡金融管理局頒發的資本市場服務(CMS)牌照(2022年11月25日)
		新加坡交易所(SGX)衍生品交易與清算會員(2023年9月6日)
		甲醇期權主做市商、瓶片期權做市商、多晶硅期權做市商(2024年)

## 附錄一 各單項業務資格情況

序號	子公司	資質名稱／會員資格
4	華安基金及其下屬子公司	<p>經營證券期貨業務：公開募集證券投資基金管理、基金銷售、特定客戶資產管理(91310000630888761K)</p> <p>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資格(QDII)(證監基金字[2007]250號)</p> <p>特定客戶資產管理業務資格(證監許可[2008]304號)</p> <p>保險資金委託投資管理人資格(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2012年9月19日)</p> <p>投顧業務資格試點(機構部函[2021]1707號)</p> <p>基金子公司從事特定客戶資產管理業務資格(91310000080024263K)</p> <p>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發的</p> <p>第1類牌照(證券交易)(2022年1月19日)</p> <p>第4類牌照(就證券提供意見)(2010年12月1日)</p> <p>第9類牌照(提供資產管理)(2010年12月1日)</p> <p>人民幣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資格(RQFII)(證監許可[2011]2050號)</p> <p>港股投顧資格(機構備案編碼：H21007)</p>
5	國泰君安創投	<p>經營範圍：從事股權投資業務及中國證監會允許的其他業務(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9131000068878675X4)</p> <p>私募基金管理人資格(編號：PT2600011780)</p>
6	國泰君安證裕	<p>經營範圍：股權投資、金融產品投資(依法須經批准的項目，經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開展經營活動)(91310000MA1FL54T3M)</p>

## 附錄二 組織架構圖



## 附錄三 分公司基本情況

### 1、本公司分公司情況

分公司名稱	地址	設立時間	註冊資本 (或營運資金)	負責人	聯繫電話
安徽分公司	合肥市蜀山區南二環與金寨路交口安糧國貿中心25層2501、2510、2511、2512室	2013年2月21日	500萬	張青松	0551-62816558
廣西分公司	南寧市青秀區雙擁路30號南湖名都廣場A棟辦公2201、2205號	2013年2月20日	500萬	林國奎	0771-5651966
新疆分公司	新疆烏魯木齊市沙依巴克區揚子江路314號供銷大廈A座6樓	2013年3月4日	500萬	安定	0991-2842212
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海淀區知春路7號致真大廈2層201、202室	2000年9月6日	1,000萬	唐成立	010-82263688
上海分公司	江蘇路369號12A、12C-I、13A-I室	2000年8月15日	1,000萬	姜濤	021-52400388
上海自貿試驗區分公司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東園路18號16層(實際樓層13層)	2013年12月13日	500萬	張能	021-52400647
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福田區益田路西、福中路北新世界商務中心3401-3411、3509	2000年7月21日	1,000萬	曾宏祥	0755-23976276
四川分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成華區雙慶路10號華潤大廈43層01、02、03、04單元	2000年7月31日	1,000萬	陳耀華	028-65775166
湖北分公司	武漢市洪山區徐東大街73號7樓	2000年8月11日	1,000萬	侯霄鵬	027-87267558
天津分公司	天津市和平區小白樓街大沽北路2號天津環球金融中心津塔寫字樓測繪樓層第42層07-09單元	2009年6月30日	500萬	徐錫海	022-27819829
河北分公司	河北省石家莊市裕華東路133號方北大廈A座9層	2009年7月2日	500萬	莫獻坤	0311-85662778
山西分公司	山西轉型綜合改革示範區學府產業園東融街8號邁思大廈12層	2009年7月3日	500萬	顧鑫	0351-4183382

## 附錄三 分公司基本情況

分公司名稱	地址	設立時間	註冊資本 (或營運資金)	負責人	聯繫電話
內蒙古分公司	內蒙古自治區呼和浩特市如意工業園區 新華東街18號國際金融大廈1701-1702 號	2009年6月30日	500萬	廖光蔚	0471-5212939
遼寧分公司	瀋陽市和平區青年大街286號33層05、 06、07單元	2009年7月1日	500萬	張博	024-31873606
吉林分公司	長春市南關區人民大街4848號華貿國際 大廈2506-2509室	2009年6月30日	500萬	白茜	0431-84505678
黑龍江分公司	黑龍江省哈爾濱市南崗區中山路193號 中實大廈12層	2009年6月30日	500萬	池浚	0451-86201260
江蘇分公司	南京市建鄴區江東中路258號3幢華新城 T1辦公樓51層5101室、5102室	2009年7月9日	500萬	王春明	025-84575188
蘇州分公司	中國(江蘇)自由貿易試驗區蘇州片區蘇 州工業園區蘇州大道西9號蘇州國際財 富廣場2幢2701室	2020年12月9日	500萬	徐博	0512-69828186
浙江分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區新業路300號鴻壽 金融中心1幢17層1701、1702、1703、 1704-1、1704-2室	2009年6月30日	500萬	林堅	0571-87560518
福建分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台江區江濱中大道350號 中國進出口銀行大廈第11層	2009年7月2日	500萬	陳美心	0591-88325166
江西分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紅谷灘區豐和大道1266 號翠林大廈3002-3009、3101-3106、 3112、3113室	2009年7月3日	500萬	王蕾	0791-86113053
山東分公司	濟南市歷下區經十路8000號龍奧金座辦 公樓1號樓5層	2009年6月29日	500萬	李建	0531-88512977
河南分公司	鄭州市鄭東新區金水東路39號	2009年6月29日	500萬	于萍	0371-65752727

## 附錄三 分公司基本情況

分公司名稱	地址	設立時間	註冊資本 (或營運資金)	負責人	聯繫電話
湖南分公司	湖南省長沙市芙蓉區五一大道89號四層	2009年7月1日	500萬	胡蘭	0731-84800639
海南分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美蘭區國興大道11號海關 天空國瑞城S5地塊B座寫字樓西棟20層 B2002、B2003、B2004號	2009年6月30日	500萬	范曉軍	0898-68551022
貴州分公司	貴州省貴陽市觀山湖區長嶺北路中天• 會展城B區金融商務區東區1-5棟(3)1單 元22層1號	2009年7月1日	500萬	馬鴻	0851-85818223
雲南分公司	雲南省昆明市盤龍區白塔路七彩俊園4 棟17樓1706、1707、1708、1709、1710 號	2009年6月30日	500萬	肖波浩	0871-63105290
陝西分公司	陝西省西安市高新區錦業路11號綠地中 心B座53層15303室、15304室、15305 室、15306室	2009年7月2日	500萬	華宇煒	029-88304600
甘肅分公司	甘肅省蘭州市城關區東崗西路街道天水 中路3號第2單元28層001室	2009年6月30日	500萬	蘭革儒	0931-8429499
廣東分公司	廣州市天河區華夏路32號2701房、2702 房自編A房、2801-06房	2009年6月29日	500萬	姚國海	020-38817833
重慶分公司	重慶市江北區金融街3號17-1層	2009年6月30日	500萬	何符偉	023-63707386

## 附錄三 分公司基本情況

分公司名稱	地址	設立時間	註冊資本 (或營運資金)	負責人	聯繫電話
深圳前海分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區南山街道夢海大道5035號前海華潤金融中心T5寫字樓A座1501,1502,1506,1507,1508,1509,1510,1511,1512	2022年8月10日	500萬	高大望	0755-83799772
河北雄安分公司	中國(河北)自由貿易試驗區雄安片區容城縣明朗北街507號C座105室及509室(自主申報)	2022年7月28日	500萬	郭江	0311-85662770
青島分公司	山東省青島市市南區南京路108號乙三層	2023年5月9日	500萬	王河雲	0532-85842555
上海青浦分公司	上海市青浦區趙巷鎮佳傑路99弄2號3層301室	2023年3月30日	500萬	畢志剛	021-38676211
上海臨港新片區分公司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臨港新片區環湖西一路859-863單號304室	2023年4月21日	500萬	曹璐	021-60292621
廈門分公司	廈門市思明區民族路50號廈門世紀中心26層04-06單元	2023年6月12日	500萬	蔡炳政	0592-2056166

## 附錄三 分公司基本情況

### 2、國泰君安期貨分公司情況

分公司名稱	地址	設立時間	負責人	聯繫電話
浙江分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區民心路280號杭州平安金融中心30層3001室-3	2008年7月3日	章四夕	0571-86807670
寧波分公司	浙江省寧波市鄞州區寧鑄廣場三眼橋街51號15-2、15-3	2008年9月8日	費振	0574-87916515
北京分公司	北京市朝陽區建國門外大街乙12號25層西塔01、07、08單元	2008年8月27日	王菲	010-58795755
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福田區福田街道崗廈社區深南大道2007號金地中心2603、2604、2605	2010年8月6日	邵崑敏	0755-83730216
遼寧分公司	大連市沙河口區會展路129號大連國際金融中心A座—大連期貨大廈1904、1905號房間	2011年7月12日	王偉	0411-84807755
廣東分公司	廣州市天河區臨江大道1號之一2005室2006室	2011年9月22日	吳新迪	020-38628010
吉林分公司	吉林省長春市淨月開發區川渝泓泰國際環球貿易中心二期第1幢2302、2303號房	2010年4月6日	秦志國	0431-85918811
河南分公司	鄭州市鄭東新區商務外環路30號期貨大廈1105房間	2014年12月31日	張聞天	0371-65600697
江蘇分公司	江蘇省南京市建鄴區江東中路347號37層3701室(14-16)	2015年5月29日	毛佳莉	025-87780990
青島分公司	山東省青島市嶗山區香港東路195號11號樓傑正財富中心5層501室	2015年9月17日	胡曉航	0532-80993627
湖北分公司	武漢市江岸區建設大道718號浙商國際大廈／棟40層辦公(5)	2015年9月2日	邱夏	027-82886695
河北分公司	河北省石家莊市裕華區裕華東路133號方北大廈B座8層803室、804室	2018年5月21日	趙昕	0311-85360908
陝西分公司	陝西省西安市高新區高新三路12號中國人保(陝西)金融大廈16樓02室(電梯樓層18樓)	2018年6月5日	羅明哲	029-88220218
湖南分公司	長沙市雨花區韶山中路489號萬博匯名邸三期2401房	2018年12月26日	朱其運	0731-82258088

## 附錄三 分公司基本情況

分公司名稱	地址	設立時間	負責人	聯繫電話
山東分公司	濟南市歷下區草山嶺南路975號1107、1108室	2019年1月24日	李莉莉	0531-81210188
廈門分公司	廈門市思明區湖濱東路95號華潤大廈B座1508-1509	2019年9月27日	傅作仁	0592-5886155
天津分公司	天津市和平區勸業場街道赤峰道136號天津國際金融中心大廈15層01、03號	2004年1月13日	潘偉	022-23392200
北京朝陽分公司	北京市朝陽區曙光西里甲5號院22號樓15層1501、1502單元	2018年5月17日	許少凡	010-64669897
杭州分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濱江區西興街道海威商務中心3幢2701-6室、2701-7室	2022年12月16日	王智力	0571-86737328
深圳福田分公司	深圳市福田區蓮花街道福新社區益田路6009號新世界商務中心15層1502、1503、1504	2022年10月26日	丛大偉	0755-23982559
上海長寧分公司	上海市長寧區長寧路1133號9層06單元	2010年2月9日	沈益平	021-32522825
上海楊浦分公司	上海市楊浦區霍山路398號T2座2606、2607單元	2008年4月9日	胡光璋	021-55892500
上海黃浦分公司	上海市黃浦區延安東路58號14樓03、04室	2018年11月29日	徐琳	021-63331738
上海陸家嘴分公司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銀城路88號27樓(實際樓層24樓)06單元	2019年10月10日	劉珊珊	021-58590391
上海世紀大道分公司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世紀大道1501號1002B、1003室	2008年5月15日	喬戀惠	021-58385696
四川分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成華區雙慶路10號A座第35層01B/02單元	2024年11月21日	蘇楨喬	028-84332660
新疆分公司	新疆烏魯木齊經濟技術開發區(頭屯河區)維泰南路396號煤科大廈601室01號房, 602室, 603室	2024年12月23日	張浩雷	0991-3740069

## 附錄四 分支機構設立和處置情況

### 1、本公司

#### 1) 新設分公司及營業部情況：

序號	新設分支機構名稱	新設分支機構地址	獲得許可證日期
1	宿遷青海湖路證券營業部	江蘇省宿遷經濟開發區青海湖路49號君臨國際廣場東寫字樓102號西側	2024年3月7日
2	上海佳傑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青浦區趙巷鎮佳傑路99弄2號樓302室	2024年5月22日
3	蘇州星漢街證券營業部	中國(江蘇)自由貿易試驗區蘇州片區蘇州工業園區蘇州大道西9號蘇州國際財富廣場2幢2801室	2024年9月13日
4	蘇州吳江高新路證券營業部	蘇州市吳江區東太湖生態旅遊度假區(太湖新城)高新路1211號長融大廈108室	2024年9月19日

#### 2) 遷址分公司及營業部情況：

序號	遷址前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地址
1	陝西分公司	陝西分公司	陝西省西安市高新區錦業路11號綠地中心B座53層15301室、15303室、15304室、15305室、15306室
2	上海分公司	上海分公司	上海市長寧區江蘇路369號12A、12C-I、13A-I室
3	湖南分公司	湖南分公司	湖南省長沙市芙蓉區定王台街道解放西路188號國金中心T1大樓41樓10-16單元

## 附錄四 分支機構設立和處置情況

序號	遷址前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地址
4	河南分公司	河南分公司	鄭州市鄭東新區金水東路39號出版大廈A座(南樓)一層101-103室、十層1003-1012室
5	河北雄安分公司	河北雄安分公司	中國(河北)自由貿易試驗區雄安片區容城縣明朗北街159號底商、165號5號樓509室(自主申報)
6	呂梁長治路證券營業部	呂梁文豐路證券營業部	山西省呂梁市離石區鳳山街道北川河東路東側、文豐路北側文豐苑2幢9#一層、二層，10#二層
7	常德人民路證券營業部	常德芙蓉路證券營業部	湖南省常德市武陵區長庚街道仙源社區芙蓉路天源•蓉國新賦SC-2幢101室、201室
8	霍爾果斯開元路證券營業部	霍爾果斯神州路證券營業部	新疆伊犁哈薩克自治州霍爾果斯市神州路8號北社區鄰里中心B棟107室
9	西寧勝利路證券營業部	西寧勝利路證券營業部	青海省西寧市城西區勝利路21號藍寶石大酒店3號樓一層2、3、4號商舖
10	蘇州獅山路證券營業部	蘇州獅山路證券營業部	江蘇省蘇州市高新區獅山天街生活廣場13幢龍湖中心19層1908、1909、1910、1911單元

## 附錄四 分支機構設立和處置情況

序號	遷址前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地址
11	蘭州東崗西路證券營業部	蘭州慶陽路證券營業部	甘肅省蘭州市城關區廣武門街道慶陽路2號鴻運金茂B塔24樓東南側
12	德清武源街證券營業部	德清雲岫南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湖州市德清縣舞陽街道雲岫南路650號信息科技大廈1樓05舖、05-1舖
13	承德西大街證券營業部	承德世紀中路證券營業部	河北省承德市雙橋區橋東老居宅福地華園西區A4#樓111舖、112舖
14	河池金城中路證券營業部	河池百旺路證券營業部	河池市金城江區百旺路10號河池澳門國際城一期B區綜合樓201商舖
15	銀川解放西街證券營業部	銀川鳳凰北街證券營業部	寧夏銀川市興慶區鳳凰北街309號新華保險大廈29層2907、2908、2909室
16	武漢關山大道證券營業部	武漢關山大道證券營業部	湖北省武漢市東湖新技術開發區關山大道473號光谷新發展國際中心A座1樓-19、A座2樓-08
17	武漢徐東大街證券營業部	武漢徐東大街證券營業部	湖北省武漢市洪山區徐東大街73號能源大廈1樓附2號、17樓1707室
18	武漢京漢大道證券營業部	武漢新華路證券營業部	湖北省武漢市江漢區精武路17號越秀國際金融匯三期T2寫字樓三十層02-06單元

## 附錄四 分支機構設立和處置情況

序號	遷址前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地址
19	武漢馬鸚路證券營業部	武漢魯磨路證券營業部	湖北省武漢市洪山區魯磨路399號金城廣場／棟1單元1層4室(自編號1-1004號)、1單元3層2室和3層3室(自編號2-303號)
20	渭南倉程路證券營業部	渭南倉程路證券營業部	陝西省渭南市臨渭區倉程路城上城小區B2號樓商舖單元105-2號
21	上海中山東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中山東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松江區中山東路298號12幢103室、7樓整層
22	汕頭金砂路證券營業部	汕頭長平路證券營業部	汕頭市龍湖區長平路95號華潤大廈南塔2009-2014號房
23	雅安朝陽路證券營業部	雅安雅雨路證券營業部	四川省雅安市雨城區水中壩雅雨路8號西秀江河匯2號樓1層25、26、3層02號
24	成都金堂縣十里大道證券營業部	成都蓉都大道證券營業部	成都市新都區新都街道蓉都大道南一段59號1棟9層1號7、1層附1號
25	成都順城大街證券營業部	成都順城大街證券營業部	成都市青羊區順城大街229號順城大廈二、三樓
26	珠海景山路證券營業部	珠海景山路證券營業部	廣東省珠海市香洲區景山路89號103、104商舖
27	寧波君子街證券營業部	寧波大閘南路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寧波市江北區大閘南路500號6-1B、6-2、6-3
28	柳州桂中大道證券營業部	柳州桂中大道證券營業部	柳州市桂中大道南端18號西雅華庭1-2、1-3、1-4

## 附錄四 分支機構設立和處置情況

序號	遷址前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地址
29	上海黃陂南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黃陂南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黃浦區黃陂南路838弄1號4幢10層1008、1009、1010、1011單元
30	上海虹橋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宛平南路證券營業部	上海市徐匯區宛平南路98號12層05-08單元(名義樓層15層05-08單元)，宛平南路106號一層A單元
31	宜昌珍珠路證券營業部	宜昌沿江大道證券營業部	湖北省宜昌市伍家崗區沿江大道188-9號興發大廈塔樓4層(沿江一側)
32	撫州贛東大道證券營業部	撫州金巢大道證券營業部	江西省撫州市撫州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金巢大道1199號(中央鑽石廣場)綜合體A座1樓1-1室、16樓1601室、1602室
33	宜春袁山中路證券營業部	宜春宜陽大道證券營業部	江西省宜春市袁州區宜陽大道519號翡翠城19號樓2層2-2室、宜陽大道509號翡翠城19號樓2層2-1室
34	南陽建設東路證券營業部	南陽獨山大道證券營業部	南陽市宛城區獨山大道中段玉龍苑16幢16號樓1單元1層101-1號
35	北京中關村大街證券營業部	北京中關村大街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海澱區海澱北二街8號3層302
36	徐州和平路證券營業部	徐州和平路證券營業部	徐州市雲龍區和平路59號文遠大樓1號樓1樓102-1、5樓505、509至514

## 附錄四 分支機構設立和處置情況

序號	遷址前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名稱	遷址後分支機構地址
37	湛江萬豪世家證券營業部	湛江萬豪世家證券營業部	湛江市霞山區綠民路6號萬豪世家3、4號樓一層03號商舖之五
38	天津青年路證券營業部	天津青年路證券營業部	天津市南開區青年路281、283號
39	北京通州新華西街證券營業部	北京通州新華西街證券營業部	北京市通州區新華西街60號院1號樓1至2層101
40	嘉興秀洲大道證券營業部	嘉興秀洲大道證券營業部	浙江省嘉興市秀洲區新城街道秀洲大道138號未來科技廣場F座1樓北側兩間(104-105室)及2樓北側兩間(204-205室)
41	煙台西盛街證券營業部	煙台西盛街證券營業部	山東省煙台市芝罘區西盛街27號匯通國際1樓西側1號及23樓2301、2302、2303、2305室
42	長春東北亞國金中心證券營業部	長春東北亞國金中心證券營業部	林省長春市南關區人民大街10606號東北亞國際金融中心2#樓608、609、610、611、612、613號
43	贛州章江南大道證券營業部	贛州章江南大道證券營業部	江西省贛州市章貢區章江南大道豪德•水岸新天D4棟25#26#店面

### 3) 撤銷營業部情況：

序號	分支機構名稱
1	個舊金湖西路證券營業部
2	吉林吉林解放大路證券營業部

## 附錄四 分支機構設立和處置情況

### 2、國泰君安期貨

#### 1) 新設分公司及營業部情況：

序號	新設分支機構名稱	新設分支機構地址	獲得許可證日期
1	北京朝陽分公司	北京市朝陽區曙光西里甲5號院22號樓15層1501、1502單元	2024年3月15日
2	杭州分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濱江區西興街道海威商務中心3幢2701-6室、2701-7室	2024年3月18日
3	深圳福田分公司	深圳市福田區蓮花街道福新社區益田路6009號新世界商務中心15層1502、1503、1504	2024年3月25日
4	上海長寧分公司	上海市長寧區長寧路1133號9層06單元	2024年4月10日
5	上海楊浦分公司	上海市楊浦區霍山路398號T2座2606、2607單元	2024年4月24日
6	上海黃浦分公司	上海市黃浦區延安東路58號14樓03、04室	2024年4月24日
7	上海陸家嘴分公司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銀城路88號27樓(實際樓層24樓)06單元	2024年4月29日
8	上海世紀大道分公司	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世紀大道1501號1002B、1003室	2024年5月10日
9	四川分公司	四川省成都市成華區雙慶路10號A座第35層01B/02單元	2024年11月21日
10	新疆分公司	新疆烏魯木齊經濟技術開發區(頭屯河區)維泰南路396號煤科大廈601室01號房、602室、603室	2025年1月6日